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業務工作報告(上)

- 民政委員會
秘書處/民政局/社會局/勞工局/
政風處/人事處/原民會/客委會/
研考會/法制局
- 交通地政委員會
交通局/觀光旅遊局/地政局
- 教育文化委員會
教育局/文化局/新聞局

目次

壹、 民政委員會

一、 秘書處	1
二、 民政局	17
三、 社會局	45
四、 勞工局	99
五、 政風處	139
六、 人事處	153
七、 原民會	167
八、 客委會	191
九、 研考會	209
十、 法制局	231

貳、 交通地政委員會

一、 交通局	265
二、 觀光旅遊局	295
三、 地政局	315

參、 教育文化委員會

一、 教育局	329
二、 文化局	381
三、 新聞局	445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秘書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李如芳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2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如芳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隨著全球化趨勢與資訊科技的發達，民眾的需求日趨多元，公部門更需培養即時回應及解決問題的能力，以符大眾期待。本處身為本府幕僚機關，襄助市政工作之推動，秉持主動積極之服務精神，發揮幕僚功能，以效率優先的工作態度，力求業務革新與進步，提供優質及便民的服務。

在國際事務方面，秉持市長「讓臺中走向世界，讓世界走入臺中」之施政理念，本處積極拓展城市外交，深化交流合作層面，提升本市各項活動之國際參與能量與能見度，並積極參與國際會議及活動，強化本市經貿、文化、觀光、教育等各面向對外實質交流。

在精進為民服務品質方面，本處致力實踐市長「志工首都」施政理念，持續加強市政大樓志工導覽服務效能，俾利市政行銷；加強本府總機話務系統維運管理，增進總機話務人員電話服務禮儀，提升總機人員服務質量。另在加強行政管理效能方面，為提升本府市政大樓辦公環境，進行各項設施設備維護保養及管理，以強化市政大樓公共安全，營造優質之辦公與洽公環境；另為增進本府整體採購專業知能，本處積極培養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人員之採購專業能力，提升採購效能及品質，健全優質採購環境。

最後，如芳在此提出105年4月到105年8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施政成果、創新措施，以及未來規劃願景，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接待各國來訪貴賓，擴展城市交流

本處秉持對等原則，辦理各項禮賓業務，並持續推動本市與國際城市之聯繫交流與合作。105 年 4 月至 8 月，本處計接待 16 團次、138 位蒞市參訪之國際貴賓，其中較具代表性之交流案如下：

(一)美國在臺協會處長梅健華(Kin W. Moy)

本市推動成立國際 NGO 中心，刻正積極邀請國外 NGO 團體至本市設立總部或分支機構，美國境內 NGO 團體眾多，梅處長表示樂於給予必要協助，並建議本府可於參加 NGO 會議時，將本府的期待與努力傳遞給各國國際專家，除行銷本市成立國際 NGO 中心之理念外，亦可獲得專業建議。

(二)德國在臺協會處長歐博哲(Martin Eberts)

德國工業技術聞名全球，未來雙方希望在工具機產業發展及精密科技創新園區方面能有更多相互交流學習的機會，另德國目前大力推動工業 4.0 智慧產業，與本市建構水湳經貿智慧園區之願景相符，亦期待雙方的進一步合作。

(三)美國姊妹市德州奧斯汀市市長艾得勒(Steve Adler)

艾得勒市長率經貿訪問團來訪，旨在了解中部科學園區及本市產業發展概況，尋求雙方未來合作機會，並探討科技城市聯盟合作事宜。105 年適逢本市與奧斯汀市締結姊妹市 30 週年，開創兩市聯盟合作契機，深具意義。

(四)美國加州庫比蒂諾市張昭富市長

庫比蒂諾市被譽為「矽谷的心臟」，本市為高科技產業重鎮，與庫市產業性質相似，適合相互學習觀摩與合作，期藉由簽署「友好合作協議書」，推進兩市合作關係。

(五)日本青森縣知事三村申吾

三村知事來訪希望本市與青森縣未來能夠透過農業、教育、觀光及旅遊等方面進行更深入及全方位

的交流。有關製造業交流部分，青森縣則預定於 105 年下半年及 106 年在臺灣舉辦座談會。

另有關美國、加拿大、德國、法國、日本等各國來訪貴賓，詳如下表：

表 1 105 年 4 月至 8 月本處外賓接待情形表

日期	蒞市參訪貴賓
4 月 8 日	北美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林金益總會長一行
5 月 3 日	加拿大緬尼托巴省前省督李紹麟訪問團一行
5 月 17 日	美國紐約臺灣人社團慶賀團一行
5 月 18 日	印度尼西亞投資研究所主席哈迪(Samsul Hadi)一行
5 月 21 日	日本青森縣知事三村申吾一行
6 月 3 日	加拿大多倫多市副市長黃旻南(Denzil Minnan-Wong)訪問團一行
6 月 28 日	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庫比蒂諾市張昭富市長伉儷
7 月 7 日	美國在臺協會處長梅健華(Kin W. Moy) 一行
7 月 13 日	2016「中大西洋州議會領袖訪華團」一行
7 月 15 日	德國在臺協會處長歐博哲(Martin Eberts)一行
7 月 18 日	姊妹市美國德州奧斯汀市艾得勒(Steve Adler)市長經貿訪問團一行
7 月 21 日	「法國在臺協會」主任紀博偉(Benoît Guidée)一行
7 月 26 日	日本全國日臺友好議員協議會會長兼名古屋市議會日臺議員聯盟會長藤田和秀一行
7 月 27 日	國際聯青社歐洲洲域長克勞森(Knud Hougaard Klausen)一行
8 月 25 日	中國青年團結會訪問團一行
8 月 25 日	美國亞利桑那州土桑-臺中姊妹市協會王會長瑞瑾一行

二、參加國際會議及活動，擴大國際參與及能見度

為尋求本市與國際城市發展實質合作關係契機，提升本市國際能見度，本府積極參加國際會議與活動。105 年 4 月至 8 月，本府出席於印度新德里(New Delhi, India)舉行之「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執行局委員會議暨南亞城市峰會」(UCLG ASPAC Executive Bureau Meeting & South Asian Cities

Summit)，以及在新加坡舉行之「第 5 屆世界城市峰會暨市長論壇」(The 5th World Cities Summit and Mayors Forum)。本市善盡國際組織會員責任參與會務運作，又本府與會代表於出席國際會議時，除積極參與討論，汲取各項國際新知，並與其他與會者分享本市市政建設經驗以行銷本市。

- 三、發揮國際事務委員會功能，統合協調本市國際化業務
- 為強化本市推動國際化策略，本府透過府內、外專家及相關局處首長之定期集會，針對本市配合中央「新南向政策」、締結姊妹市及國際交流等政策進行檢視討論，強化本市國際化之能量與實力。預定於 105 年 10 月召開第 4 次國際事務委員會會議，以持續對本市推動之國際化業務情形提供意見。

四、出訪國際城市，進行各項實質交流

- (一)為強化對日交流，本市於 105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1 日與彰化縣及南投縣共同組團，搭乘臺中包機直飛日本名古屋市進行城市交流，拜會名古屋市政府及市議會，進行市政參訪，並行銷本市「中進中出」觀光理念，盼擴展兩市關係，並帶動與日本中部地區之交流。
- (二)105 年 4 月 10 日至 13 日組團前往東協會員國新加坡，參加 2016 新加坡國際食品展、拜會新加坡工商聯合總會，並分別與佳新集團、嘉里大榮物流簽訂合作備忘錄，期待未來透過與新加坡企業之合作，協助本市企業順利進入東協市場。
- (三)本府訂於 105 年 9 月 22 日至 30 日組團前往荷蘭阿密爾(Almere)、恩荷芬(Eindhoven)、烏特勒支(Utrecht)及德國波昂(Bonn)、科隆(Köln)、法蘭克福(Frankfurt)等地，預定簽署花博、文心蘭外銷、經貿、產業等多項合作備忘錄(MOU)，以促進本市與荷蘭、德國各城市情誼，推動農業、科技、產業等多元面向交流合作。

五、日本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於本市開辦領事業務，日僑市民同受惠

本市目前居留日僑人數約 1,800 餘人，並有臺中市日本人學校，為服務居住本市之日本僑民，日本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擬自 105 年 10 月 5 日起，每月一次蒞府辦理日本護照及證明文書之申請與核發等業務。本處於獲悉上情後，積極提供本處文心樓一樓開標室作為櫃台空間使用及相關行政協助，俾其辦理領事業務，未來除嘉惠居住本市及中臺灣地區之日僑外，亦提高赴日本經商或旅遊之市民申請日本證明文書之便利性。

六、表彰優質服務志工，提升導覽服務效能

(一)為表彰志工無私付出及犧牲奉獻之服務精神，本處於 105 年 5 月及 7 月遴選推薦 4 位績優志工成員分別參加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第 18 屆志願服務獎章表揚評選及本市志願服務獎勵表揚審查，透過爭取榮譽，鼓勵志工夥伴持續朝優質服務邁進。

(二)105 年 6 月 23 日適逢「公共服務日」，邀請社會局各隊志工代表蒞府參訪並由本處志工進行市政大樓導覽及進行經驗交流，另亦安排市長與志工見面親表誠摯感謝，透過分享治理願景及雙向溝通讓志工更瞭解市府團隊之施政作為。

(三)105 年 4 月至 8 月期間共計辦理 1 場次志工大會、1 場次志工幹部會議、2 場次志願服務知能教育訓練；協助導覽場次計 48 場次、服務人數約計 1,902 人次，詳如下表：

表 2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105 年 4 月至 8 月導覽服務統計表

月份	4	5	6	7	8
導覽服務					
導覽場次	9	10	6	13	10
服務人次	390	452	184	513	363

七、強化府會關係作為，營造良好互動關係

(一)輔助府會聯絡小組聯繫市議員、機關首長出席參加各

類交流座談及府會聯誼相關事宜，協助瞭解市議員問政需求、輿情反映或建議事項，適時協助處理回應，以提升效能及強化府會和諧關係。

(二)因應議員問政需要，辦理市政考察相關事宜，期藉由與議員良好互動，共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八、持續更新緊急公務聯絡資訊，確保訊息傳遞無礙

(一)本府依行政院指示建立本府緊急公務通報機制，透過「一呼百應」(電話)及「網路傳真」兩獨立通訊系統，以利中央臨時性及時效性之政策傳遞順暢無礙。105年4月至8月持續依各機關學校來函更新系統內建聯絡資訊之正確性，共計更新104筆。

(二)另因應行政院緊急公務通報任務，此系統應不定期實施演練及測試，本處預計於105年底擇期針對本市493個機關暨所屬機關學校進行上揭兩系統測試，以提升緊急訊息傳遞效率，確保系統運作無礙。

九、接待國內外團體蒞府參訪，加深市政建設印象

為促進市政行銷，105年4月至8月期間本處接待東區樂齡學習中心及惠華長青快樂學堂長輩、台中大屯扶輪社 GSE 團員暨社友、東海大學華語中心海外交換學生、臺南市議會經建考察團及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彰化中會路上教會等社會各界團體，透過市政大樓導覽服務過程，介紹本市施政願景，期提供良好參訪體驗，加深市政建設印象，詳如下表：

表3 105年4月至8月重要團體蒞府參訪接待情形表

日期	蒞府參訪相關團體
4月8日	臺中市東區樂齡學習中心長輩等一行
4月11日	台中大屯扶輪社 GSE 團員及相關社友等一行
6月17日	惠華長青快樂學堂長輩等一行
6月30日	東海大學華語教學中心海外交換學生等一行
7月26日	臺南市議會議員經建考察團等一行
8月18日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彰化中會路上教會等一行

十、精進檔案管理，榮獲金檔獎及金質獎殊榮

(一)為健全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落實機關間良性競爭，

持續辦理 105 年度各一級機關及各區公所檔案管理督導考評作業；除藉由監督、輔導及評比三重機制，促使各機關重視檔案管理績效，全面提升檔案管理品質外，並依考評結果擇優輔導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舉辦之金檔獎及金質獎評比。

- (二)依 104 年度檔案管理督導考評結果，105 年推薦地方稅務局、東區區公所及大里地政事務所參加第 14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另推薦經濟發展局、西屯區公所及石岡區公所績優檔管人員參加金質獎評獎；經評比結果，本府推薦之地方稅務局等 3 機關在全國競賽中皆脫穎勝出，榮獲金檔獎肯定，西屯區公所及石岡區公所檔管人員亦獲金質獎榮譽；本府 105 年度在檔案管理業務的努力，成果豐碩。

十一、積極落實公文 e 化，提升本府減紙成效

- (一)為達節能減紙及電子化政府之目標，本府紙本公報僅提供予本市市議會、全國各大圖書館及訂閱戶，其餘均不再提供紙本。另隨著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使用之普及，特於本府網站刊載公報電子檔，俾利機關同仁及市民線上瀏覽查詢或下載運用。

- (二)賡續推動電子公文節能減紙計畫，落實本府 105 年度所設定之公文線上簽核、公文電子交換等各項減紙措施，統計本處自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份達成比率，分別為 75.78%及 99.91%，均已高於各減紙措施目標值，有效節省公文傳遞往返所需郵資，及非必要之辦公用紙。

表 4 105 年 4 月至 8 月本處公文減紙措施績效表 單位：%

年月 減紙措施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平均	105 年 目標值
線上簽核	77.93	65.10	79.90	78.45	77.52	75.78	45
電子交換	100	100	100	99.56	100	99.91	70

十二、積極管理本處公務車輛，靈活調度提升服務

為提升本處公務車輛管理及派用效率，於 105 年 5 月份進行「車輛管理系統」電腦軟體更新，增

進派車服務品質，並機動調度加強控管各車輛派車使用狀況、保養維修及駕駛人員出勤情形。積極管理本處公務車輛，靈活調度提升服務，成效良好。

十三、表揚績優工友及行政助理，提升工作士氣，促進行政效能

於 105 年 6 月 7 日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4 年績優工友及行政助理表揚活動，表揚績優工友(含技工)20 人(本府一級及二級機關計 10 人、區公所計 3 人、各級學校計 7 人)，績優行政助理 40 人(本府一級及二級機關計 25 人、區公所計 8 人、各級學校含幼兒園計 7 人)，共計 60 人，透過表揚活動以感謝及肯定基層人員的辛勞奉獻，並提振向心力及工作士氣，鼓勵同仁以熱誠與活力積極任事，實踐為民服務。

十四、落實人力精簡，摶節財政支出

(一)配合行政院落實人力精簡，技工、工友、駕駛遇缺不補政策，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退休、撫卹等人員計 46 人；如有人力需求則依「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學校工友人力替代方案」辦理，有效配置人力資源。

(二)為有效管控本府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本府人力專案小組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共召開審查會議 5 次計 49 案，逐案審查行政助理之增補及員額控管，以摶節財政支出。

十五、加強老舊宿舍管理，維護建物公共安全

持續檢視老舊公有宿舍建物進行必要修繕，依規辦理火災及地震保險等事項；每月針對公有宿舍環境居住安全及清潔，辦理定期巡檢，並視宿舍使用情形辦理周邊環境清潔消毒、樹木雜草修剪、建物修繕及架設圍籬。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已辦理環境清潔、消毒及雜草修剪等計 14 次、房屋修繕維護計 11 次，以維護宿舍環境衛生及建物公共安全。

十六、加強員工餐廳管理機制，提升供餐服務品質

定期辦理員工餐廳衛生管理稽查、公共安全稽查、油品檢測、蟲害防治及環境消毒等維護管理作業。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已辦理衛生管理稽查及油品檢測 21 次、公共安全稽查 11 次、蟲害防治及環境消毒 25 次；另於 8 月辦理桶裝瓦斯漏氣檢知系統教育訓練，以維護員工餐廳公共安全。

十七、優先採購環保及身障產品

辦理本處新臺幣 10 萬元以下小額物品採購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業務，優先採購具環保標章產品、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之物品及服務。

十八、辦理財產盤點，強化財產管控

辦理本處財產全面盤點作業，更新確認財產物品存放地點、保管人及財物標籤，製作盤點清冊及紀錄，並將改進注意事項通知各保管單位配合辦理，以強化財產管控作業。

十九、提供優質無障礙廣場空間，辦理活動促進市民參與

(一)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戶外廣場為空間寬闊及停車便利之優質活動場所，又配合社會局推行納入身心障礙者參與機制，已符合無障礙設施設備規定，讓市民參與更加便利；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兩地均經常舉辦各類活動，如：本府促進就業巧聖仙師魯班公獎選拔及表揚、中部諸多大專院校畢業成果展、各類運動推廣活動等，提供多元族群需求，展現本市陽光、健康及活力之形象，透過公共開放空間分享與民同樂。

(二)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各場地共借出 107 場次，計達 36,895 人次參與活動；另陽明市政大樓各場地共借出 34 場次，計達 17,480 人次參與活動，提供多元性質活動，以增加民眾參與度並提升市政業務推展。

二十、落實節能減碳政策，持續施行節電節水措施

- (一)透過每日巡檢、定期抽檢，實地視察各機關權管辦公空間等各項用電(水)設備情形，以減少異常使用或浪費能源之情事，持續推動節能行動。
- (二)為提升陽明市政大樓照明設備節電效能及安全，將陸續汰換辦公室內原設置較耗能燈具為節能 T5 燈具，預估完成後可輔助節能減碳目標，同時強化照明設備之使用效益及安全。

二十一、落實災害整備工作，強化同仁應變演練能力

- (一)105 年 7 月因應尼伯特颱風來襲，完成各項防颱整備加固措施，本處災害緊急應變小組於本市災害應變中心一級開設同步成立，由小組召集人及成員進駐輪值，以加強室內外設施設備巡檢作業，即時通報大樓內各項狀況，因應處置颱風突發狀況。
- (二)加強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屋頂太陽能光電板防颱機制，於颱風季前架設大型防颱網加固措施，避免因強風來襲造成光電板損壞及危害。
- (三)105 年 5 月辦理臺灣大道市政大樓中控室業務測考，增進業務熟稔及緊急事件應變能力，以因應市政大樓各項突發狀況處置。
- (四)105 年上半年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自衛消防編組講習訓練於 4 月分別舉辦，共計 594 名局處同仁參加各項通報、滅火、避難引導等課程訓練及實地演練，並由各局處輪流執行避難引導等綜合演練，強化其火災應變能力及預防作為。
- (五)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公共空間內設置 11 臺 AED 設備，為使本府同仁熟悉 AED 操作及急救知識，於 105 年 8 月舉辦 4 場次教育訓練，期透過 AED 設施及搭配心肺復甦術，爭取黃金救援時效及提高存活率，保障同仁及洽公民眾生命安全。

二十二、提升各項軟硬體設備品質，營造友善優質辦公環境

- (一)為使市政大樓成為洽公民眾及辦公同仁安心、優質

之辦公環境，定期派員巡檢大樓公共空間各項設施，並將缺失列案追蹤處理，即時改善，並透過定期進行設施設備檢修及維護管理，提升公共安全及民眾使用感受，營造友善之廳舍空間。

(二)持續提升陽明市政大樓安全維護水準，每日由保全人員測試各機關保全系統，加強夜間及假日出入管制及巡查，保障加班同仁安全。除人員管制外，並增設各項設施與保全值班台之連線，以即時掌握大樓內外狀況並提升緊急事件處理時效。

二十三、協助分析流廢標原因，並提出必要因應對策，有效降低流廢標比率

各機關學校採購金額達公告金額以上流廢標案件，經召開流廢標檢討會議，針對 12 類別工程採購案件，彙整歸納出共通性流廢標主態樣，並研析相關精進措施與建議，提供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工程採購案件參考，以減少流廢標因素重複發生，提高採購效能。

藉由每月召開本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會議，主動提出加速決標策進作為，有效督促及控管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工程採購案件招標期程，以提升預算及採購作業執行效率；105 年 4 月至 8 月，本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督導案件計 57 件，已完成決標 46 件，持續列管 11 件，詳如下表：

表 5 105 年 4 月至 8 月本府各機關學校工程採購督導件數一覽表

機 關	流、廢標督導案件數	已決標件數
一級機關	29	21
各區公所	5	4
二級機關及各級學校	23	21
合 計	57	46

二十四、採購專線提供服務，問題立即解決

本處提供採購專線諮詢服務 04-22177399，由本處具採購專業證照及實務經驗之同仁提供即

時採購諮詢服務，105年4月至8月計提供302件採購專線服務，適時解決本府各機關學校同仁所面臨之採購問題，且提供相關採購法規及解釋函，以提高採購程序正確性。

二十五、擴大辦理採購教育訓練，提升採購專業力

- (一)為提升本府採購人員專業法學素養，擴大辦理本府採購專業人員訓練，以落實專業證照制度，105年預計辦理基礎班5班、進階班1班；截至8月基礎班已開辦4班，參訓人數278人，進階班1班，參訓人數50人，取得採購專業證照者合計214人。
- (二)105年5月4日及6日分別辦理本府採購種子教師2場次教育訓練，就履約管理及爭議處理進行主題式訓練，參訓人數共計147人。
- (三)105年6月22日與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合辦「如何辦好公共建築工程技術服務採購研討會」(中區場次)，參加人數計398人。
- (四)105年6月28日辦理二梯次「提升本府工程編碼正確率推動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計260人。
- (五)105年8月26日辦理本府採購專題講座教育訓練，就「異質最低標採購及實務研討」進行主題式訓練，參訓人數計199人。

二十六、強化本府採購行政裁罰機制

本處分別於105年4月及7月按季彙整控管本府各機關(含二級機關、學校)及區公所提報本府採購案件有關行政處罰機制運作情形追蹤管制表，督促同仁對於廠商涉有不法或違約事項，主動依規辦理，以避免行政裁處罹於時效。105年7月彙整第二季提報案件共計8件，含應持續列管案件7案及不予列管1案。

二十七、激勵採購人員士氣，推薦本府模範採購人員及模範採購案件

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模範採購人員及採購案件獎勵表揚要點」，完成辦理本府採

購業務之優良採購人員及採購案件推薦候選人員及案件作業。

二十八、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作業

本處積極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電子化採購機制，105年4月至8月本府可適用上述電子化招標案件數為167件、實際使用案件數為50件，達成率為29.94%，遠超過工程會對各縣市政府要求訂定6%目標，達成率近5倍績效。

二十九、致意中堂、輓聯及墨寶，推動申辦e化便民措施

(一)致意市民中堂、輓聯及墨寶

為表達對市民結婚、開業、大壽、新居落成等大事之慶賀及關心之意，市府主動積極提供中堂、輓聯、墨寶致意服務，並由專人或郵寄致送到府。

105年4月至8月申辦案件數，詳如下表：

表6 105年4月至8月中堂、輓聯及墨寶申辦案件數表

項目	中堂	輓聯	墨寶
數量	281	1,538	44

(二)申辦e化便民措施

為落實行動市府施政理念，民眾除以郵寄或傳真方式申辦外，並可利用網路及智慧型手機申辦。逐步推動中堂及輓聯e化申辦便民措施，節省民眾來電洽詢轉接時間及郵寄或傳真資費，以達到提升便民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之目標。

參、創新措施

一、建構多元化學習機制，加強志工專業服務能量

為加強志願服務效能，積極透過志工自我學習機制，除運用本處志工隊公務網群組張貼相關市政建設或政策宣導資訊充實志工導覽知能外，並新增志工線上數位學習平台機制，期透過相關線上學習網站資源，廣泛吸收各領域知識，進而開拓專業知能視野，厚植志工團隊專業服務能量。未來將學習績效納入志工年終評核及獎勵機制，激勵志工服務精神。

二、提升流廢標督導機制，擬定採購流廢標類別、態樣暨原因及精進措施

- (一)「臺中市政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透過定期小組會議主動診斷管制流廢標案件，以學者、專家與市府團隊三方合作，解析流廢標案件之成因，並提出必要因應對策與修正建議，提升採購行政效能。
- (二)本小組就督導案件進行流廢標類別、態樣等統計分析，訂定精進措施，並彙編「臺中市政府採購流廢標類別、態樣暨原因及精進措施一覽表」，提供本府各機關學校參辦，以減少流廢標相同因素重複發生。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推動城市外交，提升本市國際知名度與能見度

推動城市外交，透過文化、觀光、教育等面向交流，增進友我城市對本市之瞭解，尋求未來共同合作空間，並帶動民間交流，豐富市民國際交流視野；積極參與國際會議及活動，借鏡先進國家城市發展經驗，做為本市擬訂相關政策之參考，同時主動行銷本市市政成果，提升本市國際知名度與能見度。

二、持續擴大招募志工，強化專業知能

為落實「希望城市、志工首都」之施政願景，將持續擴大招募志工，並積極推動高齡及家庭志工參與志願服務，全力儲備志願服務能量，並透過教育訓練提升志工對市政業務之瞭解，掌握市政推動方向，強化志工團隊之專業知能，期結合民間力量的參與，協助各項活動之說明、引導及接待服務，發揮志願服務最大效能，讓志工力量共同打造臺中市成為優質國際城市。

三、提升本府採購專業能力，健全優質採購環境

近來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頻修政府採購法及相關子法，為提供本府採購同仁獲取採購新知及最新法規之多元管道，除提升本處採購人員專業智識，以提供即時諮詢服務外，並將強化各式政府採購相關教育

訓練，提高同仁辦理採購程序之正確性及適法性，以提升整體採購效益與品質。

四、加強安全管理及防災作為，提升應變能力

本處依「本處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實施計畫」相關規定，成立災害緊急應變小組，首先在預防整備階段，針對市政大樓內各機關進行防災宣導及強化室內外設施設備巡檢；在緊急應變階段，定時召開緊急小組工作會報，即時通報及彙整災情，並作臨時因應處置；最後重建復原階段，就廳舍相關大樓災損項目，儘速完成災後修繕復原工作，以提升本處防災應變能量，並強化廳舍維運效能及安全作為。

伍、結語

為落實市長行動市府施政理念，本處同仁將以主動積極的工作態度，落實及精進各項施政作為，傾聽民眾需求並增強回應能力，力求提升民眾滿意度及行政效率，強化整體施政效能。

另為提升本府國際競爭力，本處將戮力推動城市外交與國際交流業務，持續強化本市參與國際事務之能量與實力，並協助本府各機關整合交流策略，不斷累積國際支持，汲取各國城市發展經驗，以尋求未來於經貿、文化、教育等合作空間，進而增進本市國際能見度。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民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蔡世寅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世寅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了打造臺中成為宜居的「生活首都」，本局秉持 市長「行動市府」的理念，以「人民的小代誌係咱政府ㄟ大代誌」做為本市民政業務推動的主要方向與努力目標，並朝一切施政以民意為依歸，本局同仁與本市各區公所、各區戶政事務所、生命禮儀管理處及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同仁積極辦理各項為民服務工作，且開創便民貼心有感措施，造福更多市民，期勉民政團隊所有同仁以謀求民眾最大福祉為目標，共同提升服務質能與競爭力。

最後，世寅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強化基層組織，建構市政溝通橋梁，打造高效能團隊

(一)垂直整合解決基層需求之政策，提升政令宣導效能

本市各區公所於上半及下半年度各辦理 1 次擴大區務會議。會議時間、地點及議程均由各區公所自行訂定，期以「微型市府」概念邀集本府各一級機關科長級以上人員與會，針對各區轄內里長提出之建議案研商處理方式，使本府各機關能直接與基層里長面對面溝通，尋求妥適解決問題方法，以促進基層需求之滿足，並落實及提升政令宣導之效能。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共計召開 32 場次。

(二)提升「區政管理系統」案件執行率，落實提案管制及結案審查

為加強區政管理系統各類案件之執行效率，並提升執行效能，訂定「臺中市政府區政管理系統作業要

點」，另針對未結案件訂定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政管理系統各類查報或建議案(市長及副市長訪視案件除外)有窒礙難行或延宕甚久案件之結案原則供依循。

目前「區政管理系統」，自 105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止各類案件統計已達 7,439 件，處理完成已結案 5,281 件，承辦機關已答覆但區公所未確認結案 1,546 件，承辦機關辦理中 612 件，已完成案件比率 70.99%。

(三)加強各區災防應變能力，即時傳遞防災訊息

目前本市 29 區區公所之災防層級已提高為「區級災害應變中心」，擴大與提升各區自行防救災處理與督導指揮之權責；另搭配本局「簡訊發送平臺」，於災害發生時，能迅速發揮訊息傳遞功能，以維護市民生命與財產之安全。

為提高各區防救災整備，於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時，即刻通報各區災害應變中心進行防救災機具之整備檢查，並填具防救災機具整備檢查表，快速回傳本局備查，以確保各項機具設備之性能，並於救災時發揮最大功效。

105 年 7 月尼伯特颱風襲臺期間，各區公所接獲市府通知，均於 7 月 6 日即成立區級災害應變中心，至 7 月 9 日撤除，區級災害應變中心由區長擔任指揮官，並確實執行防災整備、災情查報等工作。

(四)籌組愛鄰守護隊，打造「里鄰有愛，生活無礙」的幸福城市

本市全國首創「愛鄰守護隊」，以里為單位、鄰為基礎，結合里長、鄰長及熱心人士組成，扮演垂直整合與橫向溝通橋樑，關懷獨居老人及經濟弱勢長輩，104 年南區率先試辦，105 年度籌組 332 隊，目前累計已召募 3,990 名愛鄰守護隊志工。

透過市府跨局處(民政、社會、衛生、勞工、教育、環保、農業、經發、消防)及社區中各項 NPO 資源，提供包含衛生醫療、社會福利、長期照顧及居

家環境等服務，經由「區-里-鄰」行政系統，提供社區弱勢族群關懷訪視服務，並賦予里長及鄰長參與社區照顧的關鍵角色，發揮「遠親不如近鄰」的力量。

強化社會最基層的安全網絡，使市民都能受到即時關懷及照顧，保障其最基本的生活權利，打造本市成為「里鄰有愛，生活無礙」的幸福城市及志工首都。

(五) 推動參與式預算，落實直接民主

參與式預算為臺灣新興的民主機制，104年於本市中區開始試辦，105年擴大至山(豐原)、海(清水)、屯(大里)、城區(中區續辦)等4區辦理，依據市府規劃的政策方向，參與式預算將逐年增加辦理的行政區，漸次推廣至本市各區，以達成全市常態性永續推動的目標。

為利參與式預算於本市推動，本局簽核動支市府第二預備金，招標委託專業廠商左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本年度參與式預算計畫推動事宜，該公司已於6月下旬組成總顧問團並成立推動專案辦公室，刻正協助以上4區成立「參與式預算工作坊」、舉辦「地區說明會」及「客廳說明會」向市民廣為宣傳，並協助4區召開「住民會議」形成提案，以及後續市民「網路票選」和「提案成果發表」等工作。

目前豐原、清水、大里及中區等4區均在105年8月8日至9月2日於區公所成立參與式預算工作坊，由總顧問團及公所安排人員向民眾解說參與式預算，並開放預約客廳說明會；截至8月底已舉辦13場地區說明會，擴大宣導成效。

本局和總顧問團將朝向與地方團體組織的串連，培力地方民眾對於公共議題、事物的討論的方向，以最大的努力架構一個民眾與市府之間的溝通平台，不只民眾可以提案，並在提案過程中了解政府資源的分配與施政，而市府也可以在過程中了解地方的需要與民眾的想法，確實落實直接民主。

(六)提升志工服務品質，表揚績優民政志工

為激勵表現優良之志工，訂於 105 年 10 月 21 日舉辦「105 年度民政業務志工表揚活動」，表揚本局所屬績優民政志工，並邀請受表揚志工眷屬一起分享榮耀，以感謝志工之服務，並擴大推廣志願服務工作。

(七)舉辦里鄰長表揚，激勵基層士氣

針對推行民政業務有功或著有績效之里長與鄰長，透過舉辦公開表揚活動，並邀請市府長官親自頒發獎牌，藉以達到激勵基層幹部工作士氣，及凝聚民政團隊向心力之目的。

105 年度里鄰長表揚活動，選定於城區、屯區、山線及海線四個區域各辦理 1 個場次，共計 4 個場次。其中，特優里長受獎人數為 56 人，績優鄰長為 930 人，資深鄰長為 224 人。表揚活動現場，除有宣導重要市政工作之外，另結合公益性表演藝術，使活動內容增添教育意涵，提升里鄰長為民服務之品質。

(八)傾聽基層聲音，辦理「行動市府 2016 市政說明會」

A、由 市長率領副市長及本府各相關機關首長分 9 個場次，邀請市政顧問、立法委員、議員、里長、地方仕紳、農會(總幹事、理事長、常任監事)及鄉親等說明本府推動之各項福利服務、便民措施、市政建設並聆聽基層對市政建設建議等，作為本府施政參考。

B、9 場次里長平均出席率為 80.18%、議員(或助理)平均出席率為 83.23%、立法委員(或助理)平均出席率為 100%、農會幹部平均出席率為 66.6%、市政顧問平均出席率為 40.67%，總出席人數(包含鄉親、里幹事)近 2,000 人。

C、說明會建議案共 280 件，其中建設局 105 件、交通局 40 件、都市發展局 24 件、民政局 22 件、水利局 21 件，其餘經濟發展局、農業局、觀光旅遊局、社會局、警察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文化局、地政局、人事處、研考會、區公所皆未達

10 件。

(九)推動區政，召開區政座談會

本局已於 105 年 4 月 22 日於和平區召開「和平區政座談會」、105 年 5 月 9 日召開「山線、海線區政座談會」、105 年 5 月 23 日「市區、屯區區政座談會」，由市長主持，邀請區長及相關局(處)首長，一同討論區內棘手問題。

(十)貼近基層，辦理里幹事座談會

為瞭解地方民意及基層第一線工作同仁之工作困境，藉由邀集本市各區公所第一線服務之里幹事同仁與本局局長座談，業於 105 年度 4 月 1 日及 6 月 29 日分別辦理「臺中市 105 年度里幹事座談會」，除可宣導本市各項重大市政政策及方向外，更可藉由本座談會使里幹事齊聚，並交流工作心得，進而達到經驗傳承、市政宣導及反映民意等多重效果。

(十一)推動臺中市區里植樹競賽活動，創造優質生活環境

因應環境與氣候變遷，本府持續推動綠美化並廣泛植樹，積極運用現有公園與綠地進行都市造林與美化，包括新闢公園、交流道閒置空地、公墓、區段徵收地、學校、海線農地、垃圾掩埋場等，皆已納入規劃種植臺灣原生珍貴物種等樹木。惟目前市府可種植的土地仍有限，為讓植樹成為市民運動，實踐臺中綠色城市的理念，朝 8 年 100 萬棵植樹的目標邁進，本局設計區里植樹競賽活動，鼓勵基層幹部(組織)帶領里民，重視環境保護及生態永續發展等議題，加入「植樹」行列，並設計植樹競賽獎勵活動，提高里鄰參與誘因。

(十二)跨區服務，溫馨便捷

本局積極突破法規、地域限制，透過跨局處合作、運用科技與創新的思維推動區公所跨區服務，不僅廣受好評，更榮獲 8 成以上市民高滿意度的肯定，為了提供鄉親更便捷的服務，本局不斷檢視與規劃，陸續擴大區公所便民服務的範疇，自 105

年 1 月 15 日起再增加 12 項跨區服務項目，使跨區服務項目增加至 57 項。統計 105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0 日止辦理服務件數計 2,837 件。

二、落實里守望相助隊管理及輔導機制，強化協勤治安效能

截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止，本市各區依「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管理辦法」完成核備之常年里守望相助隊計 232 隊，本局除責請各區公所依規定期派員至轄內之里守望相助隊辦理督導外，另本局亦不定期派員赴里隊督導其執勤情形，並適時宣導相關市府重點政策，以有效落實管理與輔導機制，積極強化守望相助隊協勤治安、預防犯罪效能。

三、表揚清明掃墓期間主動投入交通疏導工作之里守望相助隊，肯定為民服務精神

本市各里守望相助隊平日除肩負夜間協勤治安巡邏任務外，105 年度清明掃墓前後期間，共有 19 區 60 里隊近 1,500 人次，投入協助各墓區周邊道路之交通指揮、疏導及管制工作，有效維護掃墓車流順暢及安全，因其秉持熱心公益參與公共事務之精神，足堪敦親睦鄰、里鄰互助之表率，故本局於本年 4 月 25 日召開之區長會報公開由局長致贈感謝獎牌及慰勞品予里隊代表，以公開肯定其主動辦理為民服務工作之精神。

四、簡化巡邏工作費核銷作業，全力協助守望相助隊推動治安維護工作

為有效簡化守望相助隊各項經費核銷作業，本局提供「里守望相助隊申請相關經費核銷檢核表(範例)」，供里隊、公所雙方於前置作業及憑證審核時交互參照，以積極縮減經費核銷總處理天數至 9 工作天內(簡化前處理天數約 21 日)。另為減輕里守望相助隊經費代墊之壓力，巡邏工作費亦得視里隊意願，改採事先預撥方式，以取代原本之事後核銷方式，使各里守望相助隊更能全力協助推動治安維護工作。

五、規劃興建「潭子行政園區-聯合辦公大樓」，提供便利洽公環境

為解決潭子地區原有廳舍老舊及民眾洽公服務空間不足問題，潭子行政園區興建案將潭子區公所、潭子戶政事務所、全市戶役政主機房等納入聯合辦公大樓之空間規劃，落成啟用後可縮短民眾洽公來回奔波時間，提供更舒適便利的服務場所，輔以警察局本部暨各大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案，未來將成為潭子區指標性的行政區域，更進一步帶動地方繁榮發展。

本案於 103 年 8 月底完成規劃設計，並於 104 年 1 月 27 日完成工程決標，由中鴻營造有限公司得標，在 104 年 3 月 16 日開工，目前刻正執行室內裝修作業，全案工程預計 106 年 4 月底竣工。

六、辦理宗教、祭祀公業、神明會輔導業務

(一)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派員參加本市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祀公業、神明會等團體召開各項會議及活動約 122 場次並備查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祀公業、神明會等團體會議紀錄約 76 案。

(二)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受理祭祀公業法人新設立 2 家、另申請專業輔導合法化地目變更及神壇輔導會勘等約 18 案。

(三)為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積極輔導祭祀公業及神明會辦理土地清理清查工作，截至 105 年 8 月止已完成祭祀公業法人登記者有 103 件，神明會有 22 件。

(四)本市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辦理全面換領寺廟登記證作業，截至 105 年 8 月 23 日止計核發 832 家寺廟。

七、端正禮俗婚嫁活動，輔以綠色婚禮節能理念

基於倡導婚嫁節約，並響應節能減碳，訂於 10 月 29 日於本市市民廣場辦理「臺中市市民暨公教人員聯合婚禮活動」，由市長親臨證婚，包含市民及公教人員在內，合計約有 150 對新人參加。

八、鼓勵青年學子自我成長，籌劃成年禮活動

古代社會認為只有通過成年禮之後的青年，才會視為成年人，因此「成年禮」在生命價值上是一個重要的儀式，讓參與青年能透過成年禮儀式的薰陶，認知生命的價值，激起自我獨立的意識及社會責任感。105年度成年禮活動已於5月21日在本市孔廟辦理，計有150位學子及家長參加。

九、公開表揚孝行楷模，樹立孝悌禮儀典範

為持續宣揚孝道禮儀，105年度內政部的全國孝行獎選拔及表揚，係由太平區黃韋博同學獲得全國孝行獎的殊榮，黃同學雖家庭遭逢巨變，但仍堅守孝道，照顧父母親至最後一刻，其孝心令人動容。本年度全國孝行獎選拔及表揚已於7月15日圓滿落幕，本市孝行獎表揚預訂9月5日於新市政大樓9樓市政廳，由林市長佳龍於市政會議上公開表揚本市27位得獎者。

十、孔廟祈福許願，平安順利，吉祥如意

為提振學子面對生涯大試之信心，並為所有市民祈求福蔭，臺中市孔廟每逢考季均舉辦祈福許願活動，甚獲市民朋友的支持，報名參加者於完成報到手續後即可領取內含祈福許願卡及智慧筆1支之祈願包，儀式完成後，民眾可依循動線完成每場創意活動，再至服務台領取經孔子神位加持之創意祈福品1份。

本年度第二場次祈福許願活動業於5月7日在孔廟大成殿廣場前舉行完畢，約1,500名考生及民眾參加。

十一、未婚民眾聯誼，增進兩性互動交流

為鼓勵本市未婚民眾擴大社交生活領域，提倡正當休閒活動，增進兩性良好互動及情感交流，並結合本市地方人文特色及景點，以推廣市政措施及建設，105年度未婚民眾聯誼活動訂於4月至9月期間辦理，計7場次，每場次參加人數男女各40人，將由本市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太平區、大里區、豐原區及清水區等7區戶政事務所規劃辦理，

期藉由戶所集思廣益規劃多元、創意及具情感交流的活動內容，讓參加聯誼活動的未婚民眾以愉快、輕鬆的態度敞開胸懷，拓展交友空間，促進配對媒合數，並鼓勵未婚民眾勇於追求幸福走入婚姻，進而提升本市婚育率。截至 105 年 8 月底已辦理 6 個場次完竣，參加人數計 480 人次。

十二、促進族群融合、加強新住民輔導

(一)輔導外籍人士國籍歸化測試

- 1、為利外籍配偶早日取得我國國籍，本市訂定「臺中市政府辦理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作業要點」，定期於每二個月由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歸化測試一次，另外各戶政事務所亦得因應個案需求，採隨到隨辦方式辦理。105 年截至 7 月底止計有 67 人報名、到考人數 67 人、及格人數 67 人，及格率為 100%。
- 2、為使各戶政事務所國籍業務承辦人員具備專業及輔導智能，俾利提供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有關歸化國籍及取得定居事宜，105 年度將辦理 4 場國籍法令及案例研討座談會，藉由學習之經驗分享，將法令及特殊案例正確傳達至各戶政所承辦人員，俾利國籍業務推展，並提升服務品質。
- 3、為提升本市新住民及家屬取得相關歸化訊息的便利性，特於本局全球資訊網規劃「臺中市國籍專區」，於該專區設計國籍快訊、結婚歸化流程、國籍法規函釋、國籍申辦須知、歸化國籍測試（內含歸化測試題庫系統）、國籍案例分享、國籍問答集及國籍統計及外籍配偶輔導等 9 項網頁供民眾即時查詢應用。

(二)辦理相關提升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課程

- 1、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為協助新住民安心騎車上路，避免因語言上的溝通劣勢，致使考機車駕駛執照時造成諸多不便，特開辦新住民機車考照

輔導班，提升其生活便利性，使其順利融入我國社會。105 年共開設 6 班分別由本市東勢、豐原、神岡、大里、霧峰、潭子戶所開班授課，訂於 105 年 8 至 9 月開課，預計招收學員 90 名以上。

- 2、新住民美容專班：為提升新住民就業能力，學習更佳之生活知能，105 年由本市大肚區及北屯區戶所分別於 6 月至 7 月開設有關於美容之課程。計 30 名新住民受益。
- 3、新住民親子共學主題專班：為強化本市新住民家庭教育功能，增加新住民親子間之學習互動機會，本市 105 年由中區及西區戶所分別於 7 月及 8 月開班授課，並藉由親子共學的互動方式拉近親子關係。計有 52 名新住民及其子女報名參加。
- 4、新住民電腦資訊基礎班：為提升新住民之電腦能力，避免新住民形成數位落差的現象，能協助新住民運用網際網路的互動流通，使其能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本市 105 年已由梧棲戶所於 6 月開班授課。計 30 名新住民參與。
- 5、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為輔導本市新住民適應在臺生活，瞭解臺灣生活環境及民間習俗並鼓勵家庭成員共同學習成長，經營良好家庭關係及生活，105 年計開辦 10 班(5 月至 9 月陸續開課)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預計招收 150 名學員以上。

(三)定期召開新住民事務委員會

為落實對本市新住民之照顧，聽取專家學者之意見，「臺中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於 104 年 2 月 3 日核定修正通過，每六個月召開會議一次，並增加外聘委員 2 人，透過會議的召開，做為各機關間業務溝通的平台，督促各機關

落實辦理新住民事務之效益，並激發創新作為，105年6月29日召開105年度第一次會議。

(四)設置新住民藝文中心及研習教室

為提供本市新住民情感交流之空間，於南屯區豐樂公園綜合活動中心1樓規劃建置「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作為新住民相關藝文展演、研習、輔導、成果發表、交誼、展覽與服務台等多元文化交流之動態聯誼場所。另於西屯區公所6樓建置「臺中市新住民研習教室」，提供舉辦新住民研習訓練課程之免費學習場地。

105年度規劃策辦「新住民文化風情展」常設展，展期自105年5月1日至12月31日，展覽內容以本市新住民人數最多的前4名國家：越南、菲律賓、印尼、泰國為主題，介紹新住民原鄉傳統風俗、歷史宗教、飲食服裝等文化及文物展品，並透過現場互動遊戲、系列課程及異國電影欣賞等配套活動，讓民眾因文化交流而相互瞭解、和諧共處，發揮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於展演、教育、交流平臺等公眾服務的機能，進而型塑本市成為友善的移民幸福城市。

(五)與新住民交流了解需求

104年12月7日舉辦「104年臺中市政府民政局與關懷新住民團體交流座談會」，邀集本府社會局列冊擔任本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外籍配偶點之新住民民間團體，就長期推動新住民輔導及服務情形，提出經驗交流與分享，以落實對新住民照顧，瞭解本市新住民需求。

(六)推動新住民服務便捷化，設立服務專線

於本市南屯區豐樂雕塑公園綜合活動中心1樓建置「新住民藝文中心」設有服務專線：23800638、本市總機22289111分機34199，並成立新住民志工隊於中心排班服勤，自104年2月8日起開放新住民藝文中心假日營運並進用專責

服務人員服務新住民朋友。

十三、整合政府資源，提供「N加e」跨機關便民服務

為加強服務市民，戶政跨機關便民服務自 102 年 1 月 23 日起從戶政、稅務、地政、監理「4 合 1」晉升到「N 加 e」，增加勞保、健保、國稅、社福、台電、自來水及天然氣等共 11 大類、70 餘個機關（單位），作業流程首創全程 e 化，充分發揮政府單一窗口服務之效益，達到省時、省力、省錢、快速、正確又環保之功效。去年度共計受理 29 萬 7,706 件，105 年度截至 7 月底計受理 20 萬 3,586 件。

十四、跨區申辦印鑑證明，簡政又便民

本市為提升戶政服務品質，透過整合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及本市開發建置之「戶政 e 把罩應用服務系統」功能，於印鑑法規鬆綁契機下，自 103 年 7 月 7 日開放印鑑證明跨區申辦作業，並於 104 年 3 月 3 日開放印鑑登記、變更及廢止跨區申辦。凡設籍本市之市民，得至本市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辦印鑑登記、變更、廢止或證明核發，為全國首創之服務，提供市民更便捷、更快速、更精確之戶政服務。104 年受理跨區印鑑證明服務件數計 1 萬 3,202 件，印鑑登記（含變更、廢止）服務件數計 7,656 件，合計 2 萬 0,858 件，105 年截至 7 月底止，跨區印鑑證明服務件數計 9,163 件，印鑑登記（含變更、廢止）服務件數計 5,294 件，合計 14,457 件。

十五、戶政行動辦公室

內政部自 104 年 6 月開始核撥戶政行動化設備（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至各直轄市、縣市，本市 104 年度受配 11 套設備，並分由西區、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豐原區、大里區、太平區、清水區、沙鹿區、潭子區、大雅區戶政事務所執行中，內政部將逐年編列預算分配設備予各戶政事務所；本局為推廣至各戶政事務所，並使其熟稔作業方式，亦於 104 年 7 月 16 日完成全區教育訓練，可提供民眾

戶籍登記及文件核發服務。

105年新增中區、東區、南區、北區、東勢區、大甲區、梧棲區、后里區、神岡區、新社區、石岡區、外埔區、大安區、烏日區、大肚區、龍井區、霧峰區等17個戶政事務所加入戶政行動辦公室行列，提高戶政服務機動性。

因網路連線方式需透過SSL VPN，以加強資訊安全防護，目前戶政事務所執行情形表示網路連線品質尚待加強，且大型機具設備不便攜出戶政事務所，爰文件核發類，如製發身分證等困境尚待克服。去年本市共辦理810件行動服務案件，105年截至7月底，本市共辦理481件行動化服務案件。

十六、持續辦理道路名稱整併及門牌整編作業

以「道路名稱逐步整併，門牌逐步整編」為原則，針對本市「一名多路」及「一路多名」現象，逐步辦理道路名稱整併，並對於門牌凌亂、順序重複、行政區域調整、道路更名或開闢等因素，造成原編門牌不符實際情形者，同步辦理門牌整編，降低住戶或公司行號證件更動頻繁困擾。

(一)統一道路命名：共計26條

- 1、105年3月23日公告潭子區部分道路名稱整併為「福潭路」、「福貴路」、「得才街」，共計3條。
- 2、105年5月10日公告南區永興里永興五巷因道路拓寬變更道路名稱為「高工南路」，共計1條。
- 3、105年5月23日公告霧峰區坑口里中正路(光復新村區域)因一路多名道路整併，東西兩端銜接新生路，延續其名稱，變更道路名稱為「新生路」，共計1條。
- 4、105年5月25日公告北屯區「松竹五路」及周邊道路「旱溪西路三段286巷」以分段方式變更道路名稱為「松竹五路一段」及「松竹五路二段」，共計2條。
- 5、105年5月30日公告后里區、外埔區及大甲區之

- 「甲后路」道路名稱整併分段重新命名為「甲后路一段」至「甲后路五段」，共計 1 條
- 6、105 年 5 月 31 日公告豐原區及后里區之「三豐路」道路名稱整併分段及周邊道路重新命名為「三豐路一段」至「三豐路五段」，及豐原區「源豐路」、后里區「三豐東路」，共計 3 條。
 - 7、105 年 6 月 13 日公告清水區中山路及頂湳路部分路段變更道路名稱為「荷園街」、「福州街一段」、「福州街二段」，共計 2 條。
 - 8、105 年 6 月 15 日公告東勢區中正路、東關路道路名稱整併分段及周邊道路重新命名為「東關路四段」至「東關路七段」、「上城街」、「詒福街」、「新盛一街」至「新盛三街」及「新盛五街」至「新盛十二街」，共計 10 條。
 - 9、105 年 6 月 16 日公告南屯區田心里「田心北三巷、田心北三巷 1 弄、田心北四巷、向心路 63 巷 3 弄」道路名稱整併重新命名為「惠文南街」、「惠弘街」，共計 2 條。
 - 10、105 年 8 月 3 日公告豐原區「三豐路 781 巷、799 巷 81 弄、799 巷 72 弄、877 巷」道路名稱更名為「慈龍街」事宜，共計 1 條。
- (二)新闢道路命名：共計 56 條
- 1、105 年 2 月 25 日公告「臺中市長春自辦市地重劃區」道路命名 18 條：南興一路、松竹五路、南興二路、南興東一街、南興三路、南興東二街、軍福十九路、長貴街、長富街、松竹路一段、長順街、敦富路、南興園路、南興東路、竹興街、長聖街、南興路、順興街。
 - 2、105 年 4 月 13 日公告潭子區「臺中市弘富重劃區」道路命名 7 條：弘勇街、弘福街、弘文街、弘智街、弘智一街、弘智二街、弘仁街。
 - 3、105 年 5 月 2 日公告西屯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擴建區第一工程園區」新闢道路命名 1 條：新科路。

- 4、105年5月25日公告北屯區「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工程」第二、三、四區道路命名24條：南興北三路、敦富十二街、南興路、敦富路(序號20及序號21)、敦富東街(序號22及序號23)、南興北二路(序號3及序號4)、敦富九街(序號5及序號6)、敦富八街(序號7及序號8)、敦富七街、敦富六街(序號10、序號11及序號12)、敦富五街、南興北一路、敦富三街、敦富二街、敦富一街、詔安街、旱溪西路四段。
- 5、105年7月6日公告太平區「泓大自辦市地重劃區」新闢道路命名4條：長億十二街、長德街、長弘街、太堤西路。
- 6、105年8月1日公市豐原區「旱溪東西兩側防汛道路」道路名稱命名為「旱溪東路七段」、「旱溪西路七段」2條。

(三)門牌整編戶數共計18,483戶。

十七、力求合法、公正、公平、迅速的徵兵處理，以確保役男權益

自102年起83年次以後出生的役男經徵兵檢查，常備役體位者接受軍事訓練，役期自1年縮短為4個月，替代役體位者則核定服補充兵役。軍事訓練分陸軍、空軍及海軍陸戰隊三軍種，施予入伍訓練與專長訓練各2個月，得折抵役期最高15日為限，合格結訓後納入後備部隊編管。大專在學生得依意願選擇2階段分段受訓，並於大一、大二暑假期間接受各2個月軍事訓練，大學畢業後即能馬上進入社會。

(一)辦理兵籍調查

徵兵處理首要作業是「兵籍調查」，本作業於104年10月3日統一辦理全市86年次及齡男子名冊轉錄(轉錄人數共計2萬1,654人)，另配合內政部役政署推動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截至104年12月15日止，本市使用線上兵調系統申

報者共計 9,039 人，本市 87 年次及齡男子兵籍調查轉錄作業依預定時程於 105 年 10 月進行。

(二)辦理徵兵檢查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國軍臺中總醫院等三個體檢醫院為本市體檢醫院，於年度內依計畫排檢，105 年截至 8 月底役男徵兵檢查共計 1 萬 5,060 人次完成體檢，因體位變化申請公費及自費複檢人數共計 574 人。

(三)辦理役男抽籤

近年來抽籤作業已簡化由各區公所適時依抽籤實施計畫，於每月針對已完成判定體位之役男辦理軍種、籤號抽籤，以及完成戶役政資訊系統抽籤結果登錄，105 年截至 8 月底共有 1 萬 5,597 人確定完成抽籤並依順序徵集中。

(四)役男徵集入營

依據國防部精估國軍常備兵員額需求、內政部役政署策劃服勤單位替代役需求數而適時調配新兵訓練流路，地方政府於役政署指定日期、地點調配車輛後將可徵人員依配賦徵集入營，以期即時滿足國軍兵員需求及服勤單位所需，105 年截至 8 月底止徵集人數達 7,120 人(含常備兵、補充兵、及軍事訓練)。替代役徵集(含體位、家庭因素、專長、研發、宗教、警大警專、一般資格等)共 2,396 人入營。

另 105 年截至 8 月底止，常備兵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經核准者有 607 件；因常備兵提前退伍條件放寬，由市府轉陳各軍種司令部核准者有 34 件。

(五)役男免禁役

役男經核判為免役體位後由區公所核發免役證明書，105 年截至 8 月底止核定並發給證明書共有 4,020 人次；因案達到禁役程度者，均於資料齊全核定禁役後由區公所主動發給禁役證明書，105 年截至 8 月底止計有 19 件。

(六)在學學生緩徵作業

本市大專院校普設且升學率高，辦理緩徵學生數增多，105年截至8月底止共有9,003人次辦理緩徵申請作業。

(七)役男出入境作業

自103年8月6日起，放寬役男出國留學年齡限制，役男只要符合「就讀學歷」及「就學最高年齡」的限制，就讀大學以下學歷24歲以前、碩士27歲以前及博士30歲以前，即可依規定向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申請出國留學；如為觀光出境者，每次不得逾4個月，另至國外研究、進修之交換學生申請出境頻繁，役男出境個案增多，105年截至8月底止，計有14,247人核准出國。

十八、辦理役男徵集輸送業務

105年4月至105年8月辦理常備兵入營輸送，合計16梯次995人；辦理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合計9梯次1,791人；辦理補充兵役役男入營輸送，合計7梯次576人；常備兵軍事訓練入營輸送，合計17梯次3,687人，總計49梯次7,049人，均平安護送至營區。

十九、保障役男權益，落實照顧貧困徵屬

(一)105年8月30日辦理中秋節敬軍活動，慰問陸軍第十軍團指揮部等22個單位，計致送勞軍款85萬元整。

(二)105年6月7日辦理端午節敬軍活動，慰問陸軍裝甲586旅等23個單位，並致送勞軍款80萬元整。

(三)105年4月至105年8月探視入營新兵暨慰問教召後備軍人26梯次，計7,460人。

(四)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105年4月至105年8月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計發給一次安家費131戶364口，生活扶助金128戶344口，醫療補助費14戶41口，健保醫療補助13戶28口，共計286戶777口，發放

金額總計為 603 萬 4,894 元。

表 1 105 年 4 月至 8 月本市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統計表

項 目	戶 數	口 數	金 額
一次安家費	131	364	341 萬 4,090 元
生活扶助金	128	344	255 萬 1,620 元
醫療補助費	14	41	2 萬 5,656 元
健保醫療補助	13	28	4 萬 3,528 元
合 計	286	777	603 萬 4,894 元

(五)辦理義務役(含替代役)傷殘軍人慰問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辦理傷殘及死亡軍人遺族慰問，致送各項慰問金，總計慰問 207 人次，致送慰問金 356 萬元整，臚列於下：

- 1、發放 105 年端午節義務役傷殘退伍退役人員市長慰問金（計 90 人次）201 萬 1,000 元整。
- 2、發放 105 年端午節義務役傷殘退伍退役人員安養津貼（計 28 人次）49 萬 6,000 元整。
- 3、發放 105 年端午節市長慰問功勳官兵暨遺族慰問金（計 2 人次）1 萬元整。
- 4、發放 105 年端午節慰問滯留大陸台籍國軍返台定居慰問金（計 4 人次）2 萬元整。
- 5、發 105 年端午節義務役傷殘退伍退役人員內政部長慰問金（計 83 人次）102 萬 3,000 元整。

(六)在營軍人死亡遺族慰問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本市在營軍人死亡人數計 5 人(公亡 1 人、病亡 3 人、意外死亡 1 人；志願役 4 人、替代役 1 人)，計致送慰問金 300 萬元整。(備註：常備役因公死亡 100 萬元，因病及意外死亡 50 萬元；替代役死亡由內政部役政署編列預算發給遺族慰問金，因公死亡 150 萬元、因病或意外死亡 50 萬元，本局再依情況另簽發市長慰問金)。

二十、整合殯葬業務並朝綠色殯葬目標努力

原本由區公所管理之殯葬設施改由生命禮儀管理處辦理，整合台中市殯葬業務管理及權責；4 月起

更提供信用卡繳納規費服務，提升服務效能。此外，基於環保，未來更將積極推廣綠色殯葬，朝向禁葬、遷葬、公墓公園化目標努力。

為提升服務品質及效率，生命禮儀管理處將積極辦理崇德館遺體化妝室擴建、增設變電站之工程，另於東海館增設禮廳、靈堂、附屬設施及更新火化爐具。

本局也規劃在 9 月辦理「臺中市聯合海葬」推廣多元葬法，宣導環保自然葬理念，使殯葬行為減少環境資源的耗損，達成自然永續的理想。隨環保意識抬頭，生管處將積極推廣回歸大地多元葬法，包含樹葬、植存、海陸拋撒等，減縮土葬用地、減少納骨堂增建；火化爐燃料以天然氣取代柴油以減少空氣汙染；另配合都市景觀，進行殯葬設施環保化和綠美化，持續提供市民尊嚴、莊重之優質殯葬環境。

參、創新措施

一、獎勵民眾、企業及團體積極參與本市市政建設與社會公益活動

(一)為鼓勵積極投入本市市政建設、熱心公益慈善、社會服務、教育及文化工作等傑出人士、企業及團體，訂定「臺中市傑出人士獎章頒給實施要點」。

(二)本市傑出人士獎章分為榮譽市民獎章、榮譽獎章、慈光獎章及忠勇獎章等四種，105 年度截至 8 月 31 日止經由市府各機關推薦並簽奉核定者，計有 9 人。

表 2 本市 105 年度截至 8 月 31 日止傑出人士獎章頒發情形

榮譽市民獎章	榮譽獎章	慈光獎章	忠勇獎章	合計
1	8	0	0	9

二、配合內政部「輔導補辦登記寺廟或建物合法化推動計畫」成立地方推動小組，輔導宗教團體各項事務管理合法化

為輔導本市補辦登記寺廟土地或建物合法化，成立「臺中市政府輔導補辦登記寺廟土地或建物合法化

推動小組」，輔導本市補辦登記寺廟之土地或建物透過合法程序完成登記，俾利寺廟之管理。

三、推廣六藝研習，陶冶文化氣息

為傳承優良文化，推展藝文研習，每年按季於孔廟開辦六藝研習班，提供民眾學習美術、音樂、文學、手工藝、養生及其他藝文相關之研習課程，藉此讓民眾體認傳統與現代優良文化，進而達到推廣社會教育之目的。

為吸引更多民眾進入孔廟，在古典優雅的環境中學習，傳承博大精深的中華文化，開辦多樣化的研習班，以吸引各種年齡層的市民進入孔廟薰染文化氣息，目前共有 21 種不同類型課程提供民眾選擇，以吸引更多的市民參加。

四、孔廟暑期夏令營，六藝之雅樂舞研習活動

為落實孔廟推廣儒家傳統禮樂藝術，發揚品德教育教化民心的基本精神，於 105 年暑假期間（7 月 16 日）規劃新鮮有趣的古典之樂（雅樂）、古禮之舞（八佾舞）等文化藝術活動，不僅有效行銷孔廟，更提供青少年暑假期間從事優質的藝文活動，使其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更於課程中潛移默化，具備端正的品行，奠定正確的人生觀。

五、推廣低碳寺廟

透過寺廟會議、活動辦理時，輔導宗教團體宣導「打造花園城市、建構低碳家園」之施政目標，並落實「低碳、生態、永續大臺中」之願景，配合本市「燒一柱心香、不燒金紙、不放鞭炮、以米（功）代金」政策，配合紙錢集中清運燃燒、使用環保金爐、以 LED 燈代替傳統光明燈、使用環保鞭炮等，以節能減碳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依據「臺中市宗教場所紙錢減量及集中燃燒辦法」，請各宗教場所於每年 1 月 31 日前統計紙錢減量及集中燃燒成果，送所在地區公所備查。宗教場所執行結果將列入本市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

事業績優表揚評核項目。

依據「臺中市宗教場所低碳認證辦法」，對於執行使用大面額紙錢或環保紙錢、實施以米、功、花等代金或不提供紙錢、使用環保金爐、紙錢集中清運燃燒、線香減量、燈泡節能措施、鞭炮減量及其他重要低碳環保措施之宗教場所，於每年 2 月 28 日前填具低碳認證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經民政局低碳認證審核通過者，將頒發低碳認證標章，以供宗教場所張貼，並公布於網站予以表揚。

六、開放辦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

依法令規定，婚姻係指一男一女異性結合，同性伴侶目前並無法辦理結婚登記，惟為因應世界潮流，尊重同性伴侶關係權益，本市戶所業於 104 年 10 月 1 日起開放受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

查目前六都皆已開放受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作業，本市為擴大同性伴侶跨縣(市)註記服務，嘉惠更多同性伴侶民眾，自 105 年 7 月 15 日起與臺北市、高雄市及臺南市所屬戶政事務所合作跨市辦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製發公函或核發同性伴侶關係註記資料及同性伴侶刪除服務，預計自 9 月 1 日起，本跨市合作計畫伙伴再加入彰化縣，經本府統計，自 104 年 10 月至 105 年 7 月底共有 267 對同性伴侶辦理註記，在開放註記的縣市中，數量排名全國第一，足見本市開放同性伴侶關係註記服務之貼心與用心，深獲肯定。

七、建置「新兵樂」體位查詢系統

為幫助役男瞭解與自身役別息息相關的體判標準與體檢流程，並提供「正確」、「快速」、「專業」之體位判定資訊，特別建置「新兵樂」體位查詢系統，以淺顯易懂的圖像及圖表生動化體位區分標準，系統並內建體位即時試算功能，役男輸入身高、體重、視力、聽力或扁平足等數值後可立即得悉體位，藉由互動式的查詢系統，便利役男瀏覽、查找體位區分相關資訊並試算體位。系統業於 105 年 4 月 29 日正式上線，並

函文各縣市政府分享連結使用。

八、發揮替代役服務社會之宗旨，臺中市家因替代役積極參與溫馨關懷公益活動

為有效整合本市各區公所服勤役男人力資源參與公益關懷活動，本局業於 105 年初建立本市家因替代役人才資料庫，以利結合役男特殊專長從事更多元化的公益服務。105 年 4 月至同年 7 月止計投入 678 人次替代役男辦理 134 場公益活動，如公益捐血、老人送餐、愛心物資發放、獨居長者居家關懷、社福機構服務、社區環境綠美化暨學童假期課後照顧等，藉以關心鄉土、熱心公益，為本市灑下關懷社會的志工種子。

九、首創「生命咖啡館」殯儀館內喝咖啡談生命教育

「綠色殯葬是生命教育一部分」傳統上，殯儀館似乎給人悲傷、晦暗的印象；有些人更是將死亡視為忌諱話題。但生死是自然循環之道，每個人都無可避免。本局為推展生命教育，創公部門先例舉辦「生命咖啡館」活動，邀請民眾及志工，在殯儀館內品嚐咖啡、享用甜點，以輕鬆、健康、坦然的態度，討論生命議題，盼鼓勵民眾正向思考生命的意義，讓市民願意「聽、看、說」生死問題，本局策劃別具意義的「生命咖啡館」。

本活動除了引導民眾思考生死的不同面向問題外，還安排分組談論與經驗分享，希望藉由聆聽、分享及觀察，領悟生死的意義與課題。以咖啡館的活動形式，將讓民眾近距離接觸殯葬設施，不再將殯儀館與黑色陰森、傷心淚水畫上等號。本次活動為國內殯葬主管公部門破天荒的創舉，更與「殯葬自主、性別平等、多元尊重」的現代葬禮價值相配合。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賡續落實里守望相助隊督(輔)導機制，有效發揮協勤治安功效

里守望相助業務對於維護社區治安至為重要，今

後仍將持續落實輔導及督導機制，俾利各里守望相助隊強化巡守及協勤治安之功能，為建構「平安、便捷、關懷」的祥和家園而努力。

二、督導區公所定期辦理公有建築物安全檢查，保障民眾使用場地安全性

督導各區公所就現有辦公廳舍及里活動中心定期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消防安檢，保障市民場地使用之安全性。活動場所首重安全，藉由強化活動場域之安全性，並輔以設施設備之設置，強化公有建築物之效能，以提供市民安全、優質及便利活動空間。

三、以「活化」取代興建，強調里活動中心功能多元化

為發揮公有建築物效能，目前提倡以「活化」取代興建，輔導各區公所就現有里活動中心提出活化方案，並結合產官學資源進駐，以建立里活動中心多元功能。

四、E化服務再提升，強化「臺中市里活動中心 e 化資訊網」

為落實「流程簡化」及「便民服務」，試圖介接「臺中市里活動中心 e 化資訊網」及「服務 e 櫃臺」，讓市民與政府間產生無形連結，透過「一指服務」可於任何時間及地點線上查詢及借用場地，提升政府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

五、積極輔導寺廟合法化及正常運作

(一)辦理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團體表揚暨辦理宗教團體負責人座談與研習及宗教團體負責人觀摩活動。

(二)105 年度提出「宗教場所低碳節能實施計畫」，透過全面清查來確實掌握各宗教場所低碳措施推動情形，並輔以低碳認證的獎勵形式，輔導宗教場所進一步落實紙錢、燃香及鞭炮減量目標，期望深化宗教場所低碳節能成效，也藉由宗教團體的帶動，讓更多人響應節能減碳。

(三)為積極協助補辦登記寺廟合法化，本府成立輔導補辦登記寺廟或建物合法化推動計畫地方推動小組，

將積極推動運作，協助解決本市補辦登記寺廟土地暨建物未能合法化問題。

- (四)為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積極輔導祭祀公業及神明會完成祭祀公業法人、財團法人、社團法人。並配合地籍清理條例及祭祀公業條例規定，辦理囑託登記及代為標售工作，積極結合地政局聯合辦理各區土地清理說明會。

六、規劃精緻祭典及活動，展現孔廟文化底蘊

臺中市孔廟於民國 65 年竣工迄今將屆 40 年，特於 105 年 9 月 10 日籌劃辦理創建 40 週年慶祝暨表揚感恩活動，表彰 40 年來於孔子誕辰紀念日，協助完成釋奠典禮各項儀節，全力以赴不敢懈怠之各組工作人員，以傳襲孔子仁愛之思想禮制精神。

另外隨著時代的演變，科技日新月異，孔廟除了尊崇傳統祭典維持固有文化傳承外，結合社區資源、邀請民間團體參與，培訓優秀解說志工，積極開發特色文創產品，以活潑意象展現儒學文化特色，做好行銷服務，以展現獨特歷史文化底蘊吸引海內外遊客，提昇孔廟教育及文化功能。

七、尊重多元文化，落實新住民輔導工作

召開「臺中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會議，追蹤各業務權責單位之辦理情形，以落實照顧輔導措施；持續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輔導新住民適應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避免因適應不良而衍生各種家庭與社會問題；積極開辦各式新住民生活所需相關證照班等，強化新住民在就業市場之競爭力，另規劃辦理外籍人士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以協助新住民順利取得我國國籍；成立新住民志工服務隊，提供新住民服務社會之管道，於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設立新住民服務專線，搭配專責服務員，俾利推展多元文化。

八、未來晶片國民身分證內政部研議將採多卡合一

104 年 7 月 24 日及 9 月 15 日內政部召集各部會

及各縣市政府共召開 2 次「研商晶片國民身分證全面換發事宜」會議，彙集多方建議，研擬未來晶片國民身分證記載項目將分採顯性資料及隱性資料記載。

國民身分證取像方式除可採繳交 2 年內所攝相片製卡外，亦可採現場取像，惟現場取像涉及相關問題，將再行研議，另未來換發晶片國民身分證原則上採集中式製卡兼採分散式製卡以因應民眾急須換證之需求，另為因應民眾當場領證需求，將就各直轄市、縣市設置小型印卡設備印製臨時證 1 事妥為規劃，為提升民眾換證意願，規費收費金額將再行研議，另晶片國民身分證作業規劃二案，一為採民眾自由意願申辦，二採全面強制換發，將妥為分析二案利弊再行研議，另國民身分證將增列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條碼供警政等機關運用。

九、配合募兵制轉型，規劃策進役男徵兵處理作業

因應現階段徵募併行，未來本局將配合國防部與內政部役政署相關政策規劃，在符合役政法令規範的前提下，擴大宣導役男徵處作業相關資訊，保障役男多元服役選擇權益，同時並積極辦理徵集業務講習會議，透過案例分享與實務交流增進本市役政人員專業知能，另針對本市兵役徵集相關線上申辦查詢系統，與時俱進維護管理並強化系統功能，藉由賡續簡化精進役男徵兵處理作業，確保兵役公平、徵處適切與役男權益。

十、響應「希望城市，志工首都」，規劃成立替代役志工隊執行替代役公益服務

響應市長林佳龍「希望城市，志工首都」的政策願景，本局業已研訂「替代役志工隊實施計畫」，並於 105 年 5 月 19 日函請本市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積極籌劃辦理家庭因素替代役役男公益關懷活動，鼓勵役男參與公益服務，期使役男在服勤之餘，能用心關懷社會，從事社會服務工作，秉持替代役「愛心、服務、責任、紀律」的核心價值，為社會奉獻最大心力，藉

以充份體會「助人為樂」、「施比受更有福」的真諦。

十一、規劃建置「臺中市服兵役役男家屬扶助網暨管理整合系統」

督導各區公所役政單位詳實做好役男入營前家況調查作業，並規劃建置「臺中市服兵役役男家屬扶助網暨管理整合系統」供民眾及區公所同仁使用；透過本系統，民眾可自行線上申辦、檢視申辦流程及查詢相關法規等，亦可提升區公所初審案件之正確性，有效節省作業時間，加速審查流程，簡化民眾應備文件，減少民眾往返奔波時間與交通費，以達簡政便民之效。另加強查核各區公所確實運用戶役政資訊系統處理服兵役役男家屬各項生活扶助事項，落實照顧經濟弱勢之役男家屬，讓役男安心服役，使其無後顧之憂，提昇服勤效能。

十二、大幅提升殯葬能量，推廣「節葬」、「簡葬」殯葬新觀念

本局為平衡臺中市東部(東勢、和平等區)殯葬環境，實現1小時殯葬服務圈構想，滿足山線及周邊及鄉鎮欠缺良好之殯葬禮儀設施，預計新建東勢館107年6月完工、新建大甲殯葬特區也積極規劃中。生管處也將建立單一殯葬設施資訊系統及資料庫，有效控管納骨設施使用情形，讓民眾有全新的治喪環境及殯葬觀念，認識嶄新的殯葬文化，體悟不一樣的生命的意義。

本局也將持續推動殯葬改革創新計劃，希望建立現代化殯儀館及火化設備一貫化作業。生老病死每個人都會遇到，現代人從「生命禮儀」角度處理人生最後旅程，臺中市定位為生活首都，醫院自106年7月1日起禁止附設殮、殯、奠、祭設施，因此市府殯葬業務必須有新的思考，改善設施環境外，最重要是改變觀念。

往後郊區墓地逐漸改變使用方式，將公墓轉型為公園，還地市民，還有納骨塔的管理與營運的政

策目標也更清楚讓民眾了解；另外，不焚香祭拜、不燃燒香燭紙錢、不刻字、不立碑的「節葬」、「簡葬」等綠色殯葬觀念，是未來本局努力的趨勢，本局勢必加強宣導，讓下一代認識新的殯葬文化。

伍、結語

本局透過「行動市府 2016 市政說明會」、「擴大區務會議」等途徑，傾聽市民頭家的心聲，瞭解基層需求，除此之外，提升區公所跨區服務便民新措施、推動參與式預算以落實直接民主、有效發揮里守望相助隊協勤治安效能、宣導節能減碳及推廣低碳寺廟、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開放辦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規劃策進役男徵兵處理作業及其家屬生活扶助業務、整合殯葬業務與推廣綠色殯葬等與民眾密不可分之民政業務，本局為落實市長「生活首都」理念，繼續秉持「服務第一」、「市民優先」的精神，對市民的需求及時回應與提供更優質且貼心的服務，期許能夠打造百分百幸福大臺中。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社會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呂建德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建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本局各項業務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建德自上任以來，秉持一貫以社會投資理念為基礎，就社會各層面需求創新提出各項支持照顧服務。以婦幼福利為例，為支持青年族群的育兒需求，繼去年 7 月推出「托育一條龍」獲得廣大迴響後，105 年 8 月再創新開辦「到宅坐月子服務」，讓有產婦照顧需求的家庭，在領取生育補助之外有了更貼近需求的選項，另一層面也為就業市場創造月子媽媽的工作機會。

因應高齡社會到來，105 年亦推動「托老一條龍」721 政策，整合政府、社區及民間社福等資源，依長輩們的身心健康狀況，從健康時的預防準備，至失能階段的長期照顧，分級提供最適合的服務，建立完整之照顧體系讓長輩可以頤養天年，實現在地老化的理想。此外，推動「遊民自立方案」協助遊民脫貧，另接續本市首創制定的「食物銀行自治條例」，於 105 年 7 月再跨域結合 7-11、全家、OK、萊爾富及楓康超市等五大超商約 1220 家門市設置「愛心守護站」，公私協力合作建構「無飢餓網絡」。

另外，本市首創的「愛心食材交流平台」響應惜食、愛物、不浪費精神，繼霧峰、豐原、福安、太平、梧棲第一等 5 個公有市場加入後，豐原果菜批發市場也在 105 年 7 月跟進開辦。愛心食物銀行提供白米、罐頭，攤商則是提供當日沒賣完的新鮮食材，並與社區關懷據點合作，讓社區老人可以吃到新鮮飯菜。

未來本市社會福利會持續以在地化、多元化及可近性，再加入創新做法為市民提供最適切服務的方向發展，期能透過各項服務輸送減輕家庭照顧負擔、將服務提供給需求者、促成婦女就業、相關產業的穩定與增加就業機會，以達成良性循環，為市民創造更多的福祉，落實「生活首都 宜居城

市」之施政遠景。

最後，建德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人民團體業務

(一)社區發展

- 1、截至 105 年 8 月底止，全市 29 區計 608 個社區發展協會。
- 2、輔導全市社區發展協會成立社區成長教室、守望相助隊、長壽俱樂部、環保志工隊、民俗技藝團隊等各類社區班隊，凝聚社區居民情感、共識與互助，增進社區居民生命安全與提昇生活品質。
- 3、編列經費補助本市 29 區所轄各社區活動中心修繕費用，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為止共執行金額 124 萬 985 元。補助本市 29 區公所及轄內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區活動中心充實設施設備實施計畫經費，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補助金額 86 萬 994 元。
- 4、編列經費補助本市 29 區公所及各社區發展協會，舉辦各類社區活動，如辦理民俗節慶、文化才藝訓練或展演、社區運動會、績優社區觀摩活動及社會福利服務議題等活動，推動社區居民精神倫理建設、活絡社區人文互動、提昇鄰里情感與社區共識，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共執行 626 萬 88 元。
- 5、辦理「社區發展工作專案－關懷社區福利培力補助計畫」，鼓勵社區發展地方福利特色，照顧社區民眾生活需求，建構社區在地化照顧體系，增進社區居民生活品質與福祉，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核定補助金額 85 萬元。
- 6、協助本市各區公所及社區發展協會申請中央（衛生福利部）社區發展經費補助，105 年衛生福利部核定 11 案，補助金額 30 萬 6,000 元。（衛生福利部核定補助大旗艦計畫共 2 案，補助金額 139 萬元）
- 7、推展「社區發展育成中心」執行計畫：本市社區發

展育成中心分別成立第一區(山線及屯區)及第二區(海線及都會區)社區發展育成中心，以更充分的人力於在地提供更深入及符合需求的社區發展育成服務，作為公部門與社區之間的中介單位，協助、輔導公部門與社區從事社區發展工作，並透過專業團隊協助社區發展工作的推動與執行，輔導社區發展特色。茲將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 (1)兩區分別各配置社工員 3 名、社工督導員 1 名，分區進行社區輔導，除瞭解社區需求，亦說明政府單位相關資源及申請資訊，提供開案輔導社區計 117 社區、實地面訪計 262 次及電話諮詢 287 次。
- (2)引薦專家學者提供社區輔導，包含社區問題與需求之瞭解、指導計畫書撰寫、社區資源調查與連結、指導資料建檔、補助經費核銷與財務整理、社區工作經驗分享等計 148 場次，897 人次參加。
- (3)針對公所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聯繫會報 2 場次，計 66 人次，增進橫向連結，建立推動社區發展工作合作共識及機制。
- (4)辦理跨科室及輔導團隊聯繫會報計 1 場次，合計 21 人次，增進縱向連結，建立社區與公部門溝通管道。
- (5)辦理社區發展人才培訓課程(含基礎及進階)，914 人次參加，以系統性培力本市社區發展工作人才，提升社區的行政能力及推動切合社區需求之服務方案。
- (6)辦理績優社區觀摩活動計 1 場次，合計 40 人次，針對本市各區社區之特性規劃主題辦理市外績優社區觀摩，增進各社區學習交流與學習。
- (7)管理維護本市社區發展工作資源網及 Facebook，即時分享社區相關資源及活動訊息，並透過該網路平台宣傳各社區特色，加強社區工作者透過網

路獲取及運用資源能力，瀏覽人數共計 2,944 人次。

(8)持續推動社區產業培植計畫：為培力社區產業發展，厚實產業經營基礎，帶動社區發展、創造公共利益、增進生活福祉及社區永續經營，提昇社區自主性，進而達到「在地力量、支持在地服務」理想。計有 13 個社區提案，核定補助金額 83 萬元，產業類別包括手作工藝、農產業及食品加工、生態旅遊等類別。

8、輔導本市社區發展協會接受 105 年度衛生福利部社區發展工作績效評鑑，參加績效組之本市社區為東區東英社區、大雅區橫山社區、霧峰區舊正社區及沙鹿區公明社區等 4 個，參加卓越組之本市社區為太平區興隆社區、沙鹿區沙鹿社區。本局組成輔導小組（含會務、財務、業務委員）至社區每月進行 1-2 次實地輔導，並已於 105 年 8 月 2、3 日已完成受評。

(二)辦理重大社會活動

- 1、105 年模範母親表揚活動：於 105 年 4 月 30 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集會堂辦理，與會人員約有 2,200 人。
- 2、105 年模範父親表揚活動：於 105 年 8 月 6 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集會堂辦理，與會人員約有 2,500 人。

(三)輔導人民團體

- 1、輔導人民團體申請立案，召開各項會議、定期改選理監事及審核會議紀錄，以協助其健全會務，並結合協助或推動各項公益活動，以鼓勵參與社會福利工作。
- 2、截至 105 年 7 月底，本市一般社團計 3,319 個、工商團體計 217 個、自由職業團體計 262 個，合計 3,798 個。

(四)合作事業

- 1、受理合作社設立申請、變更登記。
- 2、辦理合作社場概況、稽查、教育宣導及年度決算書表審核等。

目前農業合作社 50 社、工業合作社 41 社、消費合作社 273 社、社區性合作社 5 社，合作農場 16 社，區域性合作社 2 社，合計 387 社。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

(一)多元育兒支持方案，營造友善托育空間

1、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原：社區保母系統)推動情形

辦理 6 處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採分區辦理方式提供家長免費的社區托育人員(保母)媒合、轉介服務及托育相關問題諮詢，並定期訪視輔導保母托育環境及收托狀況。另為提升托育人員(保母)素質，辦理托育人員(保母)在職研習與公共意外責任險等，藉此增進托育人員(保母)照顧嬰幼兒之專業知能及托育品質，並提供可近性高且優質之幼托服務，保障幼兒照顧品質與權益。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8 月共有 343 名保母加入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2、托育資源行動車

透過行動車，將教具、玩具、繪本、圖書等資源深入送達各社區據點，以提高資源的可及性及使用效益，105 年 4 月至 7 月共服務 2 萬 9,669 人次(含宣導)。

3、托育資源中心

現有 5 處，分別位於市區(北區)、屯區(大里區)、大甲區、海線(沙鹿區)及山線(豐原區)，提供照顧 0 至 3 歲嬰幼兒之家長及保母免費借用玩具與書籍及育兒諮詢，另辦理嬰幼兒爬行、學步、說故事課程及各類親職教育講座等活動，促進親子關係及協助育兒，105 年 4 月至 7 月共服務人次 46 萬 9,000 人次，目前第 6 處坪林托育資源中心建置中(將轉型為親子館)。

4、辦理托嬰中心業務

辦理公私協力托嬰中心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提供無法親自照顧 0 至 2 歲嬰幼兒之父母妥適托育服務，並依據嬰幼兒身心發展提供相關教保活動。

(1)公私協力托嬰中心

與本市立案私立托嬰中心協力，在不漲價的原則下，提供家長優質平價的托育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共新增 6 家協力托嬰中心。

(2)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針對本市托嬰資源較匱乏之地區已設置 3 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各家收托人數分別為：沙鹿托嬰中心收托 25 名幼兒、豐原托嬰中心收托 30 名幼兒、太平托嬰中心收托 30 名幼兒；另將於 106 年 4 月於太平坪林圖書館再開辦 1 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預計可收托 30 名幼兒。

未來針對尚無機構式托育或托嬰中心及居家式保母合計「可收托比」低於 25%，且 0 至 2 歲嬰幼兒人口數達 1 千人以上之托育資源較缺乏地區，持續尋覓適合場地開辦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3)鼓勵企業設置托嬰中心

為營造本市友善生、養育環境，鼓勵企業團體開辦托嬰中心或提供托育措施，協助職工解決托育問題，凡有意願成立員工托嬰中心之民間機構、團體或企業，並配合加入本市平價托育服務實施計畫之協力托嬰中心，將補助其開辦立案諮詢費用，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 5 萬元，並予以輔導向勞動部申請補助設置托兒設施經費。

(4)立案托嬰中心

本市目前立案托嬰中心計 104 家，除原本業務外，亦協助辦理家長申請托育費用補助。為確保托嬰中心服務品質，成立「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團」，每季前往機構訪視及進行家長電話訪談，並辦理機構專業人員在職研習課程，另定期發行

『好嬰園』季刊發送機構，宣導政府福利政策，為嬰幼兒成長環境把關。

5、托育機構稽查

105年4月至105年8月稽查本市托育機構計28家次，其中符合規定或複查已改善者共計23案，未完成改善依法處以罰鍰者計1案，裁處3萬元，再次複查已改善。

6、辦理托育(保母)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本局委託朝陽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社團法人臺中市保母協會、靜宜大學及亞洲大學、中國醫藥大學等7單位辦理托育(保母)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05年4月至105年8月開辦57班。

7、育兒指導

為增強新手爸媽照顧能量，本市開創多元育兒服務，提供準爸媽、家有0至2歲嬰幼兒之新手爸媽團體課程、到宅指導、育兒諮詢專線等服務，並編纂育兒指導媒材。105年4月至7月共服務5,017人次。

(二)落實兒少經濟安全與救助

1、多元經濟支持

(1)生育補助

為慰勞新生兒家長生兒育女的辛勞，提供新生兒家庭生育補助，目前單胞胎1萬元，雙胞胎3萬元，三胞胎以上每胎2萬元。又為便民及簡化申請流程，民眾於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時即可領取現金補助。105年4月至7月計補助7,893人，其中雙胞胎有126對，三胞胎有2戶，補助金額8,025萬元。

(2)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

補助對象為本市因養育2歲以下兒童而父母至少一方未就業之家庭，且其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

20%者，一般家庭每名兒童每月最高補助 2,500 元、中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兒童每月補助 4,000 元及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兒童每月最高補助 5,000 元，已領有政府其他相同性質之生活類補助或津貼者，不得重複領取，其額度低於本津貼者則補足差額。105 年 4 月(於 5 月 31 日撥款)至 105 年 7 月(於 8 月 31 日撥款)計補助 8 萬 2,632 人次，補助金額 2 億 772 萬 8,618 元。

(3) 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

為減輕家庭育兒負擔，辦理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補助對象為父母(或監護人)雙方皆就業或單親一方就業之家庭，且其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稅率未達 20%者，一般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2,000 元至 3,000 元，中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3,000 元至 4,000 元，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4,000 元至 5,000 元，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7 月補助 5 萬 8,898 人次(1 萬 1,112 人)，補助金額 1 億 6,099 萬 500 元。

(4) 「0 至 6 歲托育一條龍」政策

全國首創三軌並進的「托育一條龍」政策，係結合社會投資理念，將社會福利遞送模式由津貼給付轉換為服務輸送模式，確保幼童為服務受益者，內容涵蓋幼兒園、托嬰中心、居家托育(保母)、弱勢家庭育兒津貼等，每月提供 2,000 元至 3,000 元補助。該政策自 104 年 7 月 1 日開辦以來，本市協力托嬰中心家數已達 104 家，協力保母數達 3,243 人。又於平價托育費用補助部分，105 年截至 6 月累計補助受益幼童數約 1 萬 0,815 名，105 年截至 6 月累計補助金額約 1 億 3,883 萬元。至弱勢家庭育兒津貼部分，每月受益幼童數 7,932 名，105 年截至 8 月累計補助金額約 1 億 6,555 萬元。

(5)兒童臨時照顧服務

針對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多胞胎家庭(0至3歲)、危機家庭，及符合當年度政府公告財稅標準之單親家庭、身心障礙者家庭、夜間工作者家庭、失業者家庭、多胞胎家庭(3至12歲)等弱勢或多胞胎家庭，家中有0至12歲兒童送托本市合法立案之合作幼兒園、合作托嬰中心或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原：社區保母系統)之保母照顧，每人每月最高補助40小時，每年最高可補助240小時，每小時補助120元至180元不等。105年4月至105年6月補助4,233人次，補助金額461萬4,960元。

(6)幼童身故慰助金

為慰助身故幼童遺屬，每名幼童身故的家庭補助2萬元，105年4月至105年8月計補助30人，補助金額60萬元。

2、提供多項兒少經濟扶助

(1)經濟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針對經濟弱勢之隔代教養或單親未滿18歲之兒童少年，訂定「臺中市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與托育及醫療費用補助辦法」，105年每人每月補助1,969元，以協助其生活。105年4月至105年8月補助1萬7,839人、8萬5,594人次，補助金額1億6,846萬2,249元。

(2)全額補助中低收入家庭兒童及少年自付之健保費

藉此提供中低收入家庭之兒童及少年獲得適切之健康照顧，維護就醫權益，並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105年4月至105年8月補助5萬8,113人次。

(3)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凡設籍本市符合社會救助法規定未滿18歲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兒少，或符合領取各項經濟弱勢兒少生活扶助、患有罕見疾病或領有重大

傷病證明之兒少、因早產及其併發症住院醫療之兒童、領有發展遲緩證明或經身障需求評估有療育需求者，補助其全民健康保險未涵蓋之發展遲緩兒童評估費、療育訓練費及交通費，協助繳納前未保、中斷和欠繳之全民健康保險費、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及其他費用、未婚懷孕生產、流產醫療費用、親子血緣鑑定費用以及無健保投保資格個案之醫療費用。執行情形如下

- A、於全民健康保險未含括之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費(含交通費)部分，105年第2季計補助645人次，補助金額609萬250元。
- B、於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全民健保規定應自行負擔之住院費部分，105年4月至105年8月補助54人次，補助金額120萬8,587元。
- C、另協助繳納前未保、中斷或欠繳之健保費，於105年第1期計補助7人，補助金額10萬614元。

3、建構完整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體系

(1)成立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

透過專家學者及資深實務工作人員諮詢、督導，擬定本市早期療育政策方向，並透過跨局處會議整合社政、衛政、教育等局處所推動之早期療育業務，於105年6月23日召開第1次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

(2)建構完善早期療育服務輸送體系

A、早期療育通報網絡

105年委由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台中私立家扶發展學園辦理早期療育通報中心，連結社政、教育、衛生等相關資源，共同建構早期療育通報網絡，提供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諮詢、宣導及補助等服務，截至105年7月底通報人數為1,394人。

B、設置 6 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因應身心障礙需求評估，提供早療兒童及身障兒童多元化服務，本市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臺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分區辦理 6 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提供家訪、專業團隊評估、個案管理、轉銜、個別化家庭支持方案及到宅服務等，並辦理親職講座、家長及手足成長團體、社區融合宣導等多元服務。105 年截至 7 月底個案管理服務 3,517 人。

C、開辦兒童發展啓蒙資源中心

105 年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提供本市發展遲緩兒童、家庭與專業人員等所需之繪本、教具、教案、療育、研習、網站等資源，以增進發展遲緩兒童家庭功能，並提昇專業人員及幼托園所老師融合教育知能。105 年 4 月至 7 月辦理諮詢、療育會談、環境使用、圖書借閱、方案活動等，共約服務 6,641 人次。

D、山海區兒童發展資源車服務

105 年委由臺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以行動式巡迴式服務，於山海區療育資源缺乏地區設置 14 處據點，提供圖書教具借閱服務、社會福利諮詢服務、兒童發展篩檢、親職及療育諮詢服務、親子活動等，截至 105 年 7 月服務 6,997 人次。

E、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及交通補助費

提供認知學習、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感覺統合治療、音樂治療、親職教育專業諮詢等療育課程及交通費補助，105 年第 1 季及第 2 季補助 6,070 人次，補助金額 4,364 萬 1,182 元。

4、召開兒少委員會，推動兒少福利業務

依據「臺中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成立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

分別於 105 年 5 月 4 日及 105 年 5 月 27 日召開勞動教育暨權益發展小組會議與衛生福利組小組會議、6 月 29 日召開 105 年度第 1 次大會，並依會議決議事項管考執行情形，以落實維護各項兒少權益。

5、重視青少年發展，維護參與權益

(1) 親子諮詢服務

針對本市 12 至 18 歲青少年及其家長提供電話諮詢服務及適時之協助，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共計服務 248 人次。

(2) 巡迴宣導服務

透過「青少年巡迴宣導服務」執行移動性服務輸送，進入社區宣導青少年議題，並介紹本市青少年中心之服務，讓青少年認識中心的福利資源。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期間前往本市大里區、霧峰區、太平區、大肚區、大雅區、沙鹿區、清水區、東勢及和平區等行政區辦理 12 場次宣導活動，透過擺攤宣導、講座宣講等形式進行「藥物濫用」、「戀愛學習」、「打工權益」、「網路安全」宣導，總計服務人次達 1582 人次。

(3) 青少年業務聯繫會議

透過定期召開聯繫會議建立青少年業務橫向聯繫溝通平台，於 105 年 6 月 17 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401 會議室辦理第 1 次青少年業務聯繫會議，計有 27 個單位，共 42 人參與，藉此加強政府與社福團體間之聯繫，並達到資源整合與交流。

(4) 青少年行動方案

A、為鼓勵本市青少年發揮創意，並提供青少年表達

自我想法及意見的管道，號召本市 12 歲至 24 歲青少年 3 人以上組成一隊，主動提出對本市之人、事、物產生貢獻之行動方案，實際支持青少年族群參與公共事務及社區服務。

B、於 105 年共遴選出 18 個行動方案，補助經費約 15 萬元，支持 311 名青少年投入暑期服務行動方案，共計服務 3,131 小時，服務 12,900 人次，方案主題包括偏鄉地區社區服務、社區美化、弱勢家庭服務、老人社區關懷、弱勢青少年體驗教育營及行銷臺中景點等，服務內容豐富且多元。

(5) 青少年休閒育樂活動

105 年辦理廣播營、戲劇營、三對三籃球賽等休閒育樂活動計 3 場次，參與青少年達 357 人次，期能為本市青少年提供兼具學習且趣味性的育樂活動。

(6) 社區公益服務

105 年 6、8 月份辦理兩場次社區公益活動，結合和平區達觀部落、清水區福氣社區等在地資源，體驗社區生活並進行農事體驗、協助準備獨居長者餐點與社區環境美化等，共計 45 人次參與服務。

(7) 據點聚落經營

為因應市府於臺中火車站周邊社區營造之綠空鐵道計畫，本中心 105 年度起推行青少年據點聚落經營計畫，除提供夜間服務至晚間九點及週六日全天開放青少年使用，更定期舉辦桌遊課程、露天電影院、塔羅牌占卜、烹飪等活動，吸引青少年使用，105 年 4 至 8 月累計達 640 人次。

三、婦女福利業務

(一) 建構弱勢婦女支持網絡

1、設置 4 處新移民中心

本市成立臺中市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海線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山線新移民家

庭服務中心、臺中市大屯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等 4 處，針對新移民家庭提供個案管理、電話諮詢（證件、法律、福利服務、就業）、電話關懷與家庭訪視、法律諮詢、心理諮商、親職教育、家庭生活適應輔導、夫妻團體、理財營團體、多元文化宣導、通譯服務等多項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共服務 7 萬 513 人次。

2、單親支持性服務

設置向晴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及葫蘆墩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等 2 處，提供單親家庭一般諮詢、專業諮詢、個案輔導、單親子女成長及單親家長成長服務，105 年 4 月至 7 月共服務 1 萬 1,363 人次。

(1)辦理單親家庭子女課後照顧服務

結合 26 個民間團體辦理，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提供 809 人課後照顧服務。

(2)單親家庭及弱勢婦女租屋津貼補助

辦理單親家庭、弱勢婦女租屋津貼 105 年 4 月至 8 月補助 532 人次，補助金額 180 萬 8,250 元。

3、成立 5 處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分別設置臺中市西大墩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西屯區、大雅區、龍井區、沙鹿區）、臺中市三十張犁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北屯區、北區、潭子區）、臺中市犁頭店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西區、南屯區、烏日區、大肚區、中區、南區）、臺中市綠川婦女福利服務中心（東區、大里區、太平區、霧峰區）及臺中市山線婦女福利服務中心（神岡區、后里區、豐原區、石岡區、東勢區、和平區、新社區）等 5 處，服務對象以弱勢婦女為主、一般婦女為輔，服務內容包含女性弱勢家庭服務、免費心理諮商、免費法律諮詢、女性成長教育、婦女權益、性別平等宣導及補夢網發放等。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共服務 8 萬 4,930 人次。

4、公辦公營婦女服務中心-大甲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提供社會福利服務諮詢及辦理婦女、兒童、青少年成長團體研習及相關活動，包含：弱勢家庭照顧者喘息服務、弱勢家庭子女學業培力、身心紓壓、健康促進、婦女專長培訓、健康講座、手工藝作品展覽等多元服務；另有休閒育樂設施設備供民眾使用。105年4月至105年7月服務4萬9,959人次。

5、培植婦女團體及辦理婦女權益宣導及行動講堂

(1)婦女行動講堂

105年預計辦理10場，截至8月為止已辦理5場，受益人次為454人次；以主動式、走動式的專題演講、座談會等方式進行，另針對適切對象安排種子師資培訓8場次，受益人次401人次；透過不同型態的方式宣導性別意識，並深入本市各區，提供多元的在地化服務。

(2)婦團培力

為健全婦女團體組織發展知能，如：組織管理、領導、募款、提案與異業結合等各項知能，並提升婦女團體量能，激發婦女團體潛能，故辦理婦女團體培力課程，已分別於105年6月23日、8月16日辦理「領導人暨工作人員培訓-組織能力與決策」及「女性影像欣賞暨映後座談會」，受益人次55人。另為培育地方婦女團體，成為具性別平權意識知師資人才，在地推動女性人權紮根教育，並成為協助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的重要資源，故針對15名婦團領導人辦理「婦籌者聯盟」系列課程，已分別於105年7月13日、8月10日辦理「臺灣性別現況」引導婦團領導人探討生活中對於性平的概念；及「打開性平之眼」透過電影賞析帶領婦團領導人看見時下主流觀中存在著怎麼樣的刻板印象。

6、培力女性，打造女兒館

為倡導及落實性別平等，並培力本市年輕女孩實現夢想，已於104年10月成立臺中女兒館，除提供女性學習成長的互動園地外，館內並規劃展覽區域；另透過年輕女孩培力方案，提供女孩實現夢想機會，並傳遞女性精神、發揮女性影響力，打造本市對女性充滿友善、活力、熱情、夢想等氛圍，營造性別友善城市，自105年4月至105年7月總計服務5,246人次。

(二)落實經濟支持服務，保障弱勢婦女經濟安全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及法律訴訟補助等扶助項目，以協助遭逢困境家庭解決生活困難，並改善其生活環境。105年4月至105年8月，總計扶助7,757人次，補助金額2,472萬6,869元，執行情形如下：

- 1、緊急生活扶助計864人次，補助金額1,044萬1,987元。
- 2、子女生活津貼計6,882人次，補助金額1,889萬4,149元。
- 3、法律訴訟補助計10人次，補助金額50萬元。
- 4、設籍前新住民返鄉機票計1人次，補助金額1萬4,900元。

(三)推動性別主流化，營造性別平等城市

1、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 (1)制訂「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協助本府各級機關(包含所屬二級機關、區公所、戶政事務所等)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 (2)本府一級機關(28個局處)由主秘級以上主管擔任性別聯絡人，各局處均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推展各機關性別平等業務。
- (3)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持續推動「本市性別影響評估」機制、出版「臺中市性別圖像」、辦理各項「性別意識培力」

基礎及進階課程，及透過臺中市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績效評比，獎勵推動性平業務成效卓著之單位；同時於市府網站「性別議題專區」，不定期更新與提供性別議題訊息。

- (4)自 104 年 1 月起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更名為「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採三層級運作，會議類別包含分工小組會議、會前協商會議、委員會議。本府制定「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工作」，並透過 7 個小組會議召開管考執行情形。
- (5)發行「性不性別由你」性別議題刊物，透過介紹臺中在地化的性別平等建設、服務或性別友善空間與人物，並提供國際與臺灣性別議題的新知，引入多元的性別資訊等，推廣「性別平權」概念。期待讓本市市民了解性別平等不是要爭得面紅耳赤，而是一種真正落實於生活的共識。自 101 年下半年度起發行，至 105 年 6 月已發行 14 刊。

2、婦女權益暨性別友善宣導

- (1)為營造性別平等城市，於 104 年辦理的「臺中好日子·性平大會考」獲得熱烈迴響，105 年度持續辦理第 2 屆性平大會考，將性平以「量化」方式評量，讓民眾瞭解自己的性平程度，並於活動現場安排性別平等闖關活動，以寓教於樂的方式讓民眾更加了解性別平等，此外，男性參與率達 46%。
- (2)資源整合之宣導策略為結合相關宣導通路，讓性別平等概念及政策得以普及宣傳。

四、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一)保障經濟安全，促進身心障礙者之生活尊嚴與健康

- 1、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為使身心障礙者得到適當的收容養護，105 年度委託 158 家身心障礙者機構及養護機構辦理。
- 2、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對於經濟弱勢之身心障礙者，給予生活補助費

用，以維持其基本生活開銷及減輕家庭照顧負擔。請領者需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 2.5 倍，亦不得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5 倍，不動產公告現值未超過 650 萬元，動產未超過 200 萬元（每增加 1 人，可增加 25 萬元限額），依經濟狀況及身障等級核發每月補助金額 3,628 元、4,872 元或 8,499 元。

3、身心障礙者口腔診治補助

針對低（中低）收入或領有身障生活補助者，提供整治牙齒之費用補助，讓身心障礙者可恢復咀嚼功能，吸收多樣之食物來源，有助於身體健康之維護，低收入戶者最高補助 4 萬元，中低收入、領有身障生活補助者則最高補助 2 萬元。

4、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

補助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領有政府所核發之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本人配偶及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均無自有住宅房屋租金補助，戶內三人以上者，每月補助 3,000 元；戶內二人以下者，每月補助 2,000 元。

5、身心障礙者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針對身心障礙者參加各類保險，提供部分費用補助，極重度及重度者全額補助、中度補助 1/2 及輕度補助 1/4，以減輕家屬財務上之壓力，並享有較佳之醫療照護與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得以早日恢復健康。另針對 25-65 歲輕度身心障礙者提供國民年金費用補助，提供基本資料送勞保局辦理，補助保費之 27.5%，減輕身心障礙者經濟負擔。

6、身心障礙者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為使本市因傷病住院（慢性病除外）需他人看護之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獲得妥善照顧，並減輕其負擔，補助其傷病住院看護費用。

7、身心障礙者首次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

透過對身心障礙者之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並保障身障者居住權益，提昇其生活品質。

8、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

提供身心障礙者所需之輔具費用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並透過輔具的運用提升身心障礙者既有能力，輔佐其所需的功能，保障身心障礙者平等參與社會生活之機會。

表 1 105 年 4 至 8 月身心障礙各項經濟扶助補助人次及金額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元

補助項目	受益人次	補助金額(元)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4-7月)	19,499	306,602,045
生活補助	203,524	1,008,359,567
口腔診治補助	173	4,202,000
房屋租金補助	5,806	14,508,650
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362,740	72,042,666
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364	4,591,622
輔具費用補助	3,456	36,346,607
總計	595,562	1,446,653,157

9、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構團體物品及服務

輔導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目前本市共計 26 家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已通過衛生福利部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審查，並於平台內推廣及宣導產品及服務，以增加身心障礙者之就業機會，促進其自立。

(二)建構身心障礙資源網絡，推展多元照顧體系

1、居家式福利服務

(1)居家服務

105 年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修女會等 11 個單位分 14 區辦理居家服務，強化家庭之照護功能、減輕家屬之照顧負擔。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底累計受益人數為 4,010 人，3 萬 3388 人次。

(2)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

為提供照顧者喘息之機會，提昇其照顧能

量，依其需求規劃機構式及居家式之臨時暨短期服務。105 年委託臺中市愛心家園等 7 家社會福利機構辦理機構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修女會等 11 單位分 14 區辦理居家式臨時照顧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底機構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人數 216 人、服務人次為 901 人次；居家式臨時照顧服務 333 人、1,059 人次。

(3) 送餐服務

落實「在地照顧」、「在地老化」之福利社區化目標，設立 7 個據點，分別委由 4 個單位辦理低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之免費送餐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底受益人次為 1 萬 7,551 人次。

(4) 辦理居家服務個案評估及追蹤服務

委託本市 6 個社區資源中心進行辦理居家服務個案評估及追蹤服務，以利身心障礙者取得居家服務資源，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底共 496 案。

2、社區式福利服務

(1) 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獨立生活

協助成年心智障礙者透過社區居住支持性服務，擁有平等的權利與機會融入社會，同一般人受到尊重及公平對待，以達到獨立生活的目標，結合中央補助及本市公彩經費，成立共計 15 處社區家園，截至 105 年 8 月共安置男性 15 人、女性 56 人，合計 71 人，並隨時督導住民社區實況，辦理實地查核，訪評住民及工作人員。

(2) 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

為豐富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與社區融合，並提供主要照顧者喘息機會，104 年度輔導成立 5 個日間照顧服務中心，105 年 4 月至 7 月底共服務 8,514 人次。

(3)社區樂活補給站

為鼓勵賦閒在家中的身心障礙者回歸社會，增進其社區參與及習得一技之長，105年結合衛生福利社會及家庭署及本市公彩盈餘共輔導成立7家樂活補給站，105年4月至7月底共服務11,075人次。

(4)身心障礙者社區參與活動計畫

為激勵身心障礙者參與休閒及文化活動，融入社區，與社區建立友好關係，進而參與更多社區活動，補助身心障礙機構、團體辦理藝能活動，開拓社會參與機會及能力，補助18家單位辦理本計畫，105年4月至105年8月參與人次達6,759人次。

(5)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計畫

藉由種子志工隊關懷、居家訪視以發現中高齡身心障礙家庭、獨居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庭等，在第一時間予以協助，並增進身心障礙者及家庭之社區支持系統，成立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由據點提供服務，以改善其生活品質。105年補助31個單位辦理據點，105年4至7月累進關懷訪視1,566人、2,341人次；電話問安1,835人、3,017人次；個案研討達273人次；社會參與活動達4,021人次，據點宣導達1,852人次。

(6)雙老家庭支持計畫

成立3個中心和5個日間關懷據點辦理雙老家庭服務，內容包含身心活化暨文康活動、交通接送服務、提供定點餐飲服務、志工行動到宅及電話問安關懷、培植社區志工達人。105年4至7月定點式服務雙老家庭179戶、273人、2,842人次；到宅關懷訪視136戶、366人次；電話問安服務681戶、1020人次。

3、機構式福利服務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教養問題，輔導本市身心障礙者機構辦理日間托育及住宿養護服務，不定期辦理聯合公共安全稽查作業，以維護身心障礙者居住安全。本市身心障礙者教養機構共 20 家，提供日間托育服務 644 人，住宿養護服務 820 人。

(1) 全日型住宿機構

目前本市有 10 家機構辦理，包括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會附設臺中市私立惠明盲童育幼院、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會附設臺中市私立惠明視障者教養院、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中市私立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瑪利亞霧峰教養家園、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臺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附屬臺中育嬰院、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馨安啟智家園、臺中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童傳盛文教基金會經營管理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臺中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經營管理希望家園。(其中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台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希望家園亦有辦理日間照顧服務)。

(2) 日間服務機構

目前本市有 6 家機構辦理，包括財團法人十方啟智文教基金會附設十方啟能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家扶發展學園、臺中市潭子區身心障礙成人日間托育中心、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瑪利亞啟智學園、臺中市愛心家園(其中臺中市愛心家園為公設民營機構兼身心障礙福利中心)、財團

法人中華民國婦聯聽障文教基金會附設台中市私立至德聽語中心。

(3)身心障礙福利中心

目前本市有 5 家機構辦理，其中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中心係為本府公辦單位，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支持性及休閒性之功能服務為主，服務內容包括視障按摩中心、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中心、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服務、兒童玩具室、圖書室、作品展示、聽覺障礙口語教室與身心障礙者日間托育，另辦理休閒、技能等相關講座、研習及活動。8 月 17 日天使藝廊開幕，提供給身心障礙者身障者分享藝術創作，未來將每月定期換檔，打造藝文交流平台。

(三)多元支持，生活無障礙

1、辦理小型復康巴士服務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就醫、復健、參與社會活動交通不便之苦，特開辦此計畫。另為便利身心障礙者預約及搭乘，分區設置 5 個據點，分別為都會 1 區、都會 2 區、屯區、海線區、山線區(含偏遠區)，本服務方案依區域預約訂車搭乘。105 年分區設置 4 個據點，分別為都會區、屯區、海線區、山線區(含偏遠區)，本服務方案依區域預約訂車搭乘。截至 105 年 7 月底本市復康巴士委外營運 260 輛，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累計服務 1 萬 8,982 人。

2、輔具服務

辦理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到宅評估服務，免除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來回奔波之勞累，協助肢體癱瘓或特殊狀況之身心障礙者，便利取得相關輔具評估報告，俾利申請輔助器具補助，並減輕家屬負擔，讓身心障礙者得藉由輔具之協助維持身體機能與生活自理能力。

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本市北區、南區身心障礙

者輔具資源服務中心 2 處，105 年增加海線區為 3 處，針對轄內身心障礙者、機構團體及一般有短期輔具需求的社會大眾，提供各類輔助器具常態展示、諮詢、評估、維修、回收、出租、出借等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提供輔具諮詢(轉介)5,837 人次、輔具評估(含到宅服務)1,688 人次、輔具維修 553 人次、輔具租借 784 人次、輔具回收 552 人次、宣導及講座 1,973 人次，總計服務 1 萬 1,387 人次。

3、手語翻譯服務

為建立本市聽、語障之身心障礙者無障礙溝通環境，特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建構服務網絡，成立本市手語翻譯服務窗口推動手語翻譯服務，使其於就醫、就學、職訓及參與社會各項活動等皆能得到即時的翻譯協助，並藉此服務，促進其參與社會活動，豐富其生活。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服務 1 萬 5,658 人次。

4、視覺障礙者搭乘計程車費用補助

為體恤視覺障礙者獨自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不便與危險之處，凡持有「中度以上視覺障礙或中度以上視障之多重障礙手冊(證明)」的視障朋友，經申請符合條件者，每人每月享有 1,000 元乘車券的計程車費用補助，目前已與怡美無線、國通無線、永隆無線、飛狗無線、臺中無線、大都會車隊、元富計程車行、中華大車隊、下后里汽車行及臺中港都計程車行，共 10 家計程車行結合，由視障朋友持乘車券向特約計程車車隊預約叫車即可馬上提供載送服務，截至 105 年 7 月底，共 1,175 人受惠。

(四)建構身心障礙者社工專業服務網絡

1、成立需求評估中心

因應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推行新制身心障礙者鑑定與需求評估，並且於 101 年 7 月 11 日起陸續辦理換證。當申請人取得身心障礙證明後，需求評

估中心將依據申請人在申請時所勾選的需求服務項目，分區指派需求評估社工進行需求評估確認訪談，評估申請人所提的需求，並依據評估結果連結申請人可以使用的服務。105年4月至105年8月共協助7,708人辦理社政評估、6,571人。

2、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中心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全面性個別化服務，成立臺中市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中心為受理通報單一窗口，以提供立即性服務，並依身心障礙者人口數及區域性設置6個身心障礙者社區資源中心，分別為綜合區(中區、東區、南區、南屯及大肚區)、北屯區(北區、北屯區及大雅區)、西屯區(西區、西屯及龍井區)、山線區(豐原、潭子、神岡、后里、石岡、新社、東勢及和平區)、海線區(外埔、大甲、清水、梧棲、沙鹿及大安區)及大屯區(大里、太平、霧峰及烏日區)，以提供7-64歲之(疑似)身心障礙者通報、生涯轉銜、個案管理等服務。105年4月至105年7月共計通報101案，提供個案管理計3,105人、12,676人次。

3、辦理監護宣告訪視調查及身心障礙者涉訟或作證之協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於法院受理身心障礙者本人、配偶、四親等內之親屬向法院提出監護之宣告之案件，指派社工員實際訪視聲請人之照顧狀況及照顧事實，提供法院參考之報告。105年4月至105年8月，已協助調查14案，共計105人次。另依據刑事訴訟法第35條，被告或犯罪嫌疑人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無法為完全之陳述者，若無得為輔佐人之人擔任輔佐人時，由本局指派社工人員為輔佐人陪同在場。105年4月至105年8月協助1名身心障礙者進行涉訟或訴訟相關服務。

五、老人福利業務

(一)經濟扶助，持續穩定長者經濟生活

1、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年滿 65 歲設籍實際居住本市，家庭總收入、動產未超過一定數額，不動產未超過新臺幣 750 萬元者，得申請發給本津貼。本津貼 105 年度由衛生福利部參照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率公告調整 3.65%，補助金額由原 3,600 元、7,200 元，調整為 3,731 元、7,463 元。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補助 6 萬 4,661 人次，補助金額 4 億 4,378 萬 3,761 元。

2、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補助家庭照顧者因在宅照顧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重度失能長者而未外出就業，每月發給津貼新臺幣 5,000 元。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補助 348 人次，補助金額 174 萬元。

3、百歲以上人瑞敬老津貼

本市百歲以上老人每人每月發給敬老津貼 6,000 元，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核撥 925 人次，補助金額 555 萬元。

(二)多元健康服務，強化預防照護功能

1、65 歲以上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針對本市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年滿 65 到 69 歲長者，由本府預算補助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臺幣 749 元，70 歲以上由中央(衛福部)全額補助。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6 月補助 6,588 人次，補助金額 380 萬 6,557 元。

2、臺中市所得稅累進稅率 5%以下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自付額補助

為加強照顧本市經濟弱勢老人，使其獲得更完善之醫療保健服務，開辦「臺中市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自付額補助」計畫。考量本市財政支出及弱勢老人之社會保險需求性、兩者平衡下，先

以補助經濟弱勢老人為優先對象，針對連續設籍本市滿1年以上，年滿65歲老人或55歲以上原住民，且本人或申報其為受扶養人之納稅義務人之綜合所得稅累進稅率為5%以下老人，補助其健保保費自付額，以維護其就醫權益，105年4月至105年6月補助55萬6,601人次，補助金額2億8,126萬7,980元。

3、低(中低)收入65歲以上老人暨55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補助

為保障本市弱勢老人口腔健康，並減輕其經濟負擔，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老人(含55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以維護長者生活品質與尊嚴。105年4月至105年8月核定補助72人，補助金額185萬4,000元。

4、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傷病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補助

補助設籍本市列冊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老人傷病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105年4月至105年7月補助4,730人次，金額737萬1,659元。

(三)在地可及性服務，營造長者友善安全社區生活

1、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截至目前本市共成立241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透過在地化服務結合志工提供社區長輩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餐飲服務及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以發揮社區預防照顧之功能，建立社區自主運作模式，貼近居民生活需求，營造永續成長、健康的社區環境。105年4月至105年8月共服務15萬743位長輩、受益人次達76萬5,457人次。

2、日間托老服務—長青快樂學堂

截至105年7月本市共設置13處長青快樂學堂，長青快樂學堂服務對象為設籍或實際居住於本市，年滿65歲以上，生活自理或身體亞健康、行動方便之長輩，於每週一至週五每天至少6小時不同的活力休閒課程、餐飲服務、醫療保健諮詢、社會

資源連結轉介、家庭支持性方案及創新活動等。105年4月至105年7月受益人次為2萬6,452人次。

本局積極輔導現有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轉型為長青快樂學堂，亦將結合有興趣或有能量之民間團體及大專院校等申請辦理，增進長輩社會參與機會及福祉。長輩可就近在長青快樂學堂快樂學習、交友及活化身心機能，子女能安心工作，下班後再將長輩接回家中共享天倫之樂。

3、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整合性補助計畫

為提升各據點實際的服務能量，本局補助據點經常門應自籌20%費用、新點開辦設施設備費、充實廚房設施設備費用、春節期間加強關懷獨居老人服務、參訪觀摩補助、銀髮公共服務補助、加值服務補助及潛力型單位試辦補助等支持性補助，以提供據點在經費上不足之協助，使服務品質提升。

4、空間行善者-獨居銀髮族暨弱勢民眾住屋愛心修繕補助計畫

為關懷本市獨居之弱勢邊緣戶長者暨弱勢民眾改善居家品質及提高住屋安全，特辦理此計畫。105年4月至105年8月，申請案件計14案，實地評估通過計6案，完成修繕計6案，未完成修繕者持續協助辦理中。

5、臺中市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生命守護連線服務

為強化獨居老人居家安全維護，辦理此項服務，藉由通訊系統發揮緊急救護協助，直接提供個案意外事件及緊急事件通報、救護車緊急救援通報、健康問題及其他福利問題諮詢及轉介及日常生活協助與關懷服務，105年4月至105年7月，使用達1,100人，總計提供4,393服務人次。

(四)失能長期照顧，舒緩家屬照護壓力

1、居家服務

依據長期照顧10年計畫補助65歲以上失能老人、55歲以上原住民、50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及僅

IADL 失能之獨居老人使用居家服務，使其於社區中得到所需之持續性照顧，結合民間力量，共同致力社會福利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共 3,353 名失能老人運用居家服務人力服務，提昇其自我照顧能力，舒緩家庭照顧者壓力。

2、日間照顧

(1)失智症老人日間照顧服務

協助失智症老人之家屬減輕照顧負擔，104 及 105 年度補助 2 個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失智症老人日間照顧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提供 55 位失智症長輩接受日間照顧服務，累計服務 5,175 人次。

(2)失能老人日間照顧服務

協助民眾解決失能老人日間乏人照顧之問題，並提供照顧者休息喘息的機會，服務內容包含生活照顧、生活自立訓練、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提供或連結交通服務、家屬教育及諮詢服務、護理服務、復健服務、備餐服務等。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補助辦理 16 個失能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服務 470 人、2 萬 5,352 人次。

3、家庭托顧

由符合資格之照顧服務員提供自己的住所作為托顧場所，於白天照顧失能老人，提供身體照顧、日常生活照顧、安全性照顧等服務。105 年 4 月至 7 月補助 2 個社會福利團體協助輔導設置 8 個托顧家庭，累計有 31 位長輩接受此項服務，共服務 1,392 人次。

4、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為關懷本市失能與獨居老人，期使其能夠得到營養衛生的餐食，藉由志工送餐服務並給予關懷訪視、適時心理支持，避免獨居老人在宅發生意外。105 年 4 月至 7 月服務人數達 1,417 人、送餐次數 16 萬 7,369 人次。

5、失能老人輔具購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實施計畫

補助 65 歲以上失能老人及 55 歲以上山地原住民租借或購買輔具，支持老人在家生活，減輕家屬負擔，105 年 4 月至 8 月共補助 452 人，補助金額 380 萬 1,922 元。

6、失能老人交通接送

協助中、重度失能老人解決就醫、復健或就診之交通接送問題，減輕家庭成員負擔，並維持長者定期就醫之習慣，辦理此項服務，服務區域涵蓋全市 29 區，105 年 4 月至 8 月共補助 1,358 人次、5,921 趟次。

7、長期照顧機構服務

為使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 1.5 倍以下中、重度失能（經長照中心評估）老人獲得安全妥適及持續性之專業照顧服務，並減少本人或家屬因無力負擔照顧費用狀況，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補助 385 人接受長照機構安置，補助金額 2,376 萬 0,303 元。

8、愛心手鍊

為使有走失之虞者的家人透過愛心手鍊預防並加強非自願性離家者的協尋與事前的預防走失工作，以降低弱勢族群走失事件的發生以及後續衍生出的安置成本，本市愛心手鍊使用人數自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共 130 人，另走失人數為 22 人次，協尋率 100%。

(五)文康休閒教育，充實長者精神生活

1、老人福利服務中心

以服務老人為主軸，每月並辦理義剪活動，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共辦理 31 場，服務老人、弱勢團體及偏遠地區學童共 2,402 人次。另固定辦理銀髮族卡拉 OK、量血壓，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計 135 場；辦理關懷社區、關懷老人活動，共計 9

場，計 975 人次參加；使用中心設施設備活動共計 3 萬 3090 人次。

2、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

為鼓勵社區老人走出家門與社區居民互動，並了解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措施，提供 5 部行動式文康休閒巡迴車深入社區進行老人福利宣導，提供福利服務、健康諮詢、生活照顧及休閒文康育樂等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共辦理 723 場次，約 1 萬 8,223 受益人次。

3、推展長青學苑

為使本市長輩能活到老、學到老，充實精神生活，104 年度於本市各區辦理長青學苑，開辦 470 班次課程，計有 3 萬 3,053 人次長輩受益。105 年開辦 29 個長青學苑，共計 485 班，上學期學員受益人次計 1 萬 6,915 人次。未來也會持續補助各區擴充班級數，以符合老人就近化、在地化之需求。

六、社會救助業務

(一)低收中低生活扶助，保障基本所需

1、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1)低收入戶核列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核列 1 萬 7,578 戶、列冊 4 萬 3,317 人。

(2)中低收入戶核列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核列 1 萬 2,157 戶、列冊人口 3 萬 5,189 人。

2、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以工代賑

依據社會救助法第 15 條規定，為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戶內人口有工作意願者及其子女，以「以工代賑」方式輔助其自立，105 年編列 83 人，於本局協助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業務之工作及各區公所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相關業務、社會福利業務、電腦建檔及文書資料整理。

3、推展脫貧方案-「臺中市政府自立家庭築夢踏實計畫」

- (1)透過個案管理的方式，結合資產累積、教育投資、就業自立等多元措施，以本市有高中職以上在學學生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家庭為服務對象，藉由家庭第一代(家長)與第二代(子女)成員共同加入，達成家戶永久脫離貧窮之目標。
- (2)105年度已辦理3場說明會、3次業務協調會議，與本計畫委辦廠商共同針對計畫執行與個案輔導面向進行討論。截至105年8月累積服務達90戶(180人)。

4、特殊項目救助

- (1)105年4月至105年7月核定低收入戶喪葬補助172人，補助金額500萬4,220元；中收入戶喪葬補助41人，補助金額121萬4,100元。
- (2)105年4月至105年7月核定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生育補助計192人，補助金額281萬2,600元。
- (3)105年4月至105年7月核定就學、交通補助1萬4,453人次，補助金額4,244萬7,000元。
- (4)105年4月至105年7月核定三節慰問金補助1萬7,685戶次，補助金額2,690萬7,500元。
- (5)105年4月至105年7月核定租金補助7,878戶次，補助金額2,379萬6,700萬元。
- (6)105年4月至105年7月核定市民醫療補助218人，補助金額1,142萬1,199元。
- (7)105年4月至105年7月核定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看護費用補助28人次，補助金額49萬9,000元。
- (8)105年4月至105年7月低收入戶未滿65歲生活無法自理者機構安置補助169人次，補助金額296萬5,000元。

(9)105年4月至105年8月核定辦理中低收入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應自付之保險費減免申報計3萬6,431人(費用由衛生福利部支應)。

(二)推動急難救助，發揮即時甘霖之效

1、急難救助

(1)105年4月至105年8月核定市急難救助659人次，補助金額470萬7,500元。

(2)105年4月至105年8月核轉衛生福利部急難救助(衛生福利部全額補助)案件計6案，核定補助5案，補助金額5萬元。

(3)105年4月至105年7月馬上關懷急難救助案件，通報396件、核定322件、補助金額461萬4,498元。

2、災害救助

(1)105年4月1日至105年8月核定災害法定救助項目：安遷救助64人次，補助金額128萬元整、死亡救助7人次，補助金額140萬元整。

(2)105年4月1日至105年8月核定臨時短期安置及火災代金救助項目：臨時短期安置補助金額13萬8,000元整、火災代金補助金額66萬6,200元整。

3、遊民安置輔導

(1)105年6月16日辦理105年度第1次遊民業務聯繫會報，結合警政、衛政、消防、環保、醫療、區公所等機關(構)與街友服務團體，進行意見與工作經驗交流，並確認極端氣候關懷處理窗口及機制。

(2)協助無生活自理能力且無家屬出面協助之街友委託安置於養護機構提供照顧、醫療及復健等服務，105年4月至105年7月共安置417人次(男性326人次，女性91人次)，委託安置個案93人。

(3)針對街頭遊民，本局結合4個民間團體，提供街友餐食、沐浴盥洗、就醫協助、短期住宿、就業

媒合、福利諮詢與轉介等服務，並配合年節辦理關懷街友活動，內容有就業諮詢、義剪、義診、圍爐餐會及日常用品發放、行動沐浴車服務等。

(4)培力商店

為了使部分因生理、心理及社會因素無法馬上進入典型就業市場之街友，能夠先獲得就業機會及滿足基本需求，逐步穩定生活，本局於99年起於火車站前側開設培力商店，期待藉由培力商店 Station 1，提供街友進入職場的中途契機。由社工長期陪伴關懷，協助學習其在職場所需的人際的應對進退、問題解決、商店與產品的擺設與行銷、基本就業技巧，並逐步模擬職場的實境狀況，以降低不穩定就業的機率。

培力商店 Station 1 自 105 年起。由臺中市基督教女青年會辦理，該會長期接受勞工局委託辦理「遊民暨藥酒癮就業服務方案」，對街友特性及需求之掌握度極高。接棒以來女青年會融合臺中市人文歷史特色等元素，重新裝潢布置店面、販賣大誌雜誌、媒合各文創商品設櫃，並逐步藉由社會教育及宣導，為街友發聲。並結合「咖啡老爹烘焙工作坊」販賣咖啡及相關商品，以社會企業理念推動服務，引導更多民眾深入認識培力商店。105 年 4 月至 7 月，共計服務 14 人，提供生活輔導、理財協助、就業媒合、租屋協助等共計 99 人次。

(5)近期，本局除了持續辦理上述服務之外，也結合社會投資及發展人力資本等理念，針對有生活能力之街友，積極致力於就業服務方案。包括與民間公司合作，開發街友就業機會；以社會企業模式，結合公益營利之團體辦理街友培訓導覽等，期待透過這些方案，除了能讓街友能擁有穩定收入、發展其潛能外，也能使社會大眾更瞭解及認識街友。

4、過境川資補助

105年5月至105年8月核定246人次，補助金額4萬8,950元。

5、臺中市愛心食物銀行

為照顧弱勢貧困家庭，本局成立食物銀行行政中心，並結合民間團體、宗教團體於本市行政區域設置3處實體食物銀行、30處發放站、8家聯盟店及6處食材交流平台。105年4月至7月累計9,023戶次。

七、社會工作業務

(一)扶助弱勢家庭，關懷兒少福利

1、弱勢家庭服務

105年4月至7月受理案件1,646案；其中低(中低)收入戶申復、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復案件73案；急難救助及其他經濟救助案件180案；弱勢兒少關懷與補助案789案；兒童及少年委託安置、身心障礙者及老人安置88案；福利諮詢398案；其餘個案服務118案。

2、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

為及早發現或篩檢潛在具有高風險家庭之虞個案，主動及提前介入了解其潛在問題與需求，以兒童為中心、家庭為對象提供預防性、輔導性及支持性等服務，針對國小新生未依規定入學者、逾期未完成預防接種幼童、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者、領有低收入戶兒童生活扶助或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馬上關懷、急難救助者、未納入全民健保逾一年者、矯正機關收容人子女、父或母為未滿18歲者等特定族群兒童及其家庭提供主動關懷訪視，105年4月至7月完成訪視1,803案，透過行動關懷，為弱勢家庭傳遞幸福。

3、兒少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服務

為協助因遭遇經濟、教養、婚姻、醫療等問題，

致兒童及少年未獲適當照顧之家庭，結合民間團體推展本服務，及早介入提供關懷。105 年 4 月至 7 月受理通報 917 案，訪視評估 512 案，8 月起服務中之高風險家庭計 509 案、843 位兒少。105 年 4 月至 7 月面談訪視及電話訪談共 16,220 人次，服務內容包括情緒支持 1,265 人次、就學輔導 275 人次、協助就醫 29 人次、家務服務 11 人次、就業服務 70 人次、經濟補助 131 人次、喘息活動 55 人次、法律服務 84 人次、課業輔導 11 人次、托育服務 11 人次、諮商輔導 44 人次、親職講座及活動 122 人次、物資提供 1,053 人次等。

4、兒少收出養服務及監護權案件調查

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法院函查收出養案件調查訪視計畫」，105 年 4 月至 7 月法院函查 73 案；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提供民眾相關諮詢等服務，105 年 4 月至 7 月提供收養人服務 2,345 人次、出養人服務 415 人次。另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法院函查監護案件調查訪視計畫」，105 年 4 月至 7 月法院函查 289 案，共服務 575 人次。

5、兒少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兒少毒品防制)

結合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秀菊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群園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兒少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提供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3 條通報之施用三、四級毒品兒少輔導服務，105 年 4 月至 7 月提供 67 名兒少及家庭輔導服務。並辦理外展宣導活動傳達青少年毒品、菸酒及檳榔的危害，總計辦理 11 場次、370 位兒少受益。

此外，配合「105 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

案」，於暑假期間針對約 4,600 名販售人員進行「拒賣未成年人酒品、檳榔」宣導。

6、司法轉向及高關懷青少年追蹤輔導服務

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秀菊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司法轉向及高關懷青少年外展、追蹤輔導服務計畫」，105 年 4 月至 7 月每月平均服務 99 案，提供面訪 277 人次、電訪 240 人次，其他服務(書信、網路等)313 人次，另辦理 4 場認輔活動增加兒少追輔成效。

7、經濟扶助

(1)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為協助遭變故或功能不全之弱勢家庭紓緩經濟壓力，維持子女生活安定，提昇家庭照顧兒童及少年之能力，避免兒童及少年受虐，促進家庭恢復正常運作，針對未滿 18 歲之兒童及少年，家庭有父母離婚、失蹤、失業、入獄、患有重大傷病、精神疾病等情形，致生活陷入困境，指派社工員訪視評估後，補助每人每月最高 3,000 元，扶助期間以 6 個月為原則，經實地訪視如認有延長必要，最多延長 6 個月。105 年 4 月至 8 月提供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647 人次，補助金額 178 萬 1,952 元。

(2)臺中市清寒學生就學生活扶助專案

為協助經濟弱勢學生在就學過程不因家庭經濟能力不足而陷困，結合民間企業及個人公益捐輸辦理本計畫，扶助對象及金額為國中以下 2,000 元、高中(職)1 萬元、大學 2 萬元，每名學生每學期補助一次。105 年 4 月至 8 月補助 27 人次，補助金額 11 萬 8,000 元。

(3)結合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辦理「臺中市經濟弱勢家庭生活扶助計畫」

補助對象為龍井區、大肚區、沙鹿區、清水區、梧棲區、東勢區、和平區因遭逢非自願性失

業或所得不穩定、未能取得失業證明者而無力撫養子女之家庭，每戶每月補助 5,000 元，一年最多補助 6 個月，105 年 4 月至 8 月補助 27 戶，補助金額 55 萬元。

(4)臺中市弱勢家庭生活扶助專案

運用指定用途捐款補助本市弱勢家庭，扶助對象為原臺中縣 21 區之家庭，每次補助 4 個月生活扶助金，補助金額為 2,000 元至 8,000 元不等。105 年 4 月至 8 月補助兒少 261 人次，補助金額 160 萬 6,000 元。

(5)人生扶手—經濟弱勢個案安置服務補助計畫

補助公費安置個案費用不足額，每案每月最高補助 5,000 元，按季撥款。105 年 4 月至 8 月補助 55 人，補助金額 49 萬 2,284 元。

(二)分區設置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為回應市民福利需求，確保其基本生活需求滿足與福利服務品質提升，因應本市轄區廣大及城鄉差距特性，自 102 年起陸續設置 9 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包括石岡區、北屯區、大甲區、大里區、沙鹿區、豐原區、北區、西區、霧峰區中心。105 年預計新增 5 個中心，使全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達 14 個，提供市民更近便性的服務窗口，並依中心所在區域及服務人口特質，發展綜合性社會工作方案模式，亦即未來 14 個中心除持續提供弱勢家庭處遇服務外，也將積極回應社區需求，整合社區在地資源，形成社區網絡，以發掘更多潛在個案。

各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市民「在地化、及時化、個別化」專業服務，以預防替代補救式個案服務，就近提供家庭相關支持性、補充性及預防性之服務措施。105 年 4 月至 7 月受理服務 1,646 個家庭，辦理 80 場宣導活動、25 場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7 場團體輔導活動等。

八、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一)『暴力零容忍』愛我不要暴我

1、多元被害人費用補助

為防治家暴及性侵害犯罪行為，保障被害人權益，除積極宣導，教導暴力預防及自我保護方法外，並提供 24 小時受理通報、緊急救援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後續並視被害人需求，協助其解決生活困境、加強心理輔導等，設置多種補助項目，使被害人生命及權益獲得保障。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共補助 289 人，補助金額 558 萬 6,974 元。補助項目如下表：

表 2 105 年 4 月 8 月被害人多元費用補助表 單位：新臺幣元

補助項目	受益人數	補助金額(元)
緊急生活扶助	68	1,609,332
驗傷醫療補助	223	291,947
房屋租金補助	28	380,400
律師費用補助	45	1,625,000
心理輔導費用	104	1,592,251
子女生活扶助	9	88,044
總計	477	5,586,974

2、召開防治網絡會議強化橫向交流

為強化本市家庭暴力防治網絡之合作（含警政、社政、醫療、司法、教育、勞政等），建立以婚姻暴力被害人人身安全為中心服務，降低被害人再度受暴的可能，由本府警政、社政、醫療單位及承辦婚姻暴力防治服務之民間團體共同辦理，落實家暴防治網絡合作。

(1)召開高危機個案評估及網絡聯繫會議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分別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 25 場次，評估 684 案親密關係暴力個案，由網絡單位共同對個案處遇、後續服務及結案等提出建議。

(2)召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會議

依據家暴法第七條規定，設置『臺中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該委員會以協

助本市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之研究與發展事項，並督導及協調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網絡單位，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工作人員之專業諮詢服務、協助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教育、宣導事項等，於 105 年 4 月 20 日及 8 月 18 日分別召開第三屆第 3 次及第 4 次會議。

3、齊心協力創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網

為提升被害人服務深度與廣度，特結合專業民間資源，辦理各項專業服務及委託方案。使社工人員與被害人間建立穩定之工作關係，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服務內涵說明如下：

(1)家庭暴力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

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迎曦教育基金會及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共同辦理。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提供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受理通報案件 2,020 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 17,861 人次。

(2)原鄉部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直接服務

委託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辦理原鄉部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直接服務工作，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提供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受理通報案件 20 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 793 人次。

(3)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服務

委託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辦理新住

民家庭暴力防治服務方案，分別提供家庭暴力被害人及相對人輔導服務，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5年4月至105年8月受理通報案件397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5,327人次。

(4)家庭暴力防治相對人服務方案

A、委託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台中分事務所、台灣家庭暴力暨性犯罪處遇協會辦理。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含關懷訪視、法律諮詢、轉介心理輔導、就業協助、醫療協助、網絡聯繫等服務。105年4月至105年8月服務個案量487案，個案處遇服務3,709人次。

B、家庭暴力相對人裁定前鑑定工作業務，聘請鑑定委員，針對家暴相對人進行身心評估，提出評估報告，作為法院裁定保護令前之參考。105年4月至105年8月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辦理20次、鑑定人數為293人。

(5)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輔導計畫

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採個案管理模式，由社工員針對目睹兒少家庭連結相關資源並提供處遇計畫及追蹤輔導服務。105年4月至105年8月提供個案處遇服務1,616次。

(6)成人（包含老人及身障者）保護個案追蹤暨老人家庭教育及輔導服務方案

105年度改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曉明社會福利基金會，案件來源以家防中心社工員評估轉介為主。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評估諮詢協談、法律協助及連結資源等服務。105年4月至105年8月服務在案量49案，個案服務處遇744人次，機

構安置轉介訪視服務 85 案。

(7) 被害人特約計程車接送服務

協助被害人因庇護安置、就醫驗傷、健檢、偵查訊問、出庭應訊、親子會面往返等，礙於交通不便等因素，提供免費計程車接送服務，以增進服務即時性與便利性，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服務 267 人次，補助金額 12 萬 626 元。

4、建構多元安置庇護服務

家庭原本是一個人的避風港，當家人的臂彎不再是避風港，為維護遭受家暴被害人之生命安全，結合民間團體提供多元化庇護及個案管理輔導服務。

(1) 被害人緊急庇護服務

結合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婦幼庇護安置及保護輔導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提供 112 人保護性婦幼個案緊急庇護，及 6,364 人次之各項輔導服務。

(2) 臨時及短期特約旅館住宿

結合本市 26 家合法旅館特約旅館，提供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臨時短期住宿服務及膳食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提供 67 人服務。

5、完善被害人司法協助服務

為協助家庭暴力或性侵害被害人所需之法律協助，或至法院出庭時，能就近由進駐法院之社工人員，提供適切的服務，除提供免費義務律師服務外，進一步與民間專業團體結合，於台中法院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以提升服務被害人之廣度。

(1) 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

委託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辦理，直接進駐臺中地方法院，由專業社工提供家暴被害人法律諮詢及陪同出庭等服務，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提供個案服務(含社會福利服務、法律服務及網絡聯繫等)計 8,122 人次。

(2)提供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由本市義務律師依排定時間於指定場所，免費對被害人提供法律諮詢。105年4月至105年8月提供服務103人次。

(3)設置家事服務中心

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針對遭受家庭暴力之被害人面臨家事事件之司法訴訟或出庭準備及法律諮詢之相關協助，105年4月至105年8月提供服務4,540人次。

6、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行政裁罰

對於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未依規定接受身心治療輔導教育及向警察機關辦理登記報到之性侵害加害人，每案處以行政罰鍰新臺幣1萬元整，105年4月至105年8月裁罰11件，移送強制執行8件。

(二)別讓寶貝受傷害-建構兒童少年保護網

1、兒童及少年保護多元補助措施

兒童、少年保護性個案有接受醫療、心理輔導治療、法律訴訟、身心衡鑑及維護身分權益之必要者，或是甫離開安置機構無法順利返回原生家庭、或因原生家庭嚴重失功能，或遭父母遺棄而被迫在外自立生活之少年，提供相關費用補助，以協助少年早日自立。105年4月至105年8月補助286人次，補助金額134萬7,735元。

2、多元兒童及少年保護安置業務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經社工專業評估應予安置兒童及少年，即時保障兒童及少年的生命身體安全，受本市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公設民營、機構安置及寄養服務等，以保障兒少人身安全。

(1)公設民營兒少安置服務

105年4月至105年8月新進安置個案56人，累計安置278人次。

(2)民間機構安置服務

委託合法設立之兒少安置教養機構、身障機構或其他提供福利服務或健康照護之適當處所，105年4月至105年8月新安置兒童及少年30人，累計安置688人次。

(3)家庭寄養服務

因受虐而需暫時離家之兒少保護個案，安排入住寄養家庭，提供替代性照顧服務，105年4月至105年8月，新增家庭寄養兒童及少年22人，持續寄養中人數為139人。

(4)親屬安置照顧服務

保護性兒童及少年安置服務，除家外安置模式外，基於維持兒童生活穩定之原則，另外結合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辦理親屬寄養服務，目前親屬寄養人數為50人。

3、關懷機構安置兒童及少年活動

(1)年節關懷弱勢兒童少年活動

安排本市收容安置之兒童及少年於父親節當天，與市長及愛心企業家「藍爸爸」餐敘，使其感受社會關心，同時對「林爸爸」與「藍爸爸」表達感謝，活動當天有95名兒童少年參加。

(2)安置兒童少年關懷訪視

為表達對安置外縣市機構之設籍本市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關懷之意，並與外縣市機構持續建立合作關係，暢通兒少保護安置服務之輸送，已於105年8月辦理關懷訪視，訪視10家兒童少年安置機構及安置個案，執行經費5,700元。

4、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重整服務

對於進入保護系統之兒童及少年，推動以家庭為核心之處遇服務模式，強化家庭照顧兒童的功能，使其能早日重返正常家庭生活，105年委託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等6個民間單位，辦理家庭處遇及追蹤輔導服務。105年4月至105年8月執

行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服務總計 382 戶。

5、兒少保護多元宣導管道

為提升兒童、青少年對於兩性健康交往、性侵害防治及自我保護觀念之加強，使兒童及青少年可於健康、幸福、零暴力的環境下成長茁壯，委託民間團體辦理社區培力課程、宣導競賽等活動，預計宣導人數達 8,000 人次。

6、重大兒童及少年虐待事件檢討會議

為針對兒童及少年遭受父母、監護人、照顧者、師長等虐待及疏忽照顧，引致嚴重傷害及死亡個案進行檢討，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給予指導意見，由本市相關單位與網絡單位共同檢視服務系統，以周延兒童及少年保護系統。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共計辦理 2 場次。

九、愛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管理

為妥善運用及秉持公益彩券盈餘補助係為「增進社會福利」原則，105 年度運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編列新臺幣 17 億 1,375 萬 6 千元挹注本府推動各項社會福利，並按兒童及少年福利、婦女福利、老人福利、身心障礙者福利及其他福利等區分為六大項福利。鼓勵開辦創新及實驗性方案，如全國首創身心障礙者財產信託、臺中市年輕女性夢想起飛培力計畫、臺中市兒童及少年保護醫療整合服務中心推展計畫、建構臺中市愛心食物銀行營運等計畫。

另使公益彩券盈餘發揮至最大效益除挹注政府推動社會福利外，另由 105 年預算中框列 5,600 萬元補助民間團體申請辦理社會福利方案及扶植團體聘請專業社工之人事費用等，截至 105 年 8 月底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方案 235 件、婦女及兒少福利方案 85 件、老人福利方案 52 件、社會救助方案 5 件、社會工作方案 8 件及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方案 5 件，共計 390 件，補助金額 4,155 萬 7,257 元。

十、多元推廣志願服務

志願服務是公民社會的最佳評估指標，自志願服務法實施以來，持續推動民眾投入志願服務，成立志工隊，期擴大志工參與範疇，並整合全市志工人力，有效運用志工資源。

本市共有 26 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105 年 6 月底本市志工共計 9 萬 2,455 人，為鼓勵更多民眾加入志願服務行列，期借重民間組織力量成立志工隊，引進企業、社區之服務能量，達成志工質量倍增目標，打造本市成為志工首都。

(一)成立志工銀行，打造志工首都

為提升市民志願服務參與率，達成志工首都目標，本市於 104 年開辦社區幫辦計畫，以換工培力社區互助機制，目前已培力 8 個社區，幫辦成員共計 155 人，為全國最具規模之換工方案，希望每年有更多社區共同加入。

(二)建置志願服務媒合平台

志願服務媒合平台於 104 年上線，民眾可註冊並依照「服務類型」、「服務時段」、「服務地區」與運用單位需求進行媒合。截至 105 年 8 月，共計 318 個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登錄招募訊息，1,016 名志工登錄個人資料，媒合成功計 3,903 筆。105 年將進行系統改版，提供民眾更便利媒合環境，預計於 10 月份召開記者會。

(三)招募國際志工

創新辦理國際志工工作營，於 105 年暑假期間輔導 5 個社區辦理 7 個梯次，成功招募 46 位世界各國青年志工參與，國籍包括英國、俄羅斯、韓國、西班牙、捷克等 10 個國家，協助社區進行貓頭鷹保育、土壟厝修繕、弱勢兒少課輔、農村彩繪等服務，為社區帶來一股新活力。

(四)企業志工

為推動志工首都，並提昇企業社會責任，本局將

續與財團法人拓凱教育基金會舉辦「大臺中企業志工日」，且 105 年將結合國際身心障礙者日共同辦理，提供企業志工不同的服務場域。

參、創新措施

社福施政應以民意為依歸，瞭解、掌握、遵循、滿足民眾需求作為擬訂社福政策的重要依據，為回映民意所需，本局以社會投資理念為基礎，以創新、回應新興議題為推展福利服務原則，創新方案如下：

一、臺中市到宅坐月子服務

臺中市政府為鼓勵市民生育，營造願生、樂養的環境，從民國 100 年起實施「生育津貼發放作業」，且於 103 年提高補助金額，以感謝並慰勞新生兒家長生育之辛勞。現在更於 105 年起，加入社會投資理念，新增「到宅坐月子服務」，以提供市民多元化生育福利選擇，並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臺中市到宅坐月子服務是提供新生兒家庭除領取生育津貼以外的生育支持服務選項，即本市產婦及新生兒家庭可自由選擇領取生育津貼(單胞胎 1 萬元、雙胞胎 3 萬元、三胞胎以上每胞胎 2 萬元)，或是價值 2 萬元的 80 小時到宅坐月子服務，二項服務擇一使用。臺中市到宅坐月子服務計畫由弘光科技大學承辦 2 區服務媒合平臺，第一區優先服務本市屯區及市區，第二區優先服務本市山線及海線的產婦及其家庭。

二、國際志工工作營

首度推動「國際志工工作營」，於 105 年暑假期間輔導梧棲南簡社區、東區東信社區、大安頂安社區、太平頭汴社區、太平興隆社區等 5 個社區辦理 7 梯次工作營，成功召募 46 位來自英國、俄羅斯、韓國、西班牙、捷克等 10 個國家的青年志工，與在地青年志工共同協助社區進行貓頭鷹保育、土角厝修繕、弱勢兒少課輔、農村街道彩繪等。透過辦理國際志工工作營，捲動青年志工投入、社區居民重視及凝聚社區意識，且為社區帶來一股新活力。

三、臺中市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中心設置天使藝廊

為了讓社會大眾體認身心障礙朋友多元的想像空間，於臺中市身心障礙者綜合福利服務中心一樓規劃天使藝廊，讓身心障礙朋友能透過藝術創作建立自信、抒發情感，於 105 年 8 月 17 日揭牌啟用，冀望社會大眾共同用愛擁抱這群美麗的天使，用實際行動關懷他們家庭，讓他們可以勇敢往前行，廣邀身障者分享藝術創作，未來將每月定期換檔，打造藝文交流平台。

四、臺中市海線輔具中心

為提供本市海線身心障礙者可近性之輔具服務，除原本北區及南區輔具資源中心等 2 中心，本局於 105 年委託社福團體辦理海線輔具資源中心，以期降低本市幅員廣大，輔具服務取得不易之問題。輔具中心除建立整合性輔具服務傳遞輸送系統(含輔具展示、輔具評估、裝配、租借、維修、諮詢、二手輔具媒合等個別化輔具服務)，並加強宣導推廣使用符合國家標準之輔具，以確保輔具資訊普及，使身心障礙者獲得適當輔具。

五、全國首創多功能日間托老中心，本市第 1 家豐原長青元氣學堂開幕

豐原長青元氣學堂於 105 年 8 月 19 日正式開幕，是我國第 1 家專門以「預防及延緩失能失智」為核心目標的服務單位，所有活動跟設施設備都以學堂的名字，「元氣」為中心來設計。

豐原長青元氣學堂運用原臺中縣長官邸空間，提供百坪戶外庭院及綠地，提供服務內容包含身心機能活化服務、生活休閒活動、餐飲服務、專案活動，及創新照顧支持方案如彈性到宅服務提供家庭支持、家庭照顧或社區照顧服務員培訓指導等，提供本市身體亞健康或輕度失能之長輩具有復原照顧支持之服務模式，延緩或維持其生活自理能力，保持身心“元氣”有活力，維繫尊嚴生命力，精神百倍有朝氣。

六、全國首創瑞智長者社區守護網絡

105年5月開辦社區失智照顧支援中心，進行多元化失智症社區宣導，並針對社區民眾進行失智症初級篩檢，另結合社區公家單位及民間部門設置瑞智長者社區守護站，提供失智症資源、短暫休憩及協助失智長者臨時需求，並辦理社區民眾健康促進活動或課程，以延緩失智老化現象，利用公共開放空間辦理瑞智午茶聯誼會，逐步建構失智症友善社區，落實社區照顧及在地老化的精神。

七、全國首創防暴規劃師培訓

為提高家庭暴力防治成效，本市化被動為主動，獨步全國開辦「防暴規劃師」培力營，將里長、公寓大廈管委會、學校、社區、企業、宗教團體等各領域熱心人士，成為防暴宣導種子培訓，走入大台中29區，深入各社區加強防暴宣導，讓民眾知道防暴的觀念。

八、公私協力打造無飢餓網絡

本局為了讓每個仍在社會角落的孩子都能儘速獲得最適切的服务，自105年7月8日起結合超商（楓康超市、7-11、全家、OK及萊爾富）設置「愛心守護站」，緊急提供餐食給需要的兒童少年，並適時給予介入服務。目前已提供約860份緊急餐食給孩子，並發現4案為兒少高風險、4案為兒少保護在案，且持續收到來自各界支持此這項政策的捐款約20萬元，足見此項政策的成效與市民對「愛心守護站」的肯定。

本府教育局從98年起亦開辦「安心餐券」，補助就讀中市市立國（高）中、小學之列冊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突遭變故者，或經學校查證確屬家庭經濟困難且經導師認定者，核發面額50元餐券，於非上課日憑券至中市楓康超市、7-11、全家、OK及萊爾富等5家超市（商）約1,220個門市兌換餐食，每學期約有2萬多名弱勢學生受惠，結合「愛心守護站」雙軌並進，全面打造無飢餓城市。

肆、未來規劃願景

為結合民間參與，建構營造社會安全網，共創宜居愛心城市，本局擬定以下績效目標

- 一、以社會投資為理念的福利政策，賡續辦理各項托育服務方案(如：托育一條龍政策)，強調服務輸送、確實將服務提供給需求者，創造就業市場及提升婦女勞動參與率，使得整個社會的產值提高，政府相對增加稅收，有充足的財政再進行社會服務的社會投資，達良性循環。
- 二、結合非營利組織、社會企業及志工創造多贏，引進民間公益力量，辦理志工銀行、建置志願服務媒合平台，多元推動志願服務，打造志工首都。
- 三、提供多樣且充足的照顧服務選擇，建構身心障礙者完整生活安全網的全人式照顧服務，讓身心障礙家庭可以從各項類型服務中選擇適合的照顧方式。並以多面向經濟補助為目標，給予身心障礙家庭更多經濟支持。
- 四、持續推動社區化照顧服務，配合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完善本市長期照顧體系，並落實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使本市長者能獲得妥適的照顧及尊嚴，建構對長者及家屬友善之照顧環境，減輕照顧者壓力與負擔。
- 五、愛心食物銀行體系，透過實物給付服務照顧弱勢家戶，補充其經濟所得及生活需求；規劃積極性政策，鼓勵第三部門加入社會福利供應體系，透過公私協力，採取具發展性、支持性、多元性之福利策略，建置急難救助支持網絡，規劃離貧脫貧機制，培力低(中低)收入戶、街友、近貧及新貧等弱勢民眾，以達穩定生活自立成長之目標。
- 六、福利服務社區化，強化社區提供福利之功能，平衡城鄉的福利資源差距，並健全社工專業制度，即時提供與專業的服務，以增進弱勢族群的權益，建立友善的生活環境。
- 七、創新社會工作服務思維，顛覆案主中心模式，朝向以

家庭融入取向為出發，藉由團隊決策會議，以具共識及雙向合作關係協助，對受虐兒童少年個案作出迅速、最佳利益決策。

伍、結語

新政府推動長照 2.0 計畫，為因應長照財源地方政府也需要重新分配預算支出。在上個會期中，部分議員要求市府減少像是老人健保費補助等社會福利非法定支出，並建議市府應透過排富措施，幫助真正有需要的人。因此，市府從善如流，正研議自 106 年起僅補助低收、中低收的老人，但由於下半年仍處於政策過渡期，仍須貴會支持 105 年度第 2 次追加減辦此項補助的預算追加。

中央的長照 2.0 計畫規劃已逐漸明朗，將會把長照服務分為 A、B、C 三個等級，以「長照旗艦店」、「長照專賣店」和「長照柑仔店」概念，提供不同等級的服務，與本局提出的「台中 721 計畫」、「托老一條龍」計畫方向相同。本局的「台中 721 計畫」、「托老一條龍」就是以活躍老化、健康促進為目標，鼓勵 7 成健康銀髮族在長青快樂學堂及社區關懷據點終身學習；讓 2 成孱弱老年人透過日間托老服務，降低其失能的速度及程度，延緩照護資源的投入；剩下的 1 成失能失智長輩，則使用社會互助方式，提供他們多元整合的服務，以因應老人人口快速成長及長期照顧需求。

本府為因應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即將上路，服務項目由原有的 8 項擴充到 17 項，以創新及整合的概念增加了失智症照顧服務、原住民族地區社區整合型服務、小規模多機能服務、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設立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複合型日間服務中心與巷弄長照站、社區預防性照顧、預防失能或延緩失能之服務、延伸至出院準備服務、居家醫療，這些服務項目橫跨社衛政體系，本局將以跨域治理的概念，結合社會局及衛生局力量，整合老人照顧資源，建立無縫隙的服務體系，共同推展老人照護，使本市長者從健康至失能，老人福利服務從生活支持逐步深化，包含擴充社區關懷據點，提高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涵蓋率；以長青大學概念，長青學苑開辦活躍老化學習課程；擴充老人共餐據點，增加老人互動與社交機會；不老夢想館，作為銀髮再就業的實驗

場所；長青快樂學堂(日間托老中心)、長青元氣學堂(多功能日間托老中心)，提升長輩復原力，讓長輩能再學習、再就業、預防失能，並轉化為日常生活習慣，達到維持及延緩失能效果。長期照顧服務方面，建立長照十年計畫服務 2.0 體系。

經濟發展固然為發展要務，但強而有力能維持公平正義以及社會團結的社會福利部門並能作自我防禦以及自我防守的策略亦是未來趨勢。未來本局將以社會投資策略來發展創新社會福利服務，除了照顧社會弱勢以外，也應著重「調整分配與機會，有效維繫社會」的目的性上，建立良好的投資循環機制，帶動多贏發展。

最後，^{建德}要向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平時對本人及社會局業務之支持致上十二萬分之謝意與敬意，同時期盼繼續給予支持與指導，讓社福業務在各位的關心下得以順利推展。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勞工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黃荷婷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荷 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市事業單位逾 10 萬家(至 105 年 6 月底止本市商業登記現有家數為 10 萬 4,911 家)，勞動力人口已逾 135 萬人，近本市人口 275 萬人之半數。因應經濟體制全球化，導致技術人力需求快速變動與勞資關係更顯複雜，本局為提升勞動力參與及發展，加強青年就、創業協助，同時本於關懷弱勢的理念，積極協助特定對象勞工，穩定經濟生活，另為深植職業安全文化，勞動教育扎根校園，並以滾動修正性的職業訓練模式，培育產業革新所需人才，為期縮短城鄉差距，致力提供全方位可親性的勞資協處機制，落實勞動法令與穩定勞資關係，保障本國及外國人勞動權益。

最後，荷 婷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提供就(創)業協助，增進勞動參與

(一)推動青年就業、創業全方位服務

- 1、接軌校園，建構青年全人全職涯規劃服務：為降低學用落差，連結產業用人需求，強化與學校端的連結，提升學生的求職規劃力及就業力，規劃一系列職場體驗活動、模擬面試指導、就業知能、科系出路講座等活動，職涯扎根校園以促進青年對職場文化之瞭解，建構完整之職涯發展之觀念。同時由臺中市職涯發展中心扮演與各學校聯繫之橋樑，更與轄內大專院校及高中職校建立「職涯暢行夥伴」結盟，協助青年學子掌握職涯方向，及提供學生畢業後與就業市場之職涯銜接。105 年 4 月至 8 月職涯成長活動計辦理 67 場次，5,557 人次參加。另為協助缺工廠商補足人才缺口，

於 105 年 4 月起啟動「幫缺工找人才校園巡迴列車」，針對機械系、電機系及照顧服務員等缺工產業相關科系應屆畢業生辦理職場導航講座，由產業趨勢專家及缺工廠商直接進入校園說明產業概況及願景，現場並提供職業適性診斷及就業媒合服務，讓青年學子畢業即就業，總計共辦理 15 場次，1,215 人次參加。

- 2、特定對象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為奠定本市特定對象大專青年就業力，協助減輕家庭經濟壓力負擔，提供具學習性、安全性工讀機會，強化其職涯準備，有助於日後順利進入職場。105 年提供 248 名工讀名額，4 月 29 日至 5 月 13 日受理報名，計有 319 名學生報名，其中 297 名符合資格，於 6 月 2 日公開抽籤，抽出正取人員 248 名及備取人員 49 名，工讀期間為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 3、獎勵青年穩定就業：針對設籍本市之 29 歲以下失業青年，並以金屬製品、機械設備、塑膠製品、電子零組件、食品、其他運輸工具及零件、餐飲、住宿服務、居住型照顧服務與陸上運輸業等 10 大缺工產業為限，提供穩定就業獎勵金，提升青年就業穩定。105 年 4 月至 8 月資格認定 715 人，推介 277 人就業成功，申請滿 3 個月獎勵金計 64 人，申請滿 6 個月獎勵金計 21 人，將依計畫執行情形，持續蒐集意見，評估增加適用行業別之必要性，以協助更多青年順利進入職場穩定就業。另針對梨山地區缺工狀況亦研擬修正和平區就業者獎勵金領取資格，以協助解決缺工問題。
- 4、創業能力協助，激發創業能量，實現創業夢想：
 - (1)結合在地青年帶動創業能量：摘星計畫幫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3 處基地開幕以來，獲得媒體、公私團體慕名前來參觀觀摩。除此，也同時與轄內朝陽科大、東海大學及逢甲大學等各校合作辦理各項成果展，透過市府、大學資源連結以及創業理念的傳承，結合在地青年帶動創業能量，共同行銷創業基地，105 年 4 月於光復新村辦理「兒童節一巷弄 DIY 尋寶趣」、105

年 7 月辦理「隨手拍、寫、拿好禮--光復新村 100 種玩法大募集活動」、105 年 8 月於光復新村辦理「光復市集放映趣活動」。

- (2) 設置創業服務專案平台：設置創業服務專業平台，作為創業單一服務窗口，以專案辦公室型態，整合創業資源，同時安排關懷輔導、辦理工作坊、交流平台及引進創業投資等，並彙集各類創業資訊活動，提升青年創業成功之機率，強化永續經營能量。105 年 4 月至 8 月計提供 172 人次創業諮詢服務；辦理 6 場次創業培力課程，共計 259 人次參與；辦理 6 場次工作坊、交流媒合會，共計 132 人次參與。
- (3) 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提供通過申貸「青年創業貸款」、「青年築夢創業啟動金貸款」、「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企業小頭家貸款」、臺中市政府「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貸款」及「幸福小幫手貸款」、原住民族委員會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原住民青年創業貸款」、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青年從農創業貸款」等貸款者，在貸款額度新臺幣 300 萬元內，補助 2 年之貸款利息，以減輕創業頭家自行摸索的創業風險。105 年 4 月至 8 月計協助 41 名創業青年。
- (4) 多元行銷管道：為提升創業者產品之曝光效益，建置創業攻略網，提供網站平台使本市創業店家互相交流及協助拓展行銷，亦推薦參與本府市集活動，提升曝光機會。
- (5) 辦理「創新人力培育及能力提升育成輔導」：整合本市創新育成中心，透過產、官、學策略聯盟，建立創新人力培育輔導機制，透過辦理創新人力提昇「工作坊」、「媒合會」、「育成評估模式」、「智庫支援」等方式，協助創業青年擬定市場定位、提高營運績效、強化經營體質，以達提升整體競爭力之目標，105 年下半年預計辦理 16 場次創業工作坊及提供 100 人次智庫支援輔導。

(二)規劃多元就業協助措施，提升弱勢民眾及身心障礙者就業力

1、為強化民眾求職就業準備力，提升民眾面對多元化職場的應變力及建立正確的職場觀，辦理各項就業促進措施

(1)履歷健診：採一對一的方式，由專家學者或企業界主管人士協助待業民眾檢視履歷缺漏不足之處，並以企業界求才所關注之焦點項目進行補強，以提高獲得面試的機會，105年4月至8月計提供服務314人次。

(2)職業適性診斷：使用科學測量工具辦理職業適性診斷服務，由具備豐富職涯輔導經驗的諮詢師，進行職業評量、結果分析及輔導服務，並針對有心理諮商服務需求之求職者，分析自身情況並釐清生涯規劃，瞭解其心理困境與阻礙、自身就業優勢與劣勢，及導引正確生涯態度，並評估其能力及需求，促進適性及穩定就業，服務對象包含剛畢業的社會新鮮人、對職涯茫然的市民、經常換工作的求職者、重返職場的婦女、新住民等。105年4月至8月期間共計服務1,346人，其中簡易諮詢1,032人、深度諮詢314人及心理諮商69人次，後續將針對接受過服務者做就業狀況追蹤，瞭解服務之提供對其就業的助益程度。

2、特定對象就業協助

(1)提供職場見習機會：運用訓用合一職場見習方案，藉由實際進入職場學習，以僱用關係之訓用方式由事業單位提供弱勢勞工見習指導，提升工作技能並促進穩定就業，105年4月至8月計推介46人至職場見習。

(2)新住民就業服務：為協助本市新住民能有效運用公立就業服務資源求職，設置新住民就業服務窗口，受理轉介個案，提供家庭支持性服務，使其穩定就業，協助經濟獨立自主；製播新住民成功就業案例

影片，並擇定本市小學閒置教室等空間，辦理新住民各項就業資源講座、職場準備及團體經驗分享等課程。

- (3) 原住民暨特定對象就業能力提昇計畫：為提升原住民及特定對象就業競爭力，提供其更好的就業輔導協助，爰透過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訪談及指導，瞭解其就業障礙與困境，提供技能提升課程，同時結合本局各項資源協助建立相關就業知能及概念、進行職涯規劃、適性諮商輔導、面試技巧、職業適性診斷及就業媒合等，從而建立良好的工作態度，以增加穩定就業機會，提升就業能力。105年下半年預計辦理電腦文書、文創商品、原住民風味料理、營建工程初階、商業經營與行銷及領隊導遊等 6 類技能提升課程。

- (4) 中高齡友善就業措施

為改善中高齡求職者重新跨入職場的潛在障礙、促進中高齡人力運用及減緩社會人口老化所帶來的就業問題，本局特訂定「中高齡人力資源再運用僱用獎勵作業要點」，採取獎勵本市優良事業單位僱用中高齡求職者方式，強化中高齡人力運用，平衡勞動力供需。

本項獎勵要點原訂事業單位營業項目必須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餐飲業、住宿業及陸上運輸業外，另為提供中高齡求職者更多適合工作環境，於 8 月份參考推介媒合實務經驗，增列機械設備製造業、食品及飼品製造業、批發業、零售業、建築物及綠化服務業、居住型照顧服務業及教育業共 7 項行業類別。凡符合資格之事業單位如僱用經推介之中高齡求職者且持續僱用滿 3 個月，依僱用職缺類型，全時工作者獎勵每月基本薪資(目前為新臺幣 2 萬 0,008 元)，部分工時工作者，依工作時數獎勵每月最高 1 萬元，獎勵期間最長 6 個月。本方案可適當改善特定行業缺

工情形，鼓勵事業單位開設合適職缺及挹注在職訓練資源予勞工，促進中高齡求職者順利重返職場。

105年4月至8月26日止，已成功推介22名中高齡求職者，為加強宣導，持續結合宣導會、單一或聯合徵才動、積極開發適用行業職缺，同時透過各式實體與電子等多元媒體管道廣告持續宣傳，以吸引企業主提升僱用意願，進而增加中高齡者就業機會，另本府105年度起受委辦原隸屬中央之豐原就業中心，可以運用的資源也較多元，目前已運用僱用獎助措施協助中高齡者持續穩定就業計25名、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26名，缺工就業獎勵計5名，中高齡職務再設計亦有7家事業單位及24名中高齡者受益。

- (5) 藥癮者及遊民就業服務：藥癮及遊民個案大多在價值觀及生活態度上，存在心理層面及生理層面的問題，導致無法穩定就業，甚至無法就業。因此，在就業輔導方面，本局採取個案管理方式提供個別化就業服務，同時透過諮商及團體活動導正觀念，重建工作價值觀，以協助其重返職場，達到促進就業之目的。105年4月至8月辦理藥癮者及遊民就業輔導914人次、督導會議16場次、成長團體16場次、心理諮商40人次、陪同就業面試26人次、訪視已就業個案52人次，另查105年1月1日至8月29日止，本局開案輔導計85人，目前計34名就業中，就業率為40%，本局將持續提供後續追蹤關懷，適時瞭解個案現況，隨時提供必要協助，以達到幫助個案穩定就業之目的。
- (6)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就業服務：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因籠罩於暴力陰影之下，常須藉由支持性就業及適性就業服務協助其重返職場，以達成經濟獨立及脫離暴力環境之目的。透過就服員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建立良好關係，提供專業性的就業輔導，並協助其運用社會整合性資源，提升個案社

會適應能力及就業準備度，促使個案穩定就業。105年4月至8月期間，共計提供就業諮詢輔導服務520人次、心理諮商66小時、陪同面試27人次、就業後追蹤輔導150人次，開案服務121人，目前53人就業中，就業率為44%，本局將持續提供後續追蹤關懷，適時瞭解個案現況，隨時提供必要協助，以達到幫助個案穩定就業之目的。

- (7)辦理「幸福就業培力計畫」：彙整本府各單位用人需求，提供最長6個月的公部門短期就業機會，以協助本市就業弱勢族群(含非自願離職者、獨力負擔家計者或其失業子女、中高齡者、身心障礙者或其失業子女、原住民、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或其子女、長期失業者、更生受保護人、新住民、二度就業婦女、社會局轉介之街友、家暴及性侵被害人、遭受職災未能工作者之配偶或其負擔家計之子女等)進入職場。為提昇進用人員之知能、技能及態度，辦理就業培力課程提高職涯上的發展與處遇能力，於公部門工作期間，均由就服員持續提供就業媒合、職訓相關資訊及就業服務措施，藉由短期就業過程中建立其職場信心、強化就業知能及技術，結合在職訓練及專業訓練以協助進用人員順利轉銜至一般職場就業。105年4月至8月期間，合計進用59人，已重回職場工作者計21人，其餘人員持續媒合就業中。
- (8)辦理「照顧服務產業人力促進計畫」：為增加照顧服務產業之專業人力供給，規劃邀請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專家學者及長照代表，共同研議解決照服員培訓及就業困境之方案或獎勵措施；同時透過工作坊辦理，安排實地參訪照顧服務機構，帶領民眾認識各類長照服務職務，瞭解照服產業的願景與未來發展藍圖，建立照顧服務工作之專業正面印象，進而提升民眾投入照顧服務產業的意願及留任率。105年下半年預計辦理8場次工作坊、召開2場

次專業顧問團智庫指導會議及完成 12 人次專家學者訪談。

3、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本市 105 年第 2 季身心障礙人口數有 12 萬 0,339 人，年齡在 15 歲-64 歲之身心障礙人口為 7 萬 1,909 人，其中以肢體障礙者比例最高(約佔 33.08%)，其次為精神障礙者(約佔 15.15%)、智能障礙者(約佔 13.10%)、重器障礙者(約佔 12.32%)、多重障礙者(約佔 9.88%)。

(1)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為使身心障礙者能透過個別化的就業媒合及支持輔導，順利進入就業市場，委託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等 8 個單位 24 名就業服務人員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105 年 4 月至 8 月推介就業 101 人，共服務 5,404 人次。

(2)強化庇護工場營運能力及提升個案服務專業度：目前本市共有 7 家庇護工場，營業型態分為「清潔工作隊」、「烘焙食品」、「休閒觀光」及「印刷製品」4 類；分別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台中市迦南園烘焙庇護工場」、「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瑪利媽媽清潔工作隊」、「康復之友協會-向日葵工作隊」、「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瑪利 MAMA 手作麵包」、「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中市潭子區身心障礙者庇護工場」、「財團法人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麥子庇護工場」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喜樂身心靈障礙者福利促進協會附設伯立歐庇護工場」等 7 家，105 年 4 月至 8 月共提供 101 名庇護性就業者機會，並拍攝「欣凌小絕招」電視節目，邀請藝人擔任主持人，深入各庇護工場，透過各項生活上小絕招之介紹，讓大眾對庇護員工有進一步認識，以提升庇護工場自給自足能力及市場競爭力。

(3)落實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截至 105 年 8 月底，本市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義務機關(構)計 1,899 家，其中不足額進用計 119 家，法定應進用人數為 5,341

人，實際進用人數為 7,944 人，進用比率為 149%。為使事業單位增加僱用身心障礙者人數，並增進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意願，辦理入廠輔導服務，105 年度計訪視 145 家事業單位，個別了解其進用需求及困難並提供協助；分區辦理 5 場次法令宣導會及 2 場次觀摩參訪活動；另針對超額進用之義務單位給予獎勵，105 年 1 月至 8 月共核發 44 案計 381 萬 1,524 元整。

- (4) 評估個案轉介職業輔導評量：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於就業前了解其職業潛能、興趣、技能、工作人格、生理狀況及所需就業輔具或服務等，提供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幫助身心障礙者適應就業，落實職業重建，105 年 1 月至 8 月計服務 43 人。
- (5) 開辦多元化職業訓練課程：開辦創意手作小物設計訓練班、輕食料理暨飲品訓練班、養生紓壓技能培訓班、行政助理訓練班、農產品加工實務班、組裝作業員班、清潔服務人員訓練班等訓練養成班 7 班，並開設丙級網頁、丙級烘焙、丙級西餐等技能認證課程 3 班，105 年 1 月至 8 月已提供 90 名訓練員額。另依企業需求客製化職訓課程，已開辦 2 班，訓後企業留用率達 100%，達訓用合一目的。
- (6) 提供職務再設計補助：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提升工作效能並促進就業，進行改善職場無障礙環境、改善工作設備或機具、改善工作條件、提供就業輔具及調整工作方法等協助措施。105 年 4 月至 8 月核定補助 39 案，核定補助金額 115 萬 7,162 元。
- (7) 提供身心障礙者創業協助：針對本市已創業或有創業意願並具能力之身心障礙民眾，提供個別化創業諮詢及輔導服務，減少創業風險，俾提高創業成功機率，105 年 4 月至 8 月計受理 15 案，輔導 17 人次，並針對 104 年輔導之創業者提供追蹤關懷服務計 14 人次。另為減輕身心障礙者創業初期壓力與負擔，

- 提供創業貸款利息補貼及創業營業場所租金補助，105年4月至8月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計補貼28人次，補貼金額11萬9,074元整，營業場所租金補助計補助3人次，補助金額計4萬4,000元。
- (8)視障按摩業環境改善與輔導補助：為提升視障按摩院之競爭力，補助視障按摩院職場改善及營運輔導，透過委員實地訪視，輔導其裝潢設計、設施設備更新及經營管理模式改善，以吸引更多消費者，提升視障按摩業者整體服務品質，105年1月至8月共計14家提出申請，核定補助14家，共計新臺幣198萬8,250元。
- (9)設置視覺功能障礙者話務中心，服務水準達九成以上：本局視障電話服務中心，105年聘僱6名視覺功能障礙者擔任話務人員，讓視障朋友透過專業訓練及輔具協助，習得電話客服及文書處理的技能，並透過電話服務及職場中的人際互動，提升社會參與程度。105年4月至8月電話撥入應答數共計4萬1,692通，服務水準92.6%。
- (10)視障音樂表演推廣活動：為協助本市視障音樂工作者及視障樂團展現專業能力，朝向職業化演出邁進，並讓民眾肯定視障者的工作能力，104年吸引約5,000人次參與，105年於10月1日假圓滿戶外劇場辦理2016「聽，見」音樂會。
- (11)提供視障者視力協助服務：為了幫助視障朋友工作需求，在書籍報讀、繪製表格、資料校對、分類與整理及就業交通陪同等工作上提升效率暨順利就業，辦理「視力協助員服務計畫」，透過安排視力協助員至工作場所，排除視障者因視力不良導致工作障礙的方式，促進視障者穩定就業，105年4月至8月總計提供5人共648小時之視力協助服務。
- (12)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昇研習：為增強視障按摩師專業技能、提升專業能力以強化競爭力，105年4月至8月辦理8場次個別班課程、8場次團體班課

程，受益約 263 人。

(13)與視障團體合作辦理按摩宣導，以增加視障按摩業者客源，105 年 1 月至 8 月計受理 32 場推廣活動申請。

(14)與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合作，入校辦理就業準備講座，協助學生提早具備就業能力，縮短畢業後就業等待期，105 年 1 月至 8 月入校辦理 33 場次，共計 928 人參與。

(三)善用實體就業媒合、網路就業資訊，求職訊息不漏接，提高就業媒合率

1、行動求職 GPS 地圖尋職 App:自 103 年 11 月上線以來，除函請本市各機關、轄內協會等單位協助轉知外，另透過官方網站、臉書、宣傳 DM、各式徵才活動、就業博覽會廣為宣傳，使民眾得利用 App 即時取得職缺及各式徵才活動訊息，系統自上線至今，網頁版及行動版已累計有 9,845 位使用者，瀏覽人數達 1 萬 4,000 次;下載系統 APP 程式共計 4,246 人次，累積公告 1 萬 8,460 個職缺數提供民眾尋職使用。另因應環境趨勢，積極運用 ICT 提供就業服務，擴充大臺中人力資源網功能，建置職涯工作卡，將靜態履歷結合職涯評估與諮商結果及職業訓練歷程，並輔以求職 GPS 系統即時動態推播功能，協助求職民眾一手掌握在地職缺資訊，雙管齊下提升就業成效。

2、分區辦理徵才活動：因應廠商用人需求，依廠商用人需求於本市各區辦理各式徵才活動，105 年 4 月至 7 月期間共辦理 2 場次「就業博覽會」、6 場次「地區性巡迴聯合廠商徵才活動」及 121 場次「單一廠商徵才活動」，共計有 301 家廠商參與，提供 1 萬 4,035 個工作機會，參加求職民眾 3,369 人，初步媒合成功 1,478 人次，協助廠商快速補足所需人才，促進民眾在地就業。

二、扎根學習提升勞工競爭力與勞動價值

(一)辦理巧聖仙師魯班公獎選拔暨表揚活動，重塑技職勞動新價值

為重新翻轉傳統技藝價值，發揚巧聖仙師魯班公「聰穎、勤奮、誠信、創新」的精神與態度，舉辦「巧聖仙師魯班公獎選拔暨表揚活動」，進行全國職場達人、新秀及木藝大師的選拔，並透過實作競賽展現工匠精神，藉此重新形塑基層工作者之社會新價值。

- 1、職場達人及新秀選拔實作競賽：105年4月16日及17日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府前廣場舉辦實作競賽，選拔類別包括泥作、木作、雕刻、漆工藝、營建等相關職類的「職場達人」及「職場新秀」，並透過專業技術交流、傳承與學習精進個人技術。本次活動共計159位選手同場競技，並由35位評審委員依各職類進行審查評分，選出達人6名、優勝12名及新秀組獲獎者13名。
- 2、全國「木藝大師」選拔活動：廣邀全國具有木雕、木工、土木、建築、室內設計、裝潢及營造等相關木作達人報名參加全國「木藝大師」選拔活動，共有31人報名，並經由評審小組透過書面審查、入圍作品展示發表會及入圍者工作現場評審等方式決選1名「木藝大師」，並頒發榮譽獎金新臺幣50萬元，以表尊崇。
- 3、獲獎作品展示及獲獎者頒獎表揚：各獲獎者於105年5月29日巧聖仙師文化祭中由市長進行頒獎表揚，本次活動得獎者所完成作品自5月21日起至6月5日止在臺中市東勢客家文化園區進行展示，吸引上萬人次參觀。
- 4、拍攝微電影並透過多元管導宣導：將獲獎達人及新秀之事蹟製成微電影，透過不同管道廣為宣傳，讓青年勞工及學生都能藉由微電影的方式，體會達人與新秀們在技藝工作上所獲得的成就與尊榮，進而興起對於工匠精神的尊崇，重拾身為勞動者的尊嚴。

(二)失業者職業訓練及產訓合作專班

因應產業缺工狀況及失業民眾工作技能的需要，規劃適合失業、待業勞工之職業訓練課程。105年4月至8月開訓13班，參訓人數計377人，結訓9班，結訓人數為294人。另與缺工產業進行產訓合作方向討論，有別於傳統的失業者「先訓後用」職業訓練模式，開辦「機械設計與CNC數控工具機人才培訓班」及「飯店旅館服務人才班」等產訓專班模式，並將訓練課程與缺工產業結合，以改善本市產業缺工情況及提升民眾職場競爭力。

(三)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課程

為提升國人職場能力，拓展第二專長技能，增強職場競爭力，規劃辦理短期職業訓練課程，並培養輔導國人認證技能之實力，105年4月至8月開訓10班，參訓人數計294人，結訓4班，結訓人數120人。

(四)推動「勞工藝級棒」獎勵取得技術士證照，提升專業技能

為鼓勵在職勞工自我技能提升並因應就業市場對專業證照的重視，針對在職期間的勞工取得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甲級或乙級證照者，或參加國際及全國技能競賽(含全國身心障者技能競賽)獲獎者，予以獎勵，藉以提升並強化勞工就業競爭力，特訂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勞工藝級棒獎勵實施要點」，105年4月至8月計補助84件。

(五)辦理臺中市勞工大學，提升勞工職場知能

- 1、為協助勞工朋友面對勞動市場知能發展，提供在職進修機會，開辦勞工大學，除固定開辦「學期制」及「契約專班」外，並規劃專屬「企業員工專班」；另為全面提升各職業勞工技能，自104年起針對工會會員、幹部及無一定雇主勞工工作所需，規劃「勞工團體專班」課程；結合學校、勞工團體教學能量及資源，共同提供勞工優質之就近學習服務。

2、近年勞工大學開班成效如下表(105年持續開班中)：

表1 101年-105年8月臺中市勞工大學開班數及上課人數統計表

年度	總學員人次 /班數	學期制人數 /班數	企業員工專班人數 /班數	契約專班人數 /班數	勞工團體專班 人數/班數
101	2,773/130	2,237/106	341/14	195/7	-
102	2,759/128	1,954/102	543/23	39/2	-
103	3,048/144	2,318/110	589/23	141/11	-
104	3,458/172	2,433/118	537/25	146/9	342/20
105(8月)	1,848/88	1,305/63	294/11	37/2	212/12

3、另為鼓勵弱勢身分勞工進修，不因經濟負擔而降低學習機會，凡符合資格之弱勢勞工學員均可享學分費全額補助，並自105年起新增育嬰留職停薪勞工，總計含括中高齡、中(低)收入戶、非自願性離職、身心障礙、原住民、初任人員、新住民等13類補助對象，105年截至8月，總計補助380人次，補助學分費37萬3,000元，近年補助概況如下表。

表2 102年-105年(8月)弱勢勞工就讀臺中市勞工大學申請補助統計表

年度	請領人次	補助學分	補助金額
102	405	955	477,500
103	524	1,148	574,000
104	619	1,239	619,500
105(8月)	380	746	373,000

(六)活絡勞工參與多元學習之勞工教育

為倡導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生活知能，本局依據修正後之「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補助勞工教育經費實施要點」規定，補助各勞工團體辦理勞工教育，以提升辦理勞工教育意願和充實課程內容。105年度勞工教育預算編列共計1,203萬元，105年4月至8月，共計辦理勞工教育158梯次，約計有12,510人參加，核准補助金額共計836萬6,025元整。

(七)向下扎根推動本市勞動教育，建立學子正確勞動價值觀

1、勞動教育扎根計畫：透過教育讓國中、高中(職)學子涵養職場所需的職業與勞動價值觀、建立個人生涯概念、工作及進修規劃、瞭解職場倫理及勞動權益等重

要概念，並逐年培訓勞動教育種子教師、編修勞動教育教材及辦理勞動權益暨就業資源講座，結合本府教育局推動實質入班教學，共同推展本市勞動教育。

- 2、105年4月27日辦理「勞動權益暨就業資源講座-種子教師培訓」，總計培訓116名種子教師(高中職34名、國中82名)；另於8月9日及10日辦理勞動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研習會，總計培訓185名國、高中(職)種子教師。

三、落實勞動法令，建立穩定勞資關係與友善職場環境

(一)落實勞動法令，保障勞工權益

- 1、為利勞工於事業單位歇業卻未辦理歇業登記，且有積欠勞工工資、資遣費或退休金等情事時，得向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請領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本局105年4月至8月共計受理勞工申請歇業事實認定家數共計10家。
- 2、積極輔導尚未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事業單位儘速依法設立並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勞工支領退休金之權利。105年4月至8月新增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7家，依法註銷帳戶有540家事業單位，已督促1,248家事業單位依法完成足額提撥。
- 3、為保障適用勞動基準法第84條之1之工作者健康及福祉，確保其合理工時，本局就約定書內容加以檢視審核，105年4月至8月申請核備共380件，同意核備件數為352件，不同意核備件數為7件。
- 4、輔導本市各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並將制訂工作規則範例與作業流程置於本局網站上，俾供事業單位新訂工作規則參考，105年4月至8月本市事業單位受理報核工作規則共計357家。

(二)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

本局鼓勵與輔導事業單位建立勞資會議機制，定期召開會議，於事業單位內部建立勞資雙方正式的溝通平台，促進勞資合作，強化員工參與感，協調勞資

關係，活化企業組織，並提高勞工之工作效率。105年4月至8月共計輔導本市882家事業單位設立勞資會議，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三)建置大量解僱勞工預警及協處機制

本局為穩定勞資關係，避免發生大量解僱勞工或勞資爭議案件，針對勞、健保局提供大量解僱預警事業單位通報名冊、民眾主動通報有大量解僱或歇業可能之單位、大眾媒體報載及本局接獲勞資爭議達10人有積欠工資之情事者，皆列為大量解僱預警單位，進行查訪，並視需要邀集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員會同，依事業單位及勞工需求即時橫向連繫權責機關提供事業單位法令諮詢、轉介企業輔導等相關服務措施，避免事業單位因大量解僱勞工而致生爭議，協助事業單位及勞工度過難關，以達預防大量解僱勞工之情事，降低勞工面臨失業之困境，以保障勞工權益。105年4月至8月共查訪輔導計132家次，聘請律師至事業單位查訪計1家，實際受理事業單位報送大量解僱計畫書者有16家，並即時提供勞動法令輔導事業單位遵守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及相關規定，以減少爭議。

(四)提供勞工訴訟協助

為協助勞工在面臨緊急危難時渡過難關，設置本市「勞工權益基金」，其中提供勞工權益涉訟補助—訴訟費用、撰狀費、存證信函費及訴訟期間之急難生活補助等，105年4月至8月共計補助12件，補助金額為32萬9,951元。

(五)積極輔導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持續輔導本市50人以上之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多元職工福利事業，提供勞工實質福利，本市共1,622家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105年4月至8月新成立16家，輔導會務運作196案，辦理2場職工福利法令宣導會，並透過經驗分享及邀請國稅局解說稅務相關事宜，以利

職工福利委員會運作順利，共計 382 家職工福利委員會參加。

(六)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推動及輔導本市事業單位導入「員工協助方案」，除個別協助有意推動之事業單位共同規劃方案內容，另建置 0800-666-160 免付費「員工無憂專線」、辦理員工成長講座等服務措施，協助勞工解決生活上煩憂，避免影響職場工作效率，使其工作與生活平衡。105 年 2 月開通截至 8 月已提供 687 人次勞工心理困擾的建議方案。

(七)辦理休閒活動，促進工作與生活平衡

- 1、辦理勞資休閒活動：為鼓勵勞工朋友參與有益身心健康的休閒活動，降低生活與工作壓力，並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提升產業競爭力，本局預定於 105 年 10 月 30 日於臺中都會公園辦理勞資休閒活動，預計吸引超過 5,000 人參與。
- 2、補助本市總工會辦理勞工休閒活動：為提倡本市勞工正當休閒活動，紓解勞工工作壓力，促進其身心健康、培養團隊精神、提昇工作士氣暨勞資和諧，輔以宣導勞動法令及政府勞工政策，本局補助五大總工會辦理勞工休閒活動，105 年 4 月至 8 月計 855 人次參加。

(八)整合中央地方資源，提供弱勢勞工更多元就業協助

- 1、為協助有工作能力及就業意願之弱勢勞工減除就業障礙，增加就業機會，進而順利進入就業市場，經就業服務員評估有需要者，提供求職期間及工作初期之生活補助費、住宿補助費與托育安親費等經濟補助措施，運用包含僱用獎助津貼、缺工就業獎勵、跨域就業津貼及職場學習及再適應等獎勵措施，期增加雇主僱用及勞工就業意願，提升就業成效；並提供面試技巧指導服務，以積極行動陪同弱勢勞工，增強弱勢民眾就業力，促進其就業，105 年 4 月至 8 月計補助 315 人次。
- 2、推動「經濟困難之原住民及弱勢族群就業關懷輔導計

畫」，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簽署合作協議書，辦理消債程序及穩定就業方案，並依據需求連結相關協助資源，以協助原住民、弱勢勞工面對債務，解決經濟困難，以利穩定就業。105年4月至8月計辦理4場次企業參訪，100人次參加；辦理4場次就業準備課程，128人次參加；訪視230位弱勢民眾；轉介21位民眾辦理消債案件。

(九)托兒托老補助，減輕負擔，進而穩定就業

為鼓勵民眾進入職場、減輕就業期間或職訓期間托兒及托老經濟負擔，以促進就業並提昇就業之穩定性，本局針對初期就業或參加公辦職業訓練之弱勢勞工提供托兒、托老補助，符合資格者之受托子女每人每月最高補助5,000元，受托父母每人每月最高補助7,000元，最長補助6個月。為配合政府長照政策，托老補助105年首度納入中度以上失能老人，並新增「投保薪資2萬4,000元(含)以下之自營作業者」及「減少工時致工資減少之勞工」等申請對象。105年1月至8月已受理65件申請案，補助60人次，計68萬3,379元。

(十)落實工作平等，建構性別友善職場

- 1、設置「性別工作平等會」：受理職場性別歧視案件，並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105年4月至8月受理申訴18件，均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6場次，審議案件計4件成立、1件不成立、7件申訴人自行撤案，6件於行政調查階段。
- 2、設置「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受理就業歧視申訴，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本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105年4月至8月受理就業歧視申訴3件，均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本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2場次，評議案件計1件申訴人自行撤案、2件於行政調查階段。
- 3、主動針對各媒體進行刊登廣告查察：105年4月至8月事業單位招募廣告涉有就業歧視計14件，以正式函文就事業單位刊登招募廣告涉及就業歧視者，進行

行政指導，以保障求職者權益。同時函文各刊登媒體請其接受事業單位委任刊登求才訊息時應特別留意，以免事業單位觸法。

- 4、辦理就業平等宣導：105年4月至8月計辦理4場次就業平等宣導會，計661人次參加。另配合本局辦理之就業博覽會、職訓成果展、東協好聲音暨新住民新方向就業促進活動及各局處辦理之大型活動設攤宣傳，同時提供法令諮詢及闖關遊戲，協助民眾及事業單位了解就業平等觀念。
- 5、輔導落實職場性別平權：對於尚未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懲戒辦法及各項工作平等措施者，均函請改善並加強輔導，建構性別平權的工作環境，105年4月至8月計輔導4,253家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懲戒辦法及各項工作平等措施。
- 6、鼓勵表揚友善職場標竿企業：辦理「卓越企業、幸福勞動」樂活職場表揚活動，除鼓勵本市企業積極落實勞動法令，建構友善工作環境外，讓受表揚企業成為友善職場示範，帶動其他企業跟進。本活動於5月發布起跑，設置活動官方網站及臉書粉絲頁啟動各式宣傳，拜訪本市各工業區廠商協進會或同業公會、工業會、商業會等協助宣導及推薦參獎事業單位，6月29日辦理105年樂活職場活動宣傳記者會，透過媒體管道宣傳本活動訊息，活動至8月31日報名截止。
- 7、推動企業辦理托兒服務及提供哺(集)乳室：為促進性別工作平等，針對事業單位僱用員工100人以上，辦理媒合說明會，提供媒合資源、相關托育資料及有意願與企業簽約辦理托兒措施之托兒服務機構名單，輔導事業單位設置托兒設(措)施及哺集乳室，目前本市員工100人以上之事業單位計有838家，經輔導已有317家提供適當之托兒措施，359家提供哺(集)乳室。本局持續輔導並提供以下托育資源：
 - (1)獎勵事業單位辦理多樣化勞工托兒服務，共同營造性別友善職場：依企業規模及辦理托兒措施項目，

發給最高獎勵金 6 萬元。勞工托兒服務如設置哺集乳室、與幼兒園、專業保母或相關托兒機構簽約、提供員工托育相關津貼、提供員工臨時托兒服務、提供員工延長托兒時間、辦理親子成長活動、實施彈性上下班或提供有薪之彈性家庭照顧假、提供員工優於法令之措施等。105 年 4 月至 8 月計獎勵 5 家事業單位，核發 10 萬元獎勵金。

- (2) 協助本市事業單位申請中央補助，減輕企業負擔：事業單位提供員工托兒服務，除本局提供托兒獎勵外，並協助申請勞動部推動補助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及辦理托兒設施措施經費，第一期本市計 23 家事業單位申請，勞動部預計 9 月完成複審，第二期於 9 月 1 日至 9 月 20 日受理申請。
 - (3) 企業托兒服務網路資源專區，懶人包一次提供相關資訊：為利事業單位整體性了解本市托育相關服務及資源，本局網站「企業托兒服務專區」，以懶人包方式，彙整本市托育相關資訊，提供立案合法之托嬰中心、幼兒園名冊，並提供與托育機構簽約之合約書範本，透過資訊整合讓本市企業更快速了解相關托育資訊，以利針對員工需求提供適當托兒服務。
 - (4) 辦理就業平等宣導暨事業單位及幼托機構托兒措施媒合會：105 年 8 月辦理 1 場次，邀請專家進行講座及本局樂活職場得獎事業單位與 175 家事業單位進行分享設置哺集乳室、提供托兒措施及其他福利事項之優良事蹟，提供標竿學習及雙向交流學習；同時亦邀請轄內幼托機構與會，以增加事業單位與幼托機構交流媒合機會。自會後已輔導 14 家事業單位辦理托兒措施、11 家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
- (十一) 防範求職陷阱，保障就業隱私，維護就業安全
- 1、設立求職安全諮詢及申訴專線：受理民眾求職陷阱、就業隱私之諮詢及申訴，積極查察，104 年 4 月至 8 月受理 13 件申訴案件，其中求職陷阱申訴 10 件、收

取保證金 1 件、就業隱私 2 件，皆依法辦理查處，共計裁罰 2 件。

- 2、加強市民求職防騙：為建立正確求職知識及宣導受騙時之救濟管道，製作宣導動畫 DVD、印製求職防騙海報、宣導手札、宣導摺頁、光碟片、製作羅馬旗等，並運用公車車體、戶外廣告牆、報紙、廣播、本市各機關學校電子看板等多元方式擴大宣導，以提昇求職大眾對求職陷阱的辨識能力，降低求職陷阱發生率。

(十二) 針對各行業常見之勞資問題加強宣導及輔導，預防勞資糾紛

為使本市各行業了解並遵循勞動法令，本局除依據勞動部職安署之勞動檢查方針實施檢查外，105 年 4 月至 8 月已辦理 15 場次「輔導事業單位遵循勞動基準法說明會」及 17 場次「勞動基準法令宣導會」，透過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講師並提供具體參考方案，供事業單位做為人力安排及彈性排班之參考。另已針對各行業常見之勞資問題予以彙整，並以案例說明的方式製作加油站業、人民團體、製造業、會計服務業、飲料店業、複合式餐飲業、便利商店業、醫療業、營造業、媒體業、旅館業、派遣業、客運業、保全業、美髮美容、醫療保健、其他教育服務、社福業及幼兒園業「勞動基準法案例彙編」，提供各行業之事業主、工業會、商業會或廠協會等單位，並放置於本局網站供民眾查詢。

(十三) 提供特殊作業勞工、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補助職業工會勞工健康檢查

- 1、特殊作業勞工健檢補助，105 年 1 月至 8 月共計補助 56 名勞工接受健檢，補助金額為 8 萬 8,308 元。
- 2、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105 年 1 月至 8 月共計補助 48 名勞工接受健檢，補助金額為 14 萬 2,000 元。
- 3、為擴大照顧基層勞工，補助工會辦理本市無一定雇主或自營作業之職業工會勞工一般健康檢查，以預防並及早發現勞工因職業或慢性病造成之相關疾病。105

年1月至8月核准補助辦理健康檢查共計17家工會，補助金額合計88萬5,500元，計畫人數為2,385人。

(十四) 強化職業災害勞工協助措施

1、針對職業災害勞工，一案到底，主動服務

(1) 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針對職業災害勞工及其家屬提供一案到底服務，提供職災勞工及其家屬職災權益諮詢、勞保相關給付申請說明及協助、連結勞資爭議調解及法律扶助資源、職業傷病鑑定及診治諮詢或轉介、連結經濟補助資源、與工作強化中心合作協助勞工復工事宜，105年4月至8月深度服務開案79案，另提供職災權益諮詢、勞資爭議協處、法律諮詢協助、轉介職能復健、轉介職業重建、提供經濟補助及關懷支持等共計3,625人次。

(2) 針對設籍本市職災死亡勞工家屬，於申請後3日內加速發給職災慰問金30萬元，以落實市長行動政府理念，105年4月至8月發放17件、慰問金額共510萬元。

2、職業災害勞工慰助、生活及子女就學補助：為協助勞工在面臨緊急危難時渡過難關，設置本市「勞工權益基金」，其中「職業災害勞工慰助、生活及子女就學補助」即提供勞工本人因職業災害致成重度、中度、輕度失能者慰問金、受傷住院5天以上慰助金、職業災害勞工生活補助與子女獎學金及就學補助等。105年4月至8月共計受理申請291件，補助279件，補助金額517萬7,252元。

(十五) 強化外籍勞工在臺工作之管理與權益維護

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05年7月底止統計，本市外籍勞工人數計有8萬7,837人，其中產業外籍勞工計6萬396人，社福外籍勞工為2萬4,565人，另外專業外國人士為2,876人。本局積極辦理外國人工作管理暨輔導等各項業務，以落實保障合法外國人和雇主權益。

1、執行外籍勞工管理業務

- (1) 受理外籍勞工入國暨接續通報，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止總計 1 萬 5,195 件。
- (2) 於雇主辦理外國人新入國或接續通報後依「外國人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實施訪視輔導，以保障外籍勞工生活品質並督促雇主依法履行薪資、工作條件及生活管理責任，105 年 4 月至 8 月藍領外籍勞工查察案件計 9,937 件，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計 229 件。
- (3) 本局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提供四國語言，包含英語、泰語、越南語及印尼語，提供外籍勞工法令、心理諮商、工作適應、勞資爭議等申訴諮詢及法律訴訟法律扶助轉介服務。105 年 4 月至 8 月提供法令諮詢服務計 1 萬 3,485 件，協助勞資爭議案件協調計 1,434 件。
- (4) 積極辦理勞動部交查 1955 外籍勞工 24 小時諮詢保護專線(下稱 1955 專線)及民眾檢舉案，遇有疑似人口販運、勞力剝削等非法情事，即通報、移送警察局、移民署專勤隊等檢調機關查緝，105 年 4 月至 8 月受理 1955 專線案計 1,765 件，其他申訴檢舉案計 1,030 件。
- (5) 落實非法聘僱外國人之行政處分，以保障本國勞工及合法外籍勞工工作權，105 年 4 月至 8 月查獲非法聘僱藍領外籍勞工處分案計 180 件，非法聘僱專業外國人處分案計 2 件。
- (6) 受理雇主與第二類外國人提前終止聘僱關係解約驗證，105 年 4 月至 8 月總計 4,989 件。
- (7) 指派專責查察人員主動輔導訪視養護機構之外籍勞工休假、工時、薪資等勞動條件實施檢查及法令宣導，並督促輔導落實自主管理，提供外籍勞工合理之生活照顧服務措施及勞動條件，減少養護機構違法情事，並加強跨國人力仲介機構輔導訪視機制，派員實施仲介機構(含分支機構)申請設立許可前之檢查，105 年 4 月至 8 月總計訪視 120 次(含例行訪

視、入國通報及交查檢舉案件)。

- (8)配合勞動部加強跨國人力仲介機構輔導訪視機制，派員實施訪視暨查察工作，確保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規定收費及備置暨保存文件，並實地訪查外籍勞工繳付仲介費用情形，以落實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管理，遏止違法情事，105年4月至8月總計訪視235家。
 - (9)規劃建置東協移工網站，並預計於年底前公告上線開站，提供東協移工更便利及快速醫療、就業、文化節慶活動、休閒娛樂及相關生活法律規範及注意事項等資訊。105年8月8日召集本府各機關進行東協移工網站第一次籌備會議，調查各機關之使用需求並協請提供宣導訊息俾充實網站內容。
 - (10)規劃建置「臺中市政府勞工局通譯人員資料庫」，並於105年7月1日訂頒建置要點，9月份上網公告招募訊息，招募對象為東協十國通譯人員，包括具英語-新加坡、菲律賓語、泰語、印尼語、越語、馬來語-馬來西亞及汶萊、高棉語-柬埔寨、寮語、緬甸語專長之通譯人員。
 - (11)編製國際移工生活溝通字卡書，26則中文及英、泰、越、印四國語言之實用詞彙，及豐富繽紛的圖文對照，促進雇主、被看護人及國際移工有效溝通，降低勞資爭議。
 - (12)規劃編製「臺中樂遊休閒手冊」，以本市觀光景點介紹及旅遊資訊為主軸，搭配政令宣導或在臺生活注意事項，並將相關文字以活潑生動圖文及東南亞四國(菲律賓、泰國、印尼及越南)語言呈現，以培養東協移工正常休閒活動觀念，抒發思鄉情緒及調適工作壓力。
- 2、多元手法、多層次推廣，落實外籍勞工管理
- (1)辦理聘僱外籍移工之事業單位法令宣導會：為協助聘僱外籍移工之雇主瞭解聘僱外籍移工相關法令，並宣導外籍移工在臺工作應注意事項，本局邀集相

關單位講師，如移民署、衛生局、環保局及動保處等單位，宣導聘僱外籍移工生活照顧管理注意事項，並講解最新外籍移工管理法令及人權保護觀念，俾預防外籍移工遭受人權侵害案件。105年3月25日假經濟部工業局大里工業區服務中心辦理第一場次聘僱外籍移工之事業單位法令宣導會，共計約200人次參加；105年6月2日假辦理經濟部加工出口區中港分處辦理第二場次法令宣導會，共計約200人次參加；105年7月21日假陽明大樓辦理第三場次法令宣導會，共計約200人次參加。

- (2) 於東協廣場辦理多元、有趣的法令宣導活動：105年4月24日辦理「105年移鳴驚人【東協好聲音】才藝競賽暨新住民薪方向就業促進活動」活動，並邀請本府警察局、民政局、社會局、動保處、中區區公所、家庭暴力防治中心等單位設攤宣導，以寓教於樂的方式使國際移工瞭解及遵守生活相關法令，並宣導人口販運防制及自我保護觀念，活動約共計1,000人次參與。105年5月8日本局與衛生局共同合作辦理「外籍移工 LOVE MAMA 手護健康親情傳千里暨語文競賽」，藉由語文競賽讓在異地工作的移工在母親節這天表達對母親的思念，宣導移工共同塑造臺中為多元共榮的友善之都，並邀集本市動保處、環保局、衛生局、財政局、社會局、消防局、警察局及內政部移民署等單位設攤，共吸引約500人次的民眾共襄盛舉。

3、外國人工作申請及終止契約驗證電子化

- (1) 提供事業單位於申辦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十六條第一項第五款證明書時線上即時查詢進度功能，使事業單位充分掌握申請案流程或辦理進度，提升行政效能及無紙化目的。105年4月至8月受理核發證明書計3,667件，申請線上查詢計3,220件，服務使用率為87.81%。
- (2) 提供雇主與外籍勞工提前終止聘僱關係24小時網路

電子化預約解約驗證功能，保障勞雇雙方合法權益，提供便捷、多元預約方式。105年4月至8月申請線上預約驗證服務計4,199件，完成終止驗證計4,980件，使用線上預約系統佔總終止驗證件數為84.3%。

- 4、即時「平板視訊」，服務無線延伸：透過平板電腦進行「外籍勞工訪視即時通訊」，藉由即時視訊影音與本局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人員線上溝通，即時協助外籍勞工有關薪資、勞動契約、工作時間及生活諮詢問題，進行雙向溝通，提升外籍勞工工作管理防範未然宣導成效，105年4月至8月以平板視訊訪視外籍勞工共984人次。

四、主動就近提供服務，規劃整合性勞動訊息平台，加強勞動檢查

(一)增闢行動服務據點，便利偏鄉及山區市民使用服務

- 1、設置就業服務據點及結合中央行動就業服務專車，建構完整就業服務網絡：為服務廣大勞工朋友，除本局設有二級機關臺中市就業服務處外，並於本市大甲區、大肚區、大里區、西屯區、東勢區、東區、豐原區、大雅區、神岡區、潭子區、后里區、石岡區、新社區及和平區分別設置17個就業服務站、台，就近提供求職、求才在地化的就業服務，並主動橫向聯結本府各相關局(處、會)與本市各學校、社區、里長、民間團體等資源，另結合中央行動就業服務專車，建構完整就業服務網絡；此外，亦建置「大臺中人力資源網」提供廠商求才、民眾求職、就業資訊及相關職業訓練等訊息，以加速流通就業服務資訊。105年4月至7月期間，共計協助求職民眾1萬0,373人次，提供就業服務諮詢2萬1,228人次，就業媒合成功1萬2,962人次，拜訪4,133家廠商，提供1萬3,260個工作機會。

- 2、就近提供便捷之勞資爭議服務網絡及跨域轉介調解服務

- (1)為迅速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除由本局建立調解

機制外，另委託社團法人台中市勞資關係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縣)勞資關係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促進勞動力質發展協會及社團法人台中市勞雇關係協會等 4 個中介團體協處爭議案件，104 年起結合偏遠地區公所(如和平區公所、東勢區公所、大甲區公所、沙鹿區公所、太平區公所、烏日區公所、北屯區公所、大里區公所)提供多元便利調處方式，105 年 8 月持續擴增了南屯區公所調解據點，使勞工可就近選擇召開調解會議之地點，以提升服務效能。105 年 4 月至 8 月本局共計受理勞資爭議案件 1,328 件，調解案件成功率為 58.96%，而勞工選定於上述區公所召開勞資爭議調解會共計受理 372 件。

- (2) 目前勞資爭議調解案件係以勞務提供地作為各縣市政府分工處理之依據，為讓勞資雙方能夠選擇較為便利之地點辦理調解，減少調解過程舟車勞頓，本局與彰化縣、南投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建立「轉介至申請人之住居地所在縣市辦理調解」跨區域合作機制，本局於 105 年 4 月至 8 月共受理 1 件(南投)。

3、律師免費勞動法令即時視訊及電話諮詢服務：

- (1) 為因應勞資雙方瞭解勞動權益的需求增加，本局商請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遴聘律師，每週一至週五定期於本府新市政大樓及陽明大樓提供勞工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105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辦理 91 場次，服務 700 人次，協助勞資雙方充份了解法令規定，俾利勞資爭議之調處成功率。
- (2) 另為使大臺中地區勞工朋友可就近於在地區公所即時與律師透過網路視訊，自 104 年 7 月 23 日起協調清水區、大雅區、石岡區、外埔區、大肚區、大里區、霧峰區、東勢區、大甲區、梧棲區、后里區、龍井區、新社區、大安區、和平區等 15 區公所及本市職涯發展中心，與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律師連線提供免費勞動法令視訊服務，讓勞工朋友透過視訊即時獲得法律諮詢服務。

- (3) 本局自 105 年 5 月 1 日起，更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合作，新增設置勞動法令電話諮詢專線，由律師免費協助提供勞資問題相關法令釋疑，民眾撥打電話服務專線 04-22177268，即可透過電話向律師諮詢勞動法令相關問題，截至 105 年 8 月止共計服務 382 人次。
- 4、分區設置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為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完善妥適的就業協助並落實服務在地化理念，整合本市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支持性就業、庇護性就業、職務再設計及創業協助等就業資源，分別於沙鹿區勞工育樂中心(第一區)、豐原陽明大樓(第二區)、東區勞工服務中心(第三區)設置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並分別於大甲區公所、東勢區公所及烏日區公所設置 3 處服務據點，針對少數因障礙限制或交通因素無法前往職重中心及外展服務地點者，採預約方式提供協助，建置大臺中地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網絡，105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服務 567 人。
- 5、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功能：本局於本市東區及沙鹿區設立勞工服務(育樂)中心，提供勞工朋友辦理文康育樂、教育訓練等課程與活動，進而增強勞工法令認知及勞動福祉、充實工作知能及凝聚勞工情誼。另為就近提供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及周遭勞工朋友勞政服務，於該園區內成立勞工聯合服務中心。
- (1) 東區勞工服務中心：105 年 1 月至 8 月提供辦理相關活動 356 場次，服務 2 萬 1,511 人次。
- (2) 沙鹿區勞工育樂中心：105 年 1 月至 8 月提供辦理相關活動 927 場次，服務 4 萬 9,366 人次。
- (3) 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勞工聯合服務中心：除提供就業服務、勞工大學及場地租借服務外，並擴大就近提供勞動法令諮詢與勞動權益保障、職業安全衛生等整合性勞政服務，於 105 年 10 月下旬正式對外啟用。

(二)開辦勞政業務勞保資料免書證便民服務，減少民眾申請勞保文件之不便

為使民眾快速便利的申辦本局各項業務及獎補助，由本局使用勞保查詢系統直接線上查詢民眾勞工保險投保資料，免除民眾需先行向勞保局申請勞保資料，再行檢附勞保資料向本局申辦手續，以提供便民服務及提升本府行政效率。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止，已免除民眾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勞工權益基金、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獎勵青年穩定就業計畫等各項業務需檢附勞保紙本資料案件數共 8,912 件，未來將持續宣導並將此服務擴展至本局之各項勞政業務。

(三)工時警示與勞動權益 APP，即時提供勞動資訊

為協助民眾於就業時，因不瞭解相關勞動法令，而使自身權益受損或引發勞資爭議，本局自 105 年 8 月 1 日推出之「勞動權益通 App」，可提供勞動基準法 Q&A、最新消息及法令，幫助其試算加班費、特別休假、資遣費，亦可連結本市就業服務處求職 GPS 地圖尋職 App 及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行動服務 App，便利其即時進行試算或取得相關勞動權益訊息，保障其勞動權益。

(四)建構「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臺」

為建構「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臺」，本局邀集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之校系與團體，105 年 1 月至 8 月共 129 廠家主動尋求安全衛生先進技術入廠，期以落實企業和學術共同合作，實現安全健康職場目標。

(五)擴充勞動檢查人力，推動無災害工程認證

1、爭取擴充勞動檢查業務及人力

(1)有關擴充勞動檢查人力部分，擬訂「臺中市勞動檢查業務授權暨人力需求計畫書」，並於 104 年 4 月 29 日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核定增加總員額後，提報人力審查小組優先擴充勞動檢查人力。

(2)依據本府 105 年 3 月 10 日府授人企字第 1050049362

號函核配本市勞動檢查處 7 名勞動檢查人力，勞動檢查處員額總計 48 名，將依法制程序完成進用人力，並持續向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爭取原規劃完整授權勞動檢查所需勞動檢查處員額 92 人之目標。

- 2、推動無災害工程認證：採自主管理、定期登錄、查核統計、獎勵優惠等四合一措施，落實減災、防災政策，105 年 1 月至 8 月計有 47 個工程申請登錄。

(六)加強勞動檢查，確保勞工權益

1、提升勞動檢查及輔導涵蓋率

- (1)針對高風險事業單位訂定「職業殘廢災害預防專案檢查計畫」，計實施職業殘廢災害專案 200 廠次，及對具有火災爆炸等高風險事業單位實施檢查 230 廠次。
 - (2)105 年 1 至 8 月，針對工程金額在 5,000 萬元以上之公共工程實施「重大公共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檢查」，計 214 場次；5,000 萬元以下之公共工程實施「一般公共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檢查」，計 261 場次；「一般營造工程安全衛生檢查」，178 場次；「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監督檢查」179 場次。
 - (3)105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勞動條件檢查案，共計 2,901 件，針對違反勞動基準法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共計 418 件。另針對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罰鍰共計 184 件，並持續追蹤督促輔導改善。
 - (4)審理本市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5 年 1 月至 8 月共計辦理 1,650 班次。
 - (5)105 年度已編列 87 萬元補助風險性較高之各勞工相關團體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5 年 1 月至 8 月共計辦理 11 班次，補助 38 萬 3,725 元。
- 2、105 年度預計實施 100 場次「營造業職業災害案例臨場宣導」，105 年 1 月至 8 月已執行 76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793 人次。

五、中臺生活圈跨域協調整合，中央地方合作，發展在地特色

(一)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種子扎根計畫」

結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之資源，規劃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種子扎根計畫，對事業單位採取積極例行性安全衛生宣導及輔導，強化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安全衛生設施及管理，以防止職業災害之發生，辦理活動如下：1、安全衛生宣導會 24 場次。2、工安診斷 17 場次。3、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9 場次。4、安全衛生座談會 1 場次。5、職業安全衛生與董事長有約 1 場次。6、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論壇社會對話系列活動 1 場次。7、臺中市職業安全衛生兒童繪畫比賽 1 場次。

(二)配合中央推動「農事服務團試辦計畫」

為促進國民就業(含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及協助舒緩農業缺工，本府配合勞動部計畫，研擬「農事服務團試辦執行計畫」，鼓勵國民從事農業工作，以補實農業人力，活化農業勞動市場，內容說明如下：

- 1、就業獎助方案：提供農務人員就業獎助(每人每小時補助 50 元)、訓練獎助(每人每小時補助 120 元)、交通補助(每人每月最高 2,000 元)，吸引勞動人口投入本市農業。
- 2、機動式派工模式：共遴聘 60 名農務人員，由東勢區農會、豐原區公所、霧峰區公所擔任用人單位，由其指揮調度，機動式分派至各農戶從事農務工作。
- 3、本計畫於 105 年 5 月 16 日經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核定，6 月 15 日開始執行，截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止，已累計上工人次達 887 人次。
- 4、目前各用人單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 (1)豐原區公所：目前聘請 20 位農務人員，累計已與 16 個需工單位完成簽約，並持續與各農戶接洽中。
 - (2)霧峰區公所：目前聘請 11 位農務人員，累計已與 13 個需工單位完成簽約，並持續與各農戶接洽中。

(3)東勢區農會：目前聘請 20 位農務人員，累計已與 24 個需工單位完成簽約，並持續與各農戶接洽中。

(4)本局已於 105 年 8 月 8 日假豐原區公所辦理農務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完竣，計 43 人參加。

5、目前經費執行情形如下

(1)用人單位補助及本府行政費用：包括計畫宣導、農務人員教育訓練雜費、行政人員薪資等共 153 萬 4,541 元整。

(2)105 年 8 月 31 日前將發放 6、7 月農務人員就業獎助，共計 41 萬 0,568 元整。

(三)勞動政策中部策略聯盟共同推動中部地區勞工福祉

1、為解決勞動市場困境，本局邀集中部七縣市(苗栗縣、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勞政主管機關籌辦「勞動政策中部策略聯盟」，以跨域整合、分享勞動資源，同步提升中部區域勞工福祉。

2、本聯盟 104 年發起迄今已召開 2 次會議，並於 105 年 9 月 6 日召開第 3 次會議，共計提 31 案，其中 9 案已達成共識並完成，餘持續辦理中。

(四)與 NGO 及各機關攜手打造多元、整潔、安全、有趣的東協廣場

1、規劃建置「東協廣場移工生活照顧服務中心」：

(1)提供勞動法令諮詢，勞資爭議預警協處服務：藉由東協廣場地利之便，於移工假日休息聚集地點派駐通曉中文及移工母語人員提供移工勞動法令諮詢服務，給予移工基本初步的勞動法令觀念，知悉並了解自身權益，減少爭議發生情形。

(2)與進駐之移工母國代表處等單位共同合作，提供移工母國問題諮詢及解決管道，貼近移工需求：透過生活照顧服務中心之設置，暢通移工爭議洽詢管道，並透過與移工母國代表處之合作，形成跨國合作網絡，預防並減少移工爭議案件之發生及增強與母國之聯繫度。

- 2、協助暨南大學規劃建置「東協廣場溝通互動平臺」，落實深耕鄰里合作機制：105年7月25日由本府與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研商「東協廣場溝通互動平臺」建置計畫，擬藉由建置溝通互動平臺彙整鄰里與移工、新住民及觀光客之問題與意見，俾及時回應鄰里需求及提供服務。
- 3、主動成立東協廣場巡迴法令宣導服務團，提高移工法令認知：為維護臺中車站周圍綠川東街及東協廣場環境保護及維護社會秩序，105年3月27日、4月10日及7月17日本局主動邀集本府環保局、建設局及警察局分別於臺中公園、東協廣場及綠川東、西街辦理聯合巡迴宣導，除提醒外籍移工在臺應遵循生活法律，也告知人口販運防治相關法令，並提供外籍移工相關宣導資料及宣導品，以達輔導效益。

六、輔導工會多元參與，擴大照顧基層勞工

(一)輔導勞工籌組企(產)業工會，強化勞工團結權

為協助勞工籌組企業工會，結合總工會及具代表性之企業工會成立企(產)業工會溝通平台，透過工會團體與資方建立良好勞資關係，協助勞工籌組企(產)業工會，強化勞工團結權。計105年4月至8月共協助勞工籌組各類工會團體共計2家(產業工會1家、企業工會1家)。

(二)輔導工會會務自主管理，推動工會運作民主

目前本市產業、企業、職業工會計472家(市級總工會5家、職業工會398家、產業工會9家、企業工會60家)，工會會員人數計約29萬4,868人。為健全本市工會會務與發展，本局105年4月至8月列席各工會會議及活動共計72場次，以督促工會會務運作。

(三)辦理模範勞工表揚及展現工會會務成果

為感謝勞工之辛勤付出，辦理模範勞工表揚及參訪活動，以表彰本市勞工之貢獻，計表揚模範勞工126名。另為展現本市工會會務成果，於表揚活動現場邀請臺中市美容業職業工會、臺中市腳底按摩職業工會

及臺中直轄市米食製品從業人員職業工會等多家工會設立成果展示區，體現本市各類工會的會務成果。

(四) 推動工會志願服務

為鼓勵工會多元化參與社會服務，滿足發揮所長貢獻社會機會，輔導工會籌組志工隊，運用工會團體專業技能提供弱勢族群服務，落實市長「希望城市·志工首都」之施政理念。今年7月尼伯特颱風肆虐後，臺東縣重建工作持續進行中，受限技術人力、機具嚴重不足，亟需外界協助；因此，本局協調台中市總工會、台中市鐵工業職業工會、台中市水電裝置業職業工會等志工團體以專業技術人力15人及單臂吊車1台，投入臺東縣境內協助災後重建工作，協助災民盡快恢復正常生活。

七、強化勞工權益保障，與亞太地區國家共同建立「實現勞工福祉友好共識」

(一) 為強化勞工權益保障，本局於105年5月26日至28日辦理「2016亞太勞動力政策論壇暨交流研討會」，除邀請國際工會組織ITUC成員國，包含日本、韓國及新加坡外，並邀請越南參與亞洲太平洋經濟合作會議(APEC)之官方代表共同與會，共計718人次參與探討國際間促進青年就業、降低職業災害及各國協處勞資爭議等議題並進行交流及經驗分享，以做為未來施政之參考。另透過本研討會與國外工會團體簽署「實現勞工福祉友好共識」，宣示建立海外勞資爭議協處平台，進而保障勞工之海外勞動權益，期透過與國際勞動議題之連結，開創跨域國際勞動力政策合作之契機。

(二) 因應新南向政策，規劃於106年辦理「亞太地區就業促進政策交流研討會」，邀請亞太地區之專家學者及勞工組織代表共同與會，探討全球化經濟對勞動就業市場之影響，及如何藉由工作平等措施提升勞動參與、工會於促進就業所扮演之角色等議題進行經驗交流，並規劃參訪越南、印尼或新加坡全國職工總會等相關

單位，以開創跨域國際勞動力政策合作的契機，進而確保我國勞工在海外穩定就業，落實保障勞動權益。

參、創新措施

- 一、啟動「幫缺工找人才校園巡迴列車」：針對缺工產業相關科系應屆畢業生辦理職場導航講座，由產業趨勢專家及缺工廠商直接進入校園說明產業概況及願景，現場並提供職業適性診斷及就業媒合服務，讓青年學子畢業即就業，順利與職場接軌。
- 二、辦理就業平等宣導暨事業單位及幼托機構托兒措施媒合會：邀請專家進行講座及本局樂活職場得獎事業單位進行分享設置哺集乳室、提供托兒措施及其他福利事項之優良事蹟，提供雙向交流學習；同時邀請轄內幼托機構與會，以增加事業單位與幼托機構交流媒合機會。
- 三、辦理「創新人力培育及能力提升育成輔導」：整合本市創新育成中心，透過產、官、學策略聯盟，建立創新人力培育輔導機制，透過辦理創新人力提昇「工作坊」、「媒合會」、「育成評估模式」、「智庫支援」等方式，協助創業青年擬定市場定位、提高營運績效、強化經營體質，以達提升整體競爭力之目標。
- 四、推動「經濟困難之原住民及弱勢族群就業關懷輔導計畫」：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簽署合作協議書，辦理消債程序及穩定就業方案，並依據需求連結相關協助資源，以協助原住民、弱勢勞工面對債務，解決經濟困難，以利穩定就業。
- 五、辦理「原住民暨特定對象就業能力提昇計畫」：為提升原住民及特定對象就業競爭力，提供其更好的就業輔導協助，爰透過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訪談及指導，瞭解其就業障礙與困境，並辦理電腦文書、文創商品、原住民風味料理、營建工程初階、商業經營與行銷及領隊導遊等6類技能提升課程，同時結合本局各項資源協助建立相關就業知能及概念、進行職涯規劃、適性諮商輔導、面試技巧、職業適性診斷及就業媒合等，以增加穩定就業機會，提升就業能力。

- 六、辦理「照顧服務產業人力促進計畫」：為增加照顧服務產業之專業人力供給，邀請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專家學者及長照代表，共同研議解決照服員培訓及就業困境之方案或獎勵措施；同時透過工作坊辦理，安排實地參訪照顧服務機構，帶領民眾認識各類長照服務職務，瞭解照服產業的願景與未來發展藍圖，建立照顧服務工作之專業正面印象，進而提升民眾投入照顧服務產業的意願及留任率。
- 七、運用職涯工作卡整合就業促進及職涯發展協助措施，輔以求職 GPS 系統，就服品質再升級：因應環境趨勢，積極運用 ICT 提供就業服務，擴充大臺中人力資源網功能，建置職涯工作卡及求職 GPS 系統，將靜態履歷結合職涯評估與諮商結果及職業訓練歷程，並輔以求職 GPS 系統即時動態推播功能，協助求職民眾一手掌握在地職缺資訊，雙管齊下提升就業成效。
- 八、結合巧聖仙師文化祭，辦理職場達人與新秀選拔及表揚：藉由辦理全國職場達人、新秀及木藝大師的選拔，並透過實作競賽展現工匠精神，重新翻轉傳統技藝價值，形塑基層工作者之社會新價值。
- 九、補助職業工會辦理勞工健康檢查：為擴大照顧基層勞工，自 105 年起針對無一定雇主或自營作業之職業工會勞工從事易引發職災及高風險工作者(如油漆、塑膠製品、木工、洗染業、營造業…等)，優先辦理健康檢查補助，藉以落實照顧基層勞工健康與安全之目標。
- 十、勞動權益 APP 查詢戶外熱指數，勞動安全再升級：本局自 105 年 8 月 1 日推出之「勞動權益通 App」，提供勞動基準法 Q&A 等法令消息及加班費等試算功能，連結本局求職 GPS 地圖尋職 App 及勞保局行動服務 App，即時便利取得勞動權益相關訊息。鑑於近年來受到整體極端氣候的影響，室外溫度屢創新高，勞工從事營造、道路修補、招牌吊掛或農業等戶外作業，易發生熱衰竭或熱中暑之職業災害事故，本局透過行動裝置開發技術，使民眾可即時查詢戶外熱指數，提供雇主氣候狀況以調配

勞工作業與休息時間，避免職業災害憾事之發生，為勞工之安全衛生環境把關。

- 十一、設置免付費 0800 員工無憂專線：以免費電話諮詢服務，協助員工解決生活上之問題，避免因生活上煩憂影響工作，進而提升工作效能。另為使勞工朋友可安心參與本局辦理之勞動影展、演講等活動，現場貼心提供兒童臨時托育服務。
- 十二、建置東協移工網站，營造尊重多元包容友善族群融合：為提醒督促外籍勞工遵守在臺工作及生活規範，本局規劃建置東協移工網站，並預計於年底前公告上線開站，提供東協移工更便利及快速醫療、就業、文化節慶活動、休閒娛樂及相關生活法律規範及注意事項等資訊。
- 十三、規劃建置通譯人員資料庫：有關移工發生涉法情事，往往因法令知識隔閡及語言隔閡造成勞資爭議事件愈演愈烈，為解決移工語言隔閡問題，本局規劃建置「臺中市政府勞工局通譯人員資料庫」，於 105 年 9 月份上網公告招募東協十國通譯人員，包括具英語-新加坡、菲律賓語、泰語、印尼語、越語、馬來語-馬來西亞及汶萊、高棉語-柬埔寨、寮語、緬甸語專長之通譯人員。
- 十四、編製國際移工生活溝通字卡書，共建勞資有效溝通新橋樑：為促進雇主、被看護人及國際移工有效溝通，降低勞資爭議，規劃製作「國際移工生活溝通字卡書」，期透過 26 則中文及英、泰、越、印四國語言之實用詞彙，及豐富繽紛的圖文對照，讓勞資雙方可以自在溝通不卡卡。
- 十五、規劃編印東協移工臺中樂遊休閒手冊，營造友善移工旅遊城市：為正視移工休閒活動去處，並以多樣化的移工法令宣導政策文宣，本局規劃編製「臺中樂遊休閒手冊」，以本市觀光景點介紹及旅遊資訊為主軸，搭配政令宣導或在臺生活注意事項，並以活潑生動圖文及東南亞四國(菲律賓、泰國、印尼及越南)語言呈

現。另印製「電子票證卡」，以期培養東協移工正常休閒活動觀念，抒發思鄉情緒及調適工作壓力，展現本市友善幸福的城市內涵。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打造宜居宜業的勞動環境正循環，提升青年就(創)業力。
- 二、縮短學用落差與平衡城鄉勞工學習，提升勞工競爭力與工作所得。
- 三、落實勞動法令與即時提供訊息，建立穩定勞動關係與友善職場環境。
- 四、主動就近提供服務與加強勞動檢查，保障勞動權益及職業安全。
- 五、中央與地方勞動機關充分合作，發展在地化的特色。
- 六、善用勞資政社會對話及工會多元化參與，研提解決社會問題方案。
- 七、結合民間平台與國際接軌，降低全球化的衝擊。

伍、結語

本局秉市長「縮短城鄉差距、照顧社會弱勢、引領社會投資創新、革新行政效能」的施政價值理念，及本府與中央共同合作推動「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針對本市產業未來發展可能帶來的勞動力結構改變，規劃因應產業發展調整及升級所需人才資源，同時結合產官學建立創新人力培育機制，並以滾動式修正職業訓練與勞工進修學習方式，無縫接軌全球產業變動，加強勞工權益保障及職場工作安全，打造臺中成為「智慧城市 生活首都」。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政風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張榮貴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榮貴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行政透明」為「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倡議各國預防和打擊貪腐的主要措施，更是影響國家「清廉印象指數」最關鍵評比之一，而對照本市施政理念即為建立「廉能、開放、效率、品質」的行動市府。為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本處規劃辦理「廉能透明獎」，鼓勵本府各機關提報與民眾權益相關，且具透明化、制度化、資訊公開及興利防弊效果的系統或措施，再結合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意見訂定評審標準及共同擔任評審委員，引進外部監督力量提升機關揭露程度，讓廉能治理的精神及原則得以深根落實，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鼓勵民眾共同參與監督施政。

另為落實社會參與核心目標，提高公眾對於反貪腐認知，本處 105 年度訂定社會參與雙主題以「文化臺中·亮點廉能」、「廉能·故事·陽光城」系列宣導活動，規劃本市產業文化、節慶文化、藝術人文文化、創意文化、關懷文化及其他特色等六大類別，動員政風同仁、兼辦政風及廉政志工，由上而下全力投入，更橫向聯繫各機關同仁響應參與，促進機關長官、同仁對廉政工作之重視，並藉由彼此策略合作、資源共享過程，拓展整體宣導效能，建立機關良好廉能形象之雙贏目標。

本處除秉持政風人員「專業、熱忱、負責、關懷、公正」之核心價值，賡續推動以預防、查處為主體之政風工作外，更運用各項計畫性廉政專案，具體檢視本府各機關風險業務，結合機關施政重點，系統化瞭解人民申請案件辦理狀況，進而強化代辦業務治理並研擬精進作為，強化機關透明機制、以具體行動回應人民期待，確保為民服務品質。

最後，榮貴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維護工作

- (一)辦理本府公務機密與資訊安全宣導，建立同仁保密專業知識及能力，俾降低洩密風險，共計 146 件。
- (二)辦理本府機關安全維護等宣導事宜，以加強同仁敏感度及安全智能，共計執行 147 件。
- (三)推動各機關因應機關需求研訂各項作業法規，以確實維護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共計 12 件。
- (四)督同辦理本府預防狀況安全措施檢查作業，積極檢核應改善缺失，建構機關完善安全維護環境，共計執行 24 件。
- (五)督同辦理公務機密與安全維護業務及相關資訊查調系統稽核作業，共計 15 件。

二、落實防制貪瀆各項措施，維護施政廉潔

(一)積極辦理社會宣導，行銷廉能施政理念

- 1、105 年上半年規劃「文化臺中·亮點廉能」系列宣導活動，動員所屬各政風單位藉由機關舉辦大型活動時機實施廉政行銷，將反貪宣導與地方特色文化結合，提升民眾參與興趣，並於上半年度積極辦理多場次宣導活動，除設攤宣導及校園宣導，更於 105 年 4 月 30 日邀請國內著名劇團於后里馬場進行廉政布袋戲「媽祖治貪官」表演，吸引大批民眾前往觀賞，亦結合各機關活動舉辦嘉年華遊街廉政宣導、廉政相聲表演、花卉暨廉政成果展示區及廉政宣導行動劇演出等特色反貪宣導活動，以創新宣導方式將廉政元素及文化元素相互融合，彰顯市府清廉執政的施政理念，讓民眾在體驗藝術文化之美的同時亦能關注廉政議題。
- 2、105 年下半年規劃「廉能·故事·陽光城」系列宣導活動，於 3 月至 5 月由教育局政風室舉辦「誠信校園品格學子創意戲劇競賽」，國小、國中、高中學

校共計 121 件作品報名參加，作品包含反貪腐、廉能、透明、誠實、信用、公平、正義及品格等主題，6 月評選出 15 件得獎作品並製作成果光碟，於 7 月將光碟轉發本市各學校實施校園宣導，亦鼓勵本府各機關積極參與，將影片於機關活動或其他適當場合廣泛宣導，以營造優質誠信校園學習環境，並擴大社會參與成效。

- 3、105 年 7 月 6 日舉辦「105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誠信研習營」活動，由 80 名來自全國各縣市的高中(職)學生共同參與，始業式邀請本府張副市長、教育部王參事及榮貴蒞臨致詞給予學生勉勵，活動課程邀請法務部廉政署長官及各領域大學教授擔任講座，透過課程講授、公民會議及團康活動等方式探討誠信、廉政、食安及榮譽考試等議題，並培養學員團隊領導能力及合作精神，使學員藉由此次研習營的多元課程及互動學習，對於誠信的意義與價值有更深入的體認。

(二)舉辦廉政座談會，回應民情需求

105 年 6 月及 8 月間，分別針對本府經濟發展局及都市發展局代辦業者辦理 2 場「廉能透明向前行」廉政座談會，邀請機關人員及民間代辦業者參與，針對機關現行法令規章、制度、管理及作業程序等行政措施，其各環節可能產生何種廉政問題或提出具體改善方向，以深入基層與民眾互動溝通聯繫，瞭解民情需求及聆聽業者建言，蒐集反映民情及後續協處，使政府的政策更加透明公開，讓民眾有機會參與政府施政，提升施政品質與滿意度，落實「行動市府」理念讓民眾有感，形塑清廉臺中形象。

三、落實採購監辦，提升採購品質效率

為維護公平採購環境，提升採購品質效率，本處偕同各政風單位秉持公正、客觀、超然立場，藉由實地監辦及書面審核等方式，針對各機關之採購案件，發現有影響採購公平、不當或違法情事之虞，即時提

出改進意見供機關參考，避免承辦採購人員誤蹈法網及採購爭議發生，有效增進本府採購案件品質與效能。

四、執行工程抽驗機制，提升工程施工品質

為確保公共工程施工成果符合其設計及規範之要求，進而提升公共工程品質，本處聘請專家學者協助辦理工程抽驗，本期抽查本府所屬機關暨學校各項公共工程計 30 件，共計 282 項一般性缺失，其中 1 件混凝土鑽心試驗強度不符合契約規範，已函請工程主辦機關督促廠商拆除重作。另就各工程提出具體施工建議事項供機關參考，並針對所發現之缺失事項，請主辦機關善盡督導責任，確實審查施工廠商及監造單位對於工程缺失之改善措施務必符合相關施工規範，以避免類似之缺失重複發生，如有違反契約相關規定者，並依規究責或扣款，以落實工程品質管控，維護本府權益。

五、辦理公共安全查核，維護公共場所安全

為強化公安聯合稽查品質，提升消費環境的安全性，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期會同辦理本府公共安全查核計 9 次，檢查場所 35 家，辦理結果如發現異常，責請該機關政風單位進一步查察並將缺失移請業管機關改善。

六、辦理專案稽核，研提興革建議

本期統籌各機關政風室針對機關相關風險業務規劃辦理專案稽核作業，如交通局「大眾運輸系統業務」、都市發展局「建築物使用執照核發（含變更使用許可）」、消防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複查業務」等專案稽核，期能有效掌握弊源機先防制，並適時提供業務興革建議，以協助機關首長推動政務及建構優質行政環境。

七、透過研究實作，研編廉政研究專題報告

審慎檢討本府與民眾權益有關之業務，委託專業機構辦理量化問卷調查及質化深度訪談，透過研究方法及政風作為廣泛蒐集資料，並就法規面、制度面、

執行面等深入研析，評估檢討是項業務之作業程序、行政規則、行政裁量權限等可能產生貪瀆不法之潛在因素，編撰廉政研究專題報告。

八、深化預警作為，預防違失風險情事

督同本府所屬各政風單位，就機關潛存風險事件即時有效提出具體改進作為，以適時防堵機關業務漏洞缺失，並避免機關同仁誤觸法網，本期計辦理 27 件預警作為，深具實益。

九、辦理再防貪作為，發揮興利服務功能

依據法務部廉政署函頒「政風機構再防貪案件分案處理原則」，針對機關所發生之貪瀆違失案件，主動並即時追究涉貪人員行政責任，並就案件發生之原因、過程、內部控制監督作業漏洞等進行研析，研提可行性及有效性之興革建議，以防堵類似案件重複發生。本期本處偕同所屬政風單位計編撰 2 件再防貪專報及研提興革建議等措施，請各權責機關參採，貫徹「防貪、肅貪、再防貪」機制，發揮興利服務功能。

十、辦理民意調查，反映民隱民瘼

訂於 105 年 9 月委外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藉以瞭解民眾對本府政風狀況之觀感、施政品質滿意度、公務員的清廉滿意度、整體服務滿意度，做為策進之參考，調查結果並提交本府廉政會報討論，研訂具體策進作法及方向，以回應民意需求。

十一、陳情檢舉及交辦案件，依法處置、審慎查處

本處本期辦竣之民眾檢舉、首長或民意代表交查等案件計 402 件，其中提列為政風資料者計 7 案；移送司法機關偵辦者計 14 案；行政處理及澄清結案者計 133 案（前述案件因員工疏失致影響民眾權益或機關形象者，均移請相關單位研議追究行政責任，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辦理行政責任案件共 12 案）。

十二、辦理採購綜合分析，先期診斷問題

督同所屬透過採購機關資訊系統，定期針對各

機關採購情形，進行相關態樣分析（例如招標案集中情形）及定期交叉比對，俾便藉由有系統之歸納與整理，從中瞭解有無涉及綁標、圍標或其他不當限制競爭等弊失風險，並透過廠商反映、媒體報導、民眾檢舉及涉及貪瀆弊端等案件，從中掌握採購所涉問題及爭端，進而採取研析、評估作為，以掌握風險之成因及態樣，研擬相關防弊策略。本期計導正採購違失案件計 55 案，並彙整編撰完成「104 年度採購綜合分析報告」，積極結合本府採購稽核小組、道路工程查驗小組暨所屬各政風單位，針對採購異常案件，加強相關稽核監督作為，以有效防範採購違失情事發生，並確保採購效率與品質。

十三、執行採購稽核，增進採購效益

- (一) 本府依政府採購法第 108 條第 1 項規定成立本府採購稽核小組，召集人為秘書長，副召集人為政風處處長，本處擔任秘書單位。採購稽核係藉由稽核監督之手段，促使機關確實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俾利建構公開、公平之採購環境，達到提升採購品質、導正不當行為、減少採購缺失之目的。本期辦理採購案件專案稽核 54 案，書面稽核 31 案，採購陳情、異議案件計 12 案，稽核缺失均簽奉核准後移請權責機關檢討改進，嚴防弊端發生。
- (二) 辦理學校採購人員專業知能研習：遵照本府 105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主席裁示辦理「105 年度提升學校採購人員專業知能研習」，分為工程採購及一般採購主題共計辦理 5 場次，每 1 場次 2 天；參加對象：105 年度自辦、委辦採購案件、採購稽核紅燈、黃燈級學校、教育局、體育處採購業務人員、本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稽查人員等。本次研習原訂 410 人參訓，因反應熱烈，參訓人數擴增至 468 人次參與，辦理效益良好。
- (三) 為增進本府採購稽核小組成員稽核專業能力及強化稽核經驗的傳承與分享，分別於 105 年 6 月 30 日及

8月3日辦理採購稽核業務講習會，邀請具有採購專業及豐富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擔任授課講師，講授「勞務採購常見之稽核缺失」及「財物採購常見之稽核缺失」專題講座，效益良好。

- 十四、辦理道路工程查驗，確保道路平整，防杜偷工減料
- (一)本期會同外聘查驗委員及道路工程主辦機關，進行實地道路工程抽查驗計35案，查驗結果計有22案，共計51項缺失，其中嚴重缺失2案3項，已陸續彙整查驗結果函發各受查機關覈實依採購契約改善缺失及追究責任，並持續列管追蹤辦理情形。
 - (二)本府105年第1次廉政會報提案討論通過，請各道路工程主辦機關及各區公所之政風單位基於預防立場，協助辦理道路工程查驗，藉以將查驗經驗推展，以確保本市各行政區內道路工程品質，滿足市民對路平之期待。為求周延審慎完整建立查驗機制，落實道路工程品質管理作業，業於「臺中市政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作業規定」增訂第15點規定，請各工程主辦機關及區公所確實負起道路工程品質督導及查驗權責，於查驗現場提出相關檢測資料併同查驗。另召開「政風單位協助道路工程主辦機關落實工程品質管理作業說明會」，將查驗經驗藉由說明會推展至各工程主辦機關及區公所，協助建立查驗機制與管考作為，落實市長政策，以更加確保本市道路工程品質無虞，保障市民行的安全。
 - (三)依據第260次市政會議市長指示，賡續積極將查驗機制推展至各工程主辦機關及區公所之政風單位，並持續協助督導查驗工作，本處將賡續追蹤彙整各道路工程主辦機關辦理道路查驗情形，定期於本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中報告各機關政風單位配合情形，以落實道路工程品質的提升。
- 十五、召開廉政會報，結合行政力量，貫徹執行廉政工作
- 本府各機關應每年定期召開廉政會報，透過會報平台功能，由首長親自主持，展現機關反貪決心，

凝聚機關廉政共識，並就機關各項廉政推動措施，相關廉政議題及貪腐之治理，專案檢討策進，提升機關廉政形象。本期督同所屬計召開廉政會報 21 案，有效傳達道路工程查驗、廉能透明獎、廉政倫理規範、請託關說、員工與廠商民眾互動須知、採購預警、預防與興利等本府廉能措施。

十六、落實公務倫理、陽光法案，完善申報、登錄作為

(一) 規劃辦理 105 年「公務員申領小額款項」專案法紀宣導，小額款項係公務員經常接觸之申領業務，其誤觸法網所(圖)得財物或不正利益雖甚微，所負刑責卻重，除嚴重傷害公務員職涯發展，並損及機關整體清廉形象；為深化各階層公務員之正確法紀觀念，規劃由本處、教育局、警察局、環保局、消防局、地政局、衛生局及區公所辦理專案法紀宣導，共計 12 場次，均已辦理完畢。

(二) 藉由網路行銷，發行廉政宣導電子報

為貫徹市長清廉執政之施政理念、展現政風專業之作為，藉由網路行銷式手法，快速的將政風業務成果對外呈現，本處自行設計編製發行「清廉臺中」廉政宣導電子報(創刊號)，主題包含：發刊詞—市長及處長的話、廉政列車—道路工程查驗、文化臺中·亮點廉能、推動「廉能透明獎」活動、召開廉政會報、廉能市府·加速前進海報、提升學校採購人員專業知能研習、「廉能透明向前行」廉政座談會、執行公共工程抽驗業務、廉政小叮嚀—工程員不得接受廠商招待飲宴及廉政小百科—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期間等，內容豐富、多元，極具可看性。

(三) 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請託關說登錄案件抽查作業

- 1、函請本市各機關學校於端午節及中秋節期間，積極加強宣導員工遵循並落實執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俾建立民眾、廠商對於機關廉潔形象之認同。
- 2、督同所屬針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之登錄案件，編撰 105 上半

年度檢討分析報告，釐出潛存違反廉政倫理風險事件或人員，並研提具體相關廉政措施，俾利機關首長掌握並審視機關廉政風險狀況。本期依規受理請託關說 102 件、受贈財物 274 件、飲宴應酬 90 件、其他 10 件，共計 476 件。

- 3、依據「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及「請託關說登錄事件抽查作業原則」規定，於 105 年 4 月 6 日辦理 105 年度第 1 季請託關說登錄案件抽籤作業，抽出 1 件辦理查核，查核結果有效貫徹請託關說登錄制度化、透明化及標準化機制。

(四)推動陽光法案，辦理財產申報作業

- 1、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受理 104 年度申報人數共計 3,328 人，包括定期申報 2,207 人、就(到)職申報 572 人、代理或兼任申報 25 人、解除代理或兼任申報 33 人及卸(離)職申報 491 人。另經公開抽籤辦理 104 年度財產申報資料審核及比對作業，本處暨所屬機關實質審核件數共計 462 件，前後年度比對作業共 229 件，目前刻正辦理中。
- 2、為便利申報人完成定期申報，105 年度賡續透過「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提供財產資料予申報人申報財產。申報人及配偶同意授權時，即可於指定期間下載 11 月 1 日當日之財產資料據以申報，節省申報人自行查調財產資料之時間及勞力。
- 3、監察院為宣導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與利益衝突迴避法與相關規範，並輔導公職人員以網路辦理 105 年度公職人員網路授權介接財產資料及定期申報，將於 105 年 9 月 9 日上午於本府公務人力訓練中心辦理說明會，本處將配合協助辦理相關事宜。

(五)遴選表揚廉潔楷模，激發員工榮譽心

為有效激發員工榮譽心，發揮積極興利之表彰廉能功能，由各機關薦送 77 位績優人員，經本處初審作業並召開複審及遴選委員會議，擇優遴選出 20 名

廉潔楷模人員，由市長於 105 年 8 月 29 日市政會議召開前頒獎表揚，藉由公開表揚活動，以收激濁揚清之效，發揮積極興利之表彰廉能功能，相關活動訊息及內容將登載於本府全球資訊網，廣為宣導並型塑本府優質清廉之施政形象。

十七、辦理「水銀路燈落日計畫汰換工程」稽查，有效確保採購品質

- (一)本處於「水銀路燈落日計畫辦理方式研商」會議，特別提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依據審計部來函之相關注意事項，尤應特別注意價格問題等意見，案獲重視與採納，列入會議紀錄，並做成「編列預算單價時請確實進行訪價作為」之結論。
- (二)本處督同建設局政風室於 105 年 3 月間簽陳該局局長核示成立專案稽核小組，由該局主任秘書擔任召集人，小組成員包括政風室、路燈管理科、品質管理科等人員，並辦理：(1)開標、審標、決標及評選錄影存證。(2)抽驗 LED 路燈。(3)清點廢料。(4)稽核施工現場。(5)加強倫理事件登錄。(6)加強驗收程序等具體稽核查驗計畫。
- (三)本工程於 6 月 17 日陸續開工後，陸續接獲檢舉反映「監造單位、施工廠商未依契約規定進行路燈普查作業及製作詳細圖表，本府建設局亦未依規核定，即放任廠商施作或邊做邊進行普查」等不當情事。為落實預防貪瀆之預警功能，業機先採取防範導正作為，並於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 105 年第 2 季會議臨時動議提案，請本府建設局確依法令及契約等相關規定落實執行，以避免外界質疑及弊端情事發生。本案基於興利預防立場，將持續督同建設局政風室做好內稽內控機制，展現興利防貪作為，以確保施工成果符合其設計及規範之品質要求，並提升工程施工品質。

參、創新措施

一、召開廉政座談會，廣徵各界廉政意見

105 年度預定辦理 3 場廉政座談會，以誠信經營為

主題辦理代辦業者座談會，邀請代辦業界代表、本府相關業務主管等參與，透過議題座談，提供彼此意見交流管道，期藉由各界的參與討論，使政策的形成及業務的執行，能夠更符合大眾需求，更貼近民意，以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的滿意度及信任度。

二、舉辦「廉能透明獎」活動，推動行政透明機制

為落實廉能政府之目標，特舉辦本府廉能透明獎，期透過本項活動鼓勵本府各機關致力研議現行重大業務之透明、便民程度，藉以建置本府各機關電子化政府行政透明化措施，進而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以彰顯公務員清廉，建構本市為高度廉潔城市之廉政願景。

本活動受理報名期間自 105 年 6 月 15 日起至 7 月 20 日止，計有 34 個機關共提出 51 案參賽措施。為審慎評估各參賽作品，本處分別召開廉能透明獎各機關提案措施初審會議及精進「廉能透明獎」焦點座談會，並對參賽作品進行實地訪視行程，預定於 105 年 10 月完成相關評審及頒獎作業，並自 11 月起陸續辦理廉能行銷事宜。

三、積極配合推動財產申報查核平台

督同所屬各政風單位賡續透過「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辦理本年度財產申報資料審核及比對作業，以提升行政效率。另向各申報人加強推廣使用授權下載財產資料方式辦理定期申報，以便利申報人完成申報。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建構廉政平台機制，跨域整合溝通管道

邀請地方法院檢察署、法務部廉政署、相關工會、公民團體、承包廠商、專家學者等人員共同參與易滋弊端業務、巨額工程採購案或其他重大施政計畫，藉由互動溝通聯繫平台，廣納多方建言，並引進外部力量，讓全民參與監督檢視，以降低弊失風險。

二、強化風險預警機制，機先防範弊端發生

為有效控制風險，本處督同所屬機關政風單位就各機關年度風險評估報告中所提列之風險人員、風險事件或業務，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啟動早期預警機制，避免風險所產生的危害及機關人員誤蹈法網，確實防範貪瀆不法弊端。

三、結合地方文化特色，提升社會參與動能

運用各機關及在地產業文化、節慶文化、藝術人文文化、創意文化等資源及特色，將廉政主題與宣導作為結合，透過表演、展覽、互動遊戲或文宣展示等具體方式呈現廉政資訊，展現宣導創意、增添活動亮點，以提升民眾參與興趣，使民眾於體驗文化之美的同時亦能關注廉政議題、建立反貪共識。

四、落實清廉政府形象，接軌國際反貪

規劃於 105 年 11 月至 12 月配合「聯合國 1209 國際反貪日」，辦理「臺中市政府國際反貪日系列宣導活動」，將結合各機關資源共同辦理，促進全民響應反貪腐，顯現陽光臺中城市廉能亮點。

五、落實路平查驗機制，提升道路工程品質

本府致力提升道路工程品質，力求「路平」與「廉能」，本處遵示將查驗機制推廣至各工程主辦機關及各區公所之政風單位，全面提高抽查能量、廣度與強度，如查驗發現道路工程缺失時，應以書面通知監造單位及廠商限期改善，加強追蹤管制缺失改善情形；涉有平整度、厚度、含油量、壓實度未符合規定者，均列為嚴重缺失，依規覈實檢討追究廠商、設計監造、承辦人員責任。有關各道路工程主辦機關督導及查驗執行情形，將定期彙報本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加強列管追蹤考核，落實協助督導及查驗，以提升道路工程品質。

六、加強稽核監督「最有利標」及「異質最低標」異常採購案件

採購為本府各項施政計畫之具體執行，因此採購

制度之良窳，與市政推動成敗息息相關。由於採購預算金額龐大，牽涉利益甚為可觀，係各方競爭及外界關注之焦點，易因人為故意或疏失衍生流弊，其中又以涉及評選（審）之「最有利標」及「異質最低標」案件，最受外界關注與質疑。為有效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正確有效地辦理採購，將積極結合本府採購稽核小組，並督同各單位加強稽核監督異常採購案件，以降低採購違失，提升採購效能。

- 七、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
- 為協助本府暨所屬機關財產申報義務人依法詳實申報財產，並遵守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規範，避免執行職務產生不當利益輸送等爭議或甚招致裁罰之情形，預計於105年11月上旬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期藉由宣導增進同仁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相關規定之認識，減少填寫申報表錯漏之情形，降低移送裁罰的機率。

伍、結語

為強化民眾對廉能政風的認知，並與國際趨勢接軌，本處配合法務部廉政署「1209聯合國國際反貪日活動」規劃系列宣導活動，將廉政宣導與機關學校或地方文化特色結合，並邀集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廉政機構及彰化、南投與苗栗等相關政風機關共同參與活動，期能透過中臺灣跨域合作，有效凝聚反貪共識，擴大社會參與能量。另為有效提升本市道路工程品質，本處將路平查驗機制推展至各工程主辦機關及區公所之政風單位，持續協助督導查驗工作，展現市府提升道路工程品質決心，滿足市民對路平的期待。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人事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陳杉根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2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杉根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宏觀政策之實現，優秀之市政團隊為首要條件。為建構高執行力及高效能的市府團隊，培育高素質的公務人力，達成永續成長發展，以襄助市長落實施政目標，本處積極推動各項公務人力資源管理策略，透過公平透明的人事進用陞遷管道、合理的員額配置、計畫性的公務人力培訓、公正覈實的考核獎懲機制、人性化的福利作為、資訊化的人力資料庫建置等各項人事措施，以增進市府整體效能，另藉由加強人事人員管理機制，全面提升人事人員專業能力，以主動積極之態度提供機關同仁優質的服務，建立人事服務的品牌，善盡幕僚輔弼之責。

最後，杉根在此提出105年4月到105年8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05年4月到105年8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貫徹分層負責，加強逐級授權，簡化作業流程，提高行政效能

配合各機關組織業務調整，釐清各機關、單位間權責，適時核定修正本府所屬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本「擴大分層負責，加強逐級授權，提高行政效能」之原則，凡可降低決行層次者，均予授權。105年4月至8月計分別核定本府都市發展局、文化局、建設局、民政局、經濟發展局等機關之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修訂案；另備查本府文化局、建設局、經濟發展局等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案。

二、調整組織及員額，以強化行政團隊效能

(一)配合各機關業務需求，落實人力合理配置，辦理機關修編，精實人力運用，105年4月至8月修編機關

計有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地政局等一級機關，另本市體育處、文化資產處、本府資訊中心等二級機關、西區、南屯區等 2 個區公所及南區等 10 個戶政事務所修正編制表。

- (二)另為使本府組織結構及人員職能，足以因應建立以市民為主之行動政府，實現社會正義，成立「臺中市政府組織改造小組」，期透過該小組進行全面性評估各該機關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之適度與效度，建構更為精實之組織與人力。

三、善用協力夥伴，結合民間力量，共創雙贏

為促進民間參與公共事務，建立政府與民間夥伴關係，依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推動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業務委外工作；並成立「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專案小組」，於 105 年 7 月 5 日召開 105 年第 1 次會議，由本府環境保護局等 4 機關提報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情形與執行成效。

四、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積極進用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人員

- (一)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進用原住民族作業要點」規定，積極進用原住民族，以提昇渠等就業機會。至 105 年 8 月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 52 人，已進用 329 人，超額進用 277 人，達應進用比率為 632.7%。

- (二)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並多元進用人力，本府督促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之規定，積極進用身心障礙人員。至 105 年 8 月止，依法應進用 903 人，已進用 1,445 人，超額進用 542 人，達應進用比率為 160.0%。

五、貫徹考用合一，進用優秀人才

配合考試用人政策，積極提報考試任用計畫，申

請分發考試及格人員，截至 105 年 9 月 9 日止已提列之各項考試分發職缺計有：高考三級考試 141 個職缺、普通考試 108 個職缺、初等考試 20 個職缺、地方特考 131 個職缺、身心障礙特考 7 個職缺、原住民特考 6 個職缺。

六、促進女性決策參與，積極拔擢女性主管

為提升本府女性主管比例，於「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中明定，對於主管職務出缺，在各項資績條件相同時，宜以女性優先陞遷；截至 105 年 9 月 12 日止，本府女性主管進用比例如下：

表 1 本府及本處所屬人事機構女性主管進用比例

項別 機關別	本府一 級機關 首長	本府一級 機關一級 單位主管	本府所 屬各區 區長	本府二 級機關 首長	本處所屬人事機構			
					機關	高中	國中	國小
進用比例	14.29%	36.68%	23.08%	37.50%	51.51%	33.33%	66.66%	77.33%

七、落實人事授權及遷調制度，推行用人唯才政策

(一)基於人與事適切配合之旨，依據「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規定，實施人事授權機制，期使機關用人能配合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培育拔擢優秀人才，俾利各機關能迅速補足人力，順遂推展公務。

(二)為實施本府所屬公務人員遷調制度，訂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並將主管人員區分一、二級，分別訂定不同職期，以增進行政歷練，培育優秀人才；並依該要點實施辦理採購業務人員之職期規定，以強化各機關內控機制。

八、強化市政服務，即時更新公告首長名冊

公告「本府一、二級機關首長、區長及一級機關一級單位主管以上人員名單」並於人員報到 24 小時內即時更新上網，以提供民眾公開透明、完整之政府資訊。105 年 4 月至 9 月 12 日共計更新 78 人次，且均於人員報到 24 小時內即時完成，達成率 100%。

九、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建構優質人力

- (一)為建構優質人力，充實本職學能，以運用於市政建設，本府積極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並訂定獎勵措施，鼓勵所屬人員於年度內學習時數須達 40 小時（含數位學習 5 小時、業務相關學習 20 小時），截至 105 年 8 月底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年度內學習時數達 40 小時計 1 萬 3,978 人，占公務人員總數 1 萬 6,168 人之 86.45%，達年度訂定目標 85%之規定。
- (二)辦理終身學習講堂：以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全體員工為對象，就有關國家競爭力、經濟發展、政府改造、教育、文化、法律、政治及國際情勢、管理新知與身心修養等專題，採專題演講方式辦理，邀請學者專家、社會賢達、各行各業領先群倫人士等擔任講座，俾以營造豐富、多元學習環境，建構厚實員工核心能力，增進地方治理效能，提升政府競爭力。
- 1、第 1 期：105 年 6 月 7 日邀請前美國 INT'L.COM 亞太區客戶服務總監/現為慈善團體管理顧問及旅遊專欄作家褚士瑩先生擔任講座，以「改變人生的 10 個機會-你的人生自己設計」專題演講，計 347 人參加。
 - 2、第 2 期：於 105 年 10 月 6 日邀請前臺大醫院院長、現任心臟血管中心院長及中國醫藥大學醫療體系陳明豐總執行長擔任講座，以「健康管理」專題演講，預計調訓 400 人參加。
 - 3、第 3 期：預計於 105 年 12 月 12 日邀請路易樂斯福世界盃麵包大賽冠軍、吳寶春麥方店、麵包店吳寶春創辦人擔任講座，以「相信自己 永不放棄」專題演講，預計調訓 400 人參加。
- (三)辦理中高階主管國際講堂：為增進本府所屬機關中高階主管人員之核心職能，提昇國際視野，強化管理能力，俾有效提升本府施政及治理效能，特聘請國內外大學院校、非營利組織與非政府組織學者專

家擔任講座；課程採專題演講、討論及雙向溝通等方式辦理，調訓對象為本府及所屬機關中高階主管人員。

4、第1期：105年3月22日邀請前駐法國臺北代表處呂慶龍大使擔任講座，以「走出臺灣放眼國際-以感恩的心從分享外交專業經驗談起」專題演講，計464人參加。

5、第2期：預計於105年11月16日邀請澳大利亞昆士蘭大學商學院企管系主任Tim Kastelle擔任講座，以「Make innovation works for you」專題演講，預計調訓220人參加。

(四)舉辦讀書會：由各機關人員自由報名，選定國家文官學院遴選之「每月一書」，推舉主持人及與談人帶領成員分享心得。不定期邀請原著者或同領域之學者辦理導讀會。每年舉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由本府聘任評審委員評閱作品，凡期限內投稿心得寫作作品，內容書寫3,000至6,000字者，核予嘉獎1次，並選送優良作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105年度至8月底共辦理9場次讀書會，另各機關人員投稿心得寫作作品計111篇，經評選共選送10篇參加國家文官學院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

十、建立本府參與及建議制度，設置金點子獎

每年組成創意評審小組，就本府各機關年度所提具體創新並經採行確具效益事項辦理評選，個人獎取10名，頒發獎牌及依名次發給8仟元至5萬元之獎金，團體獎取5名，頒發獎牌及給予得獎機關之人員記功2次以下之行政獎勵。105年各機關共計薦送96件參與評選，評選結果，個人獎部分~金點子狀元獎—社會局呂建德「逗陣來呷飯-老人共餐服務」，榜眼獎—衛生局洪美智「尊重包-溫馨關懷卡」，探花獎—勞工局廖怡雯「摘星青年築夢臺中創業補助計畫」，進士獎—文化局王志誠「猜猜我是誰-臺中公車的作家身影」；

南區區公所鍾正光「愛鄰守護計畫」；文化局陸美瑀「初次見面，台中(Taichu)：舊城生活節」，秀才獎—交通局曹雅琄「2015年IBM『智慧城市大挑戰』計畫入選城」；觀光旅遊局陳盛山「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文化局王志誠「百獅闖入臺中校園?—『百師入學』名家講座掀起新文化復興運動」；文化局關子盈「臺中市『穿木屐躡鯪鯉』創金氏世界紀錄」，團體獎部分~得獎機關第1至第5名分別為文化局、勞工局、社會局、交通局及觀光旅遊局，於105年5月30日假本府市政會議頒獎竣事。

十一、覈實辦理考核獎懲，以落實考核獎懲機制，提升行政效能

- (一)為激勵工作士氣，表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表現績優之公務人員，依「臺中市政府獎勵模範公務人員實施要點」，請各機關推薦105年度模範公務人員候選人，並於105年3月16日審查完竣，共選出模範公務人員17名，業於5月2日假本府市政會議公開表揚竣事，其中第1、2名薦送參選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藉以激勵同仁之榮譽感與責任心，提高工作績效及服務品質。
- (二)為提高為民服務品質，樹立本府良好形象，依「臺中市政府員工電話禮貌考核要點」規定，每月至少1次不定期測試考核本府各一級機關員工電話禮貌情形，作成電話禮貌測試紀錄表，並依測試結果每月選出電話禮貌先生、小姐，除公開表揚外，並予以記功1次、發給2,000元等值之禮券，另於每年年底統計各機關全年測試成績，頒發團體獎前3名，分別各發給1萬元等值之禮券，並核予最高記功2次之行政獎勵，目前實施成效良好，測試及格率100%。
- (三)為維持辦公紀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飲酒及酒後駕車懲處要點」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維持辦公紀律

要點」規定，禁止所屬員工於上班或午休時間飲酒、酒後滋事及酒後駕車；並規定員工於辦公時間不得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以維持良好辦公紀律。105年截至8月底不定期至各機關查核上班情形共計24次，發現缺失均依規定請各相關機關確實改進。

- (四)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原則」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表」覈實辦理，並對重大案件予以重獎重懲，105年度截至8月底止，記一大功(過)以上之獎懲共計辦理一次記二大功1人次、記一大功60人次、記一大過1人次。

十二、規劃辦理各項文康及聯誼活動，鼓勵同仁走出戶外，增進交流管道、培養團隊精神並鼓舞工作士氣

- (一)為提供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未婚員工正當溝通及聯誼管道，促進兩性和諧，於105年4月30至5月1日、5月21日及28日、6月25日舉辦4梯次未婚聯誼活動，參加人數計300人，期透過多元化的活動讓未婚男女在忙碌工作之餘，有認識更多人的機會。

- (二)為推展全民體育，培養團隊合作精神，於105年6月9日組隊參加「2016鹿港慶端陽系列活動—國際龍舟錦標賽」首長暨民意代表隊友誼賽，由市長擔任領隊、三位副市長擔任副領隊、秘書長擔任隊長，本處擔任管理及執行管理工作，參加選手則遴請副秘書長、一級機關首長、顧問、參事及參議等人參加，本府團隊透過認真的賽前練習及平常培養的團隊默契，於本次比賽中獲得第三名的佳績。

- (三)為增進本府員工親子間之情感，讓同仁子女瞭解母親平時上班情形，於105年8月5日舉辦員工親子活動，為增加活動的豐富性，活動中並安排魔術表演、有獎徵答、與市長合影及欣賞「動物方城市」影片等活動，透過這樣的互動機會，能增進親子間

情感交流，促進家庭關係的和樂。

十三、貫徹推動退撫制度，暢通新陳代謝管道

(一)積極推動退休政策，覈實辦理退休案件

加強辦理自願退休案件審核，作為人力資源規劃運用之參據，並依規定列冊管制屆齡退休人員、依限辦理屆齡退休作業，105年4至8月辦理自願退休計131人、屆齡退休計21人，總計152人。

(二)落實退休關懷，照護安心退休

1、本府各機關(學校)致送民國68年底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生活困難之退休公教人員年節(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照護金，以提供渠等人員必要的照護與慰助，落實照護退休公教人員政策，105年4至8月計致送端午節照護金21人。

2、本府各機關(學校)結合並運用鄰近退休人員之照護資源，建置照護網絡，透過專業服務、人性關懷及志工理念推廣，讓退休人員再出發的人生階段能安心無虞，進而拓展另一生命領域。

十四、強化人事專業服務平臺，結合實務舉辦人事資訊系統研習

(一)強化人事專業服務平臺

本府所屬人事機構專屬之人事服務網(eDOPTC)，自105年4月至8月間，陸續完成建置人事業務懶人包及天然災害通報演習等2大系統，同時精進強化職員錄線上編輯系統、人事機構服務平臺—調查表、推動人事資訊系統數位教材分享網絡評比、臨時人力管理、線上測驗、問卷調查等系統功能，真正貼切業務單位之實際需求。

(二)結合實務舉辦人事資訊系統研習

105年8月23日至25日舉辦為期2天半人事資訊系統研習，計5梯次，邀請本府培訓之種籽教師擔任講座，參訓人數173人，充分符合人事同仁對資訊專業之業務需求。

參、創新措施

一、天然災害通報演習管理雲端化，任務編組調查工作無紙化

(一)天然災害通報演習管理雲端化：以「eDOPTC 臺中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服務網」為單一入口平臺，將每年舉辦之天然災害通報演習作業，結合 emome 通報機制，全部以雲端作業完成，落實通報演練之管理成效，深化面臨天然災害時之應變得宜。

(二)任務編組調查工作無紙化：以「eDOPTC 臺中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服務網」為單一入口平臺，彙整一級機關及區公所任務編組動態紙本報送作業方式，連同編組之成員名單、依據法規及報准公文等附件，全部改採線上無紙化作業，累計 8 月底止，各機關線上報送達 340 筆。

二、規劃全方位教育訓練課程，促使員工核心職能及整體工作績效同步提升

105 年度以打造「生活首都」，建立「廉能」、「開放」、「效率」、「品質」的「行動市府」新思維，規劃全方位教育訓練課程，包括參與式預算、都市再生實務、認識臺中市文化資產與通報實務課程、社會福利政策、環保法規教育、媒體溝通、妥善執法與健全法制作業、撰擬市長文稿或簡報講習、區長及區公所主管講習、面對民眾(第一線人員)溝通能力與藝術、顧客服務、計畫管理、城市美學、數位應用及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制工程採購系列教育訓練等，截至 105 年 8 月底止，共辦理 212 班期，調訓 18,283 人次。

三、運用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臺，辦理高階主管共識營

中彰投苗四縣市為促進區域內之標竿學習，提升跨縣市高階主管間之情誼，增進實務面的合作默契，於 105 年 5 月 28、29 日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舉辦「105 年中彰投苗高階主管共識營」，共 127 位四縣市一級首長或主管參加。市長與彰化縣魏縣長明谷、南投縣林縣長明濤、苗栗縣徐縣

長耀昌均親自到場致詞期許與勉勵，且榮幸邀請蔡總統、內政部葉部長俊榮、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施人事長能傑、國發會龔副主委明鑫等人共襄盛舉，並由蔡總統與四縣市首長共同啟動「中部崛起，領航台灣」意象球，象徵中央地方一條心，加速建設中台灣。

四、創造樂活工作環境、增進員工福利措施

(一)提供多元優惠福利措施，倍增員工幸福感

為照顧員工福利，結合社會資源，特與本市知名或受好評廠商訂定優惠方案，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憑服務證赴特約商店消費，即可享最優惠之價格。105年度與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等2,003店家簽訂優惠消費契約，提供同仁食、衣、住、行、育、樂、醫療等全方位的優惠服務，使同仁工作與家庭取得平衡，無後顧之憂，營造安全和樂的生活。

(二)全面照顧員工身心健康，打造活力健康市府團隊

為使員工以健康的身心投入工作，並提供同仁們一個支持性的運動環境，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及陽明市政大樓設置本府員工健康休閒中心，並提供跑步機、健身車、踏步機、重量訓練機、啞鈴及乒乓球桌等多項運動器材，以紓解同仁生活壓力，消除身心疲勞，進而提升行政效能。

(三)建構照護醫療網絡，協力把關健康，打造健康職場

與本市優質醫療院所合作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提供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憑服務證或身分證明赴各該院（診）所診療，可享掛號費及醫療費用優惠，協力為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同仁身體健康把關，105年度計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等228間醫療院所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以照護同仁身體健康。

(四)舉辦員工運動會，激發團隊合作

為提倡本府員工從事正當康樂活動，增進身心健康，促進情感交流，激發合作、進取、勇敢、互助之精神，藉以提高行政效率，於105年8月27日

假中興大學舉行本府所屬機關 105 年度員工運動會暨園遊會，並邀請市議會、市議員、市政顧問、臺中市選舉委員會、臺中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各區里長、市政記者等組隊共襄盛舉，另由各機關擺設各式具在地性、娛樂性、服務性、教育性及美味性的 74 個攤位，以熱絡活動氣氛及增添趣味性，計有 7,000 餘人參加。

五、協助同仁解決問題，維護良好組織氣候，提升行政效能

為善用退休人員之智慧與經驗，依據「臺中市政府『員工權益諮詢中心』執行計畫」設置「員工權益諮詢中心」，招募退休專業人事人員擔任員工權益諮詢中心志工，並設立諮詢專線，於每週二、四下午 2 時至 5 時假惠中樓 10 樓服務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提供人事法令及權益義務與福利等相關事項諮詢服務，藉以凝聚員工向心力，營造良好互動組織文化；105 年 4 至 8 月底共受理諮詢案件 67 件，除協助解決同仁問題外，並廣納人事業務興革建議，進而提升服務效能。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落實人事陞遷公平、公正、公開原則，強化考用配合
 - (一)訂定「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辦理人員陞任或遷調歷練，落實人事陞遷公平、公正、公開原則，以拔擢並培育優秀人才，並增進所屬公務人員行政歷練，提升行政效率。
 - (二)落實考試用人政策，為公部門挹注新血，嚴格控管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 105 年度期程內考試提缺比務必達 40%，並建置考試職缺提報控管表，隨時掌握提缺情形。
- 二、積極進用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人員，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
 - (一)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

法」及「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規定，積極進用原住民族，進用比率持續達 100%，落實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促進就業機會。

- (二)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員工總人數在 34 人以上者，進用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百分之三。本府積極落實推動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進用比率持續達 100%，保障弱勢族群工作權益。

三、精實機關組設，提昇公務人力運用效能，建立市民優先的行動力政府

- (一)為建構精實機關組織與人力，檢視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之適度與效度，適時運用人力資源管理的機制如員額評鑑、職務普查等，協助發現人力管理的潛在問題，作為規劃人事政策及管理措施重點的參考依據。

- (二)在行政院員額管制及本府核定數額內，確實考量施政優先順序，檢討原配置員額之運用情形，以有效整合編配、靈活轉化運用之管理策略，本當增則增、應減則減之原則，落實員額移緩濟急、截盈挹缺，以確保實際業務所需與員額配置之密切契合。

四、創新管理—建構優質 4.0 培訓—創新產出專題式研習、跨界連結零點計畫，協同共學縮短學習曲線，打造臺中市政府 π 型公務人才

目前各訓練機關對於專業訓練涉及較少，大多交由業務機關自行規劃，但各業務機關只懂專業，不懂培訓技法及訓後評量等，所規劃課程深度、廣度及周延性不足，且缺乏跨機關合作，致專業訓練成效不佳，爰期未來訓練跳脫傳統模式，運用 4.0 概念，輔以跨界連結零點計畫，協同共學參與式設計 (participatory design)，針對專業訓練跨機關合作規劃，運用 open space 等創新多元技法，打造本府多元專業 π 型公務人才。

五、運用人事專業服務之雲端平臺，建構需求與實用契合之應用系統

本處人事專業服務之雲端平臺（eDOPTC 人事服務網），符合網路通訊規範建置，且重視個人資料保護原則，本處除維護原有平臺功能之外，更充分運用本平臺優勢，及時回應使用者之需求，建構實用之應用系統，充分提升雲端平臺之服務效益。

伍、結語

本處人事業務推展一向以配合市政發展願景及支援各機關達成施政目標為宗旨，未來仍將致力於推動各項公務人力資源管理措施，以精進人事業務，扮演培育公務人力及提升政府效能的角色，以建構「行動的市府」，秉持「服務第一」、「市民優先」的理念，對市民的需求及時回應與滿足，提供市民絕對滿意的服務，並輔助機關具備堅強的實力，以面對日益艱難的挑戰，全力奉獻打拼，謀求市民最大的福祉。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指導與鼓勵。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馬耀•谷木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馬耀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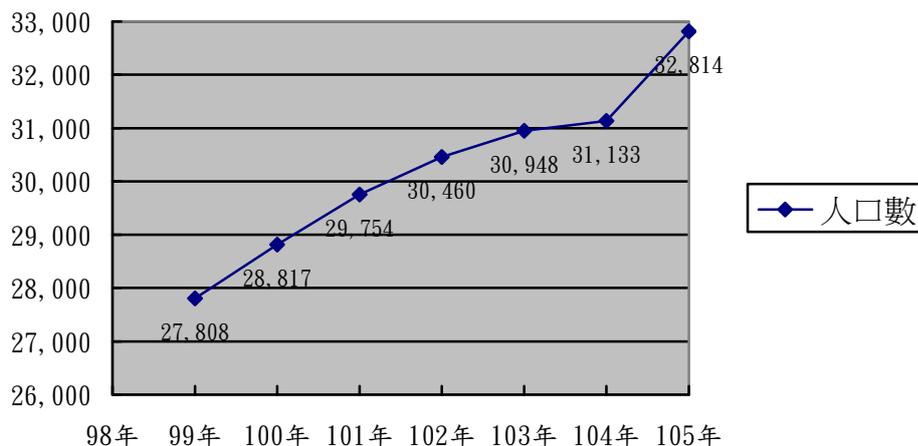
壹、前言

為服務大臺中地區原住民鄉親，由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綜理本市原住民族事務，規劃本市原住民族政策方針及計畫，保障原住民族權益及處理族群關係之相關事務，促進原住民族之經濟、教育、文化、福利及公民權益等事項。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涵蓋範圍廣泛，且待解決的問題具迫切性，本會深知除急需以積極的態度，審慎的研議，規劃出適法、適切又貼近原住民需求的施政措施外，亦需要市政府各機關的積極協助，建立輔導措施或典章制度，藉以共同合力，落實本府照顧原住民的承諾，並致力薪傳原住民族文化，使原住民族文化能永續長存，提高原住民文化能見度。

依據本府統計資料，截至 105 年 8 月底，設籍於本市的原住民人口數為 3 萬 2,814 人，相較 99 年 12 月人口數 27,808 人增加 4,806 人，增長 17.3%，顯示合併後大臺中地區之發展逐漸吸引其他外縣市原住民族群遷住，展現市政府各項基礎建設及原住民族事務推動的成效，提供原住民優質的生活環境，這樣的成果，可說是大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原民會不斷的鞭策與支持下，積極努力推展原住民族事務，透過相關機關共同合作，逐一落實市長原住民族政策。

表 1 本市近五年原住民族人口數表(統計至 105 年 8 月底止)



資料來源：本府民政局人口統計；本會整理

最後，馬耀在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文化教育業務

(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薪傳原住民族文化

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執行分為五個分區中心，包含有山線、海線、屯區、市區及原鄉等五大中心，有別於一般社會教育體制的民族社會教育，本(105)年度共分為文化探索、職業產業、社區(部落)營造及社群實用等四大學程來辦理，係以學習型組織的概念，以族人為核心來推動的民族教育，於去年度完成 50 門文化課程，六冊傳統教材之編纂，於中央評鑑獲得全國甲等佳績，並獲新臺幣 30 萬元獎勵金，於 105 年持續推動，且將課程規劃朝向「在地化」與「部落觀」的方向積極推動，已開辦 43 門課，學員計 725 人及完成傳統教材之編輯委員會第三次會議，預訂於 10 月底前完成定稿，年度成果展將於 10 月底假谷關遊客中心辦理動態成果展及 11 月份假本府新市政大樓辦理靜態成果展。期望透過部落大學的學習平台，整合相關教育資源，落實族人自主教育之目標。

(二)辦理原鄉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落實多元平等規劃

延續 104 年於本市和平區辦理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課題，共有「青少年及青少年自主教育」、「家庭與親職教育」、「性別教育」、「人權與法治教育」及「環境教育」等五面向社會教育，105 年度亦委由和平區和平國中、梨山國中小、博愛國小、自由國小及博屋瑪小學等五所學校協助辦理，以落實多元文化、建立平等、互敬互信的族群關係，預訂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前辦理完竣。

(三)辦理都市原住民族家庭與親職教育，強化家庭功能

因應社會環境變遷，原住民族傳統家庭結構、教育型態亦隨之改變，父母或照顧者忙於職業工作，而無暇兼顧親職及家庭教育，爰參酌都市原住民家庭結構及宗教信仰之特性，規劃辦理提升家庭親職教育功能，健全家庭教育對子女關懷與照顧，以適應當前社會環境，預訂於 105 年 10 月底前辦理 10 場次家庭與親職教育研習活動。

(四)辦理原住民族課後扶植計畫，提升原住民學生學習

臺灣進入高齡化社會，鄉村及偏遠地區部分青、壯年人口外移都會區，因此偏遠地區及原住民族家庭出現隔代教養的比例提高，家庭教育的功能相對地較為不足。但學校教育和家庭教育同樣為學習功能很重要的一環，而教育與文化工作仍然在磨合的階段，必須加強銜接體制內的學科教育和文化教育，連結與整合社區資源，輔導學生課後的教育及照顧，以培養學生在多元智能、自我文化和生活教育的興趣。105 年度於和平區達觀里及都會區大雅區、豐原區及太平區共各設置四處除寒暑假以外開課之平日課後扶植班，並於和平區平等國小、博愛國小及博屋瑪小學於 105 年 7 月初至 8 月 5 日辦理暑期課照班，課程以文化為基底，以多元學習之方式，俾提升原住民學生學習成效。

(五)實施原住民族語言學習計畫，語言振興向下紮根

本項計畫往年均由中央原民會統籌規畫及分配各縣市政府執行類別；105年改由各縣市政府依其所需，自行提列執行內容報送中央原民會審定。為提高本市原住民族社會對母語發展的認知與觀感為目的，進而帶動說、學族語的風潮，本會依據往年執行情形，規劃從多元面向推展本市原住民族語言學習工作，包括(一)都會型：原住民教會族語學習班、族語學習班、族語生活會話班；(二)原鄉型：族語振興部落；(三)其他具地方特色族語振興措施。計三大項計畫提報計畫，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100萬，將依計畫內容賡續辦理。

(六)臺中市組隊參加106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為培育原住民體育運動優秀人才，擴大原住民參與全民運動，促進原住民身心健康及區域間情感交流以提升生活品質，期望透過原住民傳統文化技之結合，本市將組隊參加106年3月25日至27日於新竹縣舉辦106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參加項目計有田徑、路跑、籃球、柔道、跆拳道、慢速壘球、拔河、槌球、傳統舞蹈、傳統射箭、傳統鋸木等15大項。為選拔優秀選手，105年度8月20日於市立東山高中舉行105年臺中市原住民族運動會，辦理項目計有三大類(一)原住民擅長競技種類：計有田徑、路跑、排球、槌球4項。(二)原住民傳統民俗體育活動：傳統拔河、傳統射箭、傳統鋸木、負重接力4項。(三)趣味競賽等活動；參加隊伍主要分成5個區，並由各區代表協會組成，計有屯線區、潭雅神區、臺中市一區、臺中市二區、和平區等5隊，參加人員計有300人，本次參賽優秀選手亦將代表本隊參加106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七)辦理第6屆市長盃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

105年第6屆市長盃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業於7月30及31日於后里區慢速壘球場舉辦，計有

男子組 13 隊、女子組 2 隊共計 15 隊報名參加，女子組冠軍阿玲玲工坊、亞軍風鈴隊。男子組冠軍盈席精密、亞軍鑫禾不鏽鋼、季軍魯加卡斯、殿軍原聯、第五名阿莎力、第六名和平區代表隊。

(八)辦理臺中市紀念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

為表達重視原住民族之權益，並喚起國人正視原住民族之歷史地位及還給應有之尊嚴，並期盼民眾能了解原住民過往爭取正名之歷程，以塑造臺灣成為多元文化、族群和諧的社會，於 8 月 1 日至 31 日辦理紀念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活動內容，如 8 月 1 日至 5 日在市政府惠中樓中庭辦理族群風情特展、8 月 1 日至 31 日於惠中樓市政願景館辦理文化產業特展、8 月 6、7 日在市民廣場辦理文化藝術展演暨工藝、美食、農特產展售活動，並藉由上述活動，讓民眾了解原住民族正名運動的內涵，以及原住民文化藝術。

二、社會福利業務

(一)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及貧困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

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及貧困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本市為六都中，第一個全面落實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之直轄市，充分展現臺中市為友善城市，提供原住民學生安心學習環境，能讓孩子安心就讀。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核定撥付計 5,397 人，經費計 1,993 萬 131 元。

(二)本會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業務

本會辦理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原住民急難救助業務，提供醫療補助、生活扶助、死亡救助及重大災害，本期間受理案件已補助 51 件，補助金額計 40 萬 4,695 元。

表 2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業務件數金額統計表

	件數	補助金額(元)
死亡救助	8	60,000
醫療補助	8	60,695
生活扶助	35	284,000
重大災害	0	0
合計：		404,695

(三)辦理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業務

為貫徹全面照顧學齡前幼童，促進生育、協助家長養育為保障原住民幼兒接受學前教育之權利，補助滿三歲至未滿五歲(中、小班)具原住民身分之幼兒，就讀立案公、私立幼兒園之學期就讀費用；105年度第一期(即104學年度第2學期)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上半年度計受理746人，補助經費計7,038,500元。

(四)辦理原住民學生獎學金業務

為激勵清寒原住民學生積極努力向上，鼓勵本市原住民學生學業優秀或具特殊才能，提昇教育水準，以培養原住民優秀人才，本年度自5月1日至5月31日止受理收件，計198人申請，審核通過計125人，補助經費25萬元。

(五)辦理原住民學生生活津貼業務

為解決原住民學生生活問題，使其安心就學順利完成學業，本年度自5月1日至5月31日止受理收件，計46人申請，符合計39人，不符合計7人，補助經費151,000元。

(六)辦理原住民學生電腦補助業務

為營造優質的學習環境、增進原住民學生學習效果，提昇本市原住民學生生活品質，本年度截至8月已補助低收9人、中低收4人，共計13人，經費計173,899元。

(七)辦理原住民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課後照顧補助業務

為能落實照顧原住民弱勢家庭子女，在就學期間有個完善課後輔導，培養原住民子女自信心及減

輕原住民課輔的經濟負擔，105 年度自 7 月 1 日至 7 月 25 日止受理收件，計 46 人申請，補助經費計 312,000 元。

(八)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 1、本會結合非營利組織資源於和平區及都會區設置 2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以下簡稱原家中心)，分別由財團法人水源地文教基金會承辦和平區原家中心及台灣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暨領域保護協會承辦都會區原家中心，並聘用 4 位原住民社工員及 2 位行政助理運用社會工作專業方法，主要建構具有文化脈絡與區域差異之部落資源網絡體系，提升原住民族福利服務輸送效能，並提供預防性、互助性、發展性的福利服務，以解決原住民族社會問題。
- 2、本市 2 處原家中心第 1 期款核定撥付計新台幣 168 萬 7,800 元，業於 3 月 16 日匯入原家中心指定帳戶。第一期執行經費計新台幣 159 萬 9,960 元，業於 8 月 19 日辦理核銷完竣。
- 3、上半年度 2 處原家中心執行工作如下：
 - (1)諮詢服務：共計 349 人(男：192 人/女：157 人)。
 - (2)個案管理：共服務 86 人(男：36 人/女：50 人)。
 - (3)部落社區福利宣導：16 場次，共參與 444 人次(男：156 人/女：288 人)。
 - (4)部落社區教育親職講座/社區團體工作：共 16 場次，共參與 494 人次(男：161 人/女：333 人)。

(九)辦理 55 歲以上原住民假牙裝置實施計畫

本會已與本市 317 間牙醫院所完成簽約，105 年截至 3 月份止，本會於 105 年 2 月 4 日已完成寄送宣導 DM 及合約牙醫院所名單至本市 3,286 位 55 歲以上之原住民，並於 2 月至 7 月份辦理計畫宣導計 15 場次。

統計 105 年 4 月至 8 月底，共核定補助 71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核定金額計 213 萬 7,000 元。

(十)辦理原住民中低收入戶原住民住宅建購、修繕住宅業務

105 年度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款 620 萬元，行政業務費 20 萬元，本會編列配合款 120 萬，總計經費 760 萬元，辦理本項業務。

105 年度受理期程原訂為 105 年 5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受理建購修繕案件計 39 件(建購 18、修繕 21 件)陸續辦理會勘訪視及審核事宜。經公告延長受理至 9 月 30 日止，將受理至預算用罄為止。

截至 8 月 31 日止，已核定建購住宅 17 件，核定金額 340 萬元；修繕住宅 24 件，核定金額 238 萬 601 元。

(十一)辦理原住民中低收入戶原住民住宅租金補助業務

105 年度本會編列補助款 768 萬元辦理本項業務，辦理期程自 105 年 4 月 1 日起至 5 月 30 日止，因第一次公告截止仍有賸餘預算，爰辦理第二次公告，延長受理至 8 月 31 日止。105 年 8 月 31 日止核定計 213 件，500 萬 5,800 元，依規定繼續辦理審核中，核定後按月撥付。

(十二)促進原住民就業，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為促進原住民就業，105 年度除規劃辦理職業訓練專班，並積極運用現有政府資源，結合原住民族委員會於本市設置原住民就業服務據點，提供就業諮詢，工作媒合推介及輔導適應工作等服務，並辦理短期促進就業方案，改善弱勢家庭經濟及促進穩定就業。

為協助原住民增進就業所需及工作技能與知識，有效運用社會資源，結合就業市場需求及為符合民意所需，促進原住民就業，協助原住民考取專業技能檢定考試，105 年度編列 215 萬元辦理職業訓練課程。已開設堆高機 1 班招收 55 人，8 月底開訓。中餐烹調 1 班已完成招生 25 人，9 月開課。咖啡烘站 1 班已完成招生中，9 月中開課。

導覽解說目前辦理上網作業。居家水電，照顧服務員，大貨車考照刻正辦理上網招標作業。

另已爭取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 105 年度原住民職業訓練 100 萬元補助，將辦理：倉儲物流及陸運服務訓練 1 班(計 25 人，已於 8 月 24 日結訓)、多媒體網路行銷設計課程(預計招收 30 人，8 月 30 日完成招標評選工作)、聯結車載運訓練課程 1 班(計 20 人，已於 8 月 9 日開訓，9 月初結訓)。

(十三)原住民通過技術士證照獎勵金

本市原住民申請通過技術士證照獎勵金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止，本會已完成乙級證照 19 件，丙級證照 52 件，共計 71 件，核發獎勵金共計新臺幣 45 萬元。

三、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

(一)策展活動

- 1、辦理「刀光見影~原住民傳統及創作刀具展」：於 105 年 3 月 19 日至 6 月 30 日於原民中心辦理展覽活動，並於 105 年 3 月 26 日辦理開幕活動；展示花蓮縣秀林鄉銅門部落太魯閣族人鍛鑄實用刀(銅門刀)約 30 件，其中特別展示具百年歷史純手工打造傳統獵刀，該獵刀保留歷史的完整風貌，仍具有禁忌與靈性，僅能遠觀不可隨意觸摸；期透過展覽活動讓民眾認識原住民族傳統工藝文化、傳統獵刀製作過程及工藝之美，並見證族人在式微傳統工藝文化中，如何因應環境變遷創新思維，讓祖傳事業得以代代相傳，獵刀文化得以保存。
- 2、辦理「日出東方系列之家 loma' ~阿信·沙華克油畫創作展」：為推介原住民藝術家，並提供創作展示平台，本會與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合作，於 5 月 1 日至 5 月 25 日辦理展覽活動，並於 5 月 1 日辦理開幕活動；為讓市民認識原住民族文化，透過開幕活動安排原住民族樂舞展演、原住民族風味餐，以及手工藝 DIY 體驗活動，得到館方及市民的肯定，並

獲邀參與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於下半年辦理年度活動－閱讀節，安排原住民圖書導讀、原住民族文化藝術品展售及DIY體驗，為活動增添多元文化色彩。

- 3、辦理「P'uma 博屋瑪泰雅民族實驗教育文化特展」：本市和平區達觀國小於8月1日改制，改名為臺中市博屋瑪國民小學，成為全台第一所民族實驗小學，為協助推展民族實驗教育理念與部落文化內涵，規畫於7月23日至10月15日於原民中心辦理展覽活動，同時於7月23日下午2時於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辦理開幕茶會，並邀請達觀國小展演泰雅樂舞，並由部落耆老分享泰雅竹藝DIY手作之美。

(二)原住民藝術團隊駐點創作計畫

105年度辦理藝術團隊駐點甄選計畫，第一期駐點期間自105年3月5日起至6月4日止，經公告受理報名及審查，計有臺中市發祥泰雅文化發展學會、臺中市原住民族人文藝術發展協會及臺中市加路蘭原住民族文化協會等3個團體錄取，業依該團隊駐點計畫展開駐館創作及辦理分享活動，並於105年3月26日辦理開幕活動；本計畫透過藝術家駐點創作，以及與民眾互動分享活動，使原民中心能成為多元民族的藝術展演空間，以及各地藝術家在中部延伸藝術創作之最佳平台，讓駐點藝術團隊為會館注入豐沛的藝術能量，更提供藝術創作人才有一專業生涯發展之機會。

(三)原民中心改造計畫

為活絡原民中心，辦理原民中心改造計畫，將依原民中心既有基礎，加上新的文化元素，結合南島民族及當地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將中心內部打造全台第一座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並規劃擴大外部腹地，興建表演場地，規劃原住民傳統文化教育體驗區、部落市集及商場等，同時連結周邊景點及改善交通，促進文化觀光與產業，讓原民中心發揮更多、更大的效益，希望吸引更多人潮到訪，打造新興景點；本案將

委託專業團隊辦理興辦事業計畫書(先期規劃)，業於8月1日及8月16日辦理第一次及第二次公開招標，惟無廠商投標，刻正檢討招標文件，俟調整後重新公開招標。為爭取中央經費補助，本會前於5月29日原住民族委員會主任委員夷將•拔路兒訪視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時，報告本府推動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計畫構想，業獲允諾將給予協助。

四、經濟建設業務

(一)扶植民間團體，推展原住民族產業經濟及傳承文化

- 1、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自105年1月至8月共計核發71件(4月-8月核發26件)。
- 2、補助本市原住民勞動合作社及企業推展產業計畫，自104年1月起接受申請，至年度預算80萬元用罄止，共42家申請，總計37家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符合規定並核定補助。
- 3、辦理105年度雪霸國家公園園區周邊原住民文化傳承研習計畫，計畫分為「琉璃珠燒製研習」及「泰雅傳統背籃編織研習」兩門課程，經公開徵選後分別於本市和平區環山社區、雙崎社區、南勢社區及桃山社區4個原住民部落辦理，至105年8月底止，環山及雙崎社區已辦理完竣。

(二)推動原住民族產業深耕，促進產業發展

- 1、歷年來本府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動部落巴士之深度旅遊，參與遊客對旅程整體滿意度持高度肯定，並期待持續辦理，已獲實質效益。
- 2、因此，105年度經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補助經費並獲該會補助，同時本府亦自籌經費配合規劃辦理「105年度甜柿節暨水蜜桃李部落深度旅遊行銷推廣計畫」，主要目的是為協助和平區產業得以深耕，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即規劃辦理甜柿節及水蜜桃李部落深度一日遊及二日遊行程，以部落巴士將遊客帶進部落，並由部落居民擔任導覽介紹部落的人文風情與經濟產業，並讓遊客親身體驗部落生活

技藝與飲食文化，同時也能藉由旅遊行程，促銷當地部落農特產品及傳統文化，達到充實與擴張部落的觀光資源及當地人文特色，吸引更多遊客前往部落，活絡部落經濟，創造部落產業(包括經濟及文化產業)的永續經營。

- (三)2016 臺中市原住民特色伴手禮甄選暨行銷推廣活動
- 1、為尋找在地元素，發揚產業生活美學，提升產業精品知名度及國際間的能見度，爰舉辦本伴手禮甄選暨行銷活動，冀望透過伴手禮的傳達，活絡地方產業，促進經濟永續發展。
 - 2、透過伴手禮的活動推廣地方產業，在文化組合、創新開發、獨特背景故事下尋找在地元素，期望提升原住民產業精品知名度與能見度。活動內容：(1)召開甄選活動說明會。(2)甄選活動。(3)邀請本市歷屆伴手禮得獎作品與本次得獎作品，及邀請苗栗、南投、彰化三縣市原住民產業作品，擇臺中市人潮較多之場地辦理展售活動。

(四)原住民族部落市集廣場

本案『臺中市原住民族部落市集廣場設置』，工程委託設計業於 105 年 5 月 4 日決標完成，並於 105 年 8 月 25 日辦理工程地方說明會議，預計於 106 年 5 月工程設置完成。

(五)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 1、本案由和平區公所執行，計畫包含：達觀里、南勢里、博愛里、長榮橋、七棟寮鋼橋等道路排水及橋樑改善等工程，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05 年 1 月 6 日(第一次核定)，其工程總經費共計 1,086 萬 3,395 元。

- 2、本計畫共計 5 案，已全數發包完成。

五、土地管理業務

(一)增進原住民族土地合理開發利用，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 1、持續辦理原住民權利回復工作，以保障原住民土地

- 權益，並確定原住民保留地權利狀態之安定性，總計 1 月至 8 月份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 145 件、租用案件計 103 件。
- 2、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規定，申請案件應提經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8 月份總計辦理 8 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會議。
 - 3、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實施計畫：持續輔導本市原住民取得於民國 77 年 2 月 1 日前及使用其祖先遺留且目前仍繼續使用之公有土地，為使民眾瞭解本計畫，並使符合條件者提出申請，爰總計本年度至 8 月份辦竣 8 場說明會。
 - 4、為協助本市和平區公所解決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管理相關重大議題，持續辦理「臺中市和平區土地業務推動小組會議」，會議中就重大議題充分討論並取得解決之策。
 - 5、土地使用同意書：為協助租用原住民保留地者，向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申請使用核定文件，依規定核發土地使用同意書，至 8 月份總計核發 24 件土地使用同意書。

表 3 10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業務辦理情形(截至 104 年 2 月)

項目	內容	件數/場次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及租用案件	原住民他項權利設定案及所有權移轉及非原住民租用案(新租、續租、贈與租用及繼承租用)	248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	召開審查會議	7
臺中市和平區重大業務推動小組	召開臺中市和平區重大業務推動小組會議	1

(二)辦理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計畫

本會配合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針對本市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進行勘查、鑑界、測量、分割、調解、排除列管、收回列管、辦理造林等工作。以合法合理之態度處理列管超限利用之土地，讓原住民保留地地區居民瞭解政府政策，減少超限利用地情形，以維持國土保安及延續水庫壽命保障大臺

中地區供水並確保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原住民文化體驗園區

- 1、松鶴地區曾受 72 水災土石流重大衝擊，造成本地區居民家園破碎及經濟壟斷之情形，為扶植當地經濟及發展原住民文化，爰本會針對谷關段及八仙山段等 58 筆土地辦理可行性評估，業已 102 年度完成可行性評估。
- 2、委外興辦事業計畫書於 103 年 6 月 17 日上網公告，於 103 年 6 月 30 日開標。
- 3、104 年 2 月 10 日召開「臺中市重大建設計畫檢討會議-客家及原住民文化園區」會議決議，因上述因素，擬將本案規劃設施配置於八仙山段 63、64 地號，又與原規劃基地不同，請本會針對八仙山段 63、64 地號重新辦理可行性評估，爰本會於 104 年 6 月 8 日與廠商召開協商會議，依上開決議評估後，與興辦事業廠商辦理終止契約。
- 4、105 年 1 月 19 日由市長召開簡報會議決議：「本地區因無人潮的來往，就算設置完成也無用處，應先與周邊交通、設施、環境及資源等串聯及結合後再予規劃執行，為利計畫成為一處亮點，請原民會先行整備本案計畫之相關資料後，責請林副市長召開跨局處(觀旅局、農業局、建設局、地政局、水利局)協商會議。」。
- 5、105 年 3 月 14 日將本會未來八仙山段 63、64 地號規劃之可行性報告書內容，與當地里長、區長及代表辦理現場會勘及協調會，針對本會規劃用地無法認同及反對，並表示因早期本地段為林班地，在未編定原住民保留地以前，早期之居民都有與林務局合法之承租，經中央上層機關將本地段編定為原住民保留地後，合法承租戶竟成為占用戶，居民主張維護應得之權利及合法承租權後，再由本府進行本案計畫。居民意見與本案預期規劃難建共識致本計畫目前遲滯不進。

6、105年8月9日中央原民會辦理八仙山段63、64地號地上物移交事宜協調會，本案計畫因用地之地上物及占用問題尚未排除，致計畫無法執行，爰待該中央原民會之會議紀錄到會後，將依據會議紀錄簽辦市長終止計畫。

(四)辦理和平區梨山里松茂部落遷建及臨時安置作業

大梨山地區因位於大規模地層滑動，原住民族委員會前於102年8月邀集專家學者及其他機關辦理部落用地會勘，經評估松茂部落位於活躍式地滑危險區域，每遇豪大雨風災，即可能造成邊坡坍塌，地勢滑落，有安全疑慮；此事經居民反映並表達遷村希望後，本府高度關切，已請本府原民會就遷住之必要性及可能地區，全力協調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機關就以松柏巷為遷住地。

松茂部落9戶危險戶之臨時安置興建作業刻正執行在案，本府經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備，於原住民保留地松柏巷(梨山段151、151-2、152、152-1、152-3、153、153-2地號)作為興建臨時組合屋之安置土地，並於105年4月23日興建完竣並辦理入住儀式，提供該9戶安全免於恐懼之住所。

就長期而言，本案遷住計畫已完成第一階段調查作業計畫(如遷住地及原部落地區安全性評估等)並於104年8月25日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備，預定本(105)年3月28日至松茂部落召開遷建方案說明會，依據會議結論決議遷建方案，爾後動支105年度預算(500萬)執行第二階段用地開發作業。

第二階段用地開發作業(第一期)——「臺中市和平區梨山里松茂部落遷建計畫實施都市計畫變更與測設作業」已於105年6月23日決標，決標金額480萬元，主要工作項目為「遷建計畫研提與核定」、「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及「地質敏感區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作業」，預定105年底前完成都市

計畫變更作業(初稿本)及地質敏感區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作業(初稿本)期中報告。

另於汛期時，依本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當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列入警戒區範圍時，應針對松茂、新佳陽及舊佳陽三個部落居民，辦理預防性撤離作業，隨時撤離至梨山里辦公處及福壽山農場遊客服務中心等處所安置，以維人身安全。

(五)輔導霧峰區花東新村、太平區自強新村重建案

本會於 105 年 1 月 22 日已委託廠商辦理「臺中市霧峰區花東新村、太平區自強新村興辦事業計畫及用地變更編定(容許使用)委託先期規劃案」，刻正朝霧峰區花東新村設置社會福利設施及太平區自強新村申辦土地變更編定為適當使用土地規劃辦理。期能輔導兩新村取得合法土地使用權與後續原地重建之目標，協助兩新村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簽定土地承租契約事宜。

霧峰區花東新村社會福利事業設施興辦事業計畫書已於 105 年 7 月 20 日經本府核定，刻正申辦農業區容許使用證明核發事宜，臺中市都市原住民族部落文化發展協會業於 105 年 8 月 29 日至中區分署申辦土地承租事宜並繳交 49 萬 7,413 元(使用補償金 387,453 元，2-6 月份土地租金 109,960 元)，俟完成分區證明資料補正完畢後即可簽訂承租契約，完成第一階段輔導承租土地事宜。

太平區自強新村興辦事業計畫依 105 年 7 月 5 日會議結論及本府地政局 105 年 8 月 1 日中市地編字第 1050028414 號函建議依「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第 8 點規定，申請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辦理，本會依其於 105 年 8 月 2 日以中市原經字第 1050007232 號函請受委託廠商將原興辦事業計畫之土地使用計畫依「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第 8 點規定，修正申辦土地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105 年 8 月 17 日以中市原

經字第 1050007533 號函送「臺中市太平區自強新村原住民生活文化園區」興辦事業計畫書至本府各相關機關協助本權責協助審查在案，俟各相關機關函復後依審查意見修正辦理，案經修正完畢無待解決事項後興辦事業計畫書上呈市府核定後辦理土地變更編定。

參、施政亮點及績效

一、關心維護 55 歲以上原住民口腔保健及假牙裝置

(一)配合市長競選政見「希望臺中」城市應該友善年長者的初衷，本會為關心原住民長者健康環境及貫徹市長政見，凡設籍於本市 6 個月以上，且年滿 55 歲以上之原住民，皆可至本市合約牙醫院所進行口腔篩檢，評估裝置假牙之需求，本計畫之服務項目，包括提供免費口腔檢查、全口（上顎及下顎）、半口（單顎）及部分活動式假牙裝置，補助金額從六千元至四萬元不等。

(二)本會為讓本市原住民了解 55 歲以上原住民假牙裝置計畫之內容及相關申請程序，105 年 2 月 4 日寄送宣導 DM 及 317 間合約牙醫院所名單至本市 3,286 位 55 歲以上之原住民，累計 2 月至 7 月份辦理計畫宣導計 15 場次。已於 2 月 12 日、2 月 25 日、3 月 3 日及 3 月 10 日辦理 4 場次之計畫說明會，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核定補助 277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核定金額計 799 萬 1,000 元。105 年截至 8 月底，總共核定補助 81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核定金額計 237 萬 9,000 元。

二、辦理原住民租屋補助以維護居住正義

(一)現今由於原鄉生活不易，族人考量就業機會、子女教育及醫療照護等問題，多數原住民選擇自原鄉地區，遷入都市尋求更佳之生活，惟整體而論，大量移入都會區之原住民，多從事勞力型工作，賺取微薄薪資，不僅家庭收入水準低，收入亦不穩定。再者，都會區物價水準高，生成本負擔重，又目前房價高漲，進而

影響房屋租金，使得民眾於住宅支出負擔過重，原住民族處在經濟弱勢的地位，每月支付龐大之租金已相當困難，更遑論購置自有房屋。職是之故，為維護本市轄內原住民族人居住權益，增進市民福利，爰辦理本市中低收入戶原住民租屋補助作業。

(二)105年度原住民住宅租金補助至8月31日止核定件數計213件，核定金額500萬5,800元，依規定繼續辦理審核中，核定後按月撥付。

三、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軟硬體改善計畫—打造全國首創原住民族神話館

(一)藝術家駐村

1、原民會為融合人文景觀和原住民族多元文化場域之間置空間再運用，活絡文化產業跨族合作，本年度辦理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以下簡稱原民中心)藝術團隊駐點創作計畫，期盼原民中心能成為多元民族的藝術展演空間，以及各地藝術家在中部延伸藝術創作之最佳平台，讓駐點藝術團隊為會館注入豐沛的藝術能量，更提供藝術創作人才有一專業生涯發展之機會。

2、105年度藝術團隊駐館創作(第一期)期程自105年3月5日至6月4日，共計甄選3個藝術團隊，共計5名工藝師駐館創作，透過工藝師文化導覽、現場月桃葉編織、排灣族十字繡及海岸阿美族服飾(含配件)創作及展示，並與參觀民眾互動，以及DIY體驗活動，讓民眾透過五感體驗台灣原住民族文化工藝之美，深化對台灣原住民族群的認識；藉由原住民團體公共事務的參與，強化族人對本府施政計畫的認知、支持及歸屬感，積累本府於原住民事務推展的服務能量及網絡。

(二)神話故事館

1、原民會轄管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大雅區)，為台中原住民集會、就業輔導、技藝研習、文化展演的重點地點，也是本府所屬唯一原住民族文化館舍；本府

關心本市原住民族人的生活，重視原住民族文化的傳承及體現，林市長於 104 年前往視察時提出活化原民中心的想法，經本府內部多次討論及民意蒐集，原民中心出現再造的可能性。

- 2、原民會規劃依既有基礎，加上新的文化元素，結合南島民族及當地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善用並活化空間，將中心內部打造全台第一座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傳承文化資源，並進行教育推廣，成為中彰投苗原住民教育資源平台；外部擴大腹地，興建表演場地，規劃原住民傳統文化教育體驗區、部落式及商場，同時連結周邊林蔭大道、潭雅神自行車道、眷村等周邊景點，並將中清路當作園區路口，以及改善交通，促進文化觀光與產業，讓原民中心發揮更多、更大的效益，希望吸引更多人潮到訪，打造新興景點。
- 3、有關原民中心改造計畫刻正積極規劃籌辦中，為能持續活絡館舍，林市長指示結合本府各局處資源，規劃每個月於原民中心辦理大型活動，打響原民中心知名度，並帶動族人及當地經濟活絡。目前規劃在原民中心 10 月 8 日舉辦「臺中市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活動」、11 月 5 日舉辦「南島原味的幸福-當臺灣原住民遇見南島」活動、12 月 10 日舉辦「原住民族聯合聖誕節及詩歌展演活動」。另 11 月將擇適當場地舉辦「臺中市原住民族熱舞大賽活動」及「原住民族文化音樂響宴」。

四、推動原住民學童課照 讓課程學習更多元

- (一)本會於 105 年度向中央爭取資源分別在和平區平等國小、博愛國小(松鶴校區及谷關校區)及博屋瑪國小辦理為期 20 天的暑期課照班，已在 105 年 8 月 5 日辦理完竣，課程規劃因地制宜，除了課業學習外，還規劃了多元生態、文化英語、部落地圖、傳統工藝及閱讀教育等，讓豐富原鄉孩子們的假期學習生活，加強文化課程，讓文化從教育扎根。

- (二)105 年度除了開辦原鄉暑期課照班外，在都會地區，包含大雅區、豐原區、太平區，以及和平區大安溪線亦辦理平日課後扶植計畫，針對原住民學童一般課程及多元文化課程等，在正規教育的體制外，發展原住民學生多元智能學習及興趣，期盼能激發原住民學生潛在多元智能，並引導其有效學習。
- (三)民族教育攸關我們原住民族文化傳承與永續發展，透過民族教育的推動，重建真正的文化意涵，以落實轉型正義之推動。本會將用心的照顧來到臺中市就學的原住民族學童，未來亦朝向族群主流化概念，努力開創原住民族的視野。

肆、未來規劃願景

結合本府以「人本、永續、活力」做為新中都發展願景的施政方向，本會以「希望部落 原民平安」為願景，以「部落為主體、文化為根基、生活為要務」為發展策略，並從七個業務推動方向來努力，致力使本市成為原住民樂活的幸福城市。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行銷原住民特色產品，促進產業發展

以文化紮根與推廣為核心，舉辦多元原住民族文化活動(傳統技藝研習、歲時祭儀、說母語運動、原鄉部落巡禮…)，並連結區公所、學校、協會、教會等組織，透過文化傳承與休閒觀光的相互結合，協助行銷推廣原住民族文創商品、地方農特產品、在地特色伴手禮，帶動地方休閒觀光產業，體驗原民文化之美，並強化原住民企業(團體)體質，厚植優勢產業，協力薪傳原民文化，促進產業發展，提升經濟狀況，改善生活環境。

二、推動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帶動原住民終身學習

為強化本市原住民學童、族人及一般民眾對原住民歷史、文化的認知，傳承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持續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帶動原住民終身學習。

三、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配合環境需要，結合中央或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強化本市原住民族福利措施，並爭取相關計畫，以擴大福利服務範疇，減輕原住民負擔，改善生活環境，促進就業機會。

四、活絡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功能

提升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功能，利用數位科技保存原住民族固有資產，充實原住民相關主題之多媒體展示播放、傳統文物之展示、文化、語言、技藝研習及表演空間。

五、促進原住民就業，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因應環境變遷，開辦職業訓練，提升原住民就業及創業條件，促進就業機會；結合中央機關或本府相關局處資源，建立服務窗口，提供就業諮詢與媒合。

六、加強原住民保留地管理，維護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強化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服務效能，每月指派業務相關主管及人員前往和平區公所實施業務聯繫督導會議及實地查測等相關事項，以了解和平區公所執行進度，以免影響民眾應有權益。

七、強化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配合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結合本市和平區公所，協力於原住民族地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原住民族地區永續發展造景、原住民族部落小型零星工程等計畫。

伍、結語

本會重視原住民族權益及族群發展，尊重原住民族文化，致力改善本市原住民生活環境，薪傳原住民族多元文化之內涵，以在地價值、在地文化的思維，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政策，希望提供本市原住民族朋友更優質與友善之生活環境，讓臺中市成為全國各縣市原住民族政策施行之模範城市。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涵蓋範圍廣泛，如社會福利、教育文化、經濟產業、就業服務，以及和平區之交通建設、簡易供

水系統工程、觀光休閒產業及高山農產品等；另原住民族事務係屬特殊事務，解決原住民族事務，當非與一般性事務模式處理，仍需考量符合原住民族特殊文化習俗為導向，始能克竟其功。因此，本會原住民族各項事務，除市政府各機關需配合協助執行外，尤其需要大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鞭策及鼎力支持，施政上才能獲得最佳的成效。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客家事務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劉宏基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宏基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服務臺中地區的所有市民，在推動客家事務方面，秉持讓客家文化影響力走出山城地區擴及都會區，並由政府帶領產業、學界、各級學校、社區等民間團體，以協力合作的觀點共同為客家文化扎根打拚，105 年度開始更積極參與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透過跨域合作，共同提倡客家傳統文化與推動客家語言薪傳。

本會每年所舉辦各項文化及語言活動都獲致相當成果及市民好評，除了讓本地客家人能歡度節慶、延續傳統文化外，更吸引外地民眾共襄盛舉。本會將繼續致力推動臺中市客家傳統文化薪傳，提高客家文化的能見度，活絡客家館舍功能及推動客家藝文活動。

最後，宏基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整建四條街成為「移動的客家文化博物館」

本會為執行客家文化保存及文化產業發展等政策，積極推動整建傳統客家街庄，以基礎建設面向與產業輔導面向之綜合計畫塑造傳統客家街庄形象並結合客家傳統建築與文化，進行街庄整體整合規劃，以跨域整合方式，覓址進行重建或打造客家文化的街道或空間，從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出客庄氛圍，以系統性完整做出具客家特色的「生活的客家文化博物館」知性旅遊型態，改變客家庄的生活環境，讓客家年青人有發展、創業之機會，以促進客庄觀光產業。

東勢街區文化振興及產業環境改造計畫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案，獲中央客家委員會經費補助 195 萬元，與臺中市后里區墩仔腳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先期評估規劃等兩案，目前皆在執行規劃作業中。

二、保存傳統客庄社區公共生活場域，落實社區發展與環境營造

輔導本府相關機關及各區公所推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規劃，105 年 5 月研提計畫獲中央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經費共 6,793 萬元，包括臺中市東勢區歷史建築—原東勢公學校宿舍修復工程案、臺中市歷史建築萬選居修復工程案及臺中市客家文化生活和產業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等 3 案(詳見表 1)。

規劃將於 105 年 9 月籌組成立「臺中市客家文化生活和產業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專司輔導本府相關機關及各區公所推動客家文化生活和產業環境營造規劃。年度工作側重將「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客家街庄打造」、「大甲溪流域整體規劃發展」、「客家文化生活和環境跨域整合計畫」等政策計畫納入本市客家重點發展區，透過「人文形塑」、「環境整備」及「產業發展」等面向，檢討並輔導本市客家重點發展區客家文化生活和產業環境營造策略，豐富客家聚落的人文、生態、產業，帶動青壯人才回流、復興客庄文化氛圍。

表 1 105 年度本府推動客家文化生活和環境營造計畫 單位：新臺幣萬元

轄區	計畫案名	中央補助款	本府配合款	總金額
臺中市	臺中市客家文化生活和產業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	179	50.6	229.6
東勢區	臺中市東勢區歷史建築—原東勢公學校宿舍修復工程案	4,097	1,156	5,253
豐原區	臺中市歷史建築萬選居修復工程案	2,517	711	3,228
合	計	6,793	1,917.6	8,710.6

三、推動「大甲溪客家文化祭」

(一)2016 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

擁有 240 餘年歷史、坐落臺中市東勢區的「巧聖仙師廟」，是全國主祀魯班的開基祖廟，為延續匠師

文化與彰顯技職價值，105 年首度舉辦「2016 臺中巧聖先師文化祭」活動自 4 月 16 日至 6 月 5 日止，統合勞工局、文化局、教育局、民政局、觀旅局、經發局、農業局、新聞局、都發局等機關規劃出 20 項系列活動，活動規劃將「宗教」、「文化」、「產業」、「觀光」及「教育」結合，以「發揚魯班精神」、「提升技職教育」、「促進經濟發展」、「保存傳統文化」為宗旨，冀望對社會達到下列四點貢獻：

- 1、透過祭典讓傳統文化延續昇華，鼓勵重視技職教育。
- 2、透過競賽及企業參與將技術落實，媒合就業服務。
- 3、宣揚技職教育，鼓勵青少年善用巧思、掌握先機。
- 4、保存客家文化，行銷客庄產業。

系列活動從 4 月 16 日、17 日的「巧聖仙師魯班公獎」起跑，邀請泥作、木作、雕刻、漆工藝、營建等相關職業從業人員，於市府廣場前進行實作競賽，以選拔各類職場達人及新秀，首屆增設全國木藝大師獎，獎金高達 50 萬元；接著 5 月 16 日至 29 日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邀請 5 位木雕藝術大師，進行為期 2 週的現場創作表演，鬼斧神工的木雕創作，每天吸引眾多鄉親競相圍觀；5 月 29 日依循古禮，舉辦巧聖仙師廟祭典及各分廟謁祖儀式。

期間還舉辦高中職技職競賽獲獎學生作品展、建築師學術研討暨座談會、巧聖仙師文化踏查、花車遊行、職場體驗活動、木工親子園遊會、木工體驗營等活動，確實達成文化祭傳承工藝文化精神與技藝教育的活動效益，系列活動於 5 月 28 日、29 日的祭典活動達到最高潮，於臺中工藝職人展 6 月 5 日落幕畫下句點，活動總計吸引 68,474 人次參與，農特產市集產值約 125 萬 9,600

元，藉由文化活動充分活絡地方經濟。

活動期以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活動力推技職再造政策，發揚匠師們的職業倫理與精神，達到扭轉社會偷工減料、將本求利的歪風，並內化價值觀成為工藝文化之內涵。

(二)臺中東勢鯉魚伯公文化祭

「文化是城市的靈魂，城市是文化的容器」，鯉魚伯公是東勢很重要的文化景觀，也是山城客家鄉親很重要的信仰，我們都知道，對於防洪治水來講，一粒石頭起不了什麼作用，但是我們的客家拓墾先民運用他們的智慧，用手把石頭一粒一粒的壘石成壩，造就了早期的水利工程，防止了土地被洪水侵害，紮紮實實的保護我們鄉親的生命財產安全，策辦「臺中東勢鯉魚伯公文化祭」活動，不只是敬拜鯉魚伯公，另外一個重要的意義就是要來緬懷客家先民的辛勞與聰明智慧。

「2016 臺中東勢鯉魚伯公文化祭」獲中央客家委員會補助經費 30 萬元，活動將於 9 月 11 日辦理，期藉由文化祭典活動，推廣客庄傳統節慶文化，並結合鯉魚伯公文化祭舉辦「戴荼祈福」、「魚躍龍門-揭匾」等儀式，以文化薪傳方式，形塑具客家特色的文化資源。

四、客家傳統空間文化巡禮，建築之美令人讚嘆

為讓市民瞭解臺中客家民居建築之美與歷史文化發展，規劃於 7 月 16 日、7 月 30 日、8 月 13 日與 8 月 27 日分四梯次辦理「2016 客家傳統空間文化巡禮」活動，共 121 位民眾參加，活動開放網路報名 3 日內即額滿，報名非常踴躍。

活動安排參觀位在潭子摘星山莊、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與神岡士大夫第，透過客家文史專家精湛與生動的解說客家建築工法之美，讓民眾充分認識客家建築特色，以及客家古蹟的歷史，讓陳舊建築空間不再是古老的記憶，而是可親近的活教材，並賦予客家文

化傳承的意義。

透過舉辦本次活動，讓市民能欣賞客家先民精湛的建築技藝，並有助於提升對客家文化瞭解與認同，此外，活動串聯本市各個客家特色景點，也有效整合客家觀光資源。

五、2016 臺中客家國樂音樂會巡演活動

臺中市作為文化城，希望透過各種藝術活動的舉辦，讓每個人都更有涵養，本會國樂團成立於 100 年 5 月 21 日，由 70 位業餘團體組成，巡演首場於 8 月 20 日在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挑高川堂登場演出，特地邀請優秀青年指揮家黃光佑老師擔任客席指揮，具有國家音樂廳演出水準，吸引近千名民眾前往聆聽，時而磅礴、時而溫柔的樂聲，讓在場民眾陶醉不已，巡演活動共 6 場，期待能透過音樂寓教於樂，並將客家文化發揚出去(詳見表 2)。

表 2 2016 臺中客家國樂音樂會巡演場次表

日期	時間	地點
105/6/12	15:00~17:00	龍井區公所 5 樓大禮堂(暖場)
105/8/20	19:00~21:00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川堂
105/9/24	19:00~21:00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霧峰演藝廳
105/9/25	19:00~21:00	北屯兒童公園
105/10/2	14:30~16:30	臺中市葫蘆墩文化中心
105/10/23	14:30~16:30	臺中港區藝術中心

六、推展客家文化藝文系列活動

(一)2016 臺中市客家流行音樂校園巡演

為使客家音樂從「非主流化」的邊陲地帶走進全市，讓學子們能認識更多不一樣、更精采的客家文化音樂，本會於 5 月間舉辦「2016 臺中市客家流行音樂校園巡演」，邀請客家創作流行歌手阿比百樂團，於大雅區六寶國小、太平區光隆國小、龍井區龍峰國小、北屯區四維國小及東區進德國小等 5 所校園巡演，以創新結合傳統的表演模式，將客家樂曲顛覆過去以山歌、歌謠演唱的形象，帶給學子們不同的聽覺享受！

本次 2,000 多名的參與學童，在客家流行樂團及歌手的引領下沉浸於客家流行音樂旋律中，鑒於客家文化在新世代間的斷層，未來本會規劃將此活動推廣至國、高中校園，期盼將歌曲所隱含的客家文化精神傳遞予下一代青年學子，藉由客家流行音樂的傳播，能更進一步的認識客家音樂，親近客家文化，進而愛上客家精神！

(二)105 年度暑期客家小學堂

本會於 8 月在本市潭子區潭陽國小、南屯區東興國小、后里區內埔國小、大里區大元國小及西屯區亮亮幼兒園等 5 校舉辦「105 年度暑期客家小學堂」，由薪傳師或鄉土支援教師教授客家語言、傳統歌謠、歷史文化、美食 DIY、工藝體驗等活動，並安排客庄景點及文化館參訪。

本會自開辦客家小學堂以來，其多樣化的客家文化課程及輕鬆、活潑的教學方式與內容，深受本市學童的喜愛，105 年更首次向下延伸至幼兒園開辦，期望藉由本活動豐富多元的教學，啟發學童探索客家文化的興趣，帶領更多不同族群的孩童一同認識客家文化的風采面貌。

(三)105 年客語示範幼兒園揭牌典禮

新社幼兒園為本市第三所加入客語示範幼兒園行列的園所，邀請中央客委會主委李永得親臨 8 月 30 日揭牌典禮，見證本市推動客語沉浸式教學的用心。同時，典禮會場並發送由本會甫出版大埔腔幼兒園常用客語有聲書教材《小朋友上客咧！》給幼童，培養幼童開口說客語的習慣，更期望孩童在學習不同語言的過程中，增加對於多元文化的接受度，進而提升山城區孩童的競爭力。

(四)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舍系列活動

1、臺中市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 10 周年館慶

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於民國 95 年 5 月 9 日開館，

雖歷經 921 地震的摧毀，但以客家人硬頸堅毅的精神，讓土牛客家文化館得以重建。文化館 10 年一路走來有艱辛、有歡樂！為了慶祝文化館 10 歲生日，5 月 7 日的活動內容更勝以往，除安排國小、幼兒園及臺灣竹樂團等團體演出客家歌謠及客家社團才藝趣味比賽之外，另邀請本市客家社團以回娘家的心情共同為土牛客家文化館慶生，配合山歌及舞蹈，舞動出山城大埔客庄的活力；社區媽媽們更是端出獨門精緻客家料理，現場氣氛熱鬧且溫馨，為全場觀眾帶來最精緻的視覺、聽覺及味覺饗宴。

2、105 年臺中市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麵包果節

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後方有株百年麵包果樹，配合麵包果樹結果時序，於 7 月 31 日舉辦「105 年臺中市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麵包果節」活動。

此次活動邀請本府原民會一同協辦，希望藉此活動的合作，呈現原住民族和客家族群融合，且以麵包果為食材創作出不同風味文化，展現臺灣社會多元族群的融合之美，更藉由原住民族與客家音樂饗宴和美食交流的活動，為客庄注入新的活力！

3、親子行寮客庄

暑假期間本會為提供親子共遊共學、體驗在地客家文化，辦理 4 梯次親子行寮客庄活動，以客家文史導覽方式，引導市民認識客家庄及在地特色文化，意外吸引遠從美國東部康洲 Aaron Andrews 一家人報名參加，於解說員導覽之下，更進一步了解山城客家文史的典故。

105 年首度舉辦此活動，有參訪羅望子生態教育休閒農場、東勢林業文化園區、土牛客家文化館，手工皂 DIY 製作、享用風味客家餐、體驗古早童玩等，盼藉此增進親子間情感，共享手作過程的喜悅與成果，讓更多人了解山城客庄的純樸，提升客庄觀光效益、發揚客家文化、帶動客家產業發展。

4、105 年導覽小尖兵夏令營

本會於 7 月至 8 月舉辦 2 梯次之「105 年導覽小尖兵夏令營」活動，105 年活動安排學童學唱客家山歌、彩繪 DIY、參訪客家聚落等，並以客語進行文化導覽，在學習過程中體驗客家文化、感受客家文化之美。105 年尚有從屯區大里、海線大甲等各區的學童參加，顯見本活動深獲大臺中學童及家長的肯定！

5、105 年民俗技藝研習班-花布班、植物染班、竹編班

為傳承客家民俗技藝，本會藉由辦理研習班，培育在地客家傳統技藝種子，本會於 7 月至 9 月賡續辦理「民俗技藝研習班」活動，且以三大傳統技藝為課程主軸，開辦客家花布縫紉班、客家植物染班及竹編班，吸引約 180 人參與研習。

特別的是，植物染班參與學員中有遠從新加坡、馬來西亞及臺北等地南下參與本課程研習，透過老師的教導習得兼具環保、有趣、實用植物染的方式，學員以行動支持在地工藝文化傳承。

七、推廣客家文化薪傳，文化向下扎根

(一) 客語薪傳，開辦客語傳習計畫

1、補助學校客語傳習計畫

本會致力於推動客語向下扎根工作，補助學校及客語薪傳師開辦客語傳習課程，補助客語薪傳師辦理傳習計畫共 45 案，補助金額計 1,596,350 元，另又爭取追加預算 40 萬元，期能讓更多薪傳師能投入客語教學工作，進而落實客語扎根政策及傳承客家文化。

2、客語薪傳師專業交流與提昇

為落實客語薪傳制度，增進傳習計畫成效，本會 105 年在豐原區公所 4 樓會議室召開臺中市 105 年客語薪傳師綜合座談會，會議中宣導未來施政方針及結合家庭推動親子共學。此外，本會亦於 105 年暑假辦理 2 場次培訓課程，邀請大埔腔講師及朝

陽科大幼保系教授，以客家歌謠及親子共學為主題講授，共計 89 位薪傳師參與，期能提升薪傳師之專業知能，有效挹注客語教學、並減緩客語人口之流失。

(二)公私協力推廣客家學術文化

為輔導民間團體共同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目前共補助 66 個團體辦理推廣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計畫，核定補助案件共計 78 件，核定補助金額計 228 萬 9,690 元；另本會爭取追加預算 50 萬元，期許蓄積客家社團推廣客家文化之能量，促進客家文化蓬勃發展。

(三)開辦客家語言文化研習課程

1、開辦客語輔導課程，落實客語認證政策

為鼓勵市民學習客語並輔導學員通過客語認證，本會於 105 年 8 月 28 日在北區孔廟研習教室(四縣腔)及東勢區東勢國小(大埔腔)開辦「105 年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輔導班」計畫，提供客語師資及營造客語學習環境，輔導協助參加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考試考生，於考前作總複習，並藉客語研習辦理，加強推廣及傳承客家語言及文化，以作為客語薪傳基石及推動客語能力認證之政策目的。

2、新住民客語研習活動

為協助新住民能快速融入客庄生活，瞭解在地客家文化，本會於 7 月至 8 月在東勢區慶東社區活動中心及石岡傳統美食小舖辦理 4 場新住民客語研習活動，分別為客家生活用語研習班、茶藝班、植物染班及手工皂班，課程使用客語教學，讓學員在學習技藝、體驗文化的同時，也能學會基本的客語會話能力；並藉由親子共同學習客語、體驗手作之方式，提升新住民使用客語的意願及基本溝通能力。

3、客語示範幼兒園幼教人員客語能力認證輔導班

為持續於本市客語示範幼兒園推動客語沉浸式

教學，增強幼兒園教保員之教學知能，本會於4月至7月在東勢國小開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及中高級班，委請薪傳師羅月鳳老師及王月英老師加強幼兒園教保員客語發音正音，提升教保員之客語音標及用字能力，並賡續於7至11月辦理教學專業知能研習，加強教保員雙語教學能力，為山城區培訓優良客語教學師資。

(四)學校客家文化推廣，客語向下扎根

本會為提升本市小學學童對客語之認同，振興客家傳統文化，讓客語向下扎根，除積極輔導、補助各級學校辦理各項客家語言、歌謠文化活動外，並舉辦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及非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之「105年度小學客家講古比賽」；希望藉由講古比賽將客家語文帶入生活，使下一代能在潛移默化中將客語琅琅上口，反映客家生活風貌、擴大學童對客家文化、藝文的接觸層面。

八、提升公共領域客語能見度，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

本會積極配合中央客委會推行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提升客語在公共場所使用之普及性及便利性，除了於市轄辦公場所設置「客語臨櫃服務」外，亦鼓勵機關、學校等機構建置電梯、電話客語語音系統，7月獲中央客家委員會肯定，榮獲「推行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評鑑「優等獎」。

本會賡續推動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下半年於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將完成17個學校、4機關之客語播音系統裝置，東勢區國中小及公立幼兒園則全面達成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期望藉由貼心便利的客語臨櫃服務及更多元的語音系統，增添民眾洽公之便利性，以提升公共領域客語之能見度與運用，呈現多元文化相互尊重之原則。

參、創新措施

一、規劃「2016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活動

擁有240餘年歷史、坐落臺中市東勢區的「巧

聖仙師廟」，是全國主祀魯班的開基祖廟，該廟的牆壁以石刻呈現過去東勢伐木、製材、焗樟腦油等景況，是珍貴藝術品也是最佳生活教材，更是本市寶貴的文化資產。為延續匠師文化與彰顯技職價值，105年首度舉辦「2016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將文化祭與技職教育結合，期許年輕人不要像「罐頭食品」一樣標準化生產，而是幫助他們找到自我與專長，未來才能成就大事業，期望透過職場新秀選拔選出職場達人，讓年輕人做自己。達人顧名思義就是一個人熱衷做一件事，並做到盡善盡美，這種包括聰穎、勤奮、誠信、創新的精神就是魯班精神。

市府正推動的「產業 4.0」及本市成為「智慧機械之都」的規劃都與技職教育相關，希望透過技職再造，改變師生們對於技職教育的觀念，並提升學生們對於匠師文化的肯定，市府也將持續推動技職再造與產學合作，以吸引更多人才，創造經濟發展與就業機會。

巧聖仙師文化祭是本市推出「大甲溪觀光文化祭」的一部分，希望透過活動舉辦串聯起大甲溪旁的原住民族文化、東勢石岡客家文化及大安大甲媽祖文化，搭配未來新政府上任後「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的客家族群政見，加強與中央合作，盤點山城客庄資源，樹立本市特有的客家文化品牌，帶動周邊飲、民宿及觀光發展，建構山城客庄成為浪漫臺三線上的璀璨珍珠。

二、首次舉辦「2016臺中市客家流行音樂校園巡演」

本會 105 年首次辦理「2016臺中市客家流行音樂校園巡演」，邀請客家創作流行歌手阿比百樂團，於大雅區六寶國小、太平區光隆國小、龍井區龍峰國小、北屯區四維國小及東區進德國小等 5 所校園巡演，樂團除以創新結合傳統的表演模式，將客家樂曲顛覆過去以山歌、歌謠演唱的形式，成功吸引 2,000 多名學童目光，學童則以舞蹈或樂器交流，以音樂連接世代

斷層，並將客家文化及精神傳遞予下一代。未來本會更規劃將此活動推廣至國、高中校園，期盼藉由客家流行音樂的傳播，更進一步認識客家音樂、親近客家文化、進而愛上客家精神！

三、首次辦理臺中市客家藝文輯及客家藝文口述歷史數位典藏

105 年本會首次辦理臺中市客家藝文輯客家文庫專書出版與口述歷史數位典藏專輯，出版 2 本臺中客家詩人作品集、1 本大臺中地區客家族群研究專書與 8 大客家文化主題影片專輯，結合田野調查與社會資源，利用現代科技技術保存、記錄臺中地區耆老們的客庄經驗，蒐集珍貴的技藝文物及相關歷史，以豐富客家人文內涵，建立專屬大臺中地區之資料庫，提供後人研究之用。

四、首次辦理新住民、親子共學客語研習

為協助新住民能快速融入客庄生活，瞭解在地客家文化，本會首次於東勢區慶東社區活動中心及石岡傳統美食小舖辦理 4 場次之新住民客語研習活動，分別為客家生活用語研習班、茶藝班、植物染班及手工皂班，課程使用客語教學，讓學員在學習技藝、體驗文化的同時，也能學會基本的客語會話能力，並藉由親子共同學習客語、體驗手作之方式，提升新住民使用客語的意願及基本溝通能力。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建造「客家故事館」

將由教育局、文化局(文資處)、客委會合作將「東勢公學校宿舍」進行修復再利用計畫，將歷史建築建造為客家故事館，將軍工匠(首)、朴仔籬社、東勢巧聖仙師廟公館等對東勢發展史的影響，及本市客家族群源流等納入展示，由本會與本府文化局、教育局、東勢區公所協同維運，目前已經爭取到中央客委會核定補助 4,097 萬元進行修復工程中，除可展現客家生活文化特色外更具歷史文化價值，預期可達成下列四

大目標：

- (一)串聯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形象商區與客家美食街，觸動帶狀文化發展契機。
 - (二)延續大埔客語及文化命脈，強化大埔客語教學資源中心功能，展現客家文化多元創新動能。
 - (三)開創東勢客家文創質量，促進客家團隊合作交流，提升文化產業價值，並提振客家新活力。
 - (四)融合在地教育人力資源，以退休公教人員、校友系統與志願服務團隊，兼負文化傳承使命，運用優質服務團隊，期使風華再現。
- 二、結合中央客家族群政策，建構山城客庄成為浪漫臺三線上的璀璨珍珠

推動落實中央「浪漫臺三線」政策，希望把客庄文化、特色傳統，讓全台灣的人都來走浪漫臺三線，變成客庄文的文藝復興，慢食、慢遊、慢活、變成生活新方式，讓客家變成臺灣普遍和主流文化。並且鑑於大甲溪是臺中市的母親之河，蘊育臺灣最豐富的生態、文化、物產、建設，以及教育和觀光資源，市府各機關正在推動「大甲溪流域整體規劃調查及發展計畫」。另外，市府也希望把 2018 花博的展場加大縱深面到山城客庄，把遊客導引進入山城來，讓山城客庄能獲得花博所帶來實質經濟效益，上揭三大計畫，本市山地客庄地區扮演最重要的角色，也是市府亟力推動客庄各項產業包括觀光產業發展的重點區域。

未來將配合中央政府任務分組，以「人文形塑」、「環境整備」、「產業發展」等面向，以點、線、面的層次概念，來全面規劃發展，除了全面輔導鄉親各項產業的提升以外，希望將資源集中在重建或打造山城客家文化的建築跟街道，發展某一街區或某一個空間，讓山城客庄恢復客家文化氛圍，以系統性完整的做出特色，不但能帶動地方發展，也讓在外打拚的年輕人能回流就業。

三、成立臺中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

因應中央成立跨部會級的臺三線工作小組規劃整個區域的包裝與行銷，推動整個區域，產業與服務的升級，保存與發展客家的產業、文化與地景風貌，本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業務更形重要。105年獲中央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179萬元經費將成立本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借重團隊專業素養，期能有效建立完善之協調整合機制，協助本市順利推動各階段執行工作（計畫撰寫、規劃設計、施工查核、管理維護等），並由專業團隊之客觀、專業與務實之諮詢及輔導，使本市之客庄能更有系統地推動發展，未來輔導團將鼓勵客家聚落的社區營造，輔導客家社區進行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空間各項改善工作，達到社會投資創新之效果，落實縮短城鄉差距、拉近貧富懸殊之目標。

四、客家口述歷史暨數位典藏計畫

本會105年推出臺中市客家藝文輯，內容包含東勢客家文學家邱和珍、邱東瀛詩集、后里客家文學家胡東海詩集及《大臺中的客家人足跡》專書與8大客家文化主題影片專輯等，將客家源流、原鄉、客家先民開拓臺中之過程、客家夥房分布情形、客家鄉賢人物介紹、客家民俗文化、客家語言（四縣腔與大埔腔）及客庄古蹟巡禮等主題，藉由蒐集調查研究、文物維護與翻拍、編輯及撰寫，進行有系統之完整介紹，印製出版後廣發本市圖書館、機關學校典藏。

此外，本會另規劃記錄本市的客家文化達人，同時以數位及出版品方式典藏，充實本市客家文化資產，俾利本市客家文史資料之建置，促進客家文化永續傳揚。

五、擴大續辦客語示範幼兒園

本市繼東勢幼兒園及石岡幼兒園成立客語示範幼兒園後，105年8月續於新社幼兒園及豐原幼兒園揭牌，並於辦理成效良好之東勢幼兒園及石岡幼兒園再各增

1 班，105 年完成 4 園所共 11 班之客語沉浸式教學。

除此之外，本會同時推動教師教學專業知能培訓，委託朝陽科技大學幼保系孫扶志教授團隊協助入園輔導訪視，並出版《小朋友上客咧！》大埔腔幼兒園日用語有聲書教材，以增進客語沉浸式教學成效，更規劃於 12 月辦理教學觀摩活動，讓本市幼兒園能夠相互觀摩學習，展現不同教學技巧，成為客語教學標竿，期望藉此讓客語生活化、普遍化，以永續客家優良文化。

六、擴大辦理高中職客家美食烹飪比賽

為推廣客家美食及落實區域合作，提升客家文化能見度，並鼓勵青少年運用創意詮釋客家料理，且讓中部青少年有發揮舞臺，105 年首次於 10 月 29 日在霧峰區明台高級中學舉辦「中部地區高中職客家美食烹飪比賽」，參賽對象以中部四縣市（中、彰、投、苗）之高職餐飲科學生為主，希望藉此競賽推廣客家美食、培育餐飲人才，讓學生了解客家飲食文化，也藉由學生的創意，不斷改良以符合現代人的需求，未來將廣續舉辦類此活動，讓更多民眾能參與，進而喜歡客家文化。

七、客語重點發展區全面推動公事客語

本會積極配合中央客委會推行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提升客語在公共場所使用之普及性及便利性，除了於市轄辦公場所設置「客語臨櫃服務」外，亦鼓勵機關、學校等機構建置電梯、電話客語語音系統，7 月獲中央客家委員會肯定，榮獲「推行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評鑑「優等獎」。

本會廣續推動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下半年於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將完成 17 個學校、4 機關之客語播音系統裝置，東勢區國中小及公立幼兒園則全面達成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期望藉由貼心便利的客語臨櫃服務及更多元的語音系統，增添民眾洽公之便利性，以提升公共領域客語之能見度與運用，呈現多元文化

相互尊重之原則。

八、辦理「Hakka Fun~客家童話音樂劇」活動

本會首次於首次於9月25日在西區大勇國小辦理「Hakka Fun~客家童話音樂劇」活動，以「客家」融合「音樂劇」演出之形式，讓非客家族群認識及接觸客家，感受客家音樂藝術之美。

「Hakka Fun~客家童話音樂劇」活動105年首次於市區學校辦理，未來將擴及海線地區，透過兒童音樂劇之演出形式，以音樂與戲劇的張力推廣客家文化，讓孩童與青年於聆賞音樂劇之際，了解客家民間習俗與信仰，對客家文化有進一步的認識，並教導孩子學習、尊重與認同臺灣不同族群的文化特質。

九、辦理「Hakka carnival~客家嘉年華」活動

臺中素有「文化城」的美譽，為落實市長推動文化藝術、提升城市行銷的願景，訂於12月4日在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辦理「Hakka carnival~客家嘉年華」活動，展現「客樂·展藝」、「客藝·薪傳」、「客喜·踩街」及「客人·當慶」四大主軸，並邀請中部縣市(彰化、南投、苗栗等)客家優秀表演團隊，更結合本市客家青年、社區、社團、新移民等優秀表演團隊參與演出，並安排客家美食、客家特色商品、民俗技藝DIY及在地農特產品展售等創意市集，展現中臺灣客家之熱情與活力，帶動本市觀光與產業經濟效益。

十、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

為增加家庭接觸及使用客語之頻率，增進民眾對客家語言文化之認識，本會規劃於106年辦理6梯次多元化客語相關研習活動，以語言結合手作技藝課程，如手工皂、蝶古巴特及撕畫等，讓民眾在學習技藝、體驗文化的同時，無形中也學會了基本的客語會話能力，藉由親子共同學習客語，修補家庭傳承母語之失能，進而傳承客語與客家文化。

另外，本會亦規劃每年辦理2場次之客語薪傳師培訓課程，透過專業教學課程及經驗交流，提升薪傳

師專業知能，增進客語傳承之成效。

伍、結語

本會致力於充實客家文化之多元內涵，讓客家文化能受到重視，進而帶動振興與創新客家之風潮。對於客家事務的推動，本會將不遺餘力全力以赴，未來希望大家的共同打拼、鼎力協助及鞭策下，更加快腳步與擴大服務範圍，打造臺中成為多元族群共融、共生的幸福城市。

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柳嘉峰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嘉峰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落實市長施政理念，研考會發揮市府智庫功能，搜集並分析重大議題資訊，適時提供施政參考，並擔任市府各機關協調、整合與追蹤的角色，讓市政推動穩健邁進，共同打造臺中成為宜居的「生活首都」。

以下謹就本會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研究發展

(一)鼓勵研究發展，發揮創意，落實理論與實務之結合

為鼓勵各大學院校教師、碩、博士班研究生，積極參與本市市政發展研究工作，依「臺中市政府市政發展研究論文獎助要點」辦理 105 年度市政發展研究論文獎助計畫，申請期間自 105 年 4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本會已將宣傳海報併同建議研究主題函請全國各大學院校踴躍提報。

(二)廣納各界意見，作為施政參考

為提升施政深度與廣度，邀請各界菁英敦聘為本會委員，每二個月召開本會委員會，提供市政建議供各機關參採。105 年 1 月至 8 月召開 4 次委員會，共計提出 72 個建議事項，內容包含民政、教育、經濟發展、建設、交通、都市發展、農業、觀光、社會、勞工、警察、消防、衛生、環保、新聞、主計、人事、資訊、研考等，已移請各權責機關參採。此外，本會 105 年度業已辦理 6 次民意調查，依據調查結果研擬改善建議，提供相關機關業務推動之參考。

(三)召開「公共安全督導會報」

- 1、為督導所屬機關執行公共安全政策，持續推動維護公共安全項目，每月召開1次「維護公共安全督導會報」，檢討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執行績效，研定工作方針以加強維護民眾公共安全。
- 2、督導管考經濟發展局夜間聯合稽查案件後續處理情形，並提報每月召開之治安會報及公安會報聯合會議，期使聯合稽查權責機關，確實追蹤管控執行。

(四)推動工作流程簡化

為提高臺中市政府各機關行政效率，本會啟動行政流程簡化小組，要求各機關以民眾服務需求角度思考，重新檢視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影響人數眾多」及「民眾有感」各項作業流程，朝簡化、便民化、效率化檢討改進，並藉由法令與流程檢討、整合垂直與平行機關、民間資源引進、資訊技術等應用，規劃創新性及整合性的服務便民措施；105年共計列管52案簡化流程，並已於8月31日邀集府內外委員辦理期中檢核作業，加強機關間的溝通，討論出更便民的行動方案。

(五)委託研究案之列管督導

為加強委託研究計畫之管理，提升研究品質，落實研究成果之運用，每月定期追蹤列管執行進度，並於研究計畫完成後針對報告所提建議之參採及執行情形進行追蹤管制，以期恢宏研究成效。105年1月至105年8月間共計列管27案，截至105年8月底，共計9案結案，已解除列管。

另為推動本市整體市政發展之跨域研究業務，105年度分別協助經濟發展局、勞工局及社會局辦理「國土計畫法通過對於開發產業園區影響之研究」、「105年解決學用落差與人力資源升級問題－銜接產學訓可行性方案研究」及「臺中市老人社區照顧服務體系之研究」等3件委託研究計畫。

(六)出國報告管制

督導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機構及臺中市和平區公所之人員，報請公假或以本府經費支付出國或赴大陸地區之費用者，依出國類別提交出國報告書或出國報告提要，由各機關專責人員追蹤該機關(含所屬機關)建議事項參採情形，以提高出國考察或參訪效益，且將出國報告書全文上傳至「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提供資訊廣泛流通、便利公眾共享。105年度公務出國案件，截至8月底止共計94件，其中已屆提報期限計50件，均已完成公務出國報告建置。

(七)大專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研習活動

為開拓青年學習視野，參與公共事務，並發表對市政議題的觀點，本會於105年9月2、3日假光復新村舉辦「青入尚好 創新聚落」大專青年踴躍研習營。以「青年創業」為探討主軸，採審議式民主討論模式，邀集50位大專院校學生(含碩士生)參與，議題探討包含青年創業教育、創業補助、農業復興、空間活化等多元化面向，透過開放式討論、專家聽證、光復新村實地參訪等，啟發青年對公共議題的關心，從未來公民的角度，提出創新建言。

(八)召開本府與中彰投苗各大學推動市政建設座談會及工作會議

為廣納學界對市政建設之興革建言，借重學術界專業知識及創新觀點，提供市政建設發展之參考且帶動中彰投苗區域發展，發揮跨域治理成效，邀集中彰投苗大學含本市18所、彰化縣5所、南投縣2所及苗栗縣4所共計29所大學，於105年7月15日假中國醫藥大學召開本府與中彰投苗各大學第16次推動市政建設座談會。

此外，本府為解決中彰投各大學即時性問題，自104年5月起，由副市長邀集各校及本府相關機關成立工作平台，召開工作會議，討論行政執行面之交通號誌、交通安全、道路及環境等基礎議題，並轉知本

府需各校配合或宣導事項，視各機關與各校提案狀況，以不超過3個月為原則召開本府與中彰投各大學工作會議。105年1月至8月召開3次工作會議，共計提出43個提案，內容包含教育、經濟發展、建設、交通、都市發展、水利、農業、社會、勞工、警察、衛生、環保、地政、法制、資訊等，已移請各權責機關參採，並追蹤列管辦理情形，截至8月底，已結案21件。

二、綜合規劃

(一)彙編106年度施政計畫

為強化政策與計畫連結，並落實績效管考機制，本會將市長政見與施政理念納入中程施政計畫之策略績效目標中，從個別計畫績效管考轉變為著重對機關整體策略績效管考，以整合性施政效能積極達成地方發展之願景，而各機關上承中程施政計畫，就會計年度擬具106年度施政計畫，並針對各機關上半年(105年)執行政策實際情況，進行檢視與檢討，以有效提升行政效能。

(二)定期召開市政會議及審議提案

本府自105年4月11日起至105年8月29日止共計召開19次市政會議，完成審議140件提案；另為落實「行動市府」理念及瞭解相關副都心各項市政建設推動，已於105年4月18日及7月18日安排至豐原陽明大樓召開2次市政會議(首長會報)，並分別於105年5月23日及8月22日另安排至大甲區公所及潭子區潭陽國小各召開1次市政會議(首長會報)，廣納當地民眾市政建議，掌握施政方向。

(三)列管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

為督促各機關確實且如期完成市長重大政策指示，本會針對每週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進行列管，除依指(裁)示事項內容函請本府相關機關限期辦理外，並對各案答覆內容及執行情形進行追蹤，以落實管考制度，經統計105年3月至105年8月(第241

次市政會議至第 263 次市政會議)合計列管 480 件；此外，為有效管制並提升各機關執行案件效率，本會針對列管逾 2 個月之案件，另外要求定期提報「遲延理由」以持續督辦，並請其加速辦理，以符合民眾期待。

(四)市長政見執行情形檢討

本市第二屆市長政見共 14 篇計 143 項，由各機關定期將執行情形登錄於「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臺」並由本會檢視；另為供外界參考，每半年將市長政見執行情形列入「列管案件月報」並公佈於本會網站，便於市民瞭解市長政見執行情況。

本會為確實追蹤了解各政見項目，掌握政見項目執行情形，採積極之作為，每半年即檢討一次，以達督促各機關戮力於預定進度內完成政見之目的，各機關 105 年上半年度市長政見執行檢討業於 105 年 7 月完成，經檢視目標達成率為 91.6%，本會未來仍持續追蹤列管各機關市長政見執行情形，以完成市民對市府之期待，並落實市長政見理念。

(五)彙編議會定期會之市長施政報告、業務工作報告

議會本於監督角色檢驗市政作為，本會彙編市長之施政報告及各機關之業務工作報告，希冀藉由各機關重大施政成果及未來施政願景呈現，使議會了解本府施政重點，同時為利外界周知，本會亦將資料公佈於網站，打造開放透明之政府。

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訂於 105 年 10 月開議，本會配合於 8 月業展開彙編本府各機關施政報告及業務工作報告事宜，期於施政報告中展現本府努力成果。

(六)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

跨縣市聯合治理是未來之趨勢，本平台之運作獲各界肯定，合作提案面向深入各層面，涵括四個縣市各機關(單位)的橫向合作機制，包括交通建設、農業觀光、教育文化、災防互助等各面向。此外，從

105 年度起，為強化四縣市合作，啟動 28 個議題小組運作模式，透過每季副首長會議的召開，落實檢討議決案執行情形，強化提案之落實。

105 年 5 月 28 日、5 月 29 日中彰投苗四縣市更舉辦「中彰投苗四縣市高階主管共識營」，蔡總統更親自到場，肯定本平台為區域治理典範，並宣示中央對於跨縣市合作申請案件將優先支持，以帶動以北、中、南核心區域共同發展。

三、為民服務

(一)1999 市民一碼通辦理情形

- 1、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間，總進線量達 52 萬 2,425 通，每月平均 10 萬 4,485 通，其中諮詢類 44.91%、派工案件處理回報類 8.82%、陳情申訴類 6.91%、通報派工類 5.45%。
- 2、話務中心是市府重要的民意受理窗口，市長上任以來，相當重視話務中心業務，除多次視察外，有感於話務人員壓力大、薪資不高、工作無保障造成的高離職率，導致經驗無法長期累積及傳承，遂指示營運委外改為自聘並於 105 年 4 月 1 日開始正式聘任，辦理至今，各項話務服務指標均較 104 年同期精進，顯見已由原委外營運順利接軌至自行營運，後續將在現有基礎上持續精進、提供市民更為專業的服務。

表 1 1999 進話分析表

進話分析(月平均)	104 年(4-8 月)	105 年(4-8 月)
服務水準(%)	89.83%	97.15%
掛斷率(%)	4.91%	3.16%
離職率(%)	8.41%	3.20%
滿意度(%)	97.61%	97.76%
口頭讚美(件)	119 件	162 件
平均通話時間(秒)	97 秒	110 秒

(二)人民陳情案件管制處理情形

- 1、受理件數趨勢：105 年 4 月至 8 月，本府受理各類人民陳情案件計 4 萬 9,804 件，其中以市長信箱及

1999 話務中心為主要管道，分別約占陳情案件 24% 及 72%。

- 2、管制考核情形：各類陳情案件依規錄案列管、定期稽催，按月分析各機關處理時效；另為加強自我管考能力，除要求機關按季分析陳情案件處理情形外，本會另加強機關研考人員教育訓練，以落實機關稽催管考制度，105 年上半年陳情案件教育訓練業於 7 月 6 日辦竣。
- 3、強化分析及機動處理機制：陳情案件質量分析由定期量化報告納入焦點分析，利用大數據分析焦點議題，105 年 5 月份提「空氣污染議題」專案，以人民陳情觀點，提供相關機關研議解決方向。另持續運作本府「1999 人民陳情處理小組 LINE 群組」，即時公布重大政策、活動訊息及跨機關緊急處理事件。

(三) 隱匿性服務稽核，調查服務現況，提昇服務品質

- 1、委託民間服務顧問公司，派遣專業稽核員，以民眾身份至各機關洽公，以標準化表格評量各機關服務情形，並提供具體改善建議。
- 2、區分一級機關、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地政事務所、稅務分局等 6 組評比，年度稽核 1-3 次(戶政機關 1 次/年、區公所 3 次/年，其餘機關 2 次/年)，每次稽核 132 個機關、超過 500 多個服務據點。每半年召開檢討會議 1 次，針對優缺點進行檢討，並由各機關相互交流。
- 3、辦理多場次訓練，針對「新進人員」、「第一線人員」、「種子人員」等分別實施訓練；對於稽核成績不佳機關，另派遣專業講師到機關現場輔導。

(四) 遴選本府各機關參加行政院「政府服務品質獎」

由本會組成之「服務品質輔導團隊」，從本府所屬各機關中遴選 10 個機關進行整年度輔導參獎及實地輔導訪視，現階段已完成第一線服務機關(大甲地政事務所、西屯區戶政事務所、后里區戶政事務所、

地方稅務局沙鹿分局)及服務規劃機關(勞工局、教育局、法制局、新聞局、財政局)之第一次實地輔導訪視。

四、管制考核

(一)推動關鍵性指標及進度雙重管考，展現市政績效

透過「標案管考系統」的資訊化管理機制，建立自我管理、主動稽催及主管連帶責任的制度，有效率的強化標案執行進度控管，提升市政效能。

- 1、為落實分層負責、逐級管考制度，督促各機關建立內部督導機制，按月召開「機關標案進度管制會報」，本府每月召開「標案進度管制會報」，及每季召開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議，落實逐級管考以全面提升本府標案執行率與公共工程品質。
- 2、為展現市政績效，針對重點管考專案，落實推動關鍵性指標及進度雙重管考，例如：路平專案每年 125 公里為目標，4 年完成 500 公里、8 年 100 萬棵植樹計畫、社會住宅 4 年 5,000 戶興建專案、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工程進度管控、臺中市城中城再生執行方案及水湳經貿園區再定位專案以低碳、創新及智慧為主軸等，以提升績效。
- 3、為落實「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品管機制」，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與美感，由本會擔任幕僚機關，積極要求查核金額 5,000 萬元以上公共工程，落實推動先期規劃(可行性評估)及基本設計階段之審查機制，期使本市工程兼顧效率與品質；另請各機關針對 5,000 萬元以下之工程參照上開作業規定負責審議作業，以為公共工程品質嚴格把關。
- 4、為有效掌握進度，稽催各標案主辦機關於每月 5 日前至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及行政院公共工程管理系統登錄進度資料，採用日期系統化控管進度，落實 e 化政府，提高行政效率。截至 105 年 8 月底止，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列管計 2,477 件，進度符合者 2,314 件(佔 94.56%)，其中 100 萬元以上在建工程標案為

892 件。

- 5、列管行政院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 105 年度計獲核定 21 億 7,274 萬元，執行 122 件標案，截至 105 年 8 月底止，發包率 98.36%、完工率 29.51%、驗收完成率 28.69%及預算達成率 54.35%，均依進度執行中。

(二)強化公文管制考核作業，全面提升本府行政效能

透過「公文整合資訊系統」，建立公文預警及逾期稽催機制，藉由 e 化系統督促各機關善用表報功能，加強平時稽催與抽查檢討機制，並落實究責逾期公文，提升各機關公文處理效率。另本府訂頒「臺中市政府提升公文績效實施計畫」，定期實施平時管制以及年度檢核作業，以提升一般公文、人民申請、受會及訴願答辯等 4 類公文之處理成效。

- 1、平時管制作業：每月進行機關間公文效率評比（即逾期評比）作業，透過機關間比較，促使機關自主管理，以提升公文績效。自 101 年實施逾期評比作業以來，本府整體公文逾期比率實施機關間比較後已具成效，平均逾期比率分述如下：

表 2 公文逾期比率表

年月	平均逾期比率 (%)			
	一般公文發文	人民申請案件	受會案件	訴願答辯案件
101 年	4.95	2.83	1.98	9.92
102 年	2.84	1.64	1.12	2.25
103 年	1.30	0.89	0.38	0.92
104 年	1.66	0.59	0.45	0.29
105 年 1-6 月	1.23	0.50	0.29	1.04

- 2、年度檢核：本府實施年度公文檢核機制，採機關及公所隔年輪流檢核方式進行，105 年度受檢對象為本府各一級機關。檢核工作已於 105 年 6 月 30 日展開，目前尚在進行中，將至 11 月 3 日結束。
- 3、人民申請案件落實一次通知補正原則及府一層主持會議紀錄時效管考：各機關已自 105 年起增加人民申請案件補正抽查，持續落實一次通知補正原則，並由各機關針對補正一次以上之案件予以檢討究責；從嚴

管控府一層主持之會議紀錄，規範各機關應於會議後3個工作天內簽出各機關首長室，並以半年為期統計各機關辦理情形及懲處件數，105年上半年度府一層主持之會議紀錄簽核時效如下表：

表3 105年上半年度府一層主持會議紀錄簽核時效表

機關別	會議紀錄件數	機關內平均處理日數	超過3日比率	懲處人數
一級機關	427件	2.92日	19.91%	16人
區公所	2件	4日	50%	0人

(三) 議會決議案件管制追蹤

- 1、利用「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台」，辦理市議會各項決議案之追蹤管制，其中議案共565案，全數列管追蹤中，並函請各權責機關切實照辦，定期追蹤執行情形，於下次定期會開議前彙送議會。
- 2、為創造府會間之和諧共榮，並強化各機關回覆議員資料之時效與品質，本會於104年7月27日函頒「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辦理議員質詢事項登錄及回覆作業原則」，作為各機關辦理議員質詢事項登錄及回覆作業之重要依據。

(四) 市長承諾事項列管

為督促各機關重視市長允諾事項，本會就市長向媒體公開且有承諾完成期程之重大事項主動列管，自105年3月起至105年7月止計新增列管2案，截至7月底共計列管20案，解除列管8案，持續辦理12案。

(五) 持續辦理和平專案處理偏鄉發展課題並積極督促實現座談會承諾事項

本府自104年3月起每月由2個以上之機關首長至和平區訪視，與當地業者、區公所及區民代表座談，就各項建議與相關人員進行充分溝通瞭解，並由本會將決議納入和平專案列管事項中逐項列管，以逐步促進城鄉均衡發展，縮小本市城鄉差距，截至105年8月底止，已辦理18場次座談會，計列管決議事項191項，其中已完成95項，持續辦理中96項。

(六)持續更新重大政績與爭議資料庫

為彙集本府重大施政績效或爭議事件，本府於104年4月建置重大政績與爭議資料庫，由本會持續督導各機關隨時登錄相關議題，提供市長及各級首長隨時掌握市政發展脈絡，自105年3月起至105年7月計新增304件重大政績及25件重大爭議案件，本會並與新聞局建立聯繫管道，新聞局得就重大輿情隨時增修補強相關資訊，並善用資料庫宣導重要政績。

五、資訊中心

(一)加強資訊軟硬體環境建設，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 1、為有效運用分配主機資源並達節能減碳之效益，建置虛擬主機(VM)平臺，截至105年8月23日止，共收納197個VM主機系統，申請單位包括本府所屬28個機關。
- 2、本府資訊安全防護作業於105年4月至7月間共處理技服中心通報案件2件、資安監控委外通報(SOC)之可疑事件案件28件、其他事件可疑案件30件，以上皆已安裝端點防護軟體監控及完成惡意程式檢測清除；另攔截進階型持續攻擊(APT)郵件16件，阻擋惡意軟體下載4632次，網路閘道也阻擋高風險攻擊事件56,868次，相較於104年9月至105年3月間作業資料顯示有下降趨勢。
- 3、已於本市所屬200個機關(單位)、偏遠地區(和平區)13處、公園綠地、觀光景點、魅力商圈、交通轉乘點及四大超商外等戶外人潮聚集場域提供1,010個iTaichung免費無線上網熱點服務，105年7月份使用人次高達81萬5,365人次，總累計使用人次達1,025萬0,938人次。另為提供更便捷的使用環境，105年度規劃於本市熱門公車站點擴大建置50個免費無線上網熱點，預計年底將可提供免費無線上網熱點總計達1,060個。

(二)以資訊科技協助業務推展，提升行政處理效能

- 1、為協助各機關工作流程簡化及提升為民服務時效，

本府已建置「臺中市政府人民申請案免書證免謄本便民服務系統」(本市戶政、地政及房屋稅籍資料整合查詢平臺)，經統計自 105 年 4 月 1 日至 105 年 9 月 1 日止本府各機關查詢件數已達 8 萬 1,506 件(其中戶政共 7 萬 1,363 件、地政共 4,663 件及房屋稅籍共 5,480 件)，有效節省由民眾自行向有關機關申請相關證明文件之時間，減少民眾交通往返，降低社會成本。

- 2、便捷本府及所屬一、二級機關薪資業務運作與改善作業效益，強化網路共用版薪資管理系統，協助機關導入上線，以期達成「系統資源共享、行政流程一致化、系統管理集中化」效益。截至目前已有 128 個機關整合加入。
- 3、為落實電子公文節能減紙作為，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已全面導入公文線上簽核，說明如下：
 - (1)截至 105 年 8 月止，除 7 月份因學校放暑假而公文量較少，致使當月線上簽核公文未達 30 萬件外，餘皆超過 30 萬件，線上簽核比率超過 75%，並早在 103 年即達到中央規定 105 年需達 45%之目標，預估每年可節省 1,116 萬張紙，減碳效益約達 80 公噸，辦理成效極為良好。
 - (2)為解決檔管局提供之筆硯公文製作系統無法跨瀏覽器執行、必須安裝大量程式於使用端，無法雲端化、系統更新緩慢無法跟上作業系統與瀏覽器更新速度等問題，本府於 103 年委外開發具跨瀏覽器平台執行之 WEB 版公文製作系統，以取代筆硯公文製作系統。104 年已分五梯次完成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上線，105 年與教育局合作，分三梯次推廣至本市各級市立學校，目前已完成二梯次上線，推動順利，第 3 梯次 9 月開始教育訓練，10 月上線。
- 4、為秉持資源共享、達成系統共構之目的，105 年度「差勤及費用請領表單系統(WebITR)推廣導入計畫」於 5

月 1 日導入 4 個二級機關；截至 8 月底，已完成 26 個一級機關及 116 個二級機關導入。除系統推廣導入外，亦配合機關需求完成差假代理人資訊介接至本府陳情系統等 5 項功能增修。

- 5、為提升為民服務行政效率及加強本府電子郵件資訊安全，提供同仁共構電子郵件系統及垃圾郵件防護系統之服務，除提升同仁電子郵件使用安全外，亦提供同仁透過電子郵件傳遞方式分享業務成果。統計 104 年 4 月至 105 年 7 月，郵件收發總量共計 722 萬 7,299(收取 162 萬 3,925 件、寄送 560 萬 3,371 件)，另攔截垃圾郵件(含病毒郵件與拒絕信件)共計 90 萬 4,394 件。
- 6、本府「E 化公務入口網」，統計至 105 年 8 月止，已提供 48 項應用系統單一簽入服務，另亦完成 45 項異質系統帳號同步整合作業。同時在積極宣導及推動下，使用人數呈現穩定上升趨勢，105 年統計至 8 月系統登入人次較 104 年成長率約 1.29 倍。
- 7、為加強資訊安全，人民陳情管理系統於 105 年 4 月導入 SSL 憑證；另為利業務單位統計分析，已於 105 年 6 月擴大案件熱點分析制度至所有案類。統計自 105 年 4 至 7 月，人民陳情管理系統共計已受理 3 萬 9,370 件，每月案件數量趨勢圖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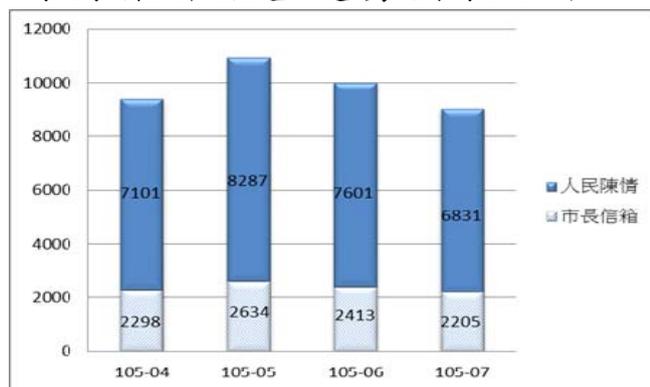


圖 1 人民陳情與市長信箱每月案件數量趨圖

- 8、因應本府分 3 年擴大辦理「愛鄰守護計畫」，配合規劃建置「愛鄰守護雲端平台」，以利業務機關及守護隊志工管理弱勢個案資料，預計於 105 年 12 月底開

發完成，並提供南區公所的守護隊試辦使用，再視試辦結果於 106 年度起配合「愛鄰守護計畫」辦理進度逐步推廣至各區公所成立的守護隊。

(三)加速市府資訊透明化，建構資訊網路便民系統

- 1、「臺中市服務 e 櫃檯」截至 105 年 7 月底共提供 3,770 件表單下載、483 項各機關既有系統連結、65 項場地租借線上申辦項目及 313 項線上申辦項目。105 年 1~6 月民眾申辦次數達 1,197 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11.9%。預計於年底前完成與學校教網系統的介接作業，提供本市學校進行場地租借與各項申辦項目管理作業，亦預計新增線上預約功能，減少民眾現場等候時間，分散機關尖峰時段業務量，提升服務品質。
- 2、本府全球資訊中文網為了提供市民更簡明的訊息呈現進行單元內容調整，並讓民眾可以個人電腦、平板或手機等不同的裝置瀏覽市府網站，新版的中文網站已於 105 年 5 月 23 日上線。改版上線近 4 個月，瀏覽人次已達 1,910 萬 0,940 人次，每月平均約計有 530 萬的瀏覽人次。
- 3、國發會公布 104 年度網站檢測結果（期間：103 年 9 月至 104 年 11 月），本府全球資訊網取得滿分 100 分成績，在 6 個直轄市及 16 個縣市政府網站中，與臺北市及高雄市併列第 1；本府觀光旅遊網成績為 93 分，在 6 個直轄市及 16 個縣市政府網站中排名第 2，成績優良。
- 4、持續維運及協助機關導入使用本府中文網站整合服務平臺，讓各機關專注於充實機關網站內容，以提供各項具整合性的市政資訊服務供民眾上網瀏覽及查閱。於 7 月底再完成 5 個機關網站導入，統計至今，已協助 123 個機關公版網站及 9 個業務網站建置。
- 5、本府 LINE 官方帳號目前由本會（資訊中心）負責帳號使用權採購，由新聞局負責收集資訊、編輯、發送等營運事宜。自 102 年 7 月 2 日帳號開通以來，截

至 105 年 8 月 23 日止已累積會員數達 62 萬 8,729 人。

6、配合本府籌辦「2018 台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負責資訊服務規劃，105 年進行的相關計畫如下：

(1)花博智慧園區資訊整合規劃案：以「遊客服務」、「安全管理」及「資訊整合」為方向，規劃智慧應用服務，並制定各項應用服務的軟硬體規格、效益評估、經費分析、介面整合及資料交換機制規格制定。預計於 9 月 2 日召開期中審查會議。

(2)花博官方網站：目前網站建構中，預計年底前進行官網中、英文版上線。因應每階段可供上網宣傳的資料不同，與花博辦公室討論後，官網設計預計分三階段：

■籌備前期：現在～107 年 03 月 31 日。重點目標為招商、策展。

■籌備期：107 年 04 月 01 日～107 年 08 月 31 日。重點目標為預售票。

■營運期：107 年 09 月 01 日～107 年 10 月 31 日。
(花博試營運～正式營運結束後半年) 提供完善花博相關資訊、活動內容等。

(3)花博志工整合服務平台：為因應 2018 臺中花博與之後本市辦理其它主題活動(如東亞青運)，能有更便捷且系統化的志工招募與管理方式，爰規劃採 3 階段方式建置志工整合服務平台。第 1 階段已與志工服務人員組、安全人員組及導覽人員組之主政及配合機關完成需求訪談，預計年底前完成志工招募平台，以利進行 2018 臺中花博志工招募作業。

7、除於 105 年 5 月 16 日至 20 日協助教育局辦理青年審議委員會網路票選青年議員外，為因應各機關辦理網路票選(ivoting)之需求，預計於 9 月底將擴增完成電子郵件寄發驗證碼、社群帳號驗證、手機驗證碼驗證等多元驗證方式及強化資料統計分析呈現等功

能。

- 8、為建構更有利於外籍人士之英文網站，本網站於 104 年舉辦民眾線上問卷調查及邀請外籍專家學者舉辦改版諮詢會議，經彙整問卷及專家學者之意見，本府網站計有網站版面雜亂、網站查找不易、行動裝置支援度不足等問題。而 105 年針對上述問題，網站採用響應式網頁設計，以利於各種裝置瀏覽網站使用，並針對網站資料及節點檢討，重新歸納整理網站架構；另外在整體網站風格之設計，除參考美國紐約市及英國倫敦市網站外，為利本府對外行銷一致性考量，亦參酌本府中文網站進行改版。本網站業於 105 年 6 月 20 日完成改版，並於 8 月 16 日舉辦民眾線上問卷調查活動，已於 9 月 10 日正式上線。
- 9、本府地理圖資收存達 610 層，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總計各界申請 81 案(圖層數 719 層)，依「臺中市政府提供地理資訊收費標準」，部份地理圖資收取規費，申請案 81 案中(不收費案 73 案(705 圖層)、收費 8 案(14 圖層)，為因應開放資料(open data)趨勢，刻正辦理收費法規廢止相關程序，朝向所有圖資免費的方向發展，以達開放政府的目標。
- 10、為加強本市轄區建物及道路圖資更新維護時效，並考量未來市政發展需求，提高本市空間資訊業務應用附加價值，計畫逐年運用航空照片影像數位化來加速解決本市轄區圖資更新落差問題，於 104 年已完成潭子區、沙鹿區、烏日區、大雅區、大里區、龍井區等 6 區，105 年賡續辦理霧峰區、大安區、東勢區，8 月底已完成霧峰區及大安區，成果可提供各項市政建設更精準、確實、優良之圖資品質，亦可提供給產、學界加值應用。
- 11、本府「大臺中圖資雲」平台截至 105 年 8 月止，已提供本府 16 個應用系統介接使用，105 年亦配合衛生局業務需求，應用圖資雲平台協助建置「心理健康地圖查詢系統」，輔助其就心理健康業務相關議

題進行查詢或決策作業。

- 12、針對本府未來地理資訊發展訂定兩年期程之行動方案，就圖資更新、服務供應與增值應用三個面向制定具體執行方針，除持續強化既有基礎建設，將參考目前國內地理資訊應用趨勢，發展本府地理資訊相關增值應用，如：開放資料、社會經濟資料庫、民眾生活應用與機關業務應用等增值應用。
- (四)105 年度辦理「臺中市民免費電腦課程」，除規劃有入門班、平板電腦班及文書求職班（每門 12 小時），讓民眾有多元的課程選擇性外，為落實市長 721 托老一條龍計畫，讓高齡長者能終身學習，與本府社會局合作擴大辦理，除原 29 區開班外，在本市老人關懷據點開辦行動裝置班級，就近服務社區銀髮族群。全案預計合格人數達 3,000 人次(含身障 120 名)，本案已於 105 年 3 月 21 日決標(後續擴充案於 6 月 1 日決標)，執行期間為決標日至 105 年 11 月 30 日結束。目前已完成開班班數為一般民眾班 36 班、身障班 13 班及關懷據點班 28 班，目前各區陸續招生開課中。
- (五)為呈現本府各機關豐富多元的影音內容，於「生活首都·臺中視界網」，提供市政會議、藝術表演、文化節慶等多元主題影音內容，並提供上傳至 Youtube 功能，讓市民可透過不同管道得知訊息，截至 105 年 8 月中公開影片內容已達 1,601 支以上，並陸續更新中，希望透過這個網路影音的播放平臺，達到加強本府文化創意行銷與市政宣導的效果，更邀請市民一起創意無限看世界，以促進市民與市府間的良好互動。
- (六)為達本府政策資訊公開透明，以落實開放政府與行動市府等施政的重要理念，本府從 104 年 4 月 27 日第 204 次市政會議開始進行網路直播市政會議，目前提供桌上型電腦與行動手持裝置觀看，會後當晚將於有線電視公用頻道重播，隔日由新聞局將錄影檔放置於視界網供民眾瀏覽，期透過多元管道使更多民眾了解市政。累計至 105 年 8 月，市政會議直播影片點閱人

次為 4 萬 5,647 次。

- (七)「大數據分析平台建置案」業於 105 年 1 月 8 日完成驗收，目前已介接市長信箱、派工系統、陳情系統、環保局公害陳情、建設局臺中好好行、勞工服務信箱及各大媒體新聞與社群(FB、論壇..)等資料，便於各機關能透過本平台探勘與業務有關之民眾關心議題，及研提後續研析意見供決策參佐，以促進市政業務之推動。累計至 105 年 7 月底止，各局處執行成果為議題追蹤 2 件、議題挖掘 3 件、政策研析 28 件。
- (八)為使本府各機關可依業務需要，使用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之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及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資訊中介服務(WebIR)進行線上即時查詢民眾之全民健保及勞保局資料，以響應節能減碳、簡省公文往返、資訊查調時程及個別訂定管理要點之行政程序等，業已彙整所屬各機關需求，統一訂定「臺中市政府應用健康保險資料管理要點」及「臺中市政府應用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資料管理要點」供各機關參酌遵循，本府採分層授權並設置一名總管理者以配賦各機關管理者權限，以簡化各機關工作流程及提升為民服務時效。

參、創新措施

一、協助各局處提案，運用北辦爭取中央補助款

鑑於地方財源有限，由本會擔任北辦之單一窗口，協助各局處提案經北辦送中央部會或立委請求協助，除積極爭取中央資源挹注外，衍生安排拜會中央部會首長、立委前來地方視察、召開協調會與提供質詢資料等業務，為資周妥，本會進行全面列管並檢視交辦案件之後續辦理情形，俾期發揮與中央協調之重要功能，並加速本市之建設發展。

二、全國首創話務人員自聘案，留住優秀人才

話務中心為市府重要的對外窗口，長期以來，話務人員因工作性質的關係，流動率較高，無法累積相關經驗，以致於新進同仁在與民眾的應對及回應問題

能力上無法更為即時迅速。因此，市府自 105 年 4 月 1 日起以約雇方式自聘話務人員，藉由提高人員工作的保障，改善人員待遇福利等多項措施，留住優秀人才，以提供市民更專業的服務。105 年度 4-6 月份離職率、服務水準、民眾讚美等服務指標，都較 104 年同期有所改善，顯見初步執行成效良好；後續將會在此基準下，以專業為基礎，持續導入及深化話務服務，讓每個進線的市民，都能逐漸感受到本市話務服務的溫度及熱誠。

三、「道路側溝清淤」及「大型傢俱清運」案件改由環保局直接受理，提升案件處理時效

先前話務人員在受理該類案件時，需將民眾的問題錄案後再轉報相關單位，待處理結束後再由話務中心回報民眾，既費時又占線，且可能會導致重複錄案、重複派工。故自 105 年 4 月起，民眾如有「大型傢俱清運」及「道路側溝清淤」需求，改由可撥打環保局免付費專線 0800-066666(24 小時全天候服務)受理，或是透過市府「服務 e 櫃檯」網站(市府首頁/服務 e 櫃檯/線上申辦)線上申辦通報，快速又便利，不僅縮短處理時效，更能有效提升市府服務品質。

四、為了解各機關業務運作及執行跨機關協調之困難，建立溝通平臺，尋求共識與精進作為，自 105 年 4 月 29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由本人帶隊，與本府一級機關首長進行座談，了解各一級機關及所屬二級機關業務涉及跨機關需其他機關協助事項，協請相關機關配合辦理，並針對重要議題由本會綜整簽報府一層召開會議辦理，期共同提升本府施政效能。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為打造大臺中具備升格直轄市之應有格局，本府業於 105 年 7 月釐定本市「臺中好生活 2025 旗艦計畫」，作為內部凝聚施政目標與藍圖之施政指導方針。此外，因應環境情勢調整各項旗艦計畫，由本會定期召開檢討會議進行檢討修正，透過滾動式管理機制，以

確實掌握旗艦計畫推動方向與完成期程。

- 二、市政建設應以民意為依歸，本會將積極掌握國內外政經情勢，擴大民眾參與市政建設研究。透過各項民意調查去探求民意趨向，提出更具前瞻性之創新政策與方向，藉以開創本府發展新格局並交出讓市民滿意之成績單。
- 三、為整合最新行動化資訊設備，透過網際網路及行動通訊之技術，將「臺中市政府標案管考系統」功能迷你化、機動化，本會著手建置「管考行動網」，以達行動化工程控管之目的。另為提供各業務單位主管有效掌控市府整體業務現況，本會著手建置「施政決策分析網」，運用資料探勘(DataMinig)技術對資料進行分析，以儀表板模式提供管理者多維度資料查詢、圖表化、空間化等視覺化工具，提供績效考核之決策參考。
- 四、在智慧城市的概念下，必須善用資通訊科技，讓臺中真正成為一個安心、便利、智慧、樂活、宜居的生活首都，因此，積極推動「智慧應變暨交控中心」是重要的計畫之一。「智慧應變暨交控中心」預計於 106 年將主要由交通局、消防局及資訊中心合作進行建置，未來將擴展至其他領域。建置地點訂於警察局搬遷後原址 5 樓，其可視為未來座落於水湳經貿園區之「智慧營運中心」的前期先導計畫，俟水湳經貿園區智慧營運中心大樓完成後，將朝整合的方向持續推動。目前由本中心進行雛型系統建置，並邀集相關機關由林副市長召開整合協商會議(截至 105 年 8 月已召開過 3 次)，期能在推動過程中，及早發現問題提出改善方案，使整體機制更為完善，於 106 年正式施作時能更為順暢。

伍、結語

本會將持續與各機關攜手合作推動市政，以創新思維帶動市政發展。106 年本會將成立「工程品質管理組」及「話務管理組」，二級機關資訊中心則升格一級機關「數位治理局」，所賦於之使命和任務更為重大，未來將秉持如臨深淵、

如履薄冰的工作態度，戮力完成市政目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法制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朝建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朝建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謝忱！

壹、前言

臺中市的法制工作向以確保民眾福祉為最高指導原則，並遵循「依法行政」、「關懷弱勢」之法理，在廉能、品質、效率、公開的理念下追求行政效能，確保民眾權益。主動協助各機關制訂法規工作，標準化及精緻化本府法規作業。擴充本府法案管理系統功能，建置流程管理及稽催功能，加強本市自治法規進度管考，促其完成新(修)訂定之法規，俾市政推動有所依循。

為實踐「法制為民」的理念及地方行政機關行政行為法制化之目標，本局一向積極推動各種法制工作宣導，並提昇訴願案件處理績效及強化為民服務等工作，加強政府採購爭議調解機制之效能，以快速、有效之專業判斷提高作成調解建議之比率，有效促成調解成立，減少民眾往返法院的辛勞。為紓解民眾糾紛問題，除強化各區調解委員會功能、提升調解委員素質及法律諮詢服務的品質外，並推動法律行動專車，提供偏遠行政區民眾獲得更便捷之法律服務，對行動市府有感。另配合中央推動司法改革，結合中彰投律師公會辦理律師法修正研討會，期能凝聚共識確立律師制度改革方向，提升人民對司法的信賴與尊重。在行政罰鍰方面，輔導各機關作成裁罰處分之適法性、強化機關合作，並持續推動多元管道繳納罰鍰機制、e 化罰鍰案件單一查詢及電子付費系統，另在執行過程中，秉持關懷弱勢的精神，如發現弱勢（義務人）個案，主動協助轉介至相關社福單位，在提升罰鍰執行效率外，亦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此外，攸關民眾日常生活的消費者保護工作，本局積極提供消費者各項有關消費爭議問題之諮詢及協助，期使民眾能在問題發生的第一時間，即獲得法律上的協助與關懷。針

對經常發生的消費問題加強稽查，建置並精進「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公開資訊提供消費者選擇，促使業者自主改善，期能建立公平的消費秩序及友善消費的環境。

最後，維護法律公信、社會安定、民眾福祉，建構理性、現代化的法治社會，是朝建及法制局全體同仁應負擔的職責，以下謹就 105 年 4 月至 8 月重要施政成果、創新作為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法規諮詢業務

(一)公證法治教育之推展與研習

本府與司法院民事廳於 105 年 5 月 12 日共同舉辦「105 年度推展公證法治教育研習」，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黃綉鈴公證人擔任講座，以「公證制度介紹」為主題進行專題演講，介紹公證制度之起源、概念、行為方式及功能等各層面介紹我國公證制度，並配合實際案例講解，與參與研習同仁研討公務機關常見公（認）證事件，探討其疑義及應如何適用相關概念，透過對於講座主題之詳盡解說與介紹，使參與研習同仁能更加了解公證制度之精神與實務（參訓同仁共計 128 人），提昇相關公證法令之專業知能，對於協助本府各機關同仁解決實務上所遭遇之疑義，有所助益。

(二)法規疑義釋示

因應本府及所屬（轄）各機關於研擬自治法規或行政規則過程中，所發生法規適用或解釋上疑義之情形，蒐集法規制（訂）定時之背景資料及相關資料作出適法解釋，或諮詢專家學者提供修法建議，或即時提出適法性解釋，以解決法規適用疑義，俾利市政推動。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分別針對本府及所屬（轄）機關辦理公寓大廈管理、違章建築、殯葬管理、民防與守望相助、食品衛生安全、國家賠償、政府資訊公開、個人資料保護、都市計畫、環境保護、道路建設、養護及管理、勞動法令、教育法令、交通法令等業務

所發生法規制(訂)定及修正等問題提供協助。另於各機關個案處理遇有法律上疑義時，適當提供法律會辦意見，及時闡明法規如何正確適用、釐清法令適用疑義，協助各機關執行職務時正確理解法規，同時提醒各機關注意保障人民權益，避免違法情事之發生。

(三)協助處理本市重大政策及重要建設之法制會辦及研析意見

針對本市近期重大建設及事件，諸如：制定臺中市強制拆除違章建築收取費用自治條例簡要報告、臺中市公私場所管制生煤及禁用石油焦自治條例研究案，及汽車燃料使用費改為地方稅或完全成為地方徵收地方使用規費之可行性研析等研究報告，並提出法規會辦意見，供本府各業務主管機關參考，俾利市政運作。

二、法規審議業務

(一)擴充本府法案管理系統，建置流程管理及稽催功能，強化本府自治法規作業之管考機制

為避免本府各機關法制作業流程之疏漏，使本府法制作業以及法規適用有明確規範及管考期程，並完整保存各機關提案歷程之相關文件資料，本年度完成法案管理系統之建置及上線。另為加強本府各機關法制作業流程標準化，並持續擴充本府法案管理系統，建置完整流程管理及稽催功能，預計該功能於本年度10月正式啟用上線，除完整保存各機關提案歷程之相關歷史文件資料，更強化本府法制作業流程之管考功能，使各機關承辦同仁依提案系統按部就班，建置完整立法歷程資料，以增進本市自治法規立法之效能。

(二)標準化及精緻化本府法規作業，修編本府法制作業手冊

為使本府各機關法制作業以及法規適用有明確之規範，持續推動法制作業之標準化與精緻化。配合公文程式及相關法規之修正，收集相關資料，更新修

編本府法制作業手冊，收錄法規標準作業流程圖、提案格式範例及相關法規函釋等，提供本府各機關及學校參考使用，有效增進同仁查閱之便利性，提升本府立法之效能及優化法規品質。

三、國家賠償業務

本府及各機關學校 105 年度受理國家賠償案件，截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止，共受理 157 件，審結案件 127 件，其中經審議認定不符國家賠償要件拒絕賠償者共 87 件，同意賠償者有 26 件，協議賠償金額新臺幣 151 萬 5,868 元，協議不成立者有 4 件，撤回 10 件，行使求償權 2 件，求償收入金額新台幣 31 萬 2,247 元，法院確定判決應負賠償責任計 3 件，判決賠償金額新臺幣 417 萬 7,083 元。

本府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公正並迅速處理國賠案件，及時填補民眾損失，以保障市民合法權益。105 年度截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止，總計核付國家賠償金 569 萬 2,951 元。

四、行政救濟業務

(一) 訴願案件皆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結，確實保障人民權益

本府受理訴願案件之數量，從 100 年度 365 件、101 年度 933 件、102 年度 1,043 件、103 年度 1,083 件、104 年度 1,109 件，至 105 年(8 月 31 日)806 件觀之，仍持續正成長中。本局在人力有限之情形下，仍戮力維持 3 個月內辦結之績效。

105 年 1 月至 8 月 31 日止受理 806 件訴願案件，與 104 年度未辦結案件計 183 件，共計 989 件，迄 8 月 31 日審結 844 件，均在法定 3 個月期限內審理完成，其餘未結案件均在審理期限中。自縣市合併以來，新收訴願案件均在 3 個月法定期限內辦結之比例達百分之百，有效落實人民權益之保障。

表 1 105 年 1 月至 8 月 31 日受理訴願案件分析

105 年度(1 至 8 月 31 日止)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環保	社政	都發	稅捐	建設	衛生	地政	區政	交通	其他
241	174	59	48	58	78	18	17	18	95
29.9%	21.59%	7.32%	5.96%	7.19%	9.67%	2.23%	2.1%	2.23%	11.78%

與 104 年同期比較，104 年度 1 至 8 月 31 日止受理 795 件訴願案件，與 103 年度未辦結案件 153 件，共計 948 件，同期完成 785 件之審理，均在法定 3 個月期限內審理完成。可知 105 年辦理與結案之件數皆較 104 年略為增加。

表 2 104 年 1 月至 8 月 31 日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104 年度(1 月至 8 月 31 日止)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環保	社政	都發	稅捐	建設	衛生	地政	區政	交通	其他
176	255	66	46	48	49	18	18	42	77
22.13%	32.07%	8.3%	5.78%	6.03%	6.16%	2.26%	2.26%	5.28%	9.68%

105 年度迄 8 月 31 日受理訴願案件分析圖表如次

1、案件類型：共 806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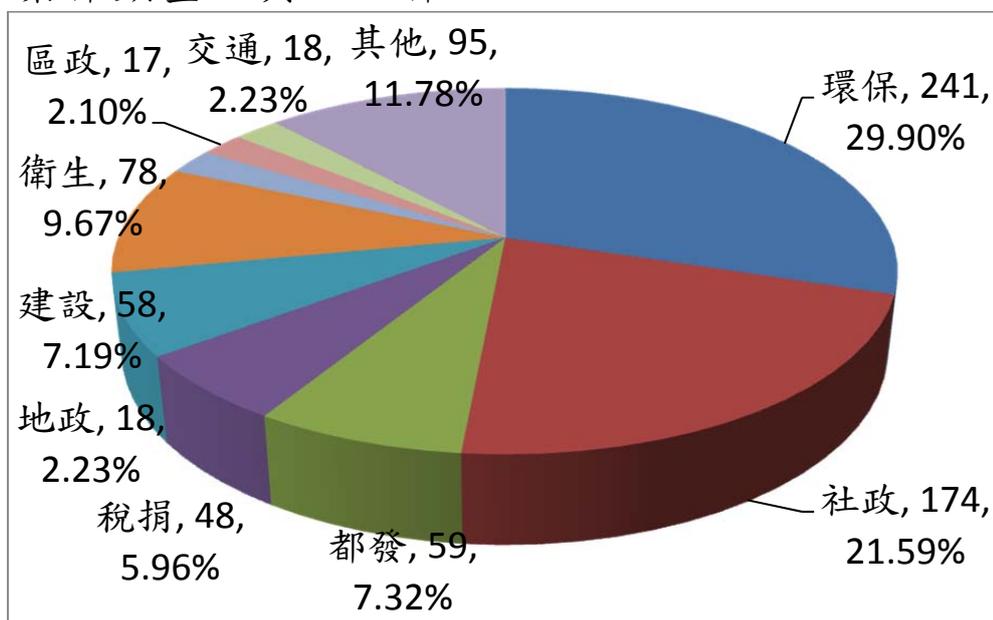


圖 1 105 年 1 月至 8 月 31 日受理訴願案件分析圖

2、辦理期間：989 件(含上年未結案件 183 件)其中 844 件均已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結，其餘案件仍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理中。

3、辦理結果：

表 3 已結案件

已結案件 844 件					
訴願駁回	原處分撤銷	訴願不受理	移轉管轄	撤回	速為處分
404	162	213	20	45	0
47.86%	19.19%	25.23%	2.36%	5.33%	0.00%

4、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之件數：

表 4 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件數

陳述意見	言詞辯論	閱覽卷宗	參加訴願
13	9	14	2

以上製表日期：105 年 9 月 9 日

(二)落實訴願預審制度、提昇訴願決定品質

本府受理之訴願案件逐年攀升，為提高訴願決定之正確性及加強審議之速度，本府持續推行訴願案件之預審制度，並適時增加召開訴願審議會之次數，以提高審結件數，縮短訴願案件之處理期間，速審速結，使訴願人權益迅速獲得救濟與保障。

(三)發揮行政自我審查及監督功能

為發揮行政機關能自我省察功能，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審查所屬機關訴願案件時，遇原處分有違法或不當之情形，即予以撤銷，均能充份發揮此一功能。如原處分所依據之命令有違法之情形，亦由本府函請或督促原處分機關報請上級機關變更見解或停止適用。

(四)提供訴願業務 e 化便民服務

因應網路使用之普及、加強便民服務，本府提供訴願人線上聲明訴願、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閱覽卷宗等服務。有效縮短行政流程，提升為民服務。

(五)分析檢討原處分撤銷之理由及原因

本局定期彙整各機關所為處分遭訴願決定撤銷之理由及原因分析，提供本府所屬(轄)各機關作為改進之參考，並通知該機關研考或人事單位，作為考核依據，透過行政監督機制，加強各機關處分之正確與適法性，增進人民對行政處分之信賴，以期達到疏減

訟源及避免行政資源浪費之目的。

(六) 訴願卷宗卷證電子化服務

因應司法院推動法庭數位科技化，本局辦理司法機關調取市府訴願卷宗業務，配合司法機關推動科技法庭製作並電子卷證之服務。推動檔案電子化交換，除顧及個人資料保護及敏感文件保密外，更有減少紙張、便利等多項優點。

五、政府採購案件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

(一) 積極協助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專業有效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案件

為因應公共工程之規模日益複雜、龐大，爰聘請不同專業領域（如法律、土木、建築等）之學者、專家擔任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本局並積極協助委員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案件，針對和解有望之案件出具調解建議書，詳載建議事項所憑之契約及法令依據，以卻除雙方疑慮，提高調解成立之比率。

經統計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8 月共辦理案件 80 件（新收 20 件，舊受 60 件），其中申訴案件計 28 件，已結 24 案件（申訴有理由 7 件、無理由 5 件、部分駁回部分不受理 1 件、部分撤銷部分不受理 1 件、部分駁回部分撤銷 1 件、程序終結 9 件）；履約爭議調解案 52 件，已結案 33 件（調解成立 19 件、建議後不成立 7 件、程序終結 7 件）。

本局另函請各機關於處理廠商採購履約爭議未能達成協議時，得善用本府採申會之調解機制。經由採申會委員釐清事實並積極提出調解建議，105 年 1 月至 8 月調解案件成立率達 73%，有效解決機關與廠商間之爭議，避免訴訟程序耗費時日，影響本府各項工程及業務之推動。

(二) 辦理採購法規研習，俾利同仁瞭解採購爭議處理機制

為提升本府及所屬（轄）機關人員有關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之專業知識，確保政府採購依循維護公

共利益及公平合理之原則，於 105 年 5 月 18 日邀請忠誼法律事務所駱忠誠律師講授「採購實務上之爭議處理及案例解析」，計 357 人參加，參與研習人員對於研習內容均表獲益良多。

六、各區調解行政業務

(一)區公所調解業務年度辦理情形

提供全區市民電子化服務，推動線上申請調解服務業務，加速服務民眾申請調解程序，提升調解服務品質。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利用調解線上申請案件計 2,435 件，辦理結果成效良好。

(二)舉辦 104 年度調解績優人員表揚大會

105 年 4 月 12 日舉辦表揚大會，由潘副市長文忠頒發獎狀表揚 104 年度調解績優人員並逐一合影留念。榮獲 104 年度市長獎共有 430 位，包括 188 位獨任調解成立者、29 位領導有方主席、15 位熱心服務調解委員、171 位轉介調解成立者，24 位服務年資達 12 年以上者 3 位協同調解成立者。

(三)辦理調解業務交流學習活動

為使本市與他縣市之調解業務經驗得以交流，激發本市各區調解委員及調解業務相關承辦人員工作士氣，以提升本市調解業務績效及服務品質，發揮調解為民排難解紛之功效，爰於 105 年 6 月 2、3 日參訪臺北市大安區公所調解委員會，邀請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調解主席、調解委員及調解行政人員參加，藉由相互交換經驗及心得，作為檢討改進本市調解業務之參考，提高為民服務之品質。

(四)舉辦調解行政業務年中檢討會

105 年 7 月 21 日舉辦「104 年度調解行政業務聯繫暨檢討會」，邀請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主席及區公所調解秘書參與討論，使各區調解業務經驗交流，以提昇本市調解業務執行績效、增進調解業務服務品質，充份發揮調解功能。

(五)積極向中央爭取增設「資深調解委員總統獎」

本市近 3 年調解件數每年約 2 萬多件，調解成立率高達 89%以上，經法院核定率更達 99.2%，如此優良之績效除係因各區調解委員會之努力外，亦有賴於本市多位資深調解委員的經驗傳授。由於中央對於服務年資滿 30 年以之資深調解委員，並無相關獎勵措施，市長於 105 年 8 月 4 日行政院會提案增設「資深調解委員總統獎」，以感謝並表達對委員奉獻的崇高敬意。行政院長林全裁示由內政部、法務部研辦。

(六)參加中央主管機關舉辦之績優人員表揚大會

內政部與法務部於 105 年 8 月 30 日上午假台北國軍文藝活動中心舉辦表揚大會，由行政院長林全、法務部長邱太三及內政部長葉俊榮致贈獎項表揚中市 64 名績優調解人員。本次表揚大會臺中市共有 64 名調解人員獲獎，包括 25 名績優調解委員，及 39 名轉介調解績優人員。

七、法律扶助業務

(一)法律扶助業務辦理情形

為便利民眾諮詢法律疑義，自 100 年起陸續增加服務場次並加強對外宣導，近年來受理諮詢件數顯著增加，104 年度諮詢案件數達 2 萬 2,997 件，相較 103 年度成長約 5%，105 年度 1 至 8 月諮詢案件數亦達 15,449 件，有效提昇便民服務績效。

表 5 法律扶助諮詢案件統計表

年度	縣市	臺中市 (含各區公所)
100 年度		17,989
101 年度		21,538
102 年度		21,235
103 年度		21,911
104 年度		22,997
105 年度(1-8 月)		15,449

(二)配合臺中、彰化、南投律師公會辦理律師法修正研討會

中央機關刻正推動司法改革，而律師法修正亦是

司法改革重要一環，本局於 6 月 26 日借用市府場地協助舉辦律師法修正研討會，針對律師「單一入會、全國執業」議題，期待社會各界加入討論，經過研討會之討論、辯證，深入討論公會制度變革之方向，期能凝聚共識確立律師制度正確的改革方向，進而提升人民對於司法的信賴與尊重。

(三)配合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辦理新書發表暨影像巡迴展開幕記者會

為共創多元文化社會，法律扶助基金會出版專書以故事及攝影集的方式，記錄新住民個案在臺生活與困境、並專訪提供協助的社工、律師以及其他專業工作者之扶助經驗。為讓更多市民看見新住民在臺之努力，本局於 8 月 16 日至 26 日借用市府場地協助法律扶助基金會舉辦新書發表暨影像巡迴展，讓市民更能瞭解新住民，進而彼此包容平等對待，使臺中成為友善的移民幸福城市。

八、消費者保護業務

(一)提升消費者服務中心功能，有效協助消費者處理第一次申訴案件及提供消費問題諮詢

1、本府設消費者服務中心辦理消費者之諮詢服務、教育宣導、申訴窗口等事項，經統計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止消保志工受理現場及電話消費申訴、諮詢案件計 1,251 件；另包含傳真、線上申請等管道提出之案件，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總計 3,281 件(如附表統計)，以補習、線上遊戲及車輛等單類為大宗。

表 6 105 年 1 月至 8 月 31 日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藥品	1	停車場	8	禮券	49
農產品	1	攝影機及周邊產品	9	運輸	49
飲用水	1	坐月子	10	旅遊	50
遊樂園	1	玩具及遊戲軟體	11	電腦及周邊產品	56
移民	1	室內設計及裝修	12	住宿	62
保全	1	婚姻仲介	12	健身	83
搬家	1	健康食品	14	瘦身美容	115
菸酒	2	能源產品	15	電信	118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徵信	2	醫療	19	電器及周邊產品	122
遊學	4	化粧品	22	房屋	149
相機及周邊產品	5	金融	22	服飾、皮件及鞋類	157
運動健身器材	5	婚紗攝影	24	通訊及周邊產品	161
殯葬服務及生前契約	6	有線電視	26	車輛	163
醫療器材	7	文教用品	32	線上遊戲	196
出版品	7	保險	32	其他商品及服務類	562
殯葬設施	7	不動產經紀	41	補習	774
清潔服務	7	食品	47		
總件數 3,281 件					

製表日期：105 年 9 月 2 日

2、本府設有 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係由志工及法制局同仁接聽，提供諮詢服務。為提升專業服務品質，平均每月舉辦消保志工教育訓練研習及業務檢討 1 次，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仁、消保官及學者專家講解消費案件相關知識，以加強消保志工相關專業知能，提升服務品質。自 105 年 4 月至至 105 年 8 月止共計舉辦 8 場次講習訓練，計邀請王姿菁講師等人講解消費相關知識。上開訓練亦會適時開放予消費者保護團體人員參加，以結合民間力量，讓更多人能成為宣導消費者保護的種籽人員，讓消費者保護概念在民間生根發芽。

(二)提升消費爭議調解業務功能

- 1、臺中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共 11 人，除主任消保官兼任主席外，其餘 10 人分別由消保團體及企業經營者代表共同組成。依各委員專長安排調解案件，調解成立之調解書應送請管轄法院審核核定，與民事確定判決有同一之效力。當事人就該事件不得再行起訴。調解不成立案件，當場開具調解紀錄給雙方當事人。
- 2、設置網路、傳真申辦消費調解服務，提供快速便捷之申請管道，調解案件大都能於 25 日以內完成調解程序，使消費者與企業間之消費爭議事件能迅速解決。

3、105年1月至105年8月31日止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共計219件(如下表);其中育樂類及服務類其他等類型案件數,均逾全部調解案件32%。

表7 105年1月至8月31日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婚紗攝影類	1	商品其他類	13
食品類	2	補習班	13
水電能源類	2	商品關聯服務類	17
仲介服務類	3	運輸通訊類	20
運動健身中心類	3	購屋類	27
金融保險類	5	服務類其他	28
休閒旅遊類	5	育樂類	43
家用電器類	6		
瘦身美容類	10		
線上遊戲類	10		
車輛類	11		
總件數 219 件			

製表日期：105年9月6日

(三)消保官受理消費申訴業務：消保官處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係邀請消費者與企業經營者雙方到市府辦公室說明及協商，秉持專業的法律素養及具同理心的角度，俾有效化解雙方爭議並保護消費者，105年1月1日至105年8月31日共受理822件(如下表)。

表8 105年1月至8月31日受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總類	件數
遊(留)學類	1	運輸通訊類	40
殯葬服務業	1	瘦身美容類	41
水電能源類	2	線上遊戲類	50
醫療服務類	2	家用電器類	55
金融保險類	5	購屋類	61
婚紗攝影類	8	車輛類	62
食品類	12	育樂類	63
仲介服務業	13	商品其他類	84
商品關聯服務類	24	服務類其他	87
運動健身中心	29	補習類	150
休閒旅遊類	32		
總件數 822 件			

製表日期：105年9月6日

(四)配合主管機關進行聯合查核定型化契約及商品之衛生、標示、度量衡及賣場公共安全等相關事項，以確保消費者健康及安全

1、每年均就各目的事業攸關消費者權益事項，協調各目的主管機關及消保官查核時程，擬定消費者保護年度稽查計畫提本府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據以執行。

2、配合行政院消保處、中央機關及本府各主管機關針對特定事項實施聯合稽查。

3、歸納前一年消費爭議較多之案件類型及廠商名稱，提供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分析原因，並研擬解決方案，進行稽查或加強宣導事宜。

4、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同進行聯合查核商品及賣場之衛生、商品標示、度量衡及公共安全等相關事項，對缺失事項由主管單位要求業者改善，以確保消費者權益及安全，茲將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會同辦理情形摘述如次：

(1) 會同新聞局辦理電影片映演業稽查，計 4 場次。

(2) 會同民政局辦理殯葬殯葬服務業評鑑計 10 場次，會同民政局辦理殯葬定型化契約稽查，計 1 場次。

(3) 會同觀光旅遊局、衛生局辦理台中世貿國際旅展稽查，計 3 場次。

(4) 配合本市體育處、都發局、經發局、消防局及衛生局辦理體育場館稽查，計 7 場次。

(5) 會同都發局、消防局、經發局、衛生局稽查百貨商場公安事宜，計 4 場次。

(6) 會同經濟發展局、社會局稽查百貨商場兒童遊樂設施，計 3 場次。

(7) 會同農業局稽查休閒農場，計 4 場次。

(8) 會同財政局辦理菸酒稽查，計 1 場次。

(9) 會同財政局、經濟發展局、農業局辦理製酒業查核，計 3 場次。

(10) 會同衛生局、都發局、消防局稽查大型餐飲業聯合

稽查，計 40 場次。

(11)會同教育局、都市發展局、消防局稽查幼兒園公安事宜，計 1 場次。

(12)會同消防局聯合稽查液化石油氣瓦斯分裝場，計 4 場次。

(13)會同地政局稽查成屋定型化契約，計 2 場次。

(五)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

1、加強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及講習工作，讓消費者知道如何保護自身權益，茲將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份辦理之宣導場次：

表 9 105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及講習工作場次

對象	民眾	企業經營者	機關學校	消保志工
場次	5	11	7	8
本局消保官室共計宣導 31 場次				

2、於本局消保園地網站刊載消費新聞、消費警訊及消費資訊，並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問答集、簡易消費問題問答手冊、消費問題彙編及相關訊息，俾讓民眾瞭解消費問題應注意事項。

(六)編印消費爭議案例彙編，期藉由案例強化各界對消費者權益之了解；另視各類申訴案件增加編印中古車類、禮券類、房屋類及健身中心類等宣導摺頁，供民眾取閱。

九、行政執行業務

(一)配合行政執行分署各項執行行為，提昇罰鍰執行績效

本局目前接受都市發展局等 18 個機關委託辦理罰鍰案件移送執行業務，針對逾期未繳罰鍰之案件，積極移送法務部各行政執行分署強制執行，並配合實施各項執行作為，以實現社會公平正義及維護公權力。行政執行科自成立以來，對逾期未繳罰鍰案件執行成效如下：

1、移送各行政執行分署執行案件統計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 31 日總計移送 1,241 件(內含執行憑證再移送 644 件)，移送執行金額總計 8,122 萬 4,486 元。行政執行科自成立日至 105

年 8 月 31 日總計移送執行案件 12,214 件。

2、移送執行案件收繳金額統計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 31 日總計收繳罰鍰金額 1,871 萬 9,058 元。行政執行科自成立日至 105 年 8 月 31 日辦理移送執行案件，總計收繳罰鍰 2 億 4,655 萬 2,158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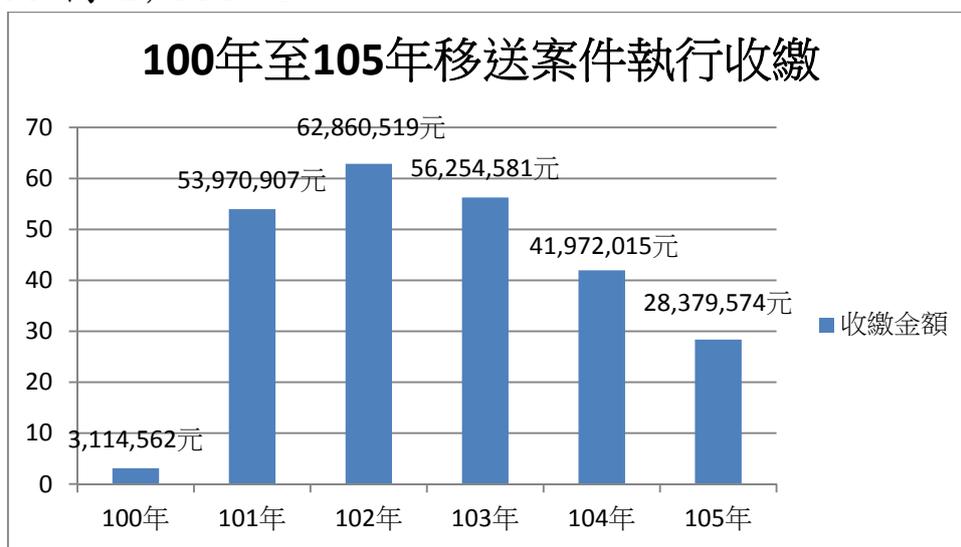


圖 2 100 年至 105 年移送執行案件收繳金額統計

3、罰鍰案件執行率統計

罰鍰案件執行在各機關配合加強催繳程序及本局積極移送執行作為下，統計 101-104 年各機關罰鍰「件數執行率」(當年度罰鍰已收繳件數/當年度罰鍰總件數)，顯示平均有 85%之案件有執行所得，執行成效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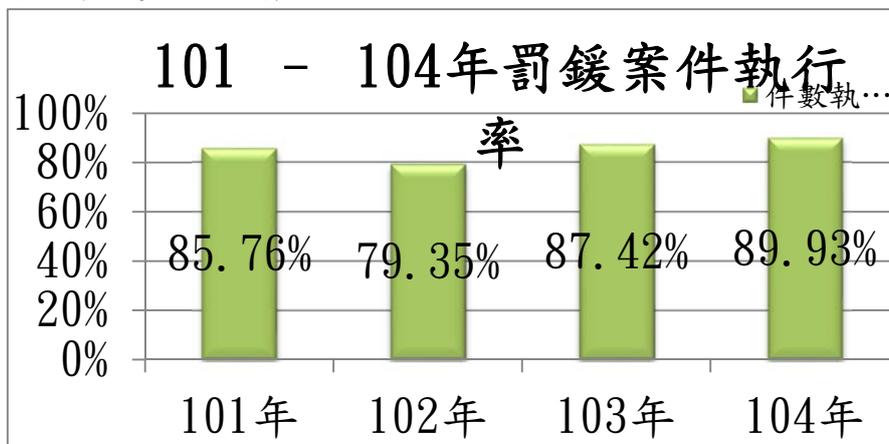


圖 3 101 年至 104 年罰鍰案件執行率統計

(二) 加強罰鍰 e 化服務，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為落實 E 化政府，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於 104 年

建置完成跨機關罰鍰案件線上查詢系統，民眾可利用系統查詢案件明細及繳款情形，並積極利用各種活動場合設攤宣導及推廣。「此項以網路取代馬路」之服務，經統計上線至今，民眾利用罰鍰查詢系統線上查詢之件數已高達 10,724 件，有效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表 10 行政罰鍰案件線上查詢件數

年	月	件	數
104年	1月至12月	5,413	
105年	1月至3月	1,857	
105年	4月至6月	2,022	
105年	7月至8月31日	1,432	
合計		10,724	

(三) 推動罰鍰多元繳納管道，便利民眾繳款

加強推動「多元管道繳費」機制，讓原有單一之銀行臨櫃繳納管道，增加「自動櫃員機(ATM)及超商繳款」等複式繳納管道，民眾只要持行政罰鍰繳費單，即可至統一、全家、萊爾富、OK等四大超商、ATM自動櫃員機、臺灣銀行、農會及郵局等代收機構繳納罰鍰。本計畫自103年推行迄今，民眾反應良好，目前經統計民眾利用新設管道繳納罰款比例已達64%，顯見本項措施為民眾需求，未來本局將再新增線上繳費款道，讓民眾繳納罰鍰更便利。

多元繳費總計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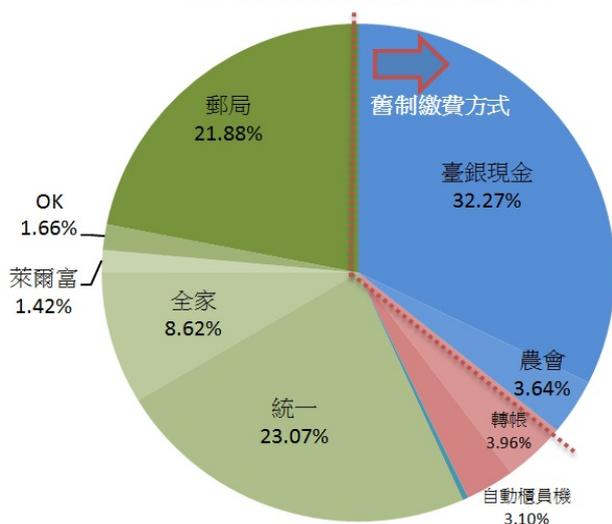


圖 4 多元繳費總計百分比

十、本局辦理宣導、講習與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情形

本局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如下表：

表 11 105 年 4 月備 8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105 年 5 月 12 日	105 年度推 展公證法 治教育研 習-公證制 度介紹	本府與司法院民事廳共同舉辦「105 年度推展公證法治教育研習」，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黃綉鈴公證人擔任講座，並以「公證制度介紹」為主題進行專題演講，介紹公證制度之起源、概念、行為方式及功能等各層面介紹我國公證制度，並配合實際案例講解，與參與研習同仁研討公務機關常見公認證事件，並探討其疑義及應如何適用相關概念，對於講座主題詳盡的解說介紹，參與研習同仁能更加了解公證制度之精神與實務。	為使本府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了解公證法制及實務運作情形，並推展公證法治教育。	128
105 年 5 月 14 日	正確選購 食品-守護 食安宣導 會	配合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中區分會宣導如何正確選購食品、守護食安。	消費者保護業務宣導	200
105 年 5 月 18 日	105 年政府 採購爭議 處理機制 與實務講 習第 1 期	聘請忠誼法律事務所駱忠誠律師講授「採購實務上之爭議處理及案例解析」	增進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對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與實務作業之瞭解，提升專業知識	357
105 年 6 月 5 日	親子閱讀 協會新住 民團圓回 娘家活動	配合臺中市親子閱讀協會於本市豐原國小所舉辦之「新住民團圓回娘家活動」活動，對民眾宣導法律扶助、調解各項業務內容。	法律扶助、調解業務宣導	200
105 年 6 月 20 日	105 年度行 政執行業 務講習第 1 場	行政裁處書是否合法送達，攸關裁處書作成之效力，對人民權益影響甚大。為輔導各機關作成合法之裁處書，本次講習特邀請靜宜大學法律學	加強各機關同仁辦理行政處分與行政執行相關法律知能，俾落實依法行政，保障人民權	230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上)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系系主任王迺宇教授擔任講座，課程內容為「行政處分與行政執行實務」，各與會同仁受益良多，有助於提昇各機關承辦人員辦理行政罰鍰及行政執行業務之執法品質。	益	
105年 6月 21日	105年度與 行政院合 辦消費者 保護教育 訓練	近年來民眾消費意識逐漸在抬頭，故而消費爭議案件日益頻繁，今為加強與提升本府消保工作同仁對消費者保護之知識，以強化處理消費爭議事件時之能力，特舉辦「105年臺中市政府消費者保護教育訓練」活動，由中興大學劉姿汝教授、康馨壬主任消保官擔任講師，其課程包括食安事件之消費者損害賠償、消費爭議處理程序共計2堂課3小時。	藉由本次消費者保護教育訓練，使本府辦理消保業務之行政人員熟悉消費者保護法之法律條文，並瞭解食品安全事件發生後消費者如何能獲得合理之損害賠償及困境，以提升本府消費者保護業務的服務品質，協助消費者爭取權益。	38
105年 6月 26日	律師公會 制度變革 研討會	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彰化律師公會、南投律師公會與本局為配合政府司法改革施政重點，舉辦律師法修正研討會，針對律師「單一入會、全國執業」議題，邀請社會各界加入辯證，深入討論公會制度變革之方向。	期能凝聚共識確立律師制度正確的改革方向，進而提升人民對於司法的信賴與尊重。	60
105年 6月 30日、7 月1 日	「105年度 直轄市法 制及行政 救濟業務 研討會」	與臺北市政府法務局聯合舉辦「105年度直轄市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並邀請全國各機關公務員參加。本局負責第4場次，由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吳明孝助理教授擔任報告人，成功大學法律學系王毓正副教授及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廖欽福副教授擔任與談人，研討議題為「環境保護自治事項之理論及實踐-兼論「雲林縣工商廠場禁止使用生煤及石油焦自治條例」與「臺中市公私場所管制生煤及	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 研習	345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上)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禁用石油焦自治條例」		
105年 7月 15日	「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動畫下鄉趣」宣導	配合新聞局於豐原區公所舉辦之「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動畫下鄉趣」活動，對民眾宣導消費者保護業務內容。	消費者保護業務宣導	200
105年 7月 29日	中彰投苗食安論壇	配合衛生局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辦理「中彰投苗食安論壇」活動交流分享「樂活台中食安 APP」建置經驗。介紹食安 APP 之建置過程及功能，透過此 APP 的紅綠燈號之呈現，能讓消費者隨時了解所欲消費的餐廳食品衛生、公共安全等相關資訊，並透過行動導航的功能，讓消費者在選擇餐廳時，即時獲得更充分的資訊，選擇相對安全之餐飲服務。	分享交流、區域治理。藉 APP 快速傳遞訊息的功能，讓更多關心臺中餐飲的消費者知道臺中市的大型餐飲環境安全狀況，可有效促業者快速改善。	250
105年 7月 30日	「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動畫下鄉趣」宣導	配合新聞局於大里環保公園舉辦之「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動畫下鄉趣」活動，對民眾宣導訴願救濟制度等業務內容，以利民眾使用本局各項便民服務。	訴願救濟業務宣導	100
105年 7月 31日	「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動畫下鄉趣」宣導	配合新聞局於沙鹿區公所舉辦之「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動畫下鄉趣」活動，對民眾宣導法律扶助、調解等各項業務內容。	法律扶助、調解等各項業務宣導	155
105年 8月5日	臺中市政府105年度國家賠償業務講習	為增進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對國家賠償法規、實務業務之嫻熟度，了解司法實務之最新見解，藉以提升專業知識及辦理國家賠償業務之品質。特邀請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委員（現為理和聯合法律事務所所長）李淑女律師講授「國家賠償法及案例解析」。	提升本府及所屬機關人員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之專業知識	344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105年 8月 14日	105年度全國幸運草市集行銷更生人商品展售會	配合臺灣更生保護會臺中分會於本府府前廣場舉辦「105年度全國幸運草市集行銷更生人商品展售會」活動，藉由簡單的遊戲，讓民眾得以了解本府罰鍰多元繳費機制、罰鍰申請分期付款管道、法律扶助、調解、消費者保護、行政執行及訴願救濟制度等各項業務內容。	讓臺中市民瞭解更生人創業的努力成果，並宣導法律扶助、調解業務、消保、行政執行等業務及宣導守法的觀念。	550
105年 8月 16日 ~8月 26日	《說他們的故事 讓我們改變》新書發表暨影像巡迴展開幕記者會	法律扶助基金會以出版專書以故事及攝影集的方式，記錄新住民個案在台生活與困境、並專訪提供協助的社工、律師以及其他專業工作者之扶助經驗。為讓更多市民看見新住民在臺之努力，本局借用市府場地協助舉辦新書發表暨影像巡迴展。	讓台中市民更能瞭解新住民，進而彼此包容平等對待，使臺中成為友善的移民幸福城市。	253
105年 4~8月 (8場)	消保志工教育訓練	針對常見消費糾紛事件，擇定事故預防處理及路權、房地合一稅、預售屋案例分析等主題舉辦教育訓練。	增進本局消保志工之專業職能	278

參、創新措施

一、推出「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讓業者自主提昇，保障市民「食的安心」

(一)背景說明

為了讓消費者對大型餐飲環境安全有基本認識，以進行合理之消費行為，並促業者積極改善其食安環境。適逢衛生福利部推出「104年獎勵地方政府強化食品安全管理方案試辦計畫」，本府以「食在安心 E 起來(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參與前開計畫拔尖典範消費者權益保護業務類組競賽。

(二)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內容重點

1、大型餐飲業的稽查內容

為了讓餐飲衛生安全的自主權回到消費者手中，法制局自104年9月起規劃建置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將臺中市政府相關機關聯合稽查結果，利用簡單的

紅綠燈概念，將餐飲業者的衛生(有無逾期食品、餐飲工作環境有無符合良好衛生規範、有無投保足額公共意外責任險及食品產品責任險、所販售之餐券有無足額履約保證)、建築(營業場所有無完成建築專業人員簽證之公共安全申報程序、逃生動線是否通暢、電梯有無使用許可)及消防(有無完成消防專業人員簽證之消防設施檢修申報程序、有無使用防焰設施設備、防火管理是否妥適)等安全狀況，統統在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中揭露。透過重要消費訊息的揭露，讓消費者可以合理的選擇適合自己的商品及服務，同時促使業者快速的改善其缺失。

- 2、除上開資訊外，本計畫的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亦建置其他相關食安稽查結果之「活動訊息」，並以跑馬燈方式公告最新食安狀況供市民參考。亦對重大食安事件發生時，只要業者設址於本市，其退費資訊即會適時揭露，尤其是有二維條碼的瑕疵商品，消費者可透過手機掃瞄方式，隨時得知自己手邊持有的商品是否為瑕疵商品，可否辦理退費，以及退費的場所及連絡方式，有效減少消費者的焦慮。另消費者如對餐飲業所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有爭議，亦可透過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連結的全國消費申訴網頁，直接進行「線上申訴」，建立更便捷更即時的申訴管道。此外，APP 中已建置「食安小學堂」，讓消費者對稽查的內容有基本的了解，提供消費者基本的餐飲安全常識，達到教育民眾的效果。

(三)樂活臺中 APP 的效益

消費者可藉由 APP 顯示的結果，隨時查詢這家餐廳在消費食安的時代，到底安不安全，並藉 APP 快速傳遞訊息的功能，讓更多關心臺中餐飲的消費者知道臺中市的大型餐飲環境安全狀況，可有效促業者快速改善。

另產險業者亦可藉由 APP 了解其被保險人的營業安全狀況，合理調整保費，讓努力維持餐飲環境

安全的業者，可獲得調降保費之利益；相反的其安全狀況自主管理越糟糕者，將可能被調漲保費。如此可讓業者良性競爭，並願自主的改善其營業安全。

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在 105 年 1 月上架，供消費者下載使用，自上架短短 1 個月的時間，就發現業者在上架(105 年 1 月)以前，食品安全項目改善期間是 46 天，但在上架當月，居然可以大幅縮減為 13 天，顯示 APP 確實有督促餐廳業者積極改善的強大力量，同時也一定程度減輕稽查人員的工作壓力，讓行政更有效率。又消費者對資訊揭露(消費者知的權利)是渴求的，截至 105 年 8 月底止，下載人數已逾 4,700 人餘次，顯見消費者是在意自己的食安環境的。未來，臺中市政府將利用餐飲公會的力量加強對業者的宣導，同時對本市受僱員工多，且有辦理大型餐宴的工廠管理者或員工福利委員會，加強宣導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更透過以貼紙貼在學生聯絡簿的方式，大力宣導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讓餐飲業知道被稽查之結果，消費者、產險公司以及同業都可以隨時查知。且讓有需要進行大型餐飲服務採購的消費者，也可以利用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選擇相對安全的餐飲業進行消費。如此應可讓業者加速其缺失的改善速度，並更願積極的提昇自我服務品質，這樣就可以用最少的人力，達到全面餐飲安全的提昇，臺中市就能成為真正的「宜居城市」。

本計畫之目的、內容及執行成效經衛生福利部之認同，並獲得「104 年獎勵地方政府強化食品安全管理方案試辦計畫」消費者保護業務類組第一名之名次，並贏得 1,000 萬元之獎勵金，此政策是全國首創形塑食安典範城市之利器，可無償複製至各行業及各級機關，達到全面提昇消費環境之目的。

二、本府與彰化縣、南投縣及苗栗縣等地方政府合作成立「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

- (一)近年來接二連三的食安事件，雖有眾多消費者受害，但因消費金額少，舉證不易等原因，消費者願意提起團體訴訟的人數遠低於確實受害人數，依現行消保法的制度，消費者很難證明自己所受的損害，自無法剝奪黑心廠商的不法利得來填補消費者的損害。有鑑於此，於104年3月間，本府與彰化縣及南投縣政府合作，推薦地方執業律師代表組成之「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希望借重律師的法律專業，提供機關制度改革的建言，並結合中部地區地方政府的法律力量，擴大消費者保護的力量。
- (二)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針對現行消費者保護法不足之處，提出4大修正建議，包括「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得提起團體訴訟」、「消保團體之公益訴訟以及消費者保護基金之設置」、「簡化財產保全程序，避免業者脫產」、「建立消費者優先一般債權、罰鍰及罰金之受償程序」等，而行政院亦於105年1月21、26日及2月3日針對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消保法修正建議分別召開「團體訴訟與簡化保全程序研商會」、「不法利得訴訟及消保基金」、「消費爭議賠償優先受償研商會」三項子題會議，正視三縣市政府對於消保法修正之提案，未來亦會就每一子題做專案研究，以有效保障消費者團體訴訟之權益。
- (三)為擴大中部區域治理範圍，於105年2月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正式加入苗栗縣政府，成立「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並於105年3月23日召開會議，會議中主要議題係針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等相關法規是否有修正之必要進行討論。
- (四)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於105年7月25日會議中針對近年來發生中國大陸旅遊團來台乘坐遊覽車史上最嚴重火燒車事件，全車26人罹難，無人倖免，震驚兩岸，本件遊覽車據報安全門擅自被加裝暗鎖，

嚴重影響消費者生命財產安全，其中就立法層面及實務上遊覽車設施，提出：1、關於遊覽車之出場規範部分，建請訂定「車上電流負載標準」及訂定「遊覽車製造之出場規範」，並應規範增加「車上滅火設備」、「防煙面罩」及「安全窗擊破器」數量等逃生用具作為遵守及加強檢查的規範等事項。2、關於違規人刑責部分，建議增訂刑法第 189 條之 3 關於「擅自變更車輛規格或以其他方式封閉或阻礙公共汽車…」科以刑事責任，以嚇阻不肖業者。另因重大食安事件頻傳，業者獲利豐厚，囿於現行條文限制，消費者就損害之舉證困難而陷於無法受償困境，建議修正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56 條，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五)於 105 年 8 月 5 日本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及苗栗縣政府聯合針對由遊覽車火燒車事件及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56 條提出修法建議，函請行政院列入修法建議。

三、中市消保官持續聯合稽查大型旅展並設禮券健檢中心同時將修正「臺中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增訂策展機構把關的義務，以周延保護消費者權益

本局為了保護參加大型旅展，購買住宿券、餐券等消費者之權益，自 102 年 10 月起即在大型旅展辦舉禮券健檢活動，並輔以行政稽查，由本局消保官會同觀光旅遊局、衛生局、都市發展局、消防局及環境保護局等機關，聯合稽查展場環境安全及參展廠商所販售禮券。並由消保官及觀光旅遊局、衛生局假日無休，於展場設禮券健檢中心，提供消費者禮券健檢服務。藉由禮券健檢服務提昇消費者自我檢視禮券之能力，並且藉以當場查獲違規業者。對於買受到無履約保證禮券之消費者，消保官均協助消費者視其需要，以退費或換有履約保證禮券方式保障其權益。業者亦表示全國只有臺中落實稽查，為了來臺中參展，符合臺中

市政府的要求，甚至會單獨印製臺中市參展的禮券(即有履約保證的禮券)，以避免被查獲而登上媒體版面。

有鑑於大型旅展參展廠商的參展選擇取決於策展機構，策展機構應對所邀請廠商負把關責任，105年擬提出「臺中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增加策展機構的把關責任，在策展機構如知悉業者的違規行為仍不制止者，將被處3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目前該法案已通過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審議通過，現正報請行政院核定作業中。

四、落實行動政府，辦理法律行動專車

本局為兼顧城鄉平衡，並體恤民眾往來市府舟車勞頓，提出「法律行動專車」服務，服務範圍串連山海線。105年度法律行動專車行駛地區有外埔、新社、和平、烏日、大甲、清水、龍井、后里、和平、神岡、太平、霧峰等偏遠行政區，服務時間如附表。服務地點為該地區公所，不但提供多元的法律服務內容，包含接受民眾法制業務及國家賠償相關問題諮詢、協助並接受消費爭議申訴書、訴願書申請等，同時備有民法親屬繼承、訴願、國家賠償、消費者保護等宣導資料可供民眾索取。

106年度法律行動專車的服務地區將調整服務對象以和平、大安等較偏遠地區為主，並增加和平區的服務次數，又為了擴充服務層面及範圍，服務地點將會以學校、里活動中心或圖書館作為選擇參考，以落實法律行動專車平衡城鄉差距的施政目的。

表 12 105 年度法律行動專車時程表

日期	公所	日期	公所
1月26日(二)	外埔區公所	7月26日(二)	龍井區公所
2月23日(二)	新社區公所	8月30日(二)	后里區公所
3月29日(二)	和平區公所	9月27日(二)	和平區公所
4月26日(二)	烏日區公所	10月25日(二)	神岡區公所
5月31日(二)	大甲區公所	11月29日(二)	太平區公所
6月28日(二)	清水區公所	12月27日(二)	霧峰區公所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提供法律專業意見，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依法行政

本府各機關落實政策執行時，所面臨適用法令與訂定契約條款規範之法律疑義，主要問題多係適法性之法規釋疑，因此本局提供會稿機關適用法令與訂定契約條款規範法律意見，亦可能影響到機關之政策規劃方向與執行，故本局未來會簽意見將依循下列原則，積極協助各機關正確適用法規：

- (一) 依法行政原則：基於諮詢與服務立場協助各業務機關執行職務時，正確理解法規範，及使本府執行各種業務能符合依法行政原則要求與公務員於執行職務行使公權力具適法性。
- (二) 效率效能原則：提供法律專業建議，讓本府各機關正確迅速有效執行法令達到施政目的，使本府各機關有效率及效能推動業務。
- (三) 公平客觀原則：推行政務應隨時注意人民權益是否有受到公平公正程序保護，防止行政裁量偏頗。法制業務通常與人民權益保障有關，故於提供法律專業法制會稿意見外，亦特別注意人民權益是否有受到公平公正程序保護，才是最核心之工作目標。

二、積極協助各機關解決法律疑義，推動各項市政建設

由於直轄市政府在組織規模、員額編制及財政收入等面向有所優勢，整體之自治能力在結構上遠較原縣（市）政府為佳，本局更應掌握此一優勢，落實地方制度法及行政程序法之意旨，應以更積極的作為，貫徹依法行政理念，發揮法規審議及諮詢幕僚功能，主動積極協助業務機關解決法規疑義，避免政務推動延宕，加強法規諮詢專業知識，適時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諮詢意見（如法律疑義之解釋、法制會稿時協助審查合約、協助訴願或訴訟之答辯等），避免司法及行政資源之浪費，有效提升施政品質並維護人民權益；另積極辦理各機關講習或教育宣導、座談，協助本府各機關行政基本法規，增進本府同仁依法行政能力並

瞭解公務員責任，進而正確執行公務以保護民眾權益，完整建構本市法制業務。

另對於辦理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制(訂)定審議或報送中央備查或核定過程中，或辦理本府各機關法律疑義會稿時，各承辦同仁就所遇實務問題，以年度為單位不定期撰寫法制作業實務析疑，作為同仁法制作業之參考，培養同仁研究精神並促使各機關檢討修正其法理不合之處，進而符合依法行政之要求。

三、擴充本府法案管理系統功能，建置完備法規提案資料之紀錄、查詢及管考功能

更新本府法案管理系統，便利民眾隨時能利用網路查詢本市法案修正動態及相關資料，法規資訊全面公開透明：

- (一)開放線上查詢，落實政府資訊公開：就各個機關所提案的自治法規草案，可利用此系統查詢草案辦理進度及辦理結果。另為將各個草案之提案表、總說明、逐條說明、相關公聽會資料等參考資料，建置於系統資料庫，便利其他機關參考及民眾線上查詢資訊。
- (二)後端管理系統增加案件自動警示功能並透過電子郵件稽催提醒，強化機關內部行政作業期程之管考：提案機關提出草案登錄於系統資料庫後，如辦理期間即將屆至或有逾期案件，系統會透過電子郵件提醒承辦人儘速辦理；強化立法作業時效控管機制，進而提昇效率。

四、提升各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業務之品質

- (一)為確保民眾權益、管制本府所屬(轄)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之處理情形及進度，各機關、學校需將受理案件登錄國家賠償案件管理系統，並按月彙整處理情形表，送本局列管。
- (二)藉由舉辦各項講習，邀請各界學者專家講授有關國家賠償相關法令規定及實務見解，並提供業務承辦經驗交流討論之機會，加強本府所屬(轄)各機關、

學校承辦同仁對於國家賠償法之瞭解，確保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合法性及妥適性，有效保障民眾權益。

- (三) 針對公務員有故意或重大過失行為致發生國家賠償之案件，賠償義務機關於賠償後應對該公務員求償，本局並將加強查核各機關對於公務人員求償情形。
- (四) 為提升各級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效能，依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第 9 點規定各級機關得逕行決定之賠償金額，倘本府所屬(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賠償金之協議數額逾 50 萬元者，二級機關、學校協議賠償金逾 30 萬元者，應檢附相關卷證送本局提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審議，以有效瞭解及控管各機關審議賠償之情形。

五、公正的訴願審議、提升行政效能

本府 104 年度訴願決定案經提起行政訴訟件數 137 件，已結案件 100 件，其中駁回之件數 72 件，當事人撤回訴訟 22 件，撤銷訴願決定 6 件，訴願決定經撤銷占裁判件數比例 6%。105 年截至 8 月 31 日止，訴願決定案經提起行政訴訟件數 101 件，已結案件 36 件，其中駁回之件數 29 件，當事人撤回訴訟 5 件，撤銷訴願決定 2 件，訴願決定經撤銷占裁判件數比例 5.56%。

另從本府 102 年度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件數，占決定件數比例為 9.34%，103 年度為 10.7%、104 年度為 9.29%，105 年度截至 8 月份止為 20.8%。

綜上可知，本府各級機關所為之行政行為仍有改善進步的空間，為有效提昇行政作為之品質，俾減少訴願案件發生之機率，本局持續規劃下列作為，以有效提升原處分機關作成行政處分之合法性與訴願決定之維持率：

(一) 定期辦理訴願法規講習暨業務研討會

為有效提昇行政作為之品質，減少訴願案件發生之機率，本局每年均定期舉辦訴願相關法規講習及業務研討會，以充實本府及所屬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及第

一線執法人員訴願法學專業知能，並與業務單位人員進行座談，就其實際執行業務時所遭遇之困難或法律問題進行研討，以促進實務經驗互相交流，期能提昇本府同仁辦理訴願案件之專業能力與品質，亦能降低民怨。

(二)分析檢討被法院撤銷之訴願決定書以為改進參考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作成之訴願決定書如有被各級行政法院撤銷之案例，即由幕僚單位分析檢討被撤銷原因，並提出於訴願會報告，俾作為下次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此一作法不僅可瞭解目前法院之見解，且有助於提升訴願決定之正確性與維持率，以期使本府訴願決定品質更臻完善。

六、提升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之品質及效率

(一)針對本府採申會出具調解建議因機關不同意而不成立之案件，本局定期追蹤其後續之訴訟或仲裁結果，俾促使各機關以積極態度解決採購履約爭議，並達採購履約爭議調解制度之目的。

(二)針對本府採申會作成之審議判斷書，如有經各級行政法院撤銷審議判斷者，由本局分析檢討被撤銷原因提送採申會會議報告，俾作為日後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以提升審議判斷之品質。

七、建置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以提升效率與服務品質

隨著調解案件日益增加，為增進調解效率，本局已著手規劃調解業務電子化作業系統，對內建置調解業務標準化文書，以加速調解程序的進行，對外則提供民眾線上聲請調解、查詢調解日期及聲請調解不成立證明書等服務，以提升調解效率與服務品質，預計於106年1月正式上線。

八、主動提供民眾法律諮詢服務

除持續聘任本市優質顧問律師提供市民法律諮詢服務外，並加強與府外團體(如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針對本市重大事故，協力提供市民更完善的法律服務，適時協助民眾解決法律問

題。

九、保障消費者權益並促使業者自律以完善消費環境

本局透過建置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將臺中市政府相關機關聯合稽查結果，利用簡單的紅綠燈概念，將餐飲業者不會告訴消費者的衛生、建管及消防安全狀況這些攸關消費者合理消費的重大資訊，全部揭露顯示出來。消費者可藉由食安 APP 顯示的查核結果，選擇要不要去該餐廳消費，讓消費自主權回到消費者手上，透過消費者的參與餐飲衛生環境安全監督評核，促業者積極主動的改善其缺失，達到翻轉臺中市餐飲環境的結果。其次，藉由中彰投苗中部聯合治理及結合民間律師團之力量，針對社會上所發生重大消費事件向中央提出修法建議，完備消保、食安及交通安全等各面向法規，進而達到保護消費者權益之目標。

十、強化機關合作提升罰鍰執行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

(一)增加多元繳納罰鍰管道，建置電子付費功能

為便利民眾繳納罰鍰，提高民眾繳納意願，目前已研擬開發導入電子政府之電子付費平臺，未來民眾只要連線至行政罰鍰案件查詢系統，即可查詢行政罰鍰案件及繳款狀況，並針對欲繳之罰鍰案件，選擇以信用卡或晶片金融卡等方式線上繳費，省時省力又便民。

(二)強化罰鍰線上查詢系統服務項目，增加線上調印「行政罰鍰繳費單」功能

在罰鍰收繳程序方面，民眾如遺失繳費單，僅能自行至原裁處機關(移送前)或本局(移送後)補印，相當不便利。未來將研擬擴充目前行政罰鍰案件線上查詢子系統，增加調印「行政罰鍰繳費單」功能，讓民眾隨時隨地上網即可查詢案件及調印遺失之繳費單，節省民眾時間，簡化行政作業流程。

(三)持續加強清理舊罰鍰執行案件

針對移送後繫屬於各行政執行分署無系統回饋資料或長久未執行之案件，未來本局將定期與各行政

執行分署核對案件資訊（例如收分案日期、繳款金額及結案情形等），並於比對後立即將資料回填罰鍰系統，以避免分署與本局之罰鍰繳款或結案情形資料有落差，造成民眾權益受損；另外，對於久未見有執行之案件，將函文提醒行政執行分署，避免案件執行期限屆至無法執行，影響社會觀感。

(四)行政執行兼顧社會公義與弱勢關懷

行政執行不僅貫徹政府公權力，也彰顯社會公平正義，對於惡意欠繳之義務人，本局積極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分署強力執行，以落實裁罰之目的，導正違法之情形。但對於經濟較差之弱勢義務人，本局除依法執行外，亦會主動連繫法務部行政執行分署協助辦理分期付款，另對有社會救助需求之義務人，移請本府社會局介入協助，以期在張顯社會公義下，能夠兼顧弱勢關懷，提昇民眾對政府之觀感。

為落實關懷弱勢精神，本局並已發文要求原處分機關在開立裁處書時，在相關公文告知申請分期繳納之條件及申請程序。如民眾前曾向機關申請分期，但因故未如期繳納，復遭機關移送分署強制執行者，本局也會要求原處分機關將當初申請分期之相關資料一併送交本局轉交分署，讓分署作為是否核准分期繳納之參考。

伍、結語

為形塑本市為友善的、宜居的城市，在各類法制業務的政策規劃上，提出在地全球化之宏觀思維，本局適逢衛生福利部推出「104年獎勵地方政府強化食品安全管理方案試辦計畫」，創全臺各地方政府之先，規劃建置樂活臺中食安篇APP，透過紅綠燈號之呈現，讓消費者隨時了解所欲消費的餐廳食品衛生、公共安全等相關資訊，促使業者化他律為自律，快速改善消費環境。這是一個可以輕易複製到不同行業的管理，而且也適用於不同縣市對各目的事業之管理的計畫，讓各縣市及各行業都能達到業者化他律為自律的效果，整體提昇全國消費環境。本食安APP建置案除推廣至中彰投苗區

域治理平台，更獲得衛福部給予全國第一名的肯定，並為臺中市賺進1,000萬元的獎勵。

為落實「法律為民」、「行政為民」的理念，本局戮力於法制問題的深耕，強化本府法案管理系統之運作，以精進本市自治法規作業之效能。推動訴願卷宗卷證電子化服務，除顧及個人資料保護及敏感文件保密外，更有減少紙張、便利等多項優點。積極爭取中央增設資深調解委員總統獎，感謝資深調解委員的經驗傳承、強化調解委員會功能。配合民間團體辦理司法改革相關議題活動，擴大公眾參與。持續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合作，增加視訊法律諮詢時段，擴大法律諮詢服務管道，並協助該會舉辦記錄扶助新住民生活新書發表暨影像巡迴展，讓市民更能瞭解新住民，進而彼此包容平等對待，共創多元文化社會。在行政罰鍰的收繳業務上，增加多元繳納罰鍰管道，建置電子付費功能，未來民眾只要連線至行政罰鍰案件查詢系統，即可查詢行政罰鍰案件及繳款狀況，並針對欲繳之罰鍰案件，選擇以信用卡或晶片金融卡等方式線上繳費，省時省力又便民。本局除依法執行外，對於經濟弱勢的義務人，主動連繫法務部行政執行分署協助辦理分期付款，另對有社會救助需求之義務人，移請本府社會局介入協助，以期在張顯社會公義下，能夠兼顧弱勢關懷，提昇民眾對政府之觀感。

往後，本局將一仍以往，以建立一個以民眾福祉為優先的行動政府為努力目標，106年將推出法律行動專車2.0版，調整服務對象以和平、大安等偏遠地區為主，並將增加和平區的服務次數，又為了擴充服務層面及範圍，服務地點將會以學校、里活動中心或圖書館作為選擇參考，以落實法律行動專車平衡城鄉差距的施政目的。亦請各位議員不吝提出批評指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交通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義川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義川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台中正在加速改變」，105 年起本市各項交通系統開始改變，眾所關注的捷運綠線，已完成全線高架橋工程串連。「大台中山手線」的微笑線成功至追分路段也獲得交通部同意，將於 106 年進行規劃設計，象徵大台中山海屯區的軌道路網串聯工程正式展開。優化公車上路滿週年也交出漂亮成績單，無論在運量提升、事故率降低、塞車改善等都有亮眼表現，專用道候車亭更有行動充電站、免費報紙等貼心服務，近 7 成民眾認同此政策可縮短城鄉差距，也肯定相較於政策實施前，台灣大道交通變得更順暢。公共自行車(iBike)部份，持續規劃拓展租賃站點並增加車輛，至 105 年 8 月累計騎乘人次已突破 550 萬大關。

但交通改善並非一蹴可及，本局持續以滾動檢討方式推動各項交通政策，為實踐「安全、人本、綠色」交通願景，本局持續以「大眾運輸導向發展」(Transit-oriented Development, TOD)策略，積極建構複合式公共運輸網(MR. B&B)，推展捷運「Metro」、鐵路「Rail」、公車「Bus」、公共自行車「Bike」等公共運輸系統為交通發展主軸，提供無縫運輸服務，並強化都市核心、海空雙港及產業聚落之連結，縮短城鄉差距，帶動區域發展，為「大臺中 123」硬體建設奠基。更透過智慧交通系統之導入，提升整體交通效率及效能，強化跨運具之無縫整合，促使本市山海屯都城鄉均衡發展。

最後，義川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捷運建設(Metro)

「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已進入新的階段，105 年 6 月 30 日整條捷運高架橋梁共 634 支 U 型梁已全數吊裝完成；同步施工的軌道及電機工程也進行中，預計 105 年底首列電聯車更將上線測試。105 年 8 月預定整體工程進度達 65.50%，正穩定持續朝向 107 年 11 月底試運轉、109 年 12 月全線正式通車營運目標邁進。

(一) 捷運綠線全線高架橋工程串連完畢

捷運綠線在文心、公益路口最後一跨 U 型梁吊掛作業在 105 年 6 月 30 日完成，這是台中捷運綠線相當重要的里程碑，也正式宣告從松竹路 G3 站西行，沿北屯路、文心路、文心南路至建國路 G16 站，全線共 634 跨的 U 型梁完成連線，象徵台中捷運進入新的階段。另位於台灣大道與文心路交通要衝的 G9-1、G9-2 站，以及水安宮前的 G10 地下停車場共構工程，已於 105 年 5 月 31 日順利開工，捷運綠線已加速往前推展。

台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土建工程區段標(CJ920/CJ930)自 102 年 3 月開工以來，已陸續完成 3 萬 7,037 噸鋼構橋梁、9 跨懸臂梁及 634 跨 U 型梁施工作業；軌道及機電工程也同步進場作業。高架橋梁工程完成第一棒土木基礎後，緊接是機電系統也同步進場安裝。其中供電系統已於 105 年 3 月率先進場安裝北屯機廠主變電站 GIS，其它子系統也將同步展開施工。

(二) 捷運首列電聯車於日本原廠完成製造

捷運綠線首列電聯車已於日本原廠完成組裝製造，目前正進行測試作業，後續將依契約完成測試作業，在符合相關標準基礎及確保品質無虞後運抵本市，屆時本局將規劃一系列捷運綠線建設及電聯車宣傳活動，除讓市民更近距離欣賞真正屬於台中

的捷運實體電聯車外，也為後續實車上線測試運轉作業暖身，捷運完工開始進入倒數計時階段。

(三)完成第四階段捷運圍籬拆除，改善行車順暢

隨著捷運高架橋梁工程逐漸完成，為早日還路於民，讓出更多行車空間，本局也規劃分階段拆除捷運沿線施工圍籬，日前已完成第四階段全線雙向拆除累計 9.26 公里，包含建國北路 G13~G16 路段，有效紓解市區往高鐵站塞車情形；本局再持續推動第五階段圍籬拆除工程，包含北屯路(旅順路至文心路)、文心路(北屯路至興安路、青島路至中清路、公益路至大墩十一街)等部分施工圍籬，使捷運全線地面交通愈來愈順暢。

自 104 年 2 月拆除圍籬以來，截至第四階段已拆除雙向累計共 18.309 公里，除往返烏日高鐵站及台中火車站的路段(建國北路)交通壅塞情形有明顯改善外，文心南路全段道路寬度擴大，改善行車速率，同時顯現捷運軌道優美線形，增益沿線景觀，並可預見捷運通車願景，用路人均表示對交通改善成效感受深刻。

(四)增設捷運與台鐵高架兩站體連通道工程，解決無共構窘境

已進行多年的台中捷運綠線與台鐵豐原至大慶間高架化工程，位於相同點的捷運 G13「中山醫大站」與台鐵「新大慶站」原先設計上並無連通道，乘客轉乘須步行至一樓出站，再步行上二樓月台進站，非常不方便；考量到行動不便者需求，市長上任後便積極與北捷、台鐵溝通，推動「直通通道」工程計畫，獲得採納，將讓未來乘客轉乘時更加便利。

未來捷運 G13「中山醫大站」與台鐵「新大慶站」兩站體間，將有寬 5.5 公尺的連通道，乘客可直接於二樓轉乘捷運或台鐵，免除上下樓梯的困擾，這項連通道工程將在捷運 107 年試營運前完工。此外，工程經費約 6,250 萬元，已協調由北捷、交通部鐵

路改建工程局共同分擔。

(五)捷運藍線及綠線延伸線再次報部審查，積極爭取捷運建設

本市交通願景係以 MR. B&B 為架構，朝大眾運輸導向發展，從長期的都市發展來看，捷運軌道建設係為都會區大眾運輸之骨幹，因此除目前正在施工的捷運綠線外，將積極爭取捷運藍線及捷運綠線延伸線建設，以帶動中區到全市區的沿線發展，並促進本市與彰化地區之區域共榮。

目前捷運藍線可行性研究報告已依前次交通部審查意見完成修正，並於 105 年 8 月 2 日再次函報交通部審查。另捷運綠線延伸線也完成可行性研究前已陳報交通部審議，交通部業於 3 月 28 日進行會勘、3 月 31 日召開審查會議，另本局在 6 月 13 日與彰化縣政府召開捷運綠線延伸線共同推動小組會議，後續將積極爭取核定，及早建設。

(六)推動捷運路網規劃與雙港捷運可行性評估

為推動本市捷運路網，創造大台中均衡發展的加乘效應，本局已於 105 年度辦理大台中捷運整體路網檢討規劃，並初步規劃雙港輕軌線串連海空雙港、經過清水、沙鹿等海線主要城市，以及臺中科學園區、水湳經貿園區後，進入市中心，目前相關規劃設計尚未定案，將配合大臺中 123 發展願景，同時參考各界相關意見，納入綜合考量，以呈現城市未來發展的完整樣貌，預計 105 年完成可行性研究後，報請交通部審查。

二、鐵路建設(Rail)

(一)追分成功雙軌化啟動，開啟大臺中山手線建設

山手線計畫是百年大計，也是縣市合併後大台中整體發展最關鍵的建設，由於都市發展過程中，交通扮演相當重要角色，檢視目前每一個交通節點，都將帶動週邊地區蓬勃發展，唯獨海線地區落後，將透過山手線環狀鐵路建設，進一步串聯山海

屯都，帶動大台中均衡發展。

大台中山手線環狀鐵路計劃中，規劃將山線鐵路高架化由大慶延伸至烏日，並將海線鐵路由大甲至追分雙軌高架化，再透過彩虹線由大甲至后里的東西向鐵路，連接台鐵山線及海線，串聯成一個環狀鐵路，全長 45.6 公里，總建設經費約 932 億元。

其中，「大台中山手線」的微笑線成功至追分路段(2.2 公里)已於 105 年 7 月 27 日獲交通部同意，由台鐵編列總經費 15.4 億元，目前台鐵已提報 106 年度預算 5,000 萬辦理規劃設計作業，預計 107 年施工、109 年完工。成追線的啟動開啟了大台中山手線計畫，啟承台中、彰化、苗栗等中部地區重要路段，也象徵大台中山海屯區的軌道路網串聯工程正式展開。

有關山線高架延伸、甲后線與海線高架雙軌化部分，持續以「大臺中地區山海線鐵路雙軌高架化建置計畫可行性研究」案辦理，交通部也於 5 月 17 日召開大台中山手線複審會議，本局已依照各委員意見進行修正，並於 7 月 27 日再度送審，將爭取中央儘速核定計畫，並優先啟動大慶至烏日的鐵路高架化工程，讓山線高架化最後一段的規劃設計同步進行，避免兩工程未來高程施工技術銜接問題，讓下環微笑線更加完整，便利中彰投區域及海線市民可以藉由台鐵轉乘高鐵及台中捷運綠線，讓中彰投苗地區透過山手線、捷運綠線延伸串聯，配合台中國際機場的升級，帶動區域整體發展，縮短城鄉差距。

(二)臺中高架鐵路第 1 階段通車路段已於 8 月 23、24 日辦理履勘，待缺失改善完成後通車啟用。

「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北起豐原站以北，南迄大慶站以南，此一重大工程將有利本市交通改善及都市發展，係全民期盼之重大交通建設，屆時將發揮都會區捷運化的效果，並帶動大臺

中發展。

臺中鐵路高架捷運化工程於規劃設計階段，即囿於鐵路線型、民房拆遷、古蹟保存及維持臺鐵營運等重要限制因素，經全面評估規劃決定本計畫分為2階段完成；第1階段將現有豐原至大慶間的21.7公里平面鐵路移置至新建之高架鐵路橋行駛，並部分啟用改建之豐原、潭子、太原、臺中及大慶等5座高架車站，以維持臺鐵現有旅運功能不中斷。第2階段則將原有平面軌道及鐵路設施拆除後，接續施作各車站第2期工程、橋下簡易綠美化及平交道、地下道、陸橋等拆除填平等工程，另外，新增之栗林、頭家厝、松竹、精武及五權等5座通勤車站則將於第2階段完工時啟用。

截至105年7月總計畫進度約86.38%。第1階段通車履勘已於8月23日及8月24日完成履勘，履勘委員提出28項改善事項，本局將繼續協助中央完成改善，希望交通部在整體配套能無縫接軌，確保乘客與接送動線都能順暢下，順利完成高架化切換的配套計畫。

三、公車服務(Bus)

(一)優化公車滿週歲，運量提升31%成績亮眼

本市優化公車104年7月8日上路，已屆滿週年，105年8月本局針對優化公車專用道旅行時間及運量進行調查分析，發現優化公車實施滿一年，旅行時間縮短5至8分鐘，公車每日運量也由上路前平均每日約5萬6,920人次，大幅提升至7萬4,838人次，增加約31%，多數民眾對政策表示認同與滿意，台灣大道的交通也變得更加順暢。

台灣大道原BRT專用道每日行駛426班次、慢車道公車393班次，優化公車上路後，為提升專用道使用效率，降低慢車道公車與汽車機車流交織，將8條原慢車道公車移入專用道，專用道公車每日行駛班次倍增至855班次、慢車道公車則減少至178

班次。

經過一年多的運行，台灣大道的快、慢車道明顯變得順暢，公車運量也大幅提升、旅行時間則呈現穩定狀態。尖峰時段慢車道由靜宜大學往台中車站方向的機車旅行時間減少約 3 分鐘至 6 分鐘，縮短旅行時間幅度達 11%；由台中車站往靜宜大學方向的小汽車則降低約 2 分鐘至 4 分鐘，縮短旅行時間幅度 7%。快車道尖峰時段由台中車站往靜宜大學方向旅行時間減少約 1 分鐘至 2 分鐘，旅行時間縮減幅度 4%；由靜宜大學往台中車站方向旅行時間減少約 2 分鐘至 7 分鐘，縮短幅度達 16%。

本局近期並已針對台灣大道沿線以分流概念，重新規劃指示牌面，引導車輛分流至其他平行道路進入市區，並持續檢討整合公車路線，紓解台灣大道交通壅塞情形，有效解決台中市交通問題。

(二)公車路網改革 ING，新幹線公車 200 路 11 月上路

繼 10 公里免費政策實施後獲得市民好評，接下來路網改革即成為本局下一波行動重點。105 年 3 月推出 579 幹線公車後廣受學生族群好評後，本局循此成功模式，再規劃 200 路「台中女中—霧峰農工」、210「台中女中—一江橋」2 條屯區跳蛙式幹線公車，預計將於 11 月 1 日起上路，帶給沿線各校學生更為快速的通勤服務。

本局針對民眾各項需求，所規劃的多條需求導向公車路線，已提送 7 月底召開的審議委員會審查及評選，通過 3 條新闢及接駁路線，本局也要求在最短的時間實施上路，提供民眾更便捷的大眾運輸服務。其中，200 路公車已經評選出台中客運公司為經營業者，行經中女中、台中家商、台中國小、興大附農、明德高中、立人高中、青年高中、霧峰農工等 8 所學校。

此外，配合鐵路高架化車站啟用，也規劃「太原火車站-國軍台中總醫院」橫向接駁路線，該路線

也已評選出總達客運公司為經營業者，將行經最近社區蓬勃發展的太原路三段地區、澄清復健醫院、弘光大學附設老人醫院、國軍台中總醫院、東山高中、華盛頓中學及屯區藝文中心等，提供台鐵通勤、就學、就醫及藝文多功能服務。

而海線公車 617 路「梧棲-台鐵新烏日站」也評選中鹿客運公司為接續經營業者，服務範圍包括烏日、大肚、龍井及梧棲區等，持續強化海線民眾乘車服務。

未來本局還會陸續推出「台中國際機場—逢甲夜市」、「台中國際機場—台中火車站」、「台中國際機場—高鐵台中站—國美館」等 3 條快線公車，配合航班起降提供貼近旅客需求的服務，以及「台中火車站—高美濕地」、「高鐵台中站—高美濕地」、「清水火車站—高美濕地」等 3 條快線公車，吸引旅客快速前往海線高美溼地觀光遊憩。

除新闢路線外，本局也著手檢視無效路線及班次，日前已審議通過將行駛東山路高度重疊的 16 路、21 路及 31 路等 3 條路線加以整併，整併後的存續路線 21 路將提供更切合實際需求的班次服務，並已於 8 月 1 日開始實施。整合後的公車運能客運公司已轉移加強服務其他偏鄉地區。接下來，豐勢路廊上的 90 路及 206 路運能整合亦將於近期內實施，後續將持續檢討主要路廊上重疊的公車路線運能，讓公車資源有效配置及利用。

(三)「公車進校園」推動有成，學生交通事故率最高降 51%

為維護學生交通安全，本局持續推動公車進入校園，105 年上半年已增加 3 條市區公車路線，下半年也將再增加 3 條路線駛入校園內，有效提升公車進校園路線的運輸量，減少大學院校學生機車使用量。

本市部分大學院校位於郊區，公車路線及班次

服務較不足，104年以前只有4條市區公車路線進入校園內；為降低學生交通事故，105年起，本局積極協調客運路線持續駛入校園，至103年6月止已有7條路線(台中客運131路、132路、133路、全航客運158路、中台灣客運1路、巨業交通68路、四方客運354路)，駛入朝陽科技大學、中台科技大學、東海大學等3所學校，學生交通事故比例已有明顯降低，其中，中台科技大學改善幅度最大，事故率降低51%。由於實施成效良好，下半年本局持續與朝陽科技大學、靜宜大學、南投縣的南開科技大學合作，9月1日再增加151、162及108路等3條市區公車路線進入校園，滿足市民跨縣市通勤通學需求，也為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再添成功案例。另外，也配合嶺東科技大學需求，增開班次並調整路線。未來也將持續推展「公車進校園」政策，依各校需求擴大辦理，提供學生安全的交通環境。

(四)年底前增設80座公車候車亭，改善候車環境

本市每日超過數10萬人搭公車，但目前候車亭僅441座，為提升民眾候車環境，本局將統一進行改善，105年將預計新增80座公車候車亭，讓民眾候車時可遮陽避雨，提升候車品質。另已向中央爭取106年設置500座候車亭的經費，將因地制宜規劃設置，並結合綠能概念，友善民眾候車環境。

四、自行車道路網(Bike)

本市具有適合發展自行車的條件，為塑造臺中市成為綠色城市，鼓勵民眾使用公共自行車作為短程接駁運具，本局持續推動「自行車369政策」，計畫在106年底前打造300座iBike租賃站，規劃連結600公里自行車道，並提供9,000輛公共自行車供民眾騎乘。

(一)iBike使用人次達到550萬人，持續增設租賃站

105年8月，本市iBike使用人數達到550萬人次，本局也已經規劃180座iBike租賃站，共3,000

輛公共自行車，方便民眾租借騎乘。

初期以臺中火車站至新市政中心沿線為主軸，目前規劃站點係依現有點位延伸至各區機關、學校、公園園道及大眾運輸轉運點等處。本府交通局規劃站點已向外圍拓展至太平區、大里區、豐原區、大甲區、北屯區及西屯區(國道以西)等各行政區，並持續規劃向外拓增站點，以兼顧各區需求及均衡發展。另 iBike 點位規劃需考量「甲地租、乙地還」的群聚效益，本局將於各區域評估設站使用效益與點位串連效益，依群組方式設站，並考量站點間的群聚效益，以發揮短程通勤、通學功能，兼具觀光休閒性質。

(二)自行車道延伸串連規劃

要打造良好自行車道，應做到串聯、改善及提升，串聯是把自行車道串聯起來，讓路線四通八達；改善是確保道路安全品質，透過本府路平計畫，改善道路安全；提升則指讓自行車經過的地方更好玩有趣，創造親子同樂的環境，或讓民眾買個在地伴手禮，帶動地方觀光與經濟，具加值效益。

在自行車道串連部份，目前本市自行車道設置多利用河岸、舊鐵道闢建，多為單獨性的自行車「路段」，與臺鐵、公車及捷運系統之整合性不足，無法全面發揮綠色交通結合大眾運輸的最大效益。為進行整合，本局將優先串聯環市路網，並以圖示強化路權意象，補足各區間之自行車道，再發展各區內之自行車路網，目前全市已完成 568.9 公里之自行車道，將持續延續並擴大大市友善自行車，讓 iBike 從點、連成線、構成面，串聯大臺中生活圈、通勤運輸、遊憩區等之 600 公里自行車路網，同時搭配 2018 年的台中世界花博，鼓勵大家利用 iBike、自用腳踏車等綠色交通認識美麗台中。

五、安全、人本、綠色交通

(一)劃設標線型人行道，改善鄰里社區交通

本局自 104 年 6 月啟動「鄰里交通改善計畫」，透過設置標線型人行道，並輔以將禁停紅線改繪設為禁停黃線，增加臨停需求及建置斜坡道等配套作為，改善行人缺乏行走空間、汽機車出現違停現象等鄰里交通問題，並定期於每月道安會報進行滾動式專案報告精進改善作為，經歷一年多跨機關通力合作，成績備受肯定，榮獲交通部 105 年「道安創新貢獻獎-交通工程組」第一名殊榮。

為進行周邊鄰里交通人行道優先路段改善，落實人本交通，經本局、警察局、建設局、水利局、都發局等各局處分工團結合作，並與當地里民協調會勘後積極施作，目前全市已完成 50 條標線型人行道，後續將從點線面逐步延伸，達到人本安全交通目標。

本市綠川東(西)街緊鄰台中火車站及東協廣場，二側行人通行及機車族停車需求量龐大，為改善機車違停人行情形，除加強違規拖吊，並邀請里民聯合會勘後，已將路口 10 公尺紅線縮減為 5 公尺紅線，增設機車停車格位，同時設立多處合法停車處所資訊宣導牌，解決民眾停車需求。

另外，北區錦平里錦平街、五權路 500 巷位於中友商圈內，人潮眾多，經尋求鄰里居民支持與認同，已分兩階段劃設標線型人行道，其中第一階段錦平街標線型人行道全長 156.8 公尺已劃設完成，第二階段五權路 500 巷西側 225.6 公尺已完成會勘，將盡速施作，完工後銜接成為 T 字型街廓，讓行人通行更便利。

此外，中友商圈三民路三段與育才北街已繪設綠色行穿線，提醒行車注意，保障行人通行安全；公車停靠區格位由 24 公尺加長至 36 公尺，前後端增設「斜虛公車停靠引導線」，有效改善公車停靠與

後方車輛回堵情形。

(二)綠斑馬守護學童安全，實現人本交通

學校周邊是學童主要通行處，為維護交通安全，本局以加畫行人優先路權線、以綠色做為人行道鋪面基底色的方式，推出全國首創綠斑馬，強調行人路權範圍。除使行人標線更清晰外，也增加止滑係數確保安全，降低機車騎士或學生進出校園因雨不慎滑倒的風險，保障用路人通行安全。

透過自明性標線，讓行經車輛看到綠斑馬就知道要放慢行車速度，讓學生離開校園也能暢行無阻、安全通行。

104 年本局已完成完成大甲區、大安區、外埔區、梧棲區、清水區、大肚區、沙鹿區、太平區、大里區、北區、西區、南屯區、西屯區等共 59 處國中、國小旁路口行人優先路權線劃設，由於實施以來效果良好，105 年本局持續擴大至全市劃設，截至 8 月底已劃設 104 處。

(三)鼓勵電動公車上路，落實綠色運輸

為落實人本綠色運輸，本局鼓勵業者採用電動公車，其中，354、356、357 及 359 路等 4 條原柴油公車行駛路線，經本局重新公告評選後，新公車業者採用電動公車取得路權，4 月 30 日起正式上線營運。目前本市公車約有 1,386 輛，已上路的電動公車從 104 年的 14 輛成長為 33 輛，未來本局除積極向交通部爭取採購電動公車的補助經費外，也爭取 106 年編列電動車相關營運補助經費，希望透過政策誘因鼓勵業者以電動公車取代柴油公車。

354 路電動公車行駛逢甲大學到東海大學，是進入大學校園內服務的公車路線，象徵市府推動「公車入校園」政策的決心；356、357 及 359 路電動公車路線，將做為未來捷運綠線、台鐵高架捷運化兩大軌道系統的短程接駁功能。此外，這 4 條公車路線也行經嶺東科技大學、台中榮總、中港澄清醫院、

中山醫大、林新醫院等醫院，可視為「健康公車」的服務升級，嘉惠年長者就醫乘車品質，也讓台中更節能環保。

六、易壅塞路段改善

(一) 政院核定國 1 接台 74 工程並負擔全額經費，可望 110 年完工

國道 1 號大雅交流道因鄰近台 74 中彰快速公路及重要聯外幹道中清路，無論平日、假日車流量皆很大，且該路口車流動線也極為複雜。民眾從國道 1 號要銜接台 74 線，還需要下大雅交流道，穿越該路口以連接台 74 線，且大雅交流道與台 74 線北屯交流道距離過近，車流易相互干擾，因此上下班尖峰時刻路口容易壅塞，常回堵至高、快速公路及地方道路，造成當地交通負荷沉重。

為改善長期以來的交通壅塞狀況，105 年 5 月，行政院通過本府積極爭取之國道 1 號銜接台 74 線工程案，工期也從 7 年縮短為 5 年，可望 110 年能完工，總工程經費 37.88 億元，全數由中央國道建設基金支應。後續將由高公局接續辦理綜合規劃，並將相關工程技術議題納入規劃設計考量，加速建設期程，盼能在 110 年完工。該工程匝道全長約 1.9 公里，未來民眾可從國道 1 號直接銜接台 74 線，大幅節省上下大雅及台 74 線北屯交流道的時間，預估減少國道 1 號（台中至大雅）路段 10%至 20%的交通流量，並降低中清路段約 13%車流，有助於平面道路的順暢度，完善大臺中高、快速路網系統，將大幅改善大雅交流道長期壅塞問題。

(二) 台 74 線大里霧峰增設匝道獲交通部同意辦理

目前大里溪南側居民僅能行走台 3 線，透過大里二及霧峰交流道的匝道進出台 74 線，前後距離長達 6 公里，往來耗時，因此，本局規劃一組南北雙向都可進出的交流道，未來民眾可透過中山路延伸段進出匝道，不須再繞行台 3 線或平面道路，預估

可分攤台 3 線 18%車流量，及減少目前從大里交流道進出的車流量。本局已完成台 74 線大里霧峰地區增設匝道計畫可行性報告，交通部於 105 年 6 月核復同意辦理，後續將由公路總局展開規劃設計作業，可望在 110 年完工通車，讓民眾透過中山路上下台 74 線，平均可縮短 2.8 公里繞行距離。

此外，本局也在大里立善橋側規劃 1 座匝道，未來十九甲地區居民可直接透過該匝道進出，無須再透過大里一匝道，不僅能減少繞行距離 3 公里，並改善大里一交流道壅塞狀況，本局將在年底前完成期末報告後向公路總局爭取興建匝道。

另本局在檢視匝道服務範圍及完整性後，發現目前東區及太平區居民上台 74 線僅能利用太平交流道與大里一交流道，而匝道距離又長達 6 公里，使民眾需要繞行進出匝道，也造成既有匝道周邊道路交通壅塞情況。因此，本局提出在六順橋增設匝道進入台 74 線，並於 5 月 26 日交通局召開地方說明會向民眾說明方案內容，並將民眾意見納入考量，未來將結合專業評估提出最適方案送中央審議，加速規劃案辦理期程，造福當地居民。

(三)17 處易壅塞路段，2 個月展成效

105 年 5 月本局啟動易壅塞地點改善計畫，盤點全市 17 處易壅塞路段，均位於交通幹道交會點，或商業活動頻繁地區，包含國道 1 號大雅交流道（中清路至環中路）、豐原交流道（神岡區中山路）；臺 74 線青海路、向上路口、太原路、松竹路、太平區中山路、潭子中山路等匝道。市區道路則有臺灣大道忠明路至英才路段、文心路至黎明路段、中工三路至工業一路段、國際街至東大路段；火車站前臺灣大道至建國路口、中山路至建國路口；中山醫學大學（建國北路與文心南路口）、公益路（忠明路至英才路）、三民路（崇德路至太平路）及崇德路（文心路至昌平路）等，優先實施改善方案。

其中，國道交流道、臺 74 線匝道及其他市區要道，透過號誌時制調整、車道重新配置、增設指示牌面、設置分隔設施、加強取締違停等方式改善。針對臺灣大道沿線，因臺灣大道為國道 1 號臺中交流道出入口，下高速公路車流造成尖峰時刻經常性壅塞。本局重新規劃指示牌面，引導車輛改道由環中路進入市區，從源頭紓解交通；而沿線重點路段也將祭出其他改善方案，雙管齊下改善壅塞狀況。

經過 2 個月的努力，已於 7 月完成，目前已有 16 處地點的車輛等候長度及停等時間縮短了 15% 以上，部分路口更大幅縮短了 50% 以上，如台 74 線快速道路青海路匝道、台 74 線環中路與向上路口，及臺灣大道的忠明南路至英才路段等，帶給用路人更安全順暢的行車環境，改善成效顯著。未來仍將持續檢討調整，針對臺灣大道沿線，將以分流概念重新規劃指示牌面，引導車輛分流至其他平行道路進入市區，以紓解臺灣大道交通壅塞情形，並透過車流的均衡分布，提升整體路網運轉效率。

七、優化停車管理，提升停車周轉率

(一) 停車新制顯成效，熱門路段及商圈周邊停車更方便

都市發展必定衍生交通停車問題，公平、合理的停車正義是管理的核心價值，105 年 7 月 1 日起，本局根據各熱門路段停車供需情形，針對熱門商圈周邊(包括：逢甲、中友、草悟道等)，以及主要幹道(如：漢口路、河南路、中清路、崇德路、忠明路、黎明路、公益路、向上路等)，調整路邊停車費率，同時限縮月票車停車範圍，共計調整 381 格差別費率為累進費率，3,727 格一般費率為差別費率，讓路邊車格回歸臨停使用，導正月票車久停的不合理現象，現在熱門路段車子變好停，台中火車站、中友商圈、中山醫大等地方，機車停放也不再雜亂無章。

為鼓勵民眾短時間路邊臨停，因此累進費率路段設計前 30 分鐘內離場免費、2 小時內離場停車費

反而較原費率便宜；差別費率則以半小時計費，相較原一般費率以小時計算，對民眾更有利。

依實際現場觀察，差別費率路段因非指定區段月票不能停放，路段停車空間確實被釋放，回歸臨停使用，使民眾更好停車。而累進路段因於熱門商圈(中友、公益商圈)，加上前 30 分鐘離場免費的誘因，車格周轉率也提升，隨著實施時間增長，未來周轉率及節省找車位時間的效益，將持續再增加，停車新制的實施讓停車正義的理想更邁進一步。

(二)落實「先供給、後管理」，機車停車秩序逐步改善

本市機車數量高達 160 多萬輛，六都最多，過去違停現象相當嚴重。為改善機車停車問題與停車秩序，本局提出「先供給、後管理」的改善策略，藉由先廣設機車停車空間，將機車疏導分散停放合法停車空間，再針對熱點地區停車，納入分區不同費率收費管理。

自 104 年起，本局已陸續於各大商圈、大專院校、醫療院所或集合式住宅等地增設約 1 萬 8,500 格機車格，包括台中火車站約 850 格、中友一中商圈約 700 格、中山醫大及大慶站約 2,000 格等，不但有助機車違停現象改善，也提供機車族明確、合法的停車空間，初步整頓停車秩序。

為有效改善熱點地區違停情形，已於 105 年 4 月 6 日起陸續將台中火車站、中友商圈及中山醫大周邊納入停車收費管理，再配合違停拖吊，占用停車格位的情形減少，提升格位周轉率，也間接增加停車空間，成功翻轉民眾以往對這些區域機車停車雜亂無章的刻板印象。

(三)與民間合作興闢 91 處停車場，解決停車問題

為積極改善停車問題，過去一年半來，已增設 2,761 格路邊汽車格及 18,500 格路邊機車格，並興闢 8 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包括南屯區文中 46 臨時停車場、西區自立街停車場、南區大慶與建國北停車

場、北屯區松榮停車場、北區育強停車場、烏日區學田停車場及西屯區社會住宅預定地臨時停車場，共提供 1,238 格汽車格、1,247 格機車格。目前尚有 3 處停車場施工中、5 處平面停車場分別辦理規劃設計或工程招標決標中，後續將可再提供約 844 格汽車格、1,404 格機車格。

因政府預算等公共資源有限，本局亦針對逢甲夜市、一中商圈等停車需求殷切特定區域，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積極鼓勵民間以 BOT 方式興建立體停車場，除解決停車需求外，亦可增進商圈繁榮。目前辦理中之停車場 BOT 共有 7 案，其中，逢甲(停 87)停車場 BOT 已通過再審核，正與最優申請人議約中，預計 108 年 12 月完工後可有效解決逢甲商圈停車問題。

此外，為結合民間力量，本局訂定「臺中市民間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獎助辦法」規定給予獎勵，獎助停車場路面層鋪設、停車場格位及出入動線之標繪、停車場外臨近路口停車場指示標誌之設置等，獎助額度最高 380 萬元，積極鼓勵並輔導民間私人及企業設置停車場。自去年迄今已新增 91 處合法私人停車場，相當於每週就有 1 處新增的合法停車場，合計提供小汽車位 10,183 格、機車位 1,107 格、大客車位 22 格，除解決市民停車問題、減少政府財政支出，業者也獲得合理利潤，創造三贏。

八、八大轉運中心建置

依據三大副都心及山海屯都主要均衡發展之架構，落實捷運(Metro)、鐵路(Rail)、轉運站(Bus)、自行車(Bike)等複合式公共運輸網(MR. B&B)，市府接續積極推動臺中、水湳、豐原、烏日、沙鹿、大甲、朝馬及霧峰等八大轉運中心之建置，以強化中部轉運樞紐，促進山海屯都多核心的均衡發展。其中，水湳、臺中、豐原及烏日轉運中心地點位於本市重要交通樞紐，優先辦理推動。

水湳、豐原及烏日轉運中心已在 105 年 4 月展開規劃及基本設計作業，其中，水湳轉運中心位居南來北往之交通樞紐，是國道客運進入市區的攔截點，將打造此中心為國道、市區公車及雙港輕軌的轉運樞紐，此外，更規劃在中清交流道直接拉一個匝道進入該轉運站 3 樓，從空中攔截進入市區的客運，解決當前車輛進入市區走台灣大道造成壅塞的狀況，提供市民便利優質的大眾運輸服務。此外，也同步啟動水湳轉運中心 BOT 招商作業，於 105 年 6 月參加財政部舉辦之全國招商大會說明本案內容，使潛在投資廠商充分了解，增加廠商投資意願，以期順利覓得投資廠商，並於 8 月委託專業技術廠商協助辦理招商作業及未來興建期間履約管理適宜，預計 105 年 10 月底前辦理公告招商作業。

豐原轉運中心位於豐原火車站東側，將作為山城地區的重要轉運樞紐，正辦理基本設計作業；烏日轉運中心則以高鐵站之客運轉運站為預選區位，整合高鐵、臺鐵及捷運三鐵與市區及公路客運轉乘服務。

另台中轉運中心則配合鐵路高架化工程積極施工中，其位處於鐵道、公路客運及市區公車的匯集處，也是市中心區複合式運輸中心，由於假日期間火車站附近交通易壅塞，預計該中心的設置可讓鐵路與市區公車具有良好的轉運機制，有助解決交通壅塞問題。而為讓轉運中心進出車流更順暢，經積極協調國光客運、臺鐵及相關單位，國光客運已於 105 年 5 月份與臺鐵完成新民街土地標租簽約作其新臨時轉運站，續於 105 年 8 月同意本府協議價購原國光客運轉運站土地，未來站前空間將重新整體規劃，解決進出動線問題，而轉運站也將配合與臺鐵新站連通道完工之後正式啟用。

沙鹿、大甲及霧峰轉運中心，目前皆已完成選址作業，沙鹿轉運中心位於沙鹿火車站後方的停車場用地（停 57），完成後可結合雙港輕軌、山手線沙鹿車

站及市區公車等轉運接駁。大甲轉運中心則位於水源路與甲東路口之公園用地(公3)，未來結合山手線上環彩虹線及火車站空中廊道人行跨越橋，縫合東西兩側都市發展，並藉由國道客運路線上下國3大甲交流道，形成大甲地區國道客運與市區公車的重要轉乘點；此外，霧峰轉運中心位於立法院中部辦公室(原省議會)週邊，藉由鄰近國3霧峰交流道優勢，配合國道公路客運路線，形成屯區國道及公路客運與市區公車的重要轉乘點。目前「沙鹿、霧峰及大甲轉運中心建置計畫」已獲得105年交通部公共運輸提昇計畫補助經費600萬元，另本府自籌配合款75萬元，未來將注入675萬元規劃區域型轉運中心，預估106年完成設計，配合後續工程施作，提供屯區及海線地區民眾，透過轉運中心間之連結，方便往來臺中各區域，讓屯區及海線地區跟市中心的時間距離更近，享受時間及空間「無縫轉乘」的大眾運輸服務。

參、創新措施

一、提升公共運輸服務

(一)點亮石岡市郊公車亭，溫暖偏鄉晚歸人

為改善山城民眾夜間候車安全，本局在石岡區豐勢路沿線共10座候車亭增設照明設備，總經費約30萬元，105年8月12日起在黑夜點亮明燈，不僅保障民眾夜間候車安全，司機也不會再因為視線昏暗，看不到乘客，解決過站不停問題。

縣市合併前，原縣區公車候車亭都是由地方鄉鎮公所或善心人士設置，受限經費而未裝照明設備，導致大家只能在昏暗候車亭候車。這次本局增加照明設備，讓民眾在黑夜候車時增加安全感，也備感溫暖，同時也因為多了照明設備間接改善治安問題。此外，本局也把路線圖整併到候車亭，方便民眾查看公車路線，大幅改善候車環境。

(二)計程車招呼站更新牌面，TAXI改黑底黃字

本市計程車招呼站大多設置於商業區及重要交

通節點，週邊招牌林立，以至於招呼站牌面辨識度不高且老舊破損，因此，本局著手推動更新計畫，經參考德國、美國、日本等世界各國計程車標誌牌面後，設計出的新式牌面，率先採圖案為主的設計理念，以黃色為底色，以計程車圖案為主體，搭配英文字書寫「TAXI」，組合而成外觀為方形的牌面，簡約且自明性高，讓民眾一目了然，同時美化市容景觀，朝國際化煥然一新，預計 105 年底前，全面完成更新計程車招呼站牌。未來也將透過多方管道加強宣傳，並持續檢討計程車營運管理政策，以提昇計程車整體營運環境與服務品質及增進地區交通安全。

(三)計程車計費表更新補助計畫

為配合交通部推動計程車計費表更新，鼓勵本市計程車加速完成換裝，以健全人車管理及提升營運服務品質，本局於 105 年 4 月 1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受理申請計費表更新補助。

補助額度包括交通部補助每具計費表實際交易金額之 80%且不超過 4,000 為上限，以及市府考量本市計程車因新計費表安裝、檢驗、耗材及因換表作業無法營業所致之營業損失，特地加碼補助駕駛人每人 2 千元，每台計程車共計最高補助 6,000 元。至 105 年 9 月 1 日止，已受理申請 5,830 件，已完成補助款核發 4,265 件。

(四)無障礙計程車

為提高本市年長者及行動不便人士等更多元化之無障礙運輸服務，除本市目前已領牌上路營運之無障礙計程車共 12 輛外，本局已向交通部申請 105 年度無障礙計程車補助計畫，並於 105 年 5 月獲交通部同意全額補助共計新台幣 1,054 萬 5 千元，未來營運上路後，本市將計有 37 輛無障礙計程車。另本計畫目前正辦理納入本市 105 年度第 2 次追加預算，俟納入預算後續辦發包作業，預計年底前辦理

與車隊簽約相關事宜。

(五)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示範計畫

考量偏遠地區或郊區之基本交通服務常受限於公車提供固定班表方式，本局規劃以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模式替代原有公車行駛路線並向公路總局申請營運補助，目前已選定本市較偏鄉地區公車營運路線：171 路大甲-大安港、222 路豐原-豐原球場及 262 路東勢-埤頭里共三條營運路線，經公路總局 105 年 7 月核備，計畫總營運經費概估為 211 萬 4,263 元，其中中央補助營運經費為 70 萬 4,754 元，其餘 140 萬 9,509 元由本市市庫支應，預計 105 年底前上路營運。

二、智慧交通優化服務

(一)行動支付繳停車費 8 月 1 日上路

為提供更多元、便利的停車繳費管道，本局與 3 家民間業者「Pi 行動錢包」、「歐付寶」、「One Paid(萬付通)」合作，自 8 月 1 日起，民眾透過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下載 App，24 小時均可線上繳納，不只免收手續費，還享有優惠。此外，本局建置之「台中 e 停車」App，即日起也開通此功能，讓民眾省去現金交易的麻煩，繳費更方便。

目前民眾繳費以超商代收比例最高，但超商服務費往往也成為地方政府的一大支出，而此次啟用「Pi 行動錢包」、「歐付寶」、「OnePaid(萬付通)」行動支付的停車繳費功能，業者均未向本局收取服務費，因此，不僅方便市民繳費，也形同為市府節省公帑支出。

(二)「台中 e 停車」APP 擴充服務功能

已累計下載超過 6 萬次的「台中 e 停車」App，除原有的停車資訊及停車場剩餘車位查詢、線上信用卡與活期帳戶繳費服務功能之外，即日起也新增「刷取停車單條碼」繳費，讀取條碼後，即可利用信用卡、活期帳戶扣款，或連結至行動支付等管道

線上即時繳費。此外，開放登錄三組車號，方便查詢停車單，也可透過推播服務，提醒繳費；並增加語音導航功能，讓「台中 e 停車」App 發揮更大服務效益，未來將再逐步擴充 App 功能，提供更多元、更便利的停車服務，讓民眾感受到台中停車的友善與便利性。

(三)提高停車場使用率，年底前完成 23 處電子票證系統建置

電子票證系統是先進城市智慧化指標之一，為擴大本市電子票證服務範圍，本局積極規劃在公有停車場建置多卡通電子票證系統，至 105 年 8 月，本局已在朝馬停車場、協和停車場、福順停車場、漢口停車場、惠來立體停車場、民俗公園地下停車場、草悟道廣場地下停車場、陽明市政大樓地下停車場、府後街地下停車場、南屯國小地下停車場、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地下停車場、市政公園地下停車場、南京立體停車場等 13 場建置電子票證設備，干城立體停車場、大里廣停五、停六、停八、崇光停車場，也正準備裝設電子票證設備，預計年底可完成 23 場公有停車場，提供多卡通(悠遊卡、一卡通等電子票卡)進出場服務。

另民俗公園地下停車場、惠來立體停車場除提供多元電子票證服務外，還搭配車牌辨識系統及 e-tag 系統，提供民眾另一種快速進出停車場選擇。

電子票證除節省民眾停車繳費時間，也可免除攜帶零錢的麻煩，讓民眾直接利用悠遊卡、一卡通等多元電子票證，快速進出停車場及繳費，提升停車場整體服務品質與管理效率，同時增加民眾將車輛停放至路外停車場的意願，進而提高停車場使用率。

另為提高停車場電子票證之使用率，自 105 年 9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於陽明市政大樓地下停車場、府後街地下停車場、南屯國小地下停車場、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地下停車場、市政公園地下停車場等 5 處公有公營停車場使用電子票證(悠遊卡、一卡通)進出停車場，享停車費 8 折優惠，進場後 30 分鐘內離場，則免付停車費，以培養電子票證使用人口，為未來臺中市民卡暖身。

(四)增加機車優惠卷代收代售地點，提升便民服務

由於中山醫大、大慶車站區域停車族群多為學生，對機車優惠券需求很高，為提高服務品質，除本局原 3 處機車優惠券發售繳費櫃檯(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陽明市政大樓、交通局)外，已於 105 年 8 月 1 日協調 5 場委外民營停車場(干城立體停車場、南京立體停車場、惠來立體停車場、民俗公園地下停車場、臺中公園地下停車場)及 4 場本局自營停車場(市政公園地下停車場、府後街地下停車場、南屯國小地下停車場、大誠立體停車場)加入代收代售，共計 12 處地點，範圍函蓋豐原區、北區、中區、西區、東區、北屯區、西屯區、南屯區，以提升民眾購買、繳費之便利性。

(五)停車資訊 LED 看板，即時引導車主停車

為能即時提供車主停車相關資訊，本局已於西屯區福星路側完成施作 2 座停車資訊大型 LED 看板，指引停車場方向並提供剩餘車位資訊，後續也將於本市臺灣大道、河南路等主要幹道試辦增設，並於公有自營停車場陸續增設感應線圈等設施，目前已有惠安停車場、光大停車場、育樂街停車場、天祥停車場、中平停車場及東欣停車場安裝感應線圈、車格剩餘顯示及網路回傳設備，俾統計並回傳至「台中 e 停車」剩餘車格，讓民眾能快速找到停車位。

(六)8 月 1 日新增「線上陳述交通違規案件及進度查詢服務」

為提供市民多元、便利的服務管道，本市交通事件裁決處除提供網路預約、罰單簡訊通知、交通

違規罰鍰匯入指定帳戶並以簡訊通知領取、交通違規歸責駕駛人線上申請及進度查詢系統、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雲端查詢等便民服務外，8月1日起再新增「線上申辦陳述交通違規案件及進度查詢服務」作業平台，於原有之現場交付、郵寄、傳真等受理陳述管道，又新增提供網路陳述方式及進度查詢，擴大行動市府服務層面。

(七) 臨時交維區公所可就近申辦及邁入智慧化管理

本市幅員廣大，以往民眾申請臨時路權須親自到本局臨櫃申請，有民眾反應相當不便，為提升中市府行政效率，經過委託本府所屬各區公所辦理後，105年5月18日起民眾只要到工程轄區的區公所即可申辦臨時路權，任一區公所皆可申辦。另外交通管理已邁向智慧化發展，本局建置交通維持計畫資訊系統，民眾可在家使用電腦，透過網路線上申請臨時性工程佔用道路路權及查詢申請進度。除節省時間外亦能減少交通工具的使用，達到節能省碳及簡政便民的政策目標。為配合政府推動無紙化作業，該系統藉由電子化即時受理申請審核，使用Email通知及線上查詢審查進度，同時提供上傳照片功能，減少紙本通知書的列印，並提升整體行政效率。及可透過線上地圖即時查詢其他交通維持計畫資訊及各地道路施工狀況，避免相同道路被重覆申請。截至9月1日止計有1,142筆臨時工程路權申請，216筆新建工程交維申請，60筆公共工程交維申請。

(八) 開放鑑定案件民眾線上進度查詢

本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自105年1月1日起開始開放民眾鑑定案件進度線上查詢，截至105年8月止民眾查詢次數已逾13,000次，民眾得隨時掌握案件之進度狀況，減少民眾親自到會或電話詢問之累，強調為民服務、體現人民需求之態度。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加速落實捷運綠線分階段通車營運目標

本計畫目標為 107 年 11 月底試運轉、109 年 12 月全線正式通車營運，106 年底預定進度 74%，穩步朝通車目標前進。

土建工程自 102 年開工陸續進行墩柱、橋梁、車站站體施作，截至 105 年中已完成主線全線橋梁閉合，接續進行橋面版、軌道鋪設及車站機房裝修工作，105 年底可順利陸續交付機電標進場施作。

後續將於 106 年開始進行機電系統測試作業，目前配合電聯車測試作業之機電設備已陸續進場安裝，後續俟電聯車運抵臺灣及完成全線正式送電後，將於 106 年起陸續進行電聯車 EMU 驗證、行車監控系統(OCS)動靜態測試、各子系統關連測試等作業；俟後順接 107 年完成機電全系統整合測試與試營運驗證工作，將可達成第一階段試運轉目標，可預見電聯車奔馳運行於軌道，讓市民朋友共同感受未來通車帶來的便捷、安全、舒適大眾運輸服務。

另為配合捷運綠線 107 年 11 月底試運轉及 109 年底營運通車之目標，本局預計 105 年底前成立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由捷運公司負責捷運系統之營運，提供安全、舒適及便捷之大眾運輸服務，未來捷運公司員工約 500 人，包括土木、機電、車輛、資訊及運務等五大領域，將可替台中市引入中高階專業人才，並培養在地基層幹部、工程師及運務服務人員。

二、構築「安全、人本、綠色」交通環境

「安全」是回家最近的路，為增進整體道路行車安全品質，本局已導入大數據分析技術，建置易肇事路口改善平台，作為路口安全警示及提升改善之依據，推動安全路口交通改善計畫，將持續進行易肇事路口路段改善，配合交通環境和現況，對本市之號誌路口，強化汽機車分流標線標誌規劃。

「人本」交通在本質上應回歸對人的平等、公平

對待，因此，為增加人行空間並改善道路停車秩序，本局將持續推動在缺少騎樓空間及人行道的 6 米以上道路，透過與地方民眾充分溝通凝聚共識，以里、社區為單元，劃設「標線型人行道」，串連既有人行空間，形成完善的人行路網，並因地制宜調整紅黃線長度，合理供給停車需求，更視標線型人行道與騎樓間需要，建置無障礙界面的斜坡道，營造人車安全的通行環境。

「綠色」交通即是使用對於環境及能源消耗較為有利的運輸工具，來達成同樣社會經濟活動之目的。為能推動落實綠色交通，本局將持續推動建構本市軌道運輸大台中山手線骨幹，捷運路網建置，並藉由市區公車、iBike 公共自行車等系統，串連城市每個角落，以降低能源消耗，達成節能減碳目標。

三、健全複合式公共運輸系統，強化中部轉運樞紐

本局以公共運輸導向發展(Transit-oriented Development, TOD)為策略，逐步建構捷運(M)、鐵路(R)、公車(B)、自行車(B)等複合式公共運輸網(MR. B&B)，以「大臺中山手線」、「捷運路網」及「雙港輕軌」規劃，架構軌道運輸骨幹，輔以幹線公車、快線公車、服務性公車及轉乘接駁公車等層次性的公車改革路網計畫，同時逐步完成臺中、水湳、豐原、烏日、沙鹿、大甲、朝馬及霧峰等八大轉運中心，以強化中部轉運樞紐，促進山海屯都的均衡發展，拉近城鄉差距，朝向生活首都邁進。

四、智慧交通發展計畫，提升交通運轉效率

(一)TOPIS 跨域整合

本局參考韓國首爾 TOPIS 系統作為臺中智慧交通發展策略範疇，整合現有交通管理系統包含智慧停車、路網管理系統、智慧公車管理系統、違規管理系統、大型活動管理系統、事件應變管理系統、區域路網管理系統、大型車輛管理系統、智慧機車管理系統、智慧自行車管理系統、資訊服務管理系

統及智慧分析預測等功能，透過結合各系統資訊、分析、決策支援並執行，發展整合式交通應用策略，提供整合式交通資訊予用路人，提升交通及災防運作效率，落實智慧交通管理，本局 106 年度提出「智慧交通系統暨整合資訊管理平台建置計畫」，期能提升交通效率及效能，讓民眾輕鬆掌握大臺中各個重要節點交通狀況，落實智慧交通管理，並將智慧科技運用在防災應變上，掌握瞬息萬變的訊息，及早因應災害處理。

(二)擴展區域交控，成立溝通平台

為能更全面獲得本市及周邊道路資訊，本局將完成區域交控整合，整合即時交通資訊網、台中 i-YO APP，介接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中區工程處、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彰化縣警察局交通警察隊及本局等五大單位交通控制資料，本年度將進一步擴展區域交控之功能及範疇，以涵蓋中臺灣為目標，並成立跨域溝通平台，以即時反應區域的交通策略，並提供即時路況績效在台中市即時交通資訊網頁供用路人查詢。

(三)大數據分析平台，整合交通改善與路平專案

將道路統一管線挖補、道路平整、路段及路口標線配置、以及號誌控制管理作業流程標準化，以交通安全及提升交通順暢為理念，將全線路段標線進行重新配置，並將號誌控制群組化，分區域劃分不同群組，實施群組內同亮、群組間時差連鎖，並利用大數據分析檢討成效及進行滾動式調整，大幅改善傳統作為因受限施工時間及經費，多從單一路口進行工程改善及號誌調整，改善效率較低之情形，運用大數據分析結果，達到交通工程改善與號誌時制重整優化。

(四)高風險路口平台應用

提升交通安全為本市交通改善之第一要務，為

能落實達成此目標，本府全國首創「高風險路口整合平台」，掌握各學區、商圈等易肇事地區的交通狀況，透過大數據分析呈現易肇事熱點，以及車禍態樣、時間、車種等資訊，研擬因應的交通改善手段；而在服務應用端，預計 105 年將進一步推出 APP 應用程式，除提供民眾即時查詢簡易事故資料外，行經易肇事路口時也將以語音主動提醒，達到事先預防及預警之功能。

伍、結語

台中加速前進，本市交通以 MR. B&B 為架構加速改變中，雖然交通改善並非一蹴可及，本局團隊秉持滾動檢討方式推動落實各項改善措施，中長期而言，將持續積極推動軌道運輸骨幹建設，落實 MR. B&B 複合式交通系統藍圖，同時透過智慧交通環境的建置，提升交通運轉效率，根本有效解決本市交通問題，使交通網絡串連本市每個角落，促進山海屯都多核心區域均衡發展。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觀光旅遊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盛山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盛山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觀光是結合平臺及載具，透過整合各項關聯產業及活動，重新包裝後行銷給國內外旅客，以創造更廣大的價值鏈結及經濟產值。

本局為發展臺中觀光，依循市長大臺中 123 政策及區域聯合治理之推動架構，提出「中進中出」及「中臺灣 7 縣市觀光聯合推動」觀光主軸，引流臺中做為集散軸輻，並發展中臺灣成為國內外主要觀光旅遊目的地，創造臺灣之心(The Heart of Taiwan)發展願景。

為此，本局規劃「推動六大觀光旅遊新亮點」、「發展中臺灣觀光特色遊程」、「建立觀光資源雲端資料庫」、「完善旅遊環境及諮詢服務」、「提升旅宿業住宿服務品質」、「建構休閒自行車路網系統」、「開拓亞洲城市航線航班」、「推展國際郵輪觀光旅遊市場」及「拓展國際觀光入境旅遊市場」等 9 項推動策略，並朝向「資源整合，觀光亮點」、「環境整備，優質服務」及「海空併進，國際行銷」等 3 大目標邁進，分年逐步拼湊藍圖布局。

105 年 4~8 月本局除持續推動相關觀光軟硬體工作外，並接軌交通部觀光局「千萬觀光大國行動方案」及新南向政策，積極辦理「國際旅遊交流合作」、「創意主題活動展演」、「觀光服務體系優化」及「產業串聯發展輔導」等重點施政工作，並創新推動「國際踩舞祭」、「中台灣好玩卡(含 4G 觀光英語城)」及「大甲溪觀光文化祭」等事宜，提升臺中整體觀光能見度及旅遊質量之增長。

最後，盛山謹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間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拓展觀光，擴大海外交流

(一)海外推廣交流，開拓入境旅遊市場

- 1、本局聯合中臺灣觀光業者組成觀光推廣團，於 105 年 4 月 11 日前進新加坡舉辦觀光推介會，與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12 家旅行社簽訂「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備忘錄」，招攬更多星馬遊客到中臺灣旅遊，再於 4 月 12 日前往馬來西亞吉隆坡，分別與馬來西亞頂尖旅行社—蘋果旅遊集團及華人旅遊公會簽署「觀光交流合作備忘錄」，搭起本市與大馬國際觀光的橋樑。
- 2、105 年 6 月 8 日至 12 日率領本市旅行業、觀光飯店業者及公會代表赴韓國參與該國最具規模的旅遊業者辦理之「2016HANATOUR(哈拿多樂)旅遊博覽會，設攤宣傳本市觀光景點與飯店，辦理旅遊推介會以行銷本市魅力旅遊景點，並拜會韓方航務代表理事洽談拓展航線及開發客源市場。
- 3、為籌辦 105 年「臺中國際踩舞祭」，於 105 年 6 月 9 日至 13 日再次赴日本北海道向 YOSAKOI 索朗祭主辦單位汲取辦理活動經驗，並代表本市邀請索朗祭主辦單位派遣交流隊於 9 月份踩舞祭期間來市共襄盛舉，增添活動光彩並促進本市活動與國際接軌，提升踩舞祭之國際化程度，以促進對日交流及城市行銷之效。
- 4、105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20 日與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苗栗縣政府等各轄區觀光旅遊業者聯合赴香港參加「2016 年香港國際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並以「愛玩中臺灣」為行銷主題，加深港澳旅客對中臺灣觀光旅遊意象，進而提升「中進中出」觀光旅遊推動行銷之成效。
- 5、本局於 105 年 8 月 19 日參加交通部觀光局在泰國舉辦之「2016 年泰國臺灣觀光推廣活動」，向泰國各大旅行社推介中臺灣七縣市觀光資源，並介紹「中台灣好玩卡」優惠措施，歡迎泰國旅客到訪臺中與中臺

灣，品味層次豐富多元的觀光資源。

(二)國內旅遊推介，行銷臺中觀光資源

- 1、參加「2016 臺中國際旅展」：105 年 4 月 6 日至 9 日參加「2016 臺中國際旅展」，結合本市相關旅遊優惠措施及活動宣傳行銷，增進旅遊資訊交流、行銷本市觀光優質都市意象及旅遊環境。
- 2、香港媒體臺中踩線採訪體驗在地文化：香港明報周刊媒體及部落客於 105 年 5 月 24 日專程到彩虹眷村、南屯老街等知名景點，進行深度踩線採訪，本局亦趁此機會向媒體推介打高爾夫球、騎自行車的運動主題觀光。
- 3、參加「2016 臺中 ATTA 國際旅展」：105 年 5 月 27 日至 30 日，本市與彰化縣、苗栗縣及南投縣結盟參展，以「愛玩中臺灣」為主題設置展覽館，推出中臺灣各項旅遊景點及在地農特產品；並主推「中臺灣八大黃金遊程」，規劃小城悠遊之旅等主題旅遊，推薦給國內外愛好旅遊的民眾。
- 4、日本大分縣地震災後首度來臺推觀光 臺中與大分定期包機 9 月啟航：本局推動國際觀光，104 年與日本大分縣簽訂觀光友好交流協定，雙方交流密切，於 105 年 9 月份展開定期包機，日前地震後已恢復正常的日本大分縣 105 年 6 月 3 日也專程到臺中市政府舉辦記者會，歡迎臺灣朋友到日本第一溫泉縣大分旅遊，且本市與大分縣 9 月定期包機開航，9 月 8 日大分縣廣瀨勝貞知事訪問本市並簽訂城市友好交流備忘錄，加速推動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和九州觀光推進機構的結盟，也為大分縣與臺中市日後締結姊妹市預作準備。
- 5、名古屋來臺中踩線 市府力促定期包機：105 年 3 月 28 日中彰投 3 縣市首長搭乘花博彩繪機由臺中清泉崗機場起飛首航名古屋，並簽訂中臺灣與日本中部廣域地區的觀光交流合作備忘錄之後，日本名古屋地區 7 大旅行社及中部國際機場代表 7 月 13 至 15

日受邀到中臺灣踩線。本局致信日本中部國際機場社長友添雅直，力邀中部國際機場與臺中國際機場締結姊妹機場，希望盡快促成雙方結盟、兩地對飛，吸引日本旅客到中臺灣觀光與投資，兩地將逐步由包機、定期包機到開闢定期航線。

- 6、力邀馬來西亞旅行社臺中踩線 開拓國際觀光客市場：邀請馬來西亞 11 家華人旅行社，於 105 年 8 月 17 日至 22 日到中臺灣踩線，安排本市山、海、屯區特色景點參訪，讓馬來西亞旅行業者們流連忘返。本局配合中央新南向政策，積極推動與東南亞各國旅遊交流合作，搭起臺中與大馬國際觀光的橋樑。

(三)亞洲最大國際郵輪「海洋量子號」抵臺中港 近 5 千名旅客暢遊中臺灣

航空母艦等級的「海洋量子號(Quantum of the Seas)」郵輪，於 5 月 9 日載送近 5,000 名中國旅客由上海啟程首站停靠台中港，本局特安排原住民舞蹈及三太子迎賓，並設置 60 處在地名產名攤及規劃各式旅遊主題路線，如都會、美食、農遊、文創、購物、宗教、鐵馬、生態等，提供國際郵輪公司及郵輪組團社參考，在國際郵輪旅客停留靠港的 8 至 12 小時期間內，透過多元的旅遊主題，體驗臺中豐富的觀光資源與風情，帶動國際郵輪消費商機。

二、推動觀光亮點主題活動

(一)2018 年世界花卉博覽會行銷計畫

為提前宣傳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並推廣本市農特產品，繼去年推出「花現臺中彩繪飛機」，105 年以「主廚前進花鄉」為宣傳主軸，連續打出三波系列活動：

1、錄製主廚帶路節目

105 年 6 月 15 日與東森財經新聞台合作拍攝主廚帶路電視節目專輯，由本市飯店主廚帶領民眾上山下海到臺中在地尋找好食材，尋訪過程順遊週邊觀光景點，也跟著廚師一起走進廚房，學習做菜的

巧思與撇步。並推出花博套餐，深入臺中觀光景點，行銷 2018 臺中世界花博。

2、「花之饗宴」廚藝交流

105 年 6 月 21 日邀請 36 位全國知名主廚(含臺中 12 家星級飯店主廚)，在臺灣百年古蹟霧峰林家花園進行廚藝交流，用臺中最新鮮純淨食材，融入食材屬性、烹調方式、擺盤設計與花的概念，並運用在地特色食材催生臺中四季花博套餐。

3、臺灣美食展

以「主廚前進花鄉」為議題，於 105 年 8 月 5 日至 8 月 8 日結合國際美食展，帶動城市、美食與花博聯合行銷，在 2016 臺灣美食展打造「得時臺灣主題館」，讓遊客在國際美食展中體驗臺中美食料理與純淨食材，展現臺中春夏秋冬四季得時的特色佳餚，提前為 2018 臺中世界花博暖身宣傳。

4、協助辦理「台灣國際美食節—TCAC 挑戰賽」

本活動於 105 年 8 月 25 日至 28 日舉辦，包含「美食挑戰賽」及「嘉年華會」，邀請國內外廚藝好手角逐金牌，帶來精緻異國料理體驗。本局透過協助台灣廚藝美食協會辦理活動，加碼推廣臺中美食接軌國際，擔任臺中美食觀光的引路人，106 年將爭取第二屆活動續留臺中，成為本市獨有的美食展。

(二)辦理臺中藍帶海洋觀光季活動

2016 臺中藍帶海洋觀光季活動自 7 月 2 日起至 24 日止，結合「大安濱海國際沙雕展」、音樂祭、機車特技、風箏藝術及「搖滾海線觀光列車」等活動，逾 30 萬人次共襄盛舉，創下歷年之最，活動規模、歌手陣容及樂團表演人數也是歷年最多，105 年更以「搖滾螺絲港」為主題，舉辦搖滾樂團熱音大賽，一舉打響大安名號。

「大安濱海國際沙雕展活動」中，共有中大型主題沙雕 20 座、創意沙雕比賽作品 20 座，合計共 40 座，規模是往年的 2 倍大，並以孫悟空大鬧東海龍宮為主

題，搭配海洋神話故事帶領民眾進入海洋世界，更有親子可愛卡通系列適合闔家觀賞，沙雕展入口處則以花博意象為 2018 臺中世界花博暖身。

為期 4 週的「搖滾海線觀光列車」活動，共規劃 4 條主題觀光列車，計有 36 班次，以一日小旅行方式從南至北、走遍海線，讓遊客專車體驗在地美食、人文風情及生態美景。

(三)舊城新夢～舉辦「臺中舊城區觀光季」

為吸引國內外遊客走訪臺中舊城區，自 7 月 23 日起至 11 月 27 日辦理臺中城中城微旅行，與在地導覽組織合作推出 65 梯次「城中城微旅行」，共有 7 條精選路線，透過在地導覽人員，以步行方式帶領遊客穿梭大街小巷，欣賞中區的人文地景、品嚐在地美食，至 8 月 31 日止已辦理 22 梯次。

三、開拓亞洲城市航線航班，加強臺中國際機場與國際接軌

(一)在城市競爭下，為推動國際旅客自臺中國際機場「中進中出」，整體提升臺中觀光能見度，並有效促進臺中觀光產業的發展，臺中國際機場需要極力開拓國際航線航班，促使航空公司與本局一同推廣，以拓展入境旅遊市場。

(二)臺中國際機場自 104 年 6 月起增加揭陽、成都、瀋陽、常州、武漢等 5 航點，再於 105 年 4 月底增加無錫 1 航點，目前兩岸航線共計有 26 航點；每周飛往大陸航班計有定期 33 班次、不定期 3 班次，合計 36 班次。

(三)在國際航線部分，於 103 年底前原有香港、沖繩、澳門、胡志明、河內等 5 航點，在 104 年增加首爾、大阪、長崎、大分等 4 航點，再於 105 年 3 月增加名古屋 1 個航點；每周由臺中出發飛往國際城市計有定期 81 班次、不定期 4 班次，合計 85 班次。

(四)為推廣日本九州大分縣至臺中旅遊，透過與華信航空洽商，105 年 9 月 15 日起每週四、日共對飛兩班，將原本大分-臺中包機提升為定期包機。

四、召開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加強觀光區域整合

為落實市長「中臺灣崛起」區域治理理念，在 104 年底中臺灣 7 縣市觀光整合成軍，105 年持續推動中臺灣觀光推動重點工作如下：

- (一)在 104 年起至 105 年 8 月底新增的 11 航點基礎上，結合中臺灣觀光資源，繼續開拓亞洲城市海空航線航班。
- (二)亞洲城市巡迴聯合行銷，強力推展中臺灣旅遊暨「中台灣好玩卡」。
- (三)加強與日本中部廣域推動協進會（昇龍道）合作交流，並於 3 月 29 日簽署合作備忘錄。
- (四)105 年 7 月 20 日至雲林縣召開「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並邀請日本愛知縣觀光局長加納國雄先生與會，會中就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與昇龍道合作達成實質共識。

五、打造大臺中優質自行車道騎乘環境及規劃路網串連

為解決臺中自行車道過於分散的情形，本局規劃建構完整自行車路網連結觀光資源，並延伸至苗栗、彰化、南投三縣市；更同步建置百里登山步道系統，豐富整體遊程規劃；行銷上透過「2016 臺灣自行車節—OK 臺灣 樂遊臺中自行車嘉年華」將於 10 月 8 日辦理「中臺灣騎士大會師活動」，規劃中、彰、投、苗各一條騎乘路線，串聯濱海自行車道及臺中自行車道 136 線串聯至南投等等，全力宣傳本市自行車道，吸引國際觀光客。

其中大臺中環市自行車道系統，規劃以本市既有零星分布之自行車道，串連全市山、海線自行車道，預計自 104~107 年，4 年共可新增約 203.5km，達成「自行車 369 計畫」中 600 公里自行車道的目標，部分重要計畫包含：

(一)「大臺中遊城四環線」

計有小環（豐原大道自行車道，12km）、中環（環河自行車道-豐原神岡段+潭雅神綠園道，45km）、大

環（環河自行車道，67km）、巨環（山海線自行車道+甲后線自行車道+環河自行車道-大里~烏日段，141.4km），包含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甲后線自行車道及山線自行車道等，均陸續竣工或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中。

(二)「豐原百里環城自行車道系統計畫」

大豐原地區現有 55.2 公里自行車道，包含於 105 年 6 月竣工的東豐自行車綠廊延伸段。未來 2 年預計再增加的 49.1 公里自行車道中，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第二期）刻正向中央爭取經費建置，長度約 5.5 公里，連同甫完成之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第一期）共可完成總長 12 公里的豐原大道自行車道，並完整串聯東豐自行車綠廊、后豐鐵馬道、潭雅神綠園道及早溪自行車道，構成豐原百里環城自行車道系統。

(三)「環河自行車道建置工程」

本案約 67.6 公里，預計於 105 年 10 月完成基本設計、106 年 3 月完成細部設計，配合預算編列期程，預計第一期工程可於 106 年 6 月開工。

六、中臺灣自行車道跨域整合計畫

(一)「臺中市濱海南端自行車道興建工程」及「臺中市自行車道 136 線串聯至南投段規劃設計暨工程」已分別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2 月 5 日竣工，另「臺中市東西向大甲至日南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目前已獲教育部體育署「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補助工程經費，刻正配合臺中市濱海三期自行車道建置工程進度施工。

(二)「臺中市山線苗栗至南投段自行車段建置工程」

本案總長約 48 公里，工程經費已獲教育部體育署「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聯建設計畫」核定補助 1,980 萬元（總經費 3,300 萬元，地方配合款 1,320 萬元），並已於 105 年 4 月 2 日開工，目前施工中，預計 106 年 2 月竣工。

七、百里登山步道普查及規劃

本局建構具特色之本市登山步道系統，提供市民自然景觀、文化歷史及生態體驗，現本市登山步道總長度計約 75 公里(包含新田登山步道、大坑登山步道、大甲鐵砧山步道、大肚區萬里長城登山步道、龍井區龍井步道等)，計畫再增加 25 公里登山步道，達到百里目標，同時針對既有登山步道進行全面設施普查工作，期末報告已於 8 月 12 日原則通過，規劃成果報告書預計將於 105 年 10 月底完成。

八、持續辦理各觀光地區遊憩資源規劃、設計及施工

- (一)「臺中市清水區大楊油庫軍事觀光廊帶建置工程(第一期)」，已於 105 年 5 月 5 日竣工。
- (二)臺中市后里馬場配合 2018 臺中花博會設施新建整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已於 105 年 5 月 31 日完成基本設計，目前進行細部設計期末審查。
- (三)「太平區蝙蝠洞周邊步道建置工程」於 105 年 6 月 1 日完成工程發包，105 年 9 月開始施工。
- (四)「后里區舊泰安車站周邊地區景觀改善工程」已於 105 年 7 月 21 日成功爭取中央核定總經費 1,900 萬元，於 105 年 9 月辦理工程發包。
- (五)「中部地區遊艇基地可行性評估委託技術服務」於 105 年 7 月 28 日完成成果報告，以商港淺水船渠及梧棲漁港為最合適發展地點。
- (六)「望高寮觀景廊道興建工程」已於 105 年 7 月 31 日竣工。
- (七)「臺中市鰲峰山遊憩區景觀平台薄膜構造復建工程」已於 105 年 8 月 2 日竣工。

九、提升旅遊諮詢服務，第一線推廣臺中觀光

(一)建立觀光志工服務機制，提升導覽服務訓練

本市觀光志工有 150 人，105 年 8 月開始招募新志工並規劃特殊訓練，預計可增加志工人數 30 名，提供旅客接待及解說導覽之服務。

(二)提供旅客服務中心旅遊諮詢，優化觀光服務

本局受交通部觀光局委託及補助，轄管本市臺中車站、高鐵臺中站及臺中國際機場等 3 處旅遊服務中心及自行管理石岡旅客服務中心 1 處，104 年全年(1-12 月)服務超過 15 萬人次旅客(157,539 人次)，提供旅客觀光諮詢、旅遊文宣摺頁索取、交通資訊諮詢及相關便民服務，105 年旅遊服務諮詢人次截至 8 月底計有 11 萬 3,806 人次。

(三)設立在地特色「借問站」，加值各地區旅遊服務

本市 104 年 12 月底前已設立 5 處借問站：全家便利商店潭子圓通店、美術園道商圈、中社花市、新峰農場及寶熊漁樂館，並透過臺中觀光旅遊網及「大玩台中」粉絲專頁加強宣傳借問站各項活動，以提高本市借問站知名度。105 年借問站共計新增本市霧峰林家宮保第園區、大甲火車站、裕珍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梧棲漁港安檢所等 4 處特色景點借問站，並已於 8 月 2 日完成識別招牌設置。期透過 9 處借問站，深入各主要觀光節點，提供更完善的旅遊諮詢服務。

十、輔導旅宿業優質化，提升觀光服務品質

(一)輔導旅館業及民宿合法設立登記

1、本局積極提供申請設立旅宿者法規諮詢，新申請設立案件若有缺漏書件或需改善事項，亦主動聯繫積極輔導補正，加速其取得合法證照，期能同步提升本市旅宿業之質與量。統計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底止，本市共新增一般旅館 9 家，民宿 2 家。累計至 105 年 8 月底止，本市合法之一般旅館業計有 339 家，觀光旅館業 8 家，民宿 77 家，總計 424 家。

2、掃蕩日租套房 維護旅宿公共安全

針對非法經營的日租套房，105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本局共稽查 102 家次、裁處 22 家次，累計罰鍰金額共計新臺幣 400 萬元整，撤除網路相關違規廣告連結數計 226 次。經命令停業而繼續營業者，依規定簽辦停止供水供電及強制拆除作業，8

月 18 日執行本市西屯區「馨之宿」及「和風伯爵」2 家日租套房停止供水供電作業，保障遊客住宿安全。

3、組成專案輔導小組，積極協助非法旅館合法化

為確保旅宿公共安全，取締日租宅，並積極輔導非法業者加速合法化，本局自 104 年 7 月起已邀集都發局、環保局、原民會及區公所成立旅館業專案輔導小組，並提供可行的合法化途徑與對策，協助業者盡快合法經營，維護旅客及合法業者權益。

(二)輔導業者取得星級旅館，與國際化潮流接軌

1、為因應旅宿業品質國際化潮流，本局於 105 年 4 月起辦理「輔導旅館業及民宿營造特色、提昇公共安全及服務品質」計畫，鼓勵旅館業者積極參加交通部星級旅館評鑑，提升服務品質。並邀請專家學者組成實地輔導小組，至各有意申請評鑑之旅館實地輔導診斷，提出相關改善建議，協助業者早日取得星級旅館，加速本市旅館業與國際接軌。

2、統計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止，本市旅館業通過交通部星級旅館評鑑共計 51 家，包含五星級 7 家、四星級 5 家、三星級 17 家、二星級 19 家及一星級 3 家。

3、舉辦觀光產業講習訓練，提升整體競爭力

本局每年定期舉辦相關講習訓練及研習活動，提升本市各觀光產業及從業人員服務品質、法規資訊及專業職能，提升整體觀光產業服務品質國際接待能力及整體競爭力。

十一、推動溫泉觀光產業發展，開拓國際合作交流

(一)健全溫泉管理制度，發展優質溫泉產業

積極推動本市溫泉觀光產業發展，依據溫泉法及相關子法訂定臺中市溫泉管理作業要點，健全溫泉區管理制度，積極主動輔導未合法業者排除困難，取得溫泉標章合法經營。本局至 105 年 8 月止，已輔導 14 家溫泉使用事業取得溫泉標章，合法比例達 74%，並持續積極輔導其他尚未合法業者，促進溫泉產業優質發

展。

(二)提升本市溫泉觀光產業能見度與知名度

本局繼104年起，接連促成或簽署與日本鳥取縣三朝溫泉旅館協同組合之「促進溫泉交流備忘錄」，與日本大分縣政府之官方「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協定」，105年2月與日本大分縣由布院溫泉旅館公會簽署「溫泉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協定」後，更爭取預算擴大舉辦「2016臺中好湯溫泉季」，並於8月30日促成臺中市旅館公會與日本別府市觀光協會之「溫泉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協定」，雙方宣誓共同致力於觀光宣傳資源共享、創造客源與合作互惠，將本市溫泉觀光發展延伸至國際舞臺。

本局105年9月10日至11日舉辦首屆「谷關遊街趣浴衣嘉年華會」，特邀請日本大分縣由布院「日本神樂」表演團隊，與民眾一同賞遊谷關之美。10月將持續邀請岐阜縣下呂溫泉、石川縣加賀溫泉等日本貴賓到訪本市，透過實地體驗與國外觀光推廣電視臺之採訪，將本市溫泉文化、特色美食、知名景點、古蹟懷舊景點、在地文化藝術及民俗技藝等觀光特色行銷國際。本局於貴賓參訪期間並舉辦溫泉專業技術輔導課程，使本市業者具體習得日本溫泉經營之道，強化本市溫泉觀光產業之競爭力。

十二、推動旅館低碳認證，打造低碳幸福旅遊城市

為建構本市低碳旅宿環境，發展低碳旅遊，本局輔導業者採取各項降低對環境產生負面影響之措施，以符合節約能源、水資源、廢棄物處理、綠色運輸、建築節能、低碳推廣教育等指標，推動旅館低碳認證，105年度將輔導15家以上旅館取得低碳旅館認證證書，並推出環保住宿優惠方案，響應低碳旅遊，為環境盡一份心力。

十三、配合2018花博會，形塑后里馬場為兼具文化資產特色與國際標準設備之馬術中心

后里馬場配合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將於

后里馬場前方跑馬場興建永久場館-花艷館。后里馬場園區內文化景觀區域將予以完整保留，古蹟及歷史建物由本市文化資產處辦理修復再利用，其餘既有建物由本局加以整修，包含軍官宿舍、士官宿舍、中正堂等。另新建國際標準馬術障礙超越競技場、主題餐廳、紀念品商店街及遊客服務中心等必要附屬設施，完工後將提供具有歷史文化資產及國際標準馬術活動之競賽場地與服務設施之優質環境，帶動國內馬術運動發展及風潮，成為全國最具特色且最完善之馬場。

花博會結束後，后里馬場將委託民間營運管理，以推廣馬術運動教育文化為前提，引進民間資金、人才、技術及彈性等經營管理經驗與資源，活化營運績效，達成永續經營目標，帶動北臺中觀光相關產業蓬勃發展。

十四、改善風景區步道設施，提升優質觀光休閒品質

針對大坑步道等設施進行維護修繕及景觀綠化與環境清理工作，已辦理之蝴蝶復育區更新地坪、大坑 9-1 號步道施作防滑溝槽、風洞石廣場老舊欄杆及休憩座椅更新、風洞石旁平台及欄杆更新、大坑 5 號步道修復 45 公尺、觀音亭平台座椅及欄杆修復等皆陸續於 105 年 7 月 28 日前竣工，另大坑 1 號步道 50 公尺及 2 號步道 68 公尺於 105 年 9 月 28 日修復後，將能提供遊客舒適的遊憩環境。

十五、塑造風景區為自然生態環境教育場所，增加觀光休閒機能價值

- (一)辦理「大坑風景區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區整修工程暨維護管理案」，進行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區的定期維護管理，塑造大坑的生態教室。
- (二)105 年度 4~8 月舉辦大坑生態教育解說活動，持續推廣蝴蝶、螢火蟲生態復育，宣導大坑地區自然生態保育觀念。並利用平面報章雜誌等媒體加以宣傳，以展現大坑風景區豐富的螢火蟲與蝴蝶生態資源，提升知

名度並建立臺中後花園的形象，達到生態教育、提高民眾參與生態活動意願的效果，並開發大坑風景區觀光休閒機能，有效增進大坑風景區商機與觀光產值，創造經濟新契機。

參、創新措施

一、辦理首屆 2016 臺中國際踩舞祭活動

本局辦理首屆「2016 臺中國際踩舞祭」，於 9 月 15 至 18 日舉行，主場地在西屯區夏綠地公園及臺中市政府廣場，邀集日本 3 大知名踩街隊伍（北海道 YOSAKOI 索朗祭、名古屋真中祭及三重縣安濃津祭）及國內知名踩街團隊共同參加，精采可期。此外為提早宣傳，也搭配於 8 月 21 日、8 月 27 日、9 月 10 日辦理多場快閃舞蹈表演。透過舉辦國際踩舞祭活動，將有助於提升臺日間的觀光、教育、體育、文化等各項交流平台建立，落實「中進中出」政策。

二、發行中台灣好玩卡

中台灣好玩卡已順利整合了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市及嘉義縣等中臺灣 7 縣市的食、宿、遊、購、行等觀光旅遊資源，並於 7 月 5 日正式推出。8 月 1 日起發行 1~3 日市區公車 Day Pass 及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 7 條台灣好行路線，另於 9 月 1 日起發行雲林縣、嘉義市及嘉義縣 5 條台灣好行路線，爾後便可 1 卡暢搭中臺灣 19 家客運公司所屬 222 條公車路線，玩遍苗、中、彰、投、雲、嘉、嘉 7 縣市重要景點。

本計畫另搭配陸續上架的千家優惠店家、7 縣市套裝行程及市場最低價 wifi (4G 吃到飽) 加購等優惠產品，藉由多樣性旅遊產品，帶動「中進中出」入境觀光市場，引領國民旅遊與入境旅客造訪中臺灣。

本局並與巨匠集團簽訂 MOU，推動「4G 英語觀光城」計畫，配合中台灣好玩卡優惠店家提供 3 方真人線上視訊翻譯，將帶給 1,200 家店家各 100 次，每次 5 分鐘的免費服務，面對外國旅客無障礙。該計畫更

選定本市 60 處景點，以 AR 擴增實境技術製作英語教學教材，未來民眾到臺中景點遊玩時，可透過手機連線邊玩邊學，讓整個臺中市成為大家的英語教室。針對外國遊客，購買「即時線上翻譯 7 日卡」即可藉由 3 方線上即時翻譯暢遊臺中；對於本市市民，發放免費學習卡 93 萬 8,310 份，讓市民享有半年內無限次線上課程，以及 2 次 15 分鐘真人線上教學課程，本卡已於 8 月 12 日配送到各區並陸續發放。

三、辦理大甲溪觀光文化祭活動

臺中人稱為「母親之河」的大甲溪，105 年透過規劃「大甲溪觀光文化祭」活動，推動「10 大景點票選活動」，拍攝 20 部短片，介紹 20 處入圍景點，票選時間自 8 月 15 日至 9 月 3 日，為期 20 日；8 月 15 日開放投票後吸引民眾熱烈參與，最後總票數達 31 萬 9,659 票。參加票選活動的民眾有機會抽中包含臺中至日本來回機票、電動自行車、臺中市知名 Motel 住宿券、捷安特腳踏車等豐富獎品。此次活動另規劃有「5 大主題觀光遊程」、「觀光生活節系列活動」、「大甲溪遊記旅遊專書」等活動，結合文化及觀光，串連政府與民間資源，建立「大甲溪觀光文化」的觀光品牌效益。

肆、未來規劃願景

本市以「成為中臺灣觀光樞紐，晉升為國際觀光重要旅遊目的地」為觀光發展願景，並以「資源整合，觀光亮點」、「環境整備，優質服務」及「海空併進，國際行銷」為目標，具體發展策略如下：

一、開拓亞洲城市航線航班，加強臺中國際機場與國際接軌

為推動旅客自臺中國際機場中進中出，讓臺中觀光與亞洲接軌，本局將持續與國內、外航空公司洽商合作，促使航空公司增加航班航線，並與旅行業及觀光產業共同辦理國際推廣，增加國際客源。長期上，將結合中臺灣之力量，促進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提升臺

中國國際機場軟硬體設施，調整航權、航班政策，將旅客及航班分散至臺中國際機場，擴大入境觀光人流，以利臺灣觀光發展。

二、拓展國際觀光入境市場，打造臺中觀光樞紐

國、內外觀光行銷推廣是本府核心業務之一，本局將積極參加國內、外辦理的國際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開拓及深化國內、外觀光城市的合作與交流，並與臺中觀光業者一起走出去，拓展臺中觀光旅遊市場，吸引國際及國內旅客來臺中觀光及住宿。在臺灣邁向千萬觀光大國的同時，本局重視日、韓、港、澳、新馬以及大陸地區等目標市場的行銷，提升臺中觀光知名度，拓展境外觀光客旅遊市場，鼓勵境外旅客到中臺灣旅遊，打造臺中成為進出亞洲的觀光樞紐，活絡臺中觀光。

三、賡續發展六大觀光新亮點區域

在「一條山手線」、「二個國際港」及「三個副都心」的施政主軸上，將本市 29 個行政區，依據觀光發展特色，整合成 6 大區塊，以特色活動及特色產業為基礎，發展宗教、生態、運動、時尚、人文及慢活等 6 大旅遊線，105 年 7 月起特別將 6 大旅遊線納入「中台灣好玩卡」的遊程規劃中，往後將持續藉由中台灣好玩卡的 Day pass 票券整合交通、食、宿、遊、購，提供旅客主題行程，便利旅客旅遊，並透過海空航線航班開拓、國內外旅遊推介會、年度觀光主題活動等方式，吸引國內外遊客到訪本市。

四、「好茶好餅推廣計畫」

本局將於 105 年 10 月至 11 月辦理「好茶好餅推廣計畫」，透過辦理創新糕餅競賽、茶餅學堂、下午茶宴、市集等活動形塑本市的下午茶文化，推廣本市茶葉與糕餅特色亮點。

五、發展中臺灣經典遊程，推動臺中國際觀光

為開拓中臺灣「中進中出」入境觀光市場，中、彰、投、苗、雲、嘉、嘉 7 縣市結盟，完成資源整合，

規劃中臺灣黃金八大遊程，並與觀光產業結合共同推動海內外觀光城市合作，活絡中臺灣觀光旅遊市場，為海內、外聯合行銷及臺中清泉崗機場中進中出，奠立良好基礎。本局已製作剪輯具代表性之中臺灣觀光宣傳影片，可於各種參訪交流中播放，宣傳八大黃金遊程精華景點，爭取旅客遊訪中臺灣，具體提升中臺灣觀光商機。

六、建立觀光大數據，掌握觀光市場脈動

為瞭解觀光市場動態趨勢，掌握觀光推動成效之分析資訊，本局已委請廠商規劃建構觀光巨量資料分析機制，運用雲端資料庫及網路資料分析平臺，快速蒐集與臺中有關的各項數據、新聞、評論、指數、圖文等等資訊，分析臺中觀光產業發展，有效提升及調整觀光發展策略，與觀光市場無縫接軌。

- (一)建置臺中觀光資料雲端彙整管理平臺。
- (二)建置臺中觀光資料統計及分析作業功能。
- (三)辦理本市觀光月報及年報統計及分析報告。
- (四)辦理本市觀光數據分析座談會。
- (五)辦理平臺講習訓練。

七、建立優質安全溫泉觀光環境 推動溫泉觀光產業國際交流發展

本局於 8 月至 11 月舉辦「2016 臺中好湯溫泉季」，深入推動本市溫泉觀光產業與國際名湯交流結盟。並為輔導產業提升競爭力，邀請國際專業技術人才前來本市，舉辦溫泉產業技術指導講習教育訓練，針對本市溫泉區特色，量身打造經營管理之道與發展良方，並開發溫泉品牌周邊商品，具體提升本市溫泉業者經營管理、品牌創意行銷等整體競爭力。

此外，本局已編列預算 900 萬元，於本市和平區谷關段 135-1 地號土地(谷關派出所西側與谷關立體停車場之間空地)設置「溫泉區入口意象地標暨泡腳池體驗廣場」，銜接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之原住民族部落市集計畫案，塑造谷關為溫泉區之地標景點，搭

配谷關溫泉歷史故事解說牌等設施，吸引遊客駐足休憩探索，熱絡周邊商家形成熱鬧街區，既促進商機亦使前來泡湯度假遊客獲得更佳服務品質，以提高重遊意願。

八、持續提升旅宿業住宿品質，共同行銷臺中觀光

本局每年辦理至少 3 場旅宿業從業人員訓練、講習及研習觀摩活動，與旅宿業者共同合作，提供旅客安全、舒適及友善之住宿環境，提升臺中優質觀光形象。此外，105 年辦理「民宿結合自行車特色區域及區內標示系統與解說導覽設施規劃」、「民宿結合在地觀光產業資源輔導計畫」，串連既有休閒自行車路網周邊民宿，打造低碳、健康及友善之自行車特色區域，並輔導后里等地區民宿結合在地觀光產業資源（例如酒莊、花卉、薩克斯風等），以型塑特色空間規劃融入在地特色，並協助規劃主題系列遊程，同時輔導深化民宿經營管理、民宿結合文創概念，強化本市旅宿產業價值特色，吸引各地遊客到訪。

九、形塑優質安心的遊憩環境

推動大臺中休閒自行車道串聯，打造自行車四環線系統，包含：環河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甲后線自行車道建置工程、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大道自行車道建置工程、臺中市烏溪自行車道建置工程及中彰投苗四縣市自行車道串聯計畫。目前本局與苗栗、彰化、南投縣觀光單位均已達成自行車道串聯共識，以及興建休閒型與通勤型自行車道整體路線達到 600 公里目標；進一步強化既有休閒型自行車道，及轄管風景區、觀光地區服務功能，改善公共服務設施，妥善運用資源與經費，定期維護及綠美化服務環境，營造優質旅遊環境。

十、規劃三大主題百里登山步道系統

本局為提供市民更多運動、休閒及遊憩場所，規劃建置以環狀為原則且具「自然景觀、生態體驗、文化歷史」三大主題之百里登山步道，建構專屬大臺中

登山步道之指標系統與環境並改善現有步道設施，提升休閒遊憩品質。

十一、建置遊艇碼頭

目前臺灣中部地區並未設有遊艇專用港，故為有利中部地區遊艇產業發展，因應近年遊艇觀光熱潮，本局辦理「中部地區遊艇基地可行性評估」研究案，係針對目前遊艇數量、泊位供需、使用及活動現況、各類型港口土地使用分析進行調查分析，檢討目前現有遊艇發展策略並預估未來遊艇泊位需求，並配合觀光政策等相關產業綜合評估未來遊艇基地最適發展模式。已於 105 年 7 月完成可行性評估，規劃分成 4 期興建，第 1 期為商港淺水船渠北側，預計可興建 20 席泊位(2016~2017)；第 2 期為梧棲漁港北側，預計可興建 48 席泊位(2016~2020)；其餘 3、4 期規劃內容則視屆時既有船艦遷移及實際需求檢討開發。

伍、結語

觀光是一種體驗經濟，旅客之旅遊感受將實際反映在產業獲益及重遊意願上。臺中立於臺灣樞紐，在市長的政策布局下，本局努力推動觀光，整合相關施政成果，並擴大中臺灣整體發展及國際城市交流，希冀打造臺中成為宜居宜遊的「生活首都」，展現「從容悅納」的城市特性，讓旅人留下美好體驗，逐步成為真正一流的國際觀光城市。

為此，本局將持續戮力從事各項所轄工作，並在議會及各位議員的指導及支持下，加速落實各項願景工作，讓臺中加速翻轉起飛，成為閃亮的臺灣之心(The Heart of Taiwan)。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地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張治祥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3 次定期會開議，治祥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市政建設，地政先行。地政業務攸關民眾財產權益，更是市政建設的磐石。本局以人為本，為共創臺中好生活，積極打破地政權管框架，提出跨縣市整合之便民創新措施，讓民眾選擇更多，服務效能更高及範圍更廣。

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全體同仁將繼續秉持竭心盡力的精神，公平正義地捍衛公共利益，增進公共福利，配合市長施政理念，全力打造「以人為本」的都市新風貌！最後，治祥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土地開發、共創市政繁榮

為推展大臺中未來發展，本局積極運用土地重劃與區段徵收等開發方式，執行本市各項土地開發業務，提升土地整體經濟價值。

(一) 土地重劃業務

辦理公、自辦市地重劃、農地及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刻進行中之各案辦理情形如下表：

表 1 公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第十三期重劃區(單元 6、7)	229.57	(1) 第一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21.13%。 (2) 第二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52.18%。 (3) 第三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47.48%。 (4) 第四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22.67%。 (5) 景觀橋梁暨生態渠道工程實際進度 90.62%。
2	第十四期重劃區(單元 9、10、11)	403.39	(1) 第一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100%。 (2) 第二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99.93%。 (3) 第三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67.56%。 (4) 第四工區 A、B 標工程實際進度分別為 98.06%、91.01%。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5) 第五工區 A、B 標工程實際進度分別為 100%、88.88%。 (6) 第六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15.44%。
3	第十五期重劃區(大里區公一公園用地市地重劃案)	6.96	本府都市發展局刻正進行本區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本局配合都市計畫預計變更期程，業循預算程序自 105 年起分年編列總計畫經費 3 億 431 萬餘元預算，俟都市計畫審議通過後辦理重劃作業。

表 2 整體開發區自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新八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 4)	62.71	(1) 持續辦理地上物拆遷補償費發放作業。 (2) 目前工程施工中，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工程實際進度約 1.5%。
2	高鐵新市鎮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 5)	70.19	(1) 目前工程施工中，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工程實際進度約 99.11%。第 7 區工區其中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理事會已完成驗收作業。 (2) 105 年 8 月 19 日召開本區重劃前後地價預審會議。
3	長春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 12)	76.80	目前辦理工程複驗接管程序。
4	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 13)	102.33	(1) 排水計畫書水利局以 105 年 4 月 15 日中市水規字第 1050007279 號函同意辦理。 (2) 分項工程預算書圖(雨水下水道、滯洪池工程)依水利局 105 年 7 月 7 日中市水雨字第 1050046575 號函審查意見修正中。

表 3 一般自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潭子區弘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19.36	(1) 地上物拆遷補償費發放中，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累計發放 96.42%。 (2) 目前辦理工程複驗接管程序。
2	烏日區中和紡織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6.35	依委員意見修改環境影響評估差異分析報告書。
3	烏日區自治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0.39	重劃前後地價查估中。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上)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4	太平區泓大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5.26	重劃工程 105 年 7 月 6 日理事會初驗。
5	太平區泓成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6.06	104 年 12 月 18 日動工，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工程實際進度 49.90%。
6	太平區泓福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0.62	104 年 12 月 18 日動工，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工程實際進度 49.90%。
7	太平區福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3.60	(1) 地價評議通過。 (2) 工程預算書審查通過，排水計畫書審查通過，監造計畫書審查通過。
8	太平區福平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1.51	105 年 3 月 21 日起至 105 年 4 月 20 日止公告土地分配成果。
9	東勢區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4.49	(1) 排水計畫書水利局 104 年 9 月 3 日中市水規字第 1040060612 號函原則同意。 (2) 準備工程設計預算書圖續審事宜。
10	大里區東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1.32	(1) 104 年 7 月 8 日會同驗收完成。 (2) 土地分配結果確定。
11	沙鹿區沙鹿火車站西側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9.16	(1) 工程施工中，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工程實際進度 90%。 (2) 規劃土地分配。
12	神岡區大夫第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1.72	105 年 4 月 25 日動工。
13	東勢區下新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2.85	(1) 105 年 2 月 22 日核定重劃計畫書。 (2) 105 年 6 月 13 日成立重劃會。 (3) 工程預算書圖送審中。

(二) 區段徵收業務

辦理太平新光地區區段徵收等 6 案，辦理情形如下：

表 4 區段徵收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太平新光地區區段徵收	195.57	一、處理廢棄物： (一)本案於 102 年 9 月 24 日決標，由義力營造有限公司得標。 (二)102 年 11 月 15 日報開工，預計 105 年 2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p>月 22 日竣工。因有毒廢棄物之處理方針尚未研議定案，且承包廠商至 105 年 1 月 15 日止無相關工項可施作，經公所核定廠商自 105 年 1 月 16 日起至 105 年 7 月 17 日止停工，已於 105 年 7 月 18 日復工，預定完工日期為 106 年 4 月 8 日。</p> <p>二、剩餘配餘地管理處分：</p> <p>(一) 105 年 6 月 30 日辦理豐中段 63 地號等 18 筆土地（面積合計 32,942.22 m²）標售作業，經標售結果，計標脫豐中段 63 地號等 3 筆土地（面積 4,009 m²），標售收入計新臺幣 3 億 9,464 萬 9,075 整。</p> <p>(二) 剩餘配餘地，非廢棄物清理區 20 筆共 4.5088 公頃，廢棄物清理區 22 筆共 11.1885 公頃，其中 2.5451 公頃規劃工作社會住宅。</p>
2	水湳機場區段徵收	250.57	<p>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p> <p>(一) 因區內部分地主就權利價值計算方式提起訴願，最高行政法院 105 年 1 月 8 日判決「上訴駁回」，已將判決結果移請內政部訴願審議委員會重為訴願決定，並經內政部訴願審議委員會於 105 年 8 月 23 日做成「訴願駁回」決定，本局將繼續辦理抵價地抽籤暨配地作業說明會。</p> <p>(二) 水湳機場原址北側區段徵收案業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抵價地分配成果於 105 年 8 月 23 日公告期滿，後續除異議查處中之案件暫緩登記外，將於 105 年 10 月起辦理土地所有權狀發放作業。</p> <p>二、工程部分，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如下（截至 105 年 8 月 14 日）：</p> <p>(一) 第 1 標工程由展翊營造有限公司得標。於 100 年 2 月 22 日開工，已於 102 年 5 月 27 日申報竣工。102 年 8 月 12 日驗收完成。</p> <p>(二) 第 2 標工程由登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1 年 9 月 12 日開工，已於 104 年</p>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p>12月16日申報竣工，並於105年1月14日辦理初驗，105年7月6日辦理正式驗收，因有缺失，施工廠商刻正改善中，預計105年8月底前改善完成。</p> <p>(三)第3-1標工程由明發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1年9月28日開工，實際進度93.48%。</p> <p>(四)第3-2標工程由詮承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2年2月4日開工，實際進度99.68%。</p> <p>(五)第4-1標工程由日泰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1年11月16日開工，實際進度99.24%。</p> <p>(六)第4-2標工程由協誠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年2月27日開工，實際進度97.81%。</p> <p>(七)第5標橋樑工程標由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3年2月27日開工，實際進度98.28%。</p> <p>(八)第6標景觀機電標由瑞峰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2年12月17日開工，實際進度93.66%。</p>
3	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	104.56	<p>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 全區抵價地分配成果於104年11月4日公告完成，並於104年底完成所有權狀發狀事宜。本區段徵收工程尚進行施工作業，預計配合工程驗收進度於106年起逐步辦理土地點交作業(如工程提早驗收完畢，即提早辦理點交)。</p> <p>二、工程部分，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如下(截至105年8月18日)：</p> <p>(一)第1工區由裕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年4月23日開工。實際進度99.59%。</p> <p>(二)第2工區由天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年1月11日開工。實際進度93.83%。</p> <p>(三)第3工區由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p>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p>標。102 年 9 月 16 日開工。實際進度 93.68%。</p> <p>(四)第 4 工區由松華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3 年 8 月 18 日開工。實際進度 88.81%。</p>
4	臺中糖廠區段徵收	22.25	<p>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p> <p>(一)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案業於 104 年 1 月 7 日公告確定，並已繕發土地權狀。</p> <p>(二)建國市場遷建計畫：建國市場新建工程，105 年 6 月 20 日驗收完竣，預計 105 年 9 月啟用。</p> <p>二、工程部分，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如下：</p> <p>(一)土建標於 105 年 2 月 23 日全區驗收完成。</p> <p>(二)景觀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 136 水域之保水、滯洪及護岸邊坡穩定由本局繼續執行；陸域景觀部分配合歷史建築保存再利用由文化局(文化資產處)辦理。 2. 保水工程部分於 105 年 5 月 4 日決標，由中鴻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5 年 6 月 28 日開工，預定完工日期為 106 年 1 月 24 日。
5	豐富專案	5.51	<p>本案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案經本府 105 年 4 月 29 日召開「臺中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55 次會議」決議通過，本局於 105 年 7 月 27 日檢送區段徵收可行性評估報告等陳報內政部審定開發範圍，經內政部 105 年 8 月 3 日內授中辦地字第 1051305901 號函請本府補充說明相關事項，將俟抵價地比例提報區段徵收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再憑續報內政部審核。</p>
6	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	109.88	<p>一、本案區段徵收範圍報核(含「區段徵收評估報告書」及「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書」)等資料於 105 年 5 月 23 日重新報內政部核定。內政部業於 105 年 7 月 21 日辦理開發範圍現勘作業，並聽取本府簡報及陳情人代表陳述意見。</p> <p>二、本府已就內政部區段徵收審議專案小組委員及地主建議意見先行蒐集及修正相</p>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關資料，並將持續與委員及地主溝通。俟核定後依序辦理協議價購及區段徵收公告作業。公告後，依規辦理補償費發放事宜。

二、地價業務

(一) 實價登錄作業

不動產實價登錄之案件，以區段化、去識別化之方式提供民眾查詢。105年4月至8月間，總申報件數為1萬1,168件，扣除價格為0之案件771件，對外揭露件數為1萬397件，揭露比率達94%。

(二) 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

本市105年度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件(估價基準日105年3月1日)提送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共計10件，其中5件評議通過，餘5件擬提評中。為讓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能夠達到更透明化、客觀公正化，委託民間不動產估價師查估案件為10件，委外案件比率為100%。

(三) 不動產消費爭議協調作業

為保護消費者權益，迅速處理不動產消費爭議，主動召開消費爭議協調會議。105年4月至105年8月受理97案，其中協商成立和解案件計有62件，協商不成立案件計有35件，和解比率達64%。

三、地籍管理，提昇服務效能

(一) 土地建物登記服務成果

截至105年7月止，本市已完成登記土地計154萬2,751筆，建物計100萬3,290棟，105年4月至7月止，受理土地建物登記案件數為9萬4,418件；105年4月至7月止，徵解地政規費收入為3億5,437萬2,623元。

(二) 健全地籍清理

執行「地籍清理第2期(103年至108年)實施計畫」，賡續執行第一期計畫之清理及代為標售作業，並新增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之土

地及建物業務。105年4月至7月已通知權利人辦理統一編號更正計2,052筆，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列冊管理者計2筆，其中完成統一編號更正或繼承登記計2,351筆。

(三) 不動產糾紛調處業務

第三屆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共計召開10次調處會議，總受理案件23件，撤回及駁回申請9件，完成調處12件，調處中2件。

四、測量業務

(一) 中央補助地籍圖重測計畫

105年度中央補助之重測計畫，為烏日喀哩段等9個地段，11,807筆土地，面積684公頃，各地所均依期程持續辦理中，訂於10月1日辦理公告30天。

(二) 臺中港特定區地籍圖重測委外計畫

針對臺中港特定區中心樁偏移造成之圖地不符問題，本局除爭取中央補助外，為加速辦理期程，另自籌經費委外辦理此區重測作業，104年辦理沙鹿區竹林段竹林小段及鹿寮段共7,752筆土地，已於105年6月完成公告及登記。而105年度計畫沙鹿區竹林段竹林小段及北勢坑段六路厝小段，現正依期程辦理控制測量工作，預定106年5月辦理公告。

(三) 大臺中委外地籍圖重測計畫

除上述2大重測計畫外，本局已另訂定大臺中委外地籍圖重測15年計畫(105年至119年)，105年度辦理大雅區埔子墘段、潭子區聚興段及神岡區三角子段計7,624筆566公頃土地，現正依期程辦理地籍圖調查工作，預定106年3月辦理公告。

(四)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以下簡稱「三圖計畫」)

為整合早期圖解重測區地籍圖，特爭取中央補助辦理之三圖計畫，105年已將早期辦竣之北屯區

建功段、大里新義段、太平信平段圖籍上線運用，提供數值化圖籍作管理基礎。至 105 年辦理地區有東區旱溪段等 7 地段，12,224 筆土地，現正依期程辦理圖籍套疊及分析作業，預定 105 年 12 月完成整合。

五、土地徵收、撥用業務

(一) 推動公設用地市價徵收，落實土地合理補償

本市截至 105 年 8 月 15 日止，推動公設用地計 42 案，辦理情形如下：

- 1、徵收地價補償費發放者，計 1 件。
- 2、核准徵收公告中者，計 2 件。
- 3、已報內政部申請徵收者，計 8 件。
- 4、已報內政部申請徵收退回補正，計 3 件。
- 5、協議價購會議階段，計 21 件。
- 6、辦理公聽會階段，計 7 件。

(二) 完成撥用取得之公有土地管理權

截至 105 年 8 月 15 日止，挹注市政建設用地需要及因應本府各機關需用，取得下列建設範圍內公有土地管理權，已核准並辦竣登記土地 112 筆。

- 1、交通事業用地 86 筆。
- 2、公用事業用地 11 筆。
- 3、水利事業用地 7 筆。
- 4、教育慈善用地 3 筆。
- 5、公共建設用地 4 筆。
- 6、其他用地 1 筆。

(三) 2018 臺中世界花博用地取得情形如下表

表 5 2018 臺中世界花博用地取得情形

園區	產籍/取得	申撥	核准	登記
后里營區 (森林園區)	75 筆 15.18 公頃(有償撥用土地款：7.3 億(分 4 年編，第 1 年已編)地上物款：3.4 億)	本府業於 105.2.3 府授地用字第 1050024865 號函送國產署撥用計畫轉層行政院中。	105.3.29	105.7.6
外埔園區	9 筆 14.2319 公頃(無償撥用)	104.4.30	104.6.29	104.6.30
后里車站	11 筆 3.04 公頃(無償)	104.5.21	104.7.9	104.7.19

園區	產籍/取得	申撥	核准	登記
以東轉運站	撥用)			
外埔園區 人物流集 散區	2筆持分1.7公頃(無 償撥用)	104.7.28	104.8.31	104.9.7
外埔園區 整備區	1筆 0.141521公頃	105.1.25	105.3.16	105.3.23
葫蘆墩園 區國有土 地撥用	20筆0.384512公頃	105.5.24	核准中	尚未辦理

六、地權業務

(一) 市有耕地放租業務

本局經管市有耕地計 2,683 筆，面積 577 公頃。105 年 4 月至 8 月間，已終止耕地三七五租約收回 16 筆土地，面積 0.9118 公頃。已放租市有耕地計 1,652 筆，面積計 363.31 公頃。105 年度應收市有耕地佃租金額為新臺幣 607 萬餘元，截至目前實收 609 萬餘元（含逾期違約金）。

(二) 外國人地權業務

外國人在本市取得(移轉)土地及建物權利案件，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間，取得 40 件、移轉 18 件，合計 58 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在臺灣地區取得(移轉)不動產物權申請案件，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間共計受理 7 件，4 件取得許可，3 件移轉許可。

(三) 公地放領業務

持續輔導太平及霧峰地區示範林場專案放領未完成產權移轉案件，並請承領人儘速申辦水土保持合格檢查，自 105 年 4 月至 8 月共辦竣 25 筆放領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

七、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與管制

105 年 4 月至 8 月間，核准變更編定及地政事務所報送各類編定案件共 57 件，計 139 筆土地，面積約 20.6122 公頃。

105 年 4 月至 8 月間，違反區域計畫法裁處案件

共 76 件，計 118 筆土地，罰鍰金額新臺幣 550 萬元整。

參、創新措施

一、臺糖行銷微電影，絲絲入鏡顯特性

為宣導行銷本局辦理「臺中糖廠區段徵收案」成果，規劃以「微電影結合 3D 動畫影片」表現方式，模擬臺中糖廠區段徵收區開發後成果及願景，並配合臺中市政府「城中城計畫」，以歷史建築「帝國製糖台中營業所」為點，臺中火車站、臺中文學館、臺中文創園區等為線，中區再生計畫為面，串聯各個重大建設，見證大臺中的輝煌歷史及形塑未來幸福生活意象，藉製作宣傳影片及相關宣導品，而辦理「臺中糖廠區段徵收行銷宣傳專業服務案」讓市民了解本市土地整體開發成果。本影片自 105 年 7 月 12 日於 YouTube 影音網站播放以來，點閱率已超過 20,000 人次，頗獲好評。

二、地籍異動即時通

為加強便民服務，保障民眾權益，防堵不動產偽冒情事發生，本局於 105 年 4 月 1 日啟動「地籍異動即時通」服務系統。民眾申請本項服務後，於轄區內所有不動產如有買賣、拍賣、贈與、夫妻贈與、信託、書狀補給及抵押權設定登記等 7 項異動案件時，原所有權人可即時接收不動產權利異動訊息，確保自身權益。民眾可親至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臨櫃申請；或以自然人憑證線上申請，並選擇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作為接收通知方式，申請手續簡便且免費。自 105 年 4 月實施以來，截至 7 月底共計 94 人次應用本服務系統。

三、資料變更免出門，多元管道輕鬆辦

有鑒於民眾申辦住址變更及門牌整編登記，需先向戶政事務所申領戶籍或門牌整編資料後，再至地政事務所申請辦理，耗時且奔波。為簡化行政流程，改以戶政通報、電話、e-mail 或傳真等多元方式，讓民眾免出門，即得辦理住址變更及門牌整編登記。除以多元管道提供民眾免親自到登記機關申辦外，更主動就戶政事務所檢送至登記機關備查之門牌整編資料，

辦理變更登記。自 105 年 3 月至 105 年 7 月，共計辦理 2 萬 2,494 件(含住址變更 2 萬 1,274 件，門牌整編 1,220 件)。節省民眾約 17 萬 6,203 小時，戶籍謄本及門牌證明費用共計 34 萬 3,510 元。

四、土地登記網路化跨所登記升級

自 102 年 1 月起開辦抵押權塗銷等 6 項簡易案件跨所登記，於 104 年陸續新增抵押權設定、贈與、夫妻贈與及交換登記跨所案件等跨所案件。105 年 3 月 1 日起擴大實施跨所登記服務，新增買賣、繼承、遺贈及信託相關登記等 4 大項登記案件，再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起新增遺產管理人登記等 9 項跨所登記項目。實施後能使更多人享受到就近辦理之便利，大幅節省民眾奔波往返之時間及費用。自 105 年 4 月至 7 月計辦理 1 萬 7,663 件。

肆、結語

臺中市各項公共建設正持續推展中，本局全力配合市長政見，打造臺中成為「生活首都」，並建構「以人為本」、「臺中好生活」的都市風貌，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全體同仁秉持務實、熱情、創新、服務精神，以全新的思維與精益求精的態度戮力以赴，以提供市民優質與便捷的服務，讓臺中市成為最幸福、最宜居的美麗都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彭富源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富源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教育是國家競爭力的基石，面對全球化浪潮，本市教育施政強調以學生為主體，培育未來公民的關鍵能力，打造人本關懷、重視學習權的希望城市。

為提升學前幼兒入學普及率，減輕家長負擔，本市實施托育一條龍學前教育補助方案，擴大辦理公立幼兒園增班設園，並廣設非營利幼兒園，以優質、平價的公共化教保服務，支持家庭育兒。

為提供學生更多元的發展契機，本市積極推動實驗教育、青年希望工程，落實學用合一、適性揚才，實施精緻多元課程、鼓勵教師創新教學，扎根品德與閱讀教育，深耕美感與陶藝教育，重視教育機會均等，實踐弱勢關懷，全面提升教育品質，厚植教學力。

在營造優質學習環境方面，全面提升營養午餐品質，發展多元體育社團，照顧學生身心健康。另加速推動老舊校舍整建工程，活化閒置校舍，落實校園開放，建構安全友善校園，與社區共好，並透過社區大學等學習資源，推廣終身學習，建設國民運動中心，帶動市民運動風潮，打造運動健康城市。

最後，富源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提升公共教保服務 普及近便安心育兒

(一) 托育一條龍，提升學前幼兒就學率

為照顧本市學齡前幼兒，扶植經濟弱勢家庭幼兒及早入園，本局自 104 年 8 月起實施「臺中市幼

兒學前教育補助方案」，補助對象以設籍本市年齡滿 2 歲至學齡未滿 5 歲、就讀本市公私立幼兒園之幼兒為主，並放寬補助對象，因父母工作等因素送托至彰化、苗栗、南投等鄰近三縣市幼兒園者，就讀符合相關規定的幼兒園，可獲最高每年 3 萬元學費補助。若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家庭年所得低於 70 萬元者，另可視家庭所得級距申請雜費及代辦費補助，最高每年 3 萬元，減輕家長經濟負擔。

104 學年度推動本方案後，帶動本市 2-4 歲學齡前幼兒就學人數增加約 1 萬 2,817 人，在提升學前教育普及化上有具體成效，經統計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幼童數達 6 萬 9,823 人次，共核發經費達 8 億 8,238 萬 9,558 元整。

(二) 公立幼兒園增班設園，提高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

為提升市民生養子女意願，保障幼兒接受適當教育及照顧之權利，本局逐步提高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提供優質、平價、普及、便捷的公共化教保服務，每年審慎評估學前幼兒人口數，並依據各區教保服務量、服務據點供需情形與各校空餘教室釋放情況暨增班設園意願勾稽，規劃每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增班設園計畫。

目前本市市立國小共 227 校，其中設有附設幼兒園者計有 141 校。105 學年度本局循上述原則核定外埔區馬鳴國小等 5 校新設幼兒園及大雅區三和國小等 10 校附設幼兒園辦理增班，皆各新設 1 班，未來將逐步擴大辦理公立幼兒園增班設園。

(三) 設置非營利幼兒園，支持家庭育兒

本局規劃提供多元公共化教保服務方案，善用閒置空間，於本市公共教保服務量未達 4 成區域，優先設置非營利幼兒園，結合公共資源，採公私協力方式，委託優質公益法人，提供優質、平價公共化教保服務。

本市第一家非營利幼兒園「財團法人宏觀文教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三光非營利幼兒園」已於 105 年 2 月 1 日開辦，第二家非營利幼兒園「財團法人星光教育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五權非營利幼兒園」亦於 105 年 8 月 1 日在市立五權國中閒置教室正式開辦，核定招生人數 90 人。

未來 2 年內，本局將於公共化教保服務需求量較高的區域，再設置 9 所非營利幼兒園，預計可再招收 810 名幼生。

(四) 深化本土語言教學，從學前教育扎根

為深化本市學齡前本土語言教學成效，105 學年度爭取中央補助經費提報 54 所公私立本土語言融入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經費計 201 萬 7,399 元。

另為落實客語文化之傳承與發揚，截至 105 年 8 月本市已設立 3 所客語示範幼兒園，分別為市立東勢幼兒園、市立石岡幼兒園及市立新社幼兒園，使客語文化從學前教育扎根，在幼兒日常生活環境自然融入學習。市立豐原幼兒園則訂於 105 年 9 月 1 日揭牌，成為第 4 所客語示範幼兒園。另為提供完善的客語師資培訓機制，本局與本市客家事務委員會合作於 105 年 7 月至 11 月間，委託東勢東新國小及石岡國小辦理客語示範幼兒園教學輔導師資培訓計畫，已開辦 2 梯次師資培訓，參加人數 120 人。

(五) 建立優質安全教保環境，家長安心托育

為營造良善且安全學習環境，本局透過基礎評鑑、補助各園改善教學環境設備、建置餐點管理平台，並輔以到園稽核各園師生比配置情形等方式，輔導各園建立友善教保環境，維護幼兒就學環境安全、提供適齡、適性教學內容及保障教職員工就業基本權益。

目前本市公私立幼兒園(含分班)共計 729 園，其中私立幼兒園計有 497 園(含非營利幼兒園 2

園)。截至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接受基礎評鑑幼兒園計 474 園，並透過專人到園輔導了解改善情形，落實評鑑以輔導改善為本質之目的。

此外，本局每年針對各公立幼兒園園舍安全設施設備、環境衛生設施設備、環境改善、教學設備等優先順序逐年補助幼兒園改善設施設備經費。105 年度總計補助 116 校(園)共 4,814 萬 6,270 元，以弭平城鄉差距，提昇幼兒學習環境品質。

(六)推動幼兒園餐點菜單審核機制

為把關各幼兒園提供之餐點品質，本局 105 年 1 月 12 日函頒「臺中市幼兒園餐點食物內容及營養設計須知」，並為有效督導，已制定公立幼兒園餐點菜單審核機制，規劃自 106 學年度起推動由幼兒園所在行政區責任營養師協助審查菜單，建議均衡營養之菜單規劃，並於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先行試辦。

二、優質師資專業創新 質量提升穩定教學

(一)推動合理教師員額編制，精進教師教學效能

為降低教學現場代理代課教師比率，全面提升學生學習品質，本市自 105 學年度起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編制政策。

本市國小普通班員額編制標準為 22 班以下每班 1.75 人，23 班以上每班 1.7 人，另含達 9 班學校均增置 1 名教師，藉此以達到「導師不同時兼任行政」及「使各校『教師授課總節數』及『學生學習總節數』達到平衡」之目標，讓教師各司其職。再者，透過每年招考教師及提供公費師資予偏遠地區及原住民重點國小，105 學年度代理代課教師比率預估可降至 8.43%。除此之外，105 學年度另增聘 29 名英語巡迴教師、27 名專長共聘教師及 10 名專任輔導共聘教師，前述教師均服務於偏鄉小校，以提升偏鄉小校專長教師授課比率。

為持續優化師資，精進教師教學效能，本市將

逐年降低編制員額的控留比率至 5%，並同步降低代理代課教師比率，此外持續向教育部爭取國小合理教師員額編制經費，以使各校編制達到合理員額數。

(二) 推動精進教學品質計畫，提高教師專業能力

105 年度本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以精進每一位教師、成就每一位學生、放眼世界和未來為願景，透過理念倡導、專業增能、人才培育、教學研發及評估檢核等具體策略，期激勵教師教學及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1、全面發展教師學習社群

本市積極形塑學校社群文化，鼓勵校校都能以學習社群來建構教師學習之支持系統與知識分享機制，並結合本市課程教學發展重點，以改進教學及增進創意教學為基礎，提升教師專業。105 年申請辦理社群發展及建構課程特色學校計有 234 校，共成立 365 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2、協力發展優質課程教學，獎勵學校發展亮點

為符應各界策進校務評鑑業務之期待，經召集各方代表針對校務評鑑進行策進檢討，於 105 年度停辦現行新式校務評鑑，並將原校務評鑑轉型為「課程教學優質發展協作實施計畫」與「亮點發展實施計畫」兩項計畫，改變傳統由上而下評鑑的思維與框架，本局與學校基於辦學夥伴關係，以學生學習為主體，共同發展優質課程教學及亮點特色。

(1) 亮點發展計畫分「潛力發展」、「創新發展」、「優質發展」三組，由學校自主規劃提出，經評選後可獲補助，105 年度申請學校多達 121 校，獲選 30 校，有效協助各校發展亮點與特色。

(2) 課程教學優質發展協作實施計畫，其目標在鼓勵學校考量學校願景及課程教學現況，透過參與及討論，務實分析產出協作方案，並透過局校協作歷程，協助學校具有自我省思及變革的動能，支

持學校課程教學優質發展。

3、推展 MOOCS 創新教學媒材

配合教育部運用 MOOCS 理念，以微影片為實作主軸，104 年開始發展自然科磨課師自主學習課程。105 學年度將繼續在國語文領域發展磨課師線上自主學習課程，期使教師在學科知識地圖、課程發展、課程製作及資訊運作上皆能增能，也利用線上開放課程，有效提升學生學習興趣與學習成效。

4、客製化到校輔導，提供教學策略，提昇教學效能

為輔導教師應用有效教學策略，實踐專業對話並協助教師教學專業，國民教育輔導團各領域／議題輔導小組，於 105 年上半年透過客製化到校輔導、領召會議、輔導員教學示範共計 232 場，分享與推廣創新教材教法模組。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將持續於國中 25 校，國小 52 校，進行「客製化到校服務」，期望透過一領域服務一學校深入且全面對話交流，支持與協助現場教師解決課程與教學問題，提升教師教學效能，幫助學生學習。

5、夥伴輔導協作計畫，長期輔導與支持教師專業提升

國民教育輔導團各領域輔導小組與協作學校合作，透過系統化反思與檢視，期幫助學生有效學習，協助教師進行專業教學實踐與發展，亦推動學校教師公開課與觀議課、分組合作學習、非專授課教師增能培訓等相關諮詢與輔導服務。本年度共 5 個領域輔導小組辦理國小 4 所與國中 1 所的回流式、深度式、專業對話式的夥伴協作，目前申請學校反應熱烈，106 年度將增加夥伴協作學校服務校數。

6、教師揪團共學，翻轉研習，創新教學能量

本局於 105 年 5 月公布「教師揪團自主共學計畫」，改變過去由教育行政機關由上而下規劃辦理教師專業增能研習的傳統模式，讓教師依自身需求與興趣自主規劃研習、揪團共學，並大幅簡化行政作

業流程，提高教師對研習內容的認同與參與動機和意願，且共學的老師們可來自兩所以上不同的學校進行跨校交流與合作，計畫推出後引起老師們熱烈迴響，共有 36 團獲得補助自主共學揪團成功。本計畫於 105 年 8 月開辦第 2 梯次，並建置網路平台供揪團教師進行申請及揪團作業，以提供更有效率及更便捷的服務。本局將持續投入更多資源以回應教師專業成長需求的主要動力，相信透過教師自省及自主性的專業培訓規劃，對提升學生有效學習將有莫大助益。

三、精緻課程多元內涵 根植本土接軌國際

(一)國小五六年級精緻國英數課程，讓每位孩子都發光

為進一步做到積極性的差別待遇，針對不同學生進行個別化教育，讓「每一位孩子都發光」，結合差異化教學、個別化教學及翻轉教育等概念，本局自 104 學年度起實施國小高年級精緻國英數課程試辦計畫，104 學年度 14 校參與試辦，辦理成效良好，105 學年度參與校數增加至 20 校。

精緻課程試辦學校已成立策略聯盟及各科專業學習社群，相關配套措施如下：

- 1、成立專責組織：負責推動本方案建立系統的管理制度，定期試辦進度研討會議，不定期到校訪視了解學校進度、困境與實際需求，及時給予回饋或錄案研議，藉由走動式管理機制，時時檢討精進本方案。
- 2、建立二級督導機制：局端組織專責推動小組，完備第二級的督導單位，同時輔導學校端建立推動小組，組織學校行政與教師共同研討，有效統整學校資源，建立溝通支持系統，提升精緻課程計畫效能。
- 3、活化支持系統：建立校內有效支持系統，結合觀課、議課，專業支持分享團隊；結合相關專家學者與各領域輔導團隊，導入外部資源，強化校內支持動能。局端定期的召開工作會議彙整各校辦理現況，不定

期遴派專家學者到校輔導與解決學校問題。

- 4、研議合宜教材與教法：針對同年級採分組教學，研發符合不同學習程度的教材減輕教師負擔；配合教材與學生學習型態，發展合宜教法，精進課堂教學。
- 5、辦理教師增能：了解教師需求，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活動、研議課程教材工作坊，發展具有深度與廣度的教材，並開發補救教學學習內容，達成扶弱拔尖目標。

本計畫於 105 年 5 月高年級精緻課程試辦計畫推動小組會議，向推動小組委員報告辦理情形，獲得委員一致肯定，後續將持續推動精緻課程策略聯盟及各科專業學習社群工作坊，藉由試辦學校分享交流，提高試辦計畫成效。

(二) 戶外體驗教育，培養學生帶得走的能力

「親山近海樂遊屯」戶外教育中長程計畫的推動，透過行政資源開發、場域資源盤點、課程模組開發、教師專業社群、基地增能成長研習、基地維運、戶外教育行動及建置宿營教室示範點及戶外教育場域，使本市的教育更具深度與廣度。

本計畫共規劃 16 所戶外教育基地，有發展海洋教育的北屯區文昌國小、紮根書法彩繪藝術的南區和平國小、西區忠明國小原生植物園導讀臺灣生態、忠信國小培植美感涵養美學、東區臺中國小陶塑創作開發創意、百年古蹟清水區清水國小、媽祖殷殷庇佑的大甲區文昌國小，以及大肚溪口的能源教育重鎮--龍井區龍港國小等十六所學校。這些充滿特色的行程，將成為遊學生記憶中閃亮的扉頁。

另為發掘現場優秀教師，集眾人之力開發戶外教育教學模組，讓各國小進行戶外教育時，可以模仿參照並再創造，105 年度分由東勢國小、德化國小、龍泉國小、忠明國小辦理山、海、屯、中四區之教師戶外教學模組開發研習。

未來，將透過專屬網站的建置，一方面做為計畫推展過程中的協調合作介面，同時也做為全市各校互訪交流的媒合平臺。

(三)推廣科學教育，啟發學生科學想像力

本局致力科學教育推廣，透過辦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全市科學教育園遊會和行動科教館縣市科學巡迴教育等活動，希望讓民眾親子或學校師生藉由參觀展示、體驗實作，啟發科學探究的興趣。

目前正積極規劃 106 年第 57 屆全國科學展覽會的相關計畫內容，包含表揚優秀科展指導老師、科展教師指導研習、全國科學展覽會內容規劃，期待能激發教師對科學研習之興趣和學生獨立研究之潛能，推動本市科學教育之發展，106 年再締造團隊更佳成績。

另外本局亦透過科學巡迴教育活動規劃，希望能對偏遠地區學校和社區提供巡迴到校服務，使城鄉科學教育得以平衡發展。冀望以此優質的活動，主動且妥適的服務，建構一座全民所有與共享的行動科學教育館。

(四)涵育美感體驗，從幼做起

依據本市 105 年美感涵育計畫，美感涵育從幼做起，並以「美感知能、美感經驗及美感生活」為主軸推動，期能透過美感體驗與藝文陶冶，培育具備美感生活素養的好市民。105 年 4-8 月份執行計畫如下：

- 1、本局與國立美術館首創「自然魔法師教育展」合作計畫，計 36 場次，共有 1,358 位學生參加。本教育展是以典藏風景畫作品規劃方式，從藝術家「觀看自然方式」出發，輔以新媒體互動展示，呈現自然風景由美好、毀壞到希望的策展理念，激發青少年學子的藝術潛能與興趣，傳達與引發學童或親子間對於原生土地變化的情感，陶冶愛鄉愛土的情懷。
- 2、結合兒童節辦理美感教育活動 29 場次，以「美好童年」為主軸，透過美的心靈、環境與藝文欣賞，達

- 到美德典範學習與實踐美感的目標。活動包含美德典範學童表揚、生活體驗營、小小探險家科幻之旅、兒童劇表演、模範健康兒童表揚與嘉年華活動，讓孩子徜徉在「以人為本」、愛的心靈與美感環境中。
- 3、辦理認識在地藝術家校園美感巡迴展，目前已執行 3 校，共計有北屯區仁愛國小辦理呂燕卿教授藝術創作巡迴展；沙鹿區公館國小辦理吳望如校長藏書票藝術創作巡迴展及豐原區翁子國小辦理魏炎順院長陶藝創作巡迴展。
 - 4、首創與國立臺灣交響樂團合作專案，以國臺交館內音樂圖書館資源設備為主，特請幼兒藝術教師研發與規劃課程設計，從導讀「音樂繪本」出發，輔以影音呈現，為深化美感教育，結合「閱讀與音樂」、「繪本與圖畫」，融合視覺藝術與聽覺藝術型態，達到幼兒美學感知開發的目的。
 - 5、本局下半年度規劃山、海、屯、中四區美感教育活動，期能將花博議題融入美感涵養活動，俾能提升學生的美感素養。如山線地區的音樂創作表演選拔、花季樂團聯合音樂會、走入社區或偏鄉的樂團巡演；海線地區的「花」現特色校園植物生態 e 建置、美感「騎」蹟之環境踏查、百花齊放~森林魔法書兒童劇表演、「海區之美『寫照』」比賽；屯區的植物染與磚雕藝術應用、文物探訪與自然寫生；中區的花 YOUNG 臺中、美感接力秀-高鐵快閃活動等。

(五)陶藝教育，打造陶藝文化之都

本局致力推動美感教育並發展在地化之陶藝藝術，積極推動相關計畫以落實推展陶藝教育。擬定「臺中市國民中小學陶藝教育試辦課程」，成立種子學校於 105 學年度開始進行陶藝試驗課程，從 1 年級(國小)延續至 9 年級(國中)，讓國小至國中的陶藝教育得以銜接。

105 年 9-12 月同時推行「學校藝文團隊辦理陶

藝社團」及「陶藝教育教師專業學習社群」，105年10-11月於山、海、屯、中四區各舉辦一場陶藝教師研習，除增加學生多元能力，亦培養教師陶藝專業，全面性從課程、教師、學生著手推動陶藝教育，並研議設置柴窯基地之可行性，以結合社區資源，持續辦理本市推動陶藝發展計畫各項行動方案，全力打造陶藝文化之都。

(六)深耕品德教育，厚植多元軟實力

為深耕品德教育理念，並培養學生兼具人文素養、專業謀生能力及多元軟實力，品德教育從單獨設科教學轉為融入多元課程的實施；從單純課堂的講授轉為學校整體氛圍的型塑；從單一教師教導轉為結合民間力量協助推動。配合教育部公布「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將生命教育、人權教育、公民法治教育等統整融合，來深化品德教育的內涵。

- 1、品德教育宣導：本局於各項會議加強宣導，期學校透過融入各項課程中，活化品德教育課程，使學生主動學習、養成良好生活習慣及內化實踐於生活中。
- 2、品德教育競賽：鼓勵學生藉由具體標語的設計傳達品德核心價值，辦理「說好話奪標」創意標語競賽活動；透過行政具體作法與品德教學示例達到分享「品德教育」之精髓，亦推動品德教育之具體作法與案例甄選；另為培訓教師運用弟子規之格言教育，進行言教與身教的潛在課程，本局委請大新國小辦理生活教育與德藝教育師資培訓研習。
- 3、潛在課程設計：學校依品德教育12個核心價值，運用班會、週會、結合節日主題環境布置，以建置學生價值觀念，並依此研定重點工作及計畫；同時每學期開學第2週訂為品德教育週，結合品德教育核心價值融入各項活動及課程中。
- 4、品德教育課程之執行：鼓勵學校彈性融入各項課程中，如納入生命教育、人權教育、法治教育及公民

教育，並結合民間力量，融入敬老尊賢活動，或各校配合學校衛生隊，不定期至社區或公園進行打掃清潔工作、拜訪老人之家及養老院等，以落實品德教育生活化之良善美德。

本局未來將持續辦理品德教育論壇暨品德教育成果發表會，邀請專家學者及學校校長召開會議或參與競賽評選，以檢視執行現況，並將學校執行重點與本局辦理之品德教育學校認證計畫結合，著重在學生主動性參與，及鼓勵學校師生投入，建立品德教育學校特色，並期推展至社區。

(七)本土語言課程推動，著重多元、開放、統整

秉持永續推展、深耕本土之理念，活化「臺灣母語日」的廣度與深度，配合「母語家庭化，樂活閩客原」的本土教育文化傳承，據此，本局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著重多元、開放、統整。

- 1、語言學習：為達成每位學生都能依自己意願選習自己的母語，本市參與原民會與教育部辦理的「網路直播共學」計畫，透過遠距教學，學習自己的母語。
- 2、師資培訓：本市現職教師取得教育部辦理的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教師數為全國之冠，師資充足，且符合本土語師資通過語言能力認證比例之規定。
- 3、教材研發：本市本土語言輔導團隊，以閩南語研發本市在地文化-「詩」說臺中，作為將來本土語言的教材，讓學生了解本市的歷史文化。
- 4、競賽活動：講古比賽、卡拉OK大賽、原住民族語朗讀比賽、傳統歌謠比賽、文學創作徵文活動等，每年參與的校數達150所以上，提供學生展演舞台，將所學盡情發揮於競賽或表演活動，展現成果。
- 5、情境體驗：部落體驗、天穿日客家體驗及傳承及文化活動等，讓都會區的小朋友體驗在部落及客家社區的文化及生活體驗，認識自己的族群。

藉由以上各項措施及活動，期望能活絡教學現場之資源應用、提昇教師知能，達到本土語生活化、普及化的目標。

(八)國際化接軌，提升競爭力

為培養學生具備全球移動力，提升學生國際競爭力，並培養學生國際觀，與國際接軌，本局推動國際教育，運用各種教學方法提升學生外語能力，以國際交流多元化、學生參與全面化為原則，落實國際教育普及化，全面提升學生的國際視野，使臺中市成為國際都會。

1、學生在國內教育國際化活動

- (1)推動國際學校獎：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推動國際學校獎（International School Award, ISA）計畫，目前計有臺中國小等 9 所國小、潭子區潭陽國小等 4 校獲得中級之認證，至善國中、光明國中獲得認證，透過認證鼓勵學校建立品牌與特色，持續推動國際教育。
- (2)定期辦理國中小歌謠、朗讀、說故事、讀者劇場、演講、作文等英語競賽活動，透過比賽，鼓勵學生活用英語，欣賞語言之美。
- (3)提升語言能力，精緻化學習課程：遴聘外籍師資協助推展英語教學，並舉辦「環遊世界文化營」來提升學生對不同文化的認識。
- (4)推動第二外語課程，鼓勵學生全面多樣化國際教育。
- (5)鼓勵學校參與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計畫(SIEP)，落實「立足台灣，放眼國際」目標，105 年度本市共計 9 校 11 個計畫獲得補助。
- (6)建置國際教育臺中 SHOW 網站，做為推動國際教育的交流與分享平台，展現推動國際教育之成果。
- (7)加強國際合作：與歐洲教育展執行委員會合辦歐洲教育展，提供臺中地區民眾歐洲教育相關訊

息，實現普及化國際教育。

- (8)網路與視訊交流：透過國際教育資源網 iEARN 線上學習，國際教育結合九年一貫課程環境、資訊、海洋、人權教育等七大議題，拓展學生全球視野並訓練其組織與溝通思辨能力，以達到十二年課程總綱九大項目之「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目標。
- (9)締結姊妹校與校際交流推動：與日本青森縣、群馬縣、韓國全羅南道、美國加州庫比蒂諾市等地區，進行教育交流，並積極推動洽簽姊妹學校。目前計有立人、漢口、神圳、大雅、順天、大道、石岡國中及惠文高中等 8 校與國外締結正式姊妹校或校際合作協定。強化國際校際交流，積極拓展師生世界觀。

2、學生在國外教育國際化活動

- (1)國際教育旅行與姊妹市交換學生：本市立高中計有惠文高中等 5 所學校進行國際教育旅行活動，拓展國際觀。105 年姊妹市交換學生生活活動由本市 9 所市立高中共 28 名學生至美國加州聖地牙哥(San Diego City, California State)進行交流，培養學生包容與尊重的美德。
- (2)參與國際賽事與海外交流活動：本市 105 年運動團隊參與國際賽事計有 18 校，透過國際賽事進行運動技術交流，強化學生運動技能。中和國小歌仔戲團赴美參加國際童玩節，展現台灣文化。

3、國際學生在國內的國際化活動

- (1)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每年暑假期間與僑委會合作辦理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透過營隊活動，海外青年返鄉服務尋找原鄉情誼並與服務本市偏鄉學子，塑造「在地全球化，全球在地化」之情誼。
- (2)與社團法人國際經濟商管學生會(AIESEC)合作，引進國際青年志工進入學校，協助學校積極推動

國際教育，建立國內外學生包容與尊重、互助與合作的胸懷。

- (3)辦理國際教育研討會：105年4月15及16日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研討會—全球公民：素養、知識與能力暨 iEARN 亞太區各國代表赴臺中市各校參訪計畫」，邀請來自亞太區共計9國之 iEARN 國際聯繫人(俄羅斯、印尼、日本、韓國、美國、澳洲、馬來西亞、印度、卡達)與本市中小學進行深度交流，提升教師專業成長與學校國際能見度。

未來國際教育發展方向，將朝向國際教育閱讀對話與理解、加強教師國際教育專業成長、深化國際教育旅行探索、國際教育普及化——鼓勵各校申請 SIEP 計畫經費補助、擴大辦理在地化國際教育、鼓勵校際策略聯盟。

四、推動青年希望工程 學用合一適性揚才

- (一)輔導十二年國教適性入學，入學錄取率達 98.5%

- 1、中投區 105 年免試入學錄取率達 98.5%，居六都之冠，顯示本就學區在志願選填輔導部分頗有成效。
- 2、為使本市學生順利進入理想學校就學，本市所採取之輔導策略如下：

- (1)本市國三學生於 105 年 4 月 11 日至 15 日進行第二次志願模擬選填，藉以熟悉免試入學志願選填系統之操作方式並檢核個人多元學習之積分。

- (2)105 年 6 月 3 日公布教育會考成績後至 6 月 23 日免試入學志願選填期間，本局提供電話諮詢服務，俾協助學生及家長解決在選填志願時所遭遇之困難並提供適宜之建議，另有 6 所市立高中(新社高中、長億高中、大里高中、西苑高中、東山高中、惠文高中)提供夜間現場及電話諮詢服務。

- (二)青少年生涯發展教育計畫

為培養多元價值的生涯發展觀且增進教育人員適性輔導及生涯教學知能，全面落實生涯輔導工作，

本市設置生涯發展教育中心課程發展組及技藝推動組，辦理教師生涯輔導研習與工作坊，培訓生涯發展教育種子教師，補助市立國中辦理生涯探索營及家長工作坊，促進青少年生涯發展、職涯試探與技藝教育發展。

與勞工局合作推動勞動教育扎根計畫，辦理勞動教育種子教師培訓，於 105 年 4 月 27 日辦理就業與權益講座種子教師研習，5 至 6 月每校辦理 1 場應屆畢業生就業與權益講座，並於 8 月 9-10 日辦理勞動教育入班教學種子教師研習，據以持續 105 學年度各校執行入班教學。

(三)市立高級中學精進發展計畫

為因應 107 課綱的實施並強化本市市立高級中學教育品質與競爭力，彌平與改隸本市之國私立高中職校的教育落差。

105 年度實施臺中市高級中學課程發展工作圈推動實施計畫並設立課程發展中心，成立市立高中策略聯盟，協助各市立高中發展校本課程、特色課程、選修課程，建立跨校合作機制，鼓勵各校教學資源分享，達成自發、互動、共好目標。

另透過專家指導及教師同儕團隊合作，針對即將實施的 107 課綱發展出各校的校本特色課程及提供學生更為多元的選修課程。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簽署策略聯盟合作備忘錄，現正規劃發展臺中市之城市共通課程-「優遊臺中學」，帶領學生認識自己所居住的城市，並且建立學生的國際視野以培育學生成為具有國際移動力的世界公民。

(四)學用合一人才培育計畫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以「產學訓用」人才培育為主軸，整合學校與在地產業資源，105 年已建置產學訓用人才培育管理資訊系統平台以及產學媒合中心。目前因應大甲區自行車產業特色，成功

媒合大甲區國中、高中職、自行車業者以及科技大學簽署合作意向書；因應新社區農業產業特色，成功媒合新社高中與行政院農委會種苗改良繁殖場簽署合作備忘錄並邀請當地農業代表、大學進行產官學對談，逐步落實學用合一目標；因應東勢區林業產業特色，成功媒合東勢高工與臺灣行動菩薩助學協會合作辦理「發願成才裝潢人力專班」培育未來的「木藝匠師」。

本局將持續依據區域產業發展，規劃辦理工具機、會展商圈等產業之產學合作媒合鏈結，邀請國中、高級中等學校、大專校院以及業者共同開發個別化產學合作模式，期盼產學合作紮根、深耕，達到學用合一人才培育目標。

(五) 青少年職涯輔導 light-up 計畫

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掌握與彙整 15 至 18 歲未升學、未就業與高級中等學校輟學風險名單，透過辦理專班方式實施適性輔導，為尚未明確規劃進路之青少年探索職業興趣。

105 年 3 月 21 日成立專班，於石岡區沙連墩體驗園區辦理開訓典禮，第一階段訓練藉由體驗教育、法治教育、性別平等教育、職涯探索、就業力培訓及就學就業輔導資源運用，協助其升學就業或職業培訓。105 年 6 月進入第二階段見習、參訪課程，7 月 15 日於市立豐陽國中辦理結訓典禮，之後依其興趣、性向媒合工作職場。105 年 8-12 月將持續追蹤輔導。

透過職涯輔導協助國中畢業學生適性揚才，選擇合適之進路，降低誤入歧途之風險，減少社會問題並促進社會安全及幸福。

(六) 105 學年度技藝教育專班開班數居全國之冠

本省市立國中均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開辦技藝教育課達 184 班，參與學生數計 4,988 人，開辦職群計 11 群，包括機械、動力

機械、電機電子、食品、餐旅、農業、商業與管理、設計、家政、化工及藝術等。

104 學年度本市共計 14 校開辦技藝教育專案編班，班數居全國第二，參加學生數約有 330 人。105 學年度共 19 校申辦，除 1 所國中核准辦理 2 班，其餘學校各 1 班，開辦班數計 20 班，居全國之冠。

本局規劃每年辦理「高中職教育暨國中適性輔導教育博覽會」，邀請各界人士、學生家長及社區民眾參與，加深家長、社區民眾對技職教育生涯進路的瞭解，裨益學生適性選擇、適性發展。

五、落實教育機會均等 弭平資源分配落差

(一)重視偏鄉教育，啟迪多元智慧

為弭平城鄉差距，本市特別重視偏鄉教育，以增進學生多元學習機會，啟迪多元智慧。為促進偏鄉教育發展，本局特規劃補助偏遠學校辦理課後多元社團、推動偏鄉國小希望關懷教育計畫、挹注偏鄉學校課後照顧班經費、降低偏遠地區教師流動率；為改善偏遠國小英語教學品質，推動師資共聘制度，並補助偏鄉學校生活體驗營，引導學生寓教於樂，體驗探索。

1、偏遠學校辦理多元課後社團計畫

本局規劃補助偏遠學校辦理課後多元社團，增進學生多元學習，發掘每個學生的優勢能力、進而達到多元智慧展現。104 學年度補助偏遠學校計有 40 所學校，包含學術性、藝術性、體育性等社團，總經費約為 240 萬。

2、推動偏鄉國小希望關懷教育計畫

結合國教署補助計畫及配合本市推動偏鄉國小希望關懷教育計畫，104 學年度協助本市外埔區馬鳴國小、新社區東興國小、新社區中和國小、新社區福民國小、和平區自由國小、和平區博屋瑪國小、清水區吳厝國小等 7 所偏遠學校，透過中部大學院校教學團隊協助學校進行專業分析，規劃所需課程

以提昇學生學習成效。

3、挹注偏鄉學校課後照顧班經費

為照顧偏鄉學校學生，特別挹注偏鄉學校課後照顧班經費，共補助后里區泰安國小、和平區博愛國小等 34 所國中小，總計 219 萬 4,299 元。

4、降低偏遠地區教師流動率

為穩定偏遠地區師資，104 學年度起，新進教師必須於服務學校實際服務滿 6 個學期，始可申請市內(外)介聘。另為提升偏鄉地區學校專長師資，本市 105 學年度聘用英語及藝文共聘及巡迴教師計 56 名，皆服務於偏鄉學校，以健全師資結構，進而縮短城鄉差距並實現社會正義。

5、推動師資共聘制度

本市偏遠國小或小型學校囿於教師員額上的限制，無法聘任英語專長、藝文專長科任教師，導致英語、藝文課程未能由專長教師授課，影響學生受教權。有鑑於此，本市建立英語巡迴教師服務制度，成為全國第一個將英語合聘教師制度法制化的縣市。105 學年度特核予偏遠及小型學校英語及藝文專長共聘教師 56 人，提高小校專長教師授課比率。

6、補助偏鄉學校生活體驗營

為營造兒童節歡樂氛圍，引導學生寓教於樂，體驗探索，增廣見聞，珍惜擁有的生活，特辦理本市偏鄉學校生活體驗營活動，補助大甲區東明國小等 32 所偏鄉學校，合計補助經費 141 萬 430 元。

(二)重視原住民文化，推動原住民族教育

「繼往開來、孕育在地精神與文化」是教育的核心價值之一，故本局相當重視原住民族教育事務。

1、本局目前推動原住民族教育分四大項目進行：

(1)推動原住民語

A、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市國民中學開設原住民族語開課經費總計 124 萬 8,980 元整，開設校數達

58 校；國民小學開設原住民族語開課經費總計 634 萬 9,507 元，開設校數達 185 校。

B、為提升學生學習母語之樂趣，每年 3 月舉辦「世界母語日本土語言嘉年華會」，會中邀請原住民特色小學學生表演，並進行靜態之原住民族文化特色展覽，為強化學生學習原住民族語而努力。

(2)原住民學生就學補助：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文具費金額計 253 萬 5,000 元。高中學生助學金計補助后綜高中等 9 所公立高中 195 萬 20 元。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助學金補助金額計 327 萬 6,000 元整。

(3)設置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設置原住民族教育中心，並建置資源中心網站，蒐集原住民學生資料、原住民族語教師資料、學生就學諮詢及相關補助請領等資訊，同時提供城市學生體驗原住民部落生活機會。

(4)成立全國第一所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學校

A、達觀國小自 105 學年度起執行 6 年原住民實驗教育計畫，並在 105 年 8 月 1 日正式更名為博屋瑪國民小學，成為全國第 1 所原住民族實驗小學。

B、為傾力推動和平區教育發展，本局積極籌畫成立原住民族教育中心，將挹注必要的人力、經費及相關資源。

C、逐年編列 3,000 萬元經費，補助博屋瑪小學建置具原民特色之運動及教學場域，並成立以泰雅 GAGA 為主軸之課程發展中心，編纂全套泰雅民族文化教育課程，透過本局與學校的攜手合作，將和平區的教育發展困境轉化為和平區教育特色及生機，落實原住民轉型正義。

2、未來規劃推動原住民教育具體計畫

(1)規劃原住民學生短期遊學計畫

為鼓勵原住民學生參與國際活動培養國際

觀，並加強姊妹市友誼，本局擬於姊妹市交換學生生活動實施計畫，納入具原住民籍高中職學生保障名額，且全額補助遊學所需經費，透過安排當地住宿接待家庭，使每位學生可充分感受到該國之家庭生活或學校生活體驗，增進生活化口語的英語學習機會。

(2)發展原住民學生第二語言

本局定期於各校舉辦英語補救教學之英語學習活動或營隊，例如：和平區英語生活營、分區暑期英語國際生活營、寒假英語創作營及英語故事創作營等活動，且多以原住民學生及弱勢學生優先錄取，透過多元化、情境化、生活化的英語學習課程，強化原住民小朋友的英語能力，儲備原鄉小朋友的未來競爭力。未來將再召集相關人員研議規劃原住民學生第二語言學習活動計畫。

(三)中輟生輔導

「中輟零容忍，教育零拒絕」為本市推動學生事務與輔導管教之工作重點，推動策略如下：

1、製作「中輟學生追蹤輔導工作處理手冊」

本手冊內容包括：「中輟個案之處理機制」、「各網絡資源的聯絡管道」及「問題態樣的建議解決策略」，建構本市完善的中輟預防及復學輔導體系。

2、辦理高關懷及彈性、適性化課程

105年友善校園計有59校辦理預防中輟高關懷輔導課程暨彈性適性化課程，實施對象以中輟復學生及高關懷學生為主，導正並加強學生之學習及生活適應，建立學習的自信及有效的學習方法。

3、定期每月召開個案研討會議

每月召開研討會議，以了解新增個案之中輟原因及學校處理情形，並針對學生藥物濫用情形進行個案式研討，有效整合警政、社政、司法網絡單位的資源，落實三級輔導機制。

4、進行跨局處資源協調整合

每年召開兩次強迫入學委員會暨中輟學生復學輔導督導會報，期能進行跨局處資源整合，以提供學校中輟學生追蹤、輔導及協尋的相關支持。

5、建立中輟學生追蹤輔導機制

為落實中輟學生追蹤輔導機制，本局督導各校應由校長主持召開個案研討會議，並邀集與案主相關之網絡單位，共商輔導策略。

中輟學生之形成，除個人學習動機低落外，家庭環境的影響亦是主因，本市業於梧棲區梧南國小舊校區成立善水國民中小學，是全國首創以老少共學模式為基礎之中輟學生住宿型慈輝學校，希能藉由整體環境的改變讓中輟學生從生活輔導到學習動機的提昇，讓老少共學共築家的感覺，營造友善溫馨學園環境。

(四)補救教學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為扶助弱勢，彰顯社會公義，本局積極推動補救教學計畫，提升教師補救教學專業知能，期望能提升一級補救教學效能，落實二級補救教學執行，確保扶助目標學生學習品質。為擴展服務層面，本市引進民間補救教學資源，讓學生學習無間隙，建構本市補救教學學習資源網，並提供多元的學習內容，以符合學生需求。

依申請方案區分，申辦一般扶助方案學校：國小 222 所、國中 78 所；特定扶助方案學校：國小 5 所、國中 2 所；全市總計國小 227 所、國中 80 所。

- 1、105 年國中小補救教學開班數為 2,334 班次，扶助學生約 2 萬 8,692 人次。
- 2、目前 105 年規劃進行補救教學訪視校數，計國民小學共 42 校、國民中學共 13 校，合計 55 校。
- 3、規劃於 106 年辦理國中小補救教學民間資源系統師資培訓，並整合民間資源以提升補救教學效能。

(五)有愛無礙，落實身障學生照顧

- 1、建立無障礙校園環境，讓身障學生求學無礙
 - (1)為建立本市「有愛無礙」之校園環境，本市以通用化設計為出發點，補助各級學校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目前規劃優先滿足身障學生急迫需求之設施設備，再求校園平面通路通達及校園通路垂直通達，最後細緻化無障礙校園環境，以提供身障學生友善學習環境。
 - (2)本市 105 年度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共補助西屯國小等 42 校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總經費 1,402 萬 5,916 元。
- 2、教助員及治療師專業陪伴，提升特教生學習效率
為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之學習及生活自理，讓學生不僅在行動、溝通、情緒及人際互動上滿足學生個別需求，並增進學習效率，本市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教助員及治療師服務如下：
 - (1)教師助理員服務：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1,296 人通過申請，共核定經費 2,006 萬 190 元。
 - (2)相關特殊教育專業人員服務：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544 人通過申請物理治療，1,011 人通過申請職能治療，1,293 人通過申請語言治療，38 人通過申請心理治療，共核定經費 627 萬 6,800 元。
- 3、教育輔助器材申請及借用，改善學生學習成效
 - (1)為提供增進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能力之教育輔助器材，藉由教育輔助器材之協助，改善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成效，並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及其家長更完整支持服務。
 - (2)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共計有 50 校 67 人次之身心障礙學生通過教育輔助器材借用，補助教育輔助器材採購經費總計 210 萬 6,300 元整。
- 4、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維護學生學習權益
特殊教育法第 33 條規定：「身心障礙學生無法

自行上下學者，由各主管機關免費提供交通工具；確有困難提供者，補助其交通費。」故為維護身心障礙學生之學習權益，並協助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能至學校接受教育服務，本市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交通服務措施如下：

- (1)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共計有 62 輛交通車協助載送身心障礙學生(不含私立學校)，配置於 60 所學校(國中 23 校，國小 37 校)。
- (2)本市無法自行上下學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補助原則：經專業評估無法自行上下學且未搭乘免費交通工具(如交通車或復康巴士)之身心障礙學生，每位學生每月最高補助新臺幣 500 元，一年補助 9 個月(寒、暑假不予計算)，寒、暑假期間有參加寒期或暑期輔導者，則依實際上課天數比例計算。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計 189 校 992 名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申請交通補助費，支應經費總計 237 萬 2,758 元。

未來本市將配合教育部規定，積極爭取汰舊換新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並視學校個別情形，酌予補助交通車油料及養護經費。

5、提供學雜費減免補助，減輕就學經濟負擔

- (1)為減輕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家庭經濟負擔，本市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學前教育階段、私立國中小階段就學學雜費減免補助。
- (2)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前教育階段共補助 5 校 43 人，經費總計 47 萬 6,500 元；私立國中小階段共補助 264 人，經費總計 204 萬 1,500 元。

6、重視特需生學習體驗，辦理營隊減輕家長負擔

重視每位學生學習過程，協助身障學童及早適應校園活動，辦理小一新生體驗營、課後照顧服務及身障學生暑期夏令營，減輕家長負擔：

- (1)辦理國小一年級新生體驗營：本局於每年度暑假定期分區辦理「國小一年級特殊教育需求新生入學體驗營」7場次。105年7月11日至105年8月19日分別在大勇國小、霧峰國小、內埔國小、大肚國小、文昌國小、上楓國小及力行國小分區辦理7場次，計157位小一新生參加。
- (2)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專班：105年度辦理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專班自104學年度第2學期至105學年度第1學期止，計24校提出申請，共320名學生參加，獲教育部補助601萬4,505元，市款配合447萬1,984，總計經費為1,048萬6,489元。
- (3)身心障礙學生暑期夏令營：105年7月1日至8月26日由豐原國小、清水國小、潭子國小、神岡國小、三和國小、和平國小、光復國小、北屯國小、西屯國小、樂業國小及南屯國小等11校共同舉辦，計有170名學生參與，透過兼具教育性與實用性的課程活動，鼓勵學生多方面探索學習，度過充實又快樂的暑假生活。

(六)新住民教育與輔導新住民融入

1、新住民城市導覽志工培訓活動

為整合社會人力資源，鼓勵新住民子女及家長投入城市導覽志願服務工作，本局於105年8月2日至4日辦理新住民城市導覽志工夏令營活動，參加對象包含國小6年級以上之新住民學生及新住民家長、一般學生及家長約計80名，活動規劃臺中市城市沿革史及州廳、市役所建築、萬春宮等臺中市舊市區等古蹟導覽實務，讓臺中市新住民及其子女有機會認識在地城市之美進而行銷臺中，並於完成本訓練後發給研習結訓證書。

2、規劃建置「臺中市新住民教育資源網」

本市新住民教育資源網之功能首重新住民學習

資訊之揭露、新住民教育各式人才資料庫之建置，現已委託太平區新光國小承辦本案計畫，有關學習資訊更新事宜，未來將採取後台權限開放、網站訊息更新聯繫會議、商請大專院校資訊科系學生協助網站維護等方式，以期網站永續經營。

3、設立新住民學習中心，提供多元學習

本市三所新住民學習中心分別設立於東勢區中山國小、大甲區德化國小及太平區東平國小，開辦新住民親職教育、技藝培訓、人文藝術課程、志工培力及電腦專長培訓等相關課程，另有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專班，提供新住民學習中文之管道，亦開辦新住民母國語言學習班，讓在校新住民二代有機會學習母親國家的語言，達到多元文化相互學習，共存共榮之目標。有關新住民國中、小學歷認證作業，現階段由本局依教育部函釋規定，設計相關申請表件，置於本局全球資訊網供民眾下載運用。

六、建構安全友善校園 打造舒適學習空間

(一)老舊校舍更新

1、逐步解決老舊校舍問題

本市目前由教育部補助辦理拆除重建之老舊校舍，共計有 10 校於 104 至 106 年進行拆除重建，整體經費約 10 億元，目前已有豐南國中、雙十國中、松竹國小、石角國小、中平國中、翁子國小、東區成功國小及大雅國中等 8 校完成招標，於 8 月中旬起陸續開工。為打造優質校園，維護師生安全，市府將持續推動老舊校舍整建。

2、校舍耐震能力評估需辦理補強之處理情形

教育部為正視全國各縣市校舍建物安全問題，委託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統籌辦理校舍建物耐震能力初評、詳評、補強或重建工作。

本市學校建物已完成初評、詳評校舍且經國震中心判定為需補強校舍部分，皆依教育部規定排定

優先順序提出補助申請，104 年補助補強工程 46 棟(經費約 3.19 億)已完成，105 年已獲補助補強工程 42 棟(經費約 2.64 億元)刻正辦理中。

3、無照校舍辦理補照之處理情形

本市轄屬各學校校舍興建年代不一，興建時間所適用建築法規亦有所不同，在考量安全優先處理、符合建築法令及分期分區執行原則下，推動辦理。

(二)閒置校舍活化，擴展多元用途

在校園安全管理前提下，本局評估優先活化利用順序說明如下：

1、增設公立幼兒園(班)

(1)公立幼兒園增班設園：本市 100 年至 105 學年度已於 36 所國小新設幼兒園，開辦 61 班。106 學年度規劃於鐵山國小、喀哩國小、溪尾國小、崇光國小、萬豐國小、新成國小、中山國小、新盛國小辦理增班。

(2)非營利幼兒園計畫：經分析本市教保服務供需情形，優先規劃設置 2 園，預計設置 11 園，招生 33 班，每園招生 90 人，總人數計 990 人。

2、樂齡學習中心：105 年度有外埔國中、烏日國小、建平國小、富春國小等 4 校辦理樂齡學習中心。

3、設置社區大學：本市目前計有大坑、山線、海線、屯區、大墩、五權、犁頭店、文山、光大等 9 所社區大學，利用學校空間辦理社區大學相關課程，於豐東國中等 40 所學校設置行動教學據點，以提供社區民眾終身學習機會。

4、放置文書檔案：目前本局已協調主計處借用崇倫國中及重慶國小教室；法制局借用忠孝國小地下室；都市發展局借用后里國中舊校區、仁愛國小教室、大智國小教室；本局借用潭子國小、潭子區新興國小、富春國小、豐原國小教室；圖書館借用忠明國

小、協和國小教室。

5、日間托老及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社會局分別於清海國中及豐原國小設置。

6、樂齡活力行動教室計畫：衛生局分別於清海國中及忠信國小設置。

7、學校空餘教室活化：

(1)辦理圖書空間、文物陳列室、科學教育室、童軍場所、藝術才能班、藝術工作室、音樂教室、配合教育政策或計畫設置機構如新移民學習中心、成人教育中心、樂活運動站、能(資)源教育中心、特教資源中心。

(2)於大甲區德化國小、太平區東平國小、東勢區中山國小設立新移民學習中心，營造溫馨空間，提供新住民及其子女「生活教育」、「親職教育」及「成長教育」。

(3)本局刻正研擬於本市東區臺中國小設立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以提供資賦優異教育相關之研究發展、進修推廣、課程規劃、鑑定安置、評鑑與創新等專業服務。

(4)遷移後的新光國小舊校區空餘校舍，將成為本局資訊教育網路中心，並持續開放舊校區公共空間供社區民眾運動及使用。

(5)梧棲區梧南國小遷校後舊校舍於105年8月1日成立「善水國民中小學」，為全國首創暫時性替代功能之住宿型實驗學校，結合長青快樂學堂，以老少共學、共餐和共遊之學習模式進行教學，預計於106學年度招生。

8、開放校園場地租用：依「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辦法」辦理場地出租，提供民眾更多的學習與運動場所。

(三)校園開放與校園安全

為落實「以人為本」信念，打造臺中成為宜人居

住的「生活首都」，本市實施夜間延長中小學校園開放。

104、105 年度配合三階段校園延長開放，本局已補助學校所需之保全費、電費、照明、監視系統、緊急求救鈴、安全區隔等經費。更朝向智慧安全監控，建置電子圍籬系統。

(四)改善校園通學環境

為維護中小學學生上下學交通安全，本局業於 105 年 3 月 30 日訂定「臺中市維護國民中小學學生上下學安全實施要點」，據以推動學生上下學安全維護工作。為協助各校落實導護工作，已完成下列事項：

- 1、召開跨局處改善校園通學環境會議：邀集本府交通局、警察局、都發局及建設局等單位共同會商，目前已協助 37 所學校完成改善 42 件校園通學環境申請案。
- 2、編訂臺中市國民中小學學生交通導護工作標準作業手冊：將交通導護相關法令、導護工作值勤要領、服裝配備及突發狀況處理編入手冊，協助學校推動交通導護工作。
- 3、統籌辦理全市交通導護新進人員培訓，增進新進導護人員專業知能。
- 4、績優導護人員提報參與交通部金安獎表揚：交通部金安獎送件約於 105 年 9 月下旬辦理，本市將提報參與表揚。

(五)推動春暉專案，防範毒品入侵校園

為防範毒品入侵校園，讓學生在成長過程中不受非法藥物侵害，進而損害健康誤入歧途，本局積極推動「春暉專案」，落實三級預防策略。

1、落實學校教育宣導

辦理「防制藥物濫用輔導師資」研習、實施「反毒健康小學堂」認知檢測、辦理「105 年度紫錐花運動 3 對 3 籃球錦標賽」、「無毒有我·有我無毒」

親子成長暨觀摩見習、「第3屆青春專案臺中之星歌唱暨舞蹈比賽」、「105年推動紫錐花運動有功人員暨比賽優勝學生表揚大會」等活動，以強化「拒毒」知能。

2、強化稽查特定人員清查篩檢作業

(1)針對高危險群學生臨機尿篩，及早發現、及早介入輔導。

(2)確實掌握高關懷個案，加強個案輔導並協助遠離毒害。

(3)執行成效：105年度至8月已稽查學校特定人員合計1,120人；執行尿篩共計實施3,007人次。

3、落實「春暉小組」輔導機制

(1)加強春暉輔導：學校成立「春暉小組」輔導染毒學生，並通報校安中心列管，持續輔導。

(2)強化學生輔導諮商網絡：個案輔導戒治未見成效，或施用一、二級毒品者，協助轉介「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或衛生局「青少年關懷計畫」，以提升成效。

(3)建立跨局處友善防護網：召開跨局處「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專案會議，提供所需資源。本局重點工作內容如下：

A、建立全市18歲以下藥物濫用學生名冊(含在學生及非在學生)，且每月對應更新染毒學生名冊，以利後續追蹤輔導。

B、針對染毒學生後續處置，除對學生個案輔導措施外，基於保護個案、不強迫、維護學生權益及獲得家長支持等前提下，藉由染毒學生，以了解、關懷及非偵查方式，協助查緝毒品供應來源，以利緝毒及防毒工作之推展。

C、藉由染毒學生協助查緝毒品來源，透過跨局處共同討論研擬適宜處遇方式，再邀集部分學校代表進行研商討論。

D、寒暑假期間針對本市學生易逗留或聚集之重點巡邏熱點，藉由校外聯巡與警察局各分局、分駐所及少年隊加強巡邏及查察，以協助學生校外生活輔導。

E、針對染毒學生後續戒癮、輔導處置，規劃更客觀專業評估機制，協助學校進行染毒學生狀況評估、輔導、轉介等作為，以建立更完善輔導機制。

4、強化寒暑假春暉個案輔導作為

春暉個案輔導3個月期程，適逢寒暑假時，學校除依教育部「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賡續輔導外，並依本局函發「學生關懷追蹤表」持續掌握個案狀況，避免因寒暑假期間輔導中斷致影響戒治成效。

(六)友善校園，把每個學生帶上來

本市秉持著「把每個學生帶上來」的理念，確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各項工作，包括性別平等教育及反霸凌等議題，以學生為中心，積極整合社會輔導資源，提供完善教育服務，落實各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營造和諧校園文化。

1、追蹤學校對相關個案處理之輔導措施：每天由專人針對國民中小學依法應進行通報之兒少報案件逐案通案檢核，追蹤其後續通報關懷 e 起來及處遇情形，並提供學校輔導資源及建議。且本局將學校辦理校安事件處理機制及運作，納入視導區督學視導項目，嚴以督促學校於校園發生性別事件時，確實依循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系統通報並依法啟動調查處理機制。

2、性別平等教育

(1)每季定期召開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下設政策規劃組、防治調查組、課程教學組及社會推展組，推展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 (2)研擬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擬定年度實施計畫草案，提請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討論後通過實施。
- (3)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防治工作：本局逐案審查各案處理程序、調查報告、會議紀錄等，對學校提供諮詢及適法性監督。
- (4)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為使性別平等教育持續深耕校園，本市學校每學年度須將性別平等教育納入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送交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由本局「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小組」進行審查，通過後，各校依據送審計畫進行教學。
- (5)提升相關人員專業知能：針對學校教職員工，每學年至少實施4小時以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之教育宣導活動、研習，提升教職員工生尊重他人與自己性或身體自主之知能。
- (6)性別教育課程與教材之研發：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設有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以發展相關課程及教案，同時建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課程之專家人才及教學資料庫，作為教師專業支援系統與教學革新之進步力量。

3、修復式正義

- (1)透過培養善意溝通習慣與文化，推動運用修復式正義觀點於校園霸凌及衝突事件，建構本市校園修復式正義處遇工作模式，深化正向管教之內涵，促進良性互動，提升校園反霸凌工作成效。
- (2)本局業於105年4月27日、28日及5月4日、5月5日在本市立光榮國中辦理兩梯次修復式正義培訓研習，參與對象為本市立國中小教師、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領域輔導員。

4、充實專業輔導資源

本市藉由籌組專業輔導團隊組織，落實三級預

防輔導工作機制、建立緊密、流暢之輔導資源網絡，以健全本市輔導機制。配置 264 名專任輔導教師及 62 名專業輔導人員，統籌有關校園霸凌、偏差行為、高關懷學生等輔導諮商工作，以促進學生的身心健全發展。

透過「修復式正義」政策的制定引導、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的設計規劃與教學的推廣宣導，再配合豐沛的輔導資源網絡，不只為孩子開創一個安心的學習空間，也型塑尊重生命與良善品德的校園文化，體現教育引領孩子向善、向上的珍貴價值。

(七)落實校園防災教育

為養成本市學生於面臨災害時具有應變能力 105 年度本局規劃本市防災教育 15 項子計畫。業已完成下列事項：

- 1、辦理防災教育研習：
 - (1)辦理 3 次臺中市防災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增能研習，培訓團員輔導學校完成校園防救災計畫。
 - (2)辦理 2 次全市防災教育主管人員增能研習，依各校災害潛勢特性擬定學校防災計畫。
 - (3)辦理防災教育精進課程 24 小時種子師資培訓研習，讓每校皆具有專業防災知識的種子教師。
- 2、邀請防災專家學者及防災輔導團成員辦理防災校園建置第一類學校輔導訪視。
- 3、以本市新社高中示範全校師生避難疏散之演練，邀集全市學校防災業務承辦人共同參與，觀摩學習規劃學校災害演練，提升災害應變能力。
- 4、訂於 105 年 9 月 21 日「國家防災日」推動辦理全市學校(含幼兒園)共同實施防震避難掩護疏散演練，藉模擬實作強化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師生災害防救、自救救人與應變能力，養成學生及幼童在地震發生時有正確的本能反應，學會在地震發生時保護自己，以做好全面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

園及師生安全。

七、維護學生身心健康 運動樂活食在安心

(一)營養午餐品質提升

本局經由制定本市法規、補助每餐 5 元、落實菜單審核及公告午餐資訊，提升學生在校午餐的營養及品質，積極創造師生的安全感與幸福感。

1、制定「臺中市學校午餐自治條例」

為維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身心健全之發展，確保學校提供衛生、安全及營養均衡之午餐，並建構辦理學校午餐之管理制度，特制定「臺中市學校午餐自治條例」計 13 條。經本市議會第 2 屆第 3 次定期會審議通過，本府法制局業於 105 年 8 月 1 日公布。本條例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明訂「禁止使用含基因改造生鮮食材及其初級加工品，且各類肉品及其產製品應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等規定，不得檢出乙型受體素，以提升校園午餐內容及品質。」

2、補助學校營養午餐 5 元加碼

本局 105 年度持續補助本市各級學校營養午餐 5 元加碼補助，所需經費約 2 億 6,000 萬元，受惠人數約 25 萬餘名師生。請各校以增加使用有機蔬菜、在地安心食材比例、提高午餐菜單變化性及精質度為目標，由各校自行訂定合宜午餐品質提升方案，並納入學校午餐契約中執行，提升學校午餐供餐內容與品質。

本局於 105 年 4 月間彙整全市學校午餐調查結果，問卷發放數 6 萬 1,347 份，問卷回收數 5 萬 6,477 份，回收率 90.8%，午餐質量滿意度 75%、衛生管理滿意度 79%、服務整體滿意度 82%，平均滿意度近八成。

3、落實菜單審核機制

依教育部「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規

範，訂定本市學校午餐菜單審查標準，由本市 52 位校園營養師針對本市 307 所學校每週(月)菜單進行預審，依其專業提供菜單具體修改建議予學校進行調整，確保學校午餐菜單設計符合學生營養攝取需求。

4、公告學校午餐資訊

- (1) 本局每學年度提供全市學校午餐供應商名冊給衛生局，由衛生局不定期派員抽驗學校午餐食材及熟食，加強學校午餐品質監督管理，並主動公告抽驗結果。
- (2) 全面執行學校午餐食材及校園食品登錄工作，登錄項目包含：午餐內容、營養份量、食材、認證標章、調味料及食材來源等等，市民朋友、學生家長皆可自行至登錄平台網頁查閱。

(二)五年學校體育發展計畫

本計畫以學校體育發展、競技運動四級培訓及備戰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為主軸，擘劃本市學校體育政策，茲分述如下：

1、學校體育發展

- (1) 鼓勵學校開設多元運動社團：訂定國民中小學課後運動社團及運動團隊補助計畫，鼓勵各校成立運動團隊，105 年補助 150 校 300 萬元，目前本市運動社團數已達 1,500 個以上，另補助學校經費辦理暑期運動育樂營，105 年各國小辦理 40 梯次。
- (2) 提升學生體適能：為落實推動 SH150 方案，105 學年度辦理各項普及化運動賽事：國小辦理籃球、躲避球、路跑及樂樂棒球、跳繩、排球、健身操、樂樂足球及游泳等 9 項；國中辦理班際籃球、班際排球和大隊接力等 3 項，以提升校園運動風氣並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習慣，本市學生體適能檢測通過率從 102 學年度 47%，大幅提升至 104 學年度 55.99%。

- (3) 促進體育教學品質：為推動教學正常化，進而提升教學品質，藉由新聘體育專長教師及增進現有教師知能，以提升體育教學品質。本市 105 年招聘 22 位國小體育專長教師。至 105 年 8 月止，已辦理非體育專長教師研習 3 梯次 12 場次，另外在暑假期間，陸續辦理各級學校運動團隊教練增能研習、體育教師增能-田徑 C 級教練裁判講習、體育教師增能-躲避球裁判講習等 3 場次，未來將配合教育部辦理國小非體育專長教師認證。

2、競技運動四級培訓

- (1) 厚植基層選手數量：105 年補助 150 校成立運動代表隊，以增加本市基層選手數量，發掘更多具有運動潛能之選手，另為減輕本市學校參賽負擔，本局編列預算補助學校至外埠參賽，105 年迄今已補助學校團隊參賽及訓練經費達 4,900 萬元。105 年度基層選手訓練站總計設立 164 站，設站運動種類達 15 項。全中運參賽選手人數 104 年度 811 人，105 年度 941 人，達標參賽選手人數大幅增加。
- (2) 優秀選手就業能力：培植補助新社高中試辦加強英語會話計畫，聘請外籍教師授課，協助偏遠地區選手升學、就業及外語能力培植。
- (3) 充實訓練人力資源：本市目前正逐年分批進用專任運動教練，增加訓練人力，105 年度已進用 65 名編制內教練、教育部體育署補助聘任 12 名教練及本局約用教練 20 名。另外 105 年度招考國中體育特殊專長教師 2 位，充實學校訓練人力。
- (4) 推動科學化訓練及落實運動傷害防護：本市爭取教育部體育署經費補助，目前已聘任 4 名運動傷害防護員，配置東山高中、后綜高中、西苑高中和惠文高中，並巡迴服務鄰近學校。
- (5) 協助團隊引進社會資源：為提升本市體育贊助風氣，鼓勵民間參與學校和社區體育發展，共同推

動體育運動，本局訂有贊助體育有功團體及人員表揚活動實施計畫。未來計畫整合本市體育處和體育總會，合併擴大辦理。

(6) 設置高中體育班宿舍：已核定新社高中和中港高中建置體育班宿舍。

(7) 成立游泳訓練中心：有關本市游泳訓練中心場館新建工程案目前由東山高中統籌辦理中，本案總預算計 2 億元，採分年編列方式辦理，105 年度編列 5,000 萬元。

3、備戰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

105 年編列經費 1,500 萬元，已核撥本市 15 個單項委員會，刻正執行培訓作業。

八、愛閱城市書香滿溢 積極推廣終身學習

(一) 閱讀教育成效卓越

1、成立臺中市國民中小學推動校園閱讀工作委員會

本局訂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工作委員會設置要點》，並組成國民中小學推動校園閱讀工作小組，推動相關計畫。

2、精進全國閱讀磐石績效實施計畫

為鼓勵本市國民中小學重視學生閱讀知能，並積極參加教育部全國閱讀磐石獎，為本市爭取佳績，105 年度起推動「精進全國閱讀磐石績效實施計畫」，輔導本市所屬學校參加市內初複選及全國決選。為鼓勵全國中小學重視學生閱讀素養，教育部每年舉辦推動閱讀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評選計畫(磐石獎)，本市連續兩年承辦此全國重要活動，且本市推動閱讀教育成效卓越，在教育部 105 年度閱讀推手個人與團體評選中大放異彩，個人組與團體組獲獎數雙料第一，勇奪全國之冠！

3、建置臺中市國民中小學推動校園閱讀線上認證系統

為激發學童閱讀動機，培養閱讀習慣，本局特別建置「臺中市國民中小學推動校園閱讀線上認證

系統」，目前提供超過 2 萬 2,000 本可認證圖書，總瀏覽人數超過 3,100 萬人次，並曾獲行政院第四屆「政府服務品質獎」。

4、辦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

為提高本市國民小學師生對兒童文學的閱讀興趣與創作風氣，促進閱讀成效，提升寫作能力，徵募各公私立國小師生創作作品並遴聘專家學者進行評審，以選出優秀作品編輯成冊—《小榕樹》發放各校，激發本市師生創作動機並推廣校園閱讀風氣。105 年度計有 2,800 件作品參賽，分為高、中、低年級組，作品分成散文、童詩、少年小說和童話故事，經專家評選出 226 件前 3 名與佳作，業於 105 年 5 月 26 日辦理公開表揚。

(二)廣設社區大學行動教學據點，落實終身學習

本局積極推動終身學習政策，為暢通終身學習管道，便利民眾學習，共設置 9 所社區大學，廣設 301 處社區大學行動教學據點(教室)。另為提供民眾學術、社團、生活藝能等多元學習課程，105 年度春季班及夏季班共開設 1,559 門課程，選課人次多達 2 萬 9,710 人次，藉以提升市民朋友的生活知能及人文素養。

因應社區大學永續發展需求，本局寬列社區大學補助經費，獎勵評鑑優良之受託單位，明確規範社區大學課程規劃、校務經營、師資聘任、評鑑方式等事項，促進社區大學永續經營發展，並修正發布「臺中市社區大學設置及管理辦法」，以引導本市未來辦理社大之方向，促進發展公民社會之辦學精神。

(三)1 區 1 樂齡，帶動樂齡伴讀趣

1、105 年度續辦 18 所、新辦 11 所，計 29 所樂齡學習中心，已達「1 區 1 樂齡」目標。樂齡學習中心提供多元教育及學習功能，鼓勵高齡者透過學習核心課程、自主規劃課程、團體服務課程等學習活動，

保持身體健康，活躍樂齡。

- 2、本局持續規劃整合社區高齡資源，俾利銀髮族終身學習教育永續發展，進而建構本市成為友老、親老、樂老、適老的樂齡城市。

(四)結合補教資源關懷弱勢

- 1、為發揚關懷弱勢，105 年度臺中市補習教育事業協會與本府合作，持續推動「關懷弱勢—育苗專案」，提供近 1 千位名額之補教資源。
- 2、本府擔任 105 年 9 月 4 日由臺中市補習教育事業協會與創世基金會聯合舉辦「愛啟航、夢無限」公益活動—售票愛心音樂會之指導單位，活動結餘款全數捐助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及本市啟明學校，盼社會大眾重視弱勢學子課後學習權益。

(五)推廣家庭教育

本市家庭教育中心設置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並成為中區家庭教育諮詢專線主責縣市，提供中區縣市家庭教育諮詢輔導服務。

為提升市民家庭教育知能增進家庭和諧，規劃親職、婚姻、倫理及新移民家庭教育等課程及活動，提供學習家庭教育管道與諮詢服務，截至 8 月份共辦理 115 場次推廣教育及活動，約 2 萬 5,300 人次受益。

九、營造運動健康城市 帶動市民運動風潮

(一)朝馬、中正國民運動中心

為提升本市運動人口，積極規劃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室內溫水游泳池、羽球場、桌球室、綜合球場、體適能中心及韻律教室等 6 大核心設施及地方特色運動設施。

本市西屯區朝馬國民運動中心及北區中正國民運動中心將於 105 年底完工開放營運，其他各區運動中心亦將持續推動興建。

1、西屯區朝馬國民運動中心

業於 105 年 4 月竣工，預計於 105 年 12 月正式營運，並預定為 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羽球賽事場地，未來亦可支援國內、外各級羽球相關賽事。

2、北區中正國民運動中心

現為工程施工階段，截至 105 年 8 月工程進度約 91%，預計 105 年 11 月竣工，106 年 5 月正式營運，並預定為 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水上賽事場地，未來亦可支援國內、外舉辦各級游泳賽事。

(二)臺中網球中心

近年臺灣網球運動在國際各級賽事中成績優異，且本市交通活絡便利，氣候晴朗穩定，實為發展網球運動的最佳地點。

網球中心完工後其標準球場及選手宿舍，可作為舉辦國內外賽事及集訓活動之場地，藉由培養優秀選手、教練長期進駐，帶動本市網球運動風氣。本案基地交通便利且鄰近大坑情人橋及大里溪畔人行步道，未來將可結合鄰近觀光遊憩資源，提供市民完善且便利的運動環境、培訓本市優秀運動選手，並作為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網球(含軟式及硬式)」比賽場地。

1、工程部分：

- (1)第 1 期工程：設施計有行政管理中心、第 1 球場及 10 面戶外硬地球場，其中行政管理中心及 2 面戶外硬地球場預計 105 年底竣工，另第 1 球場及 8 面戶外硬地球場 106 年底全數竣工。
- (2)第 2 期工程：刻正積極爭取中央支持及經費補助設置中部訓練基地計畫，以期完善國家運動選手培訓體制。其中網球中心第 2 期用地範圍目前規劃為中部訓練基地之運動科學中心及住宿空間，期透過運動力學、生理學、心理學等領域人才投入，提升選手專項訓練成績。

- 2、維護管理部分：刻正研議評估採分階段方式，將第 1 期、第 2 期範圍委由相關單位維護營運管理，以發揮場館最大使用效益。

(三)港區運動公園

為提供沙鹿區、梧棲區、龍井區民眾多元舒適之運動休閒空間，特選定沙鹿區運 20 用地(臨自強路)興建港區運動公園。本案戶外競速滑輪溜冰場兼具運動選手培訓場地功能，亦可作為體育教學支援中心，結合周邊學校與企業團體合作推廣運動，活絡地方運動產業發展。

(四)迷你蛋多功能運動場館

「迷你蛋」面積約 8 萬 9,000 平方公尺，高 29 公尺，有 3,000 個座位，可舉辦運動賽事、音樂會、演唱會等，提供多種形態休閒活動，不僅已完工，並已取得使用執照，本市晉升為有「蛋」城市。

洲際棒球場未來除棒球場主體外，立體停車場工程 5 月間已報開工，預定 106 年 3 月完工，將可舒緩周邊交通運輸，提供市民充足的停車場所。

(五)籌備 105 年全民運動會

全民運動會為全國性運動賽事，始於 2000 年，兩年舉辦一次，目的在於發展全民運動精神，提升國民體能，促進全民生命素質。

105 年全民運動會訂於 105 年 11 月 5 日至 9 日假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館等 27 場地進行賽事。本次競賽項目分為兩大類，第一類：健力、拔河、輕艇水球、合球、水上救生、蹺泳、飛盤、滑輪溜冰(競速、曲棍球、花式)、滾球、沙灘手球、原野射箭、柔術、運動舞蹈等；第二類：傳統體育(民俗體育、太極拳、元極舞、龍獅運動、國術)、創意球類(躲避球、巧固球、慢速壘球、木球)、槌球、劍道、沙灘角力。

(六)強棒計畫

2016 社區棒球於 105 年 4 月份舉辦首屆 TEEBALL 社區棒球錦標賽，是介於樂樂棒及棒球之間適合初學的學童來參與的活動，本市 105 年有 24 支球隊報名；社區棒球部分也在 105 年 8 月 19 日辦理完畢，總計有 30 支隊伍參賽，未來也將結合棒球教育基金會，辦理各區域的賽事，再來全市總決賽，提升本市在社區棒球的運動人口，也能達到假日化、親子化、社區化等需求。

參、創新措施

一、成立實驗教育學校，打造友善實驗教育環境

本市推動實驗教育，期有效開展學生多元智能，實現全人教育的目標，並以「發展學生多元智能，提升臺中競爭力」為願景，強調「以學習為中心」的教育模式，透過實驗教育多元化、個別化及藝術化的活化課程，讓孩子從操作中學習、從體驗中增能，保障家長多元教育選擇權及學生學習權。

- (一)公辦公營學校目前有三所，東汴國小、中坑國小已於 104 學年度開始實施，另全臺第一所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學校博屋瑪國民小學則於 105 學年度招生。
- (二)民辦民營學校目前核定五所，業經本市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議委員會核定同意磊川華德福、海聲華德福、善美真華德福、華德福大地及中市私立惠明盲校等 5 件籌設實驗教育學校申請案。
- (三)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個人申請案全年收件，特殊案件採隨到隨審制，並自 105 學年度起將啟用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個人申請暨審查網站，以簡化個人申請實驗教育之流程，均為全臺首創友善機制，實驗教育團體、機構部分，本府教育局積極協助實驗教育團體、機構媒合租用學校閒置校舍及本市轄區教育部學產地，目前已有慈興基金會租用學校閒置校舍獲准成立 105 學年度團體實驗教育。

(四)共同主辦第一屆亞太民主教育年會，突顯民主向下扎根的深刻意涵，並展現本市對於實驗教育中落實家長教育選擇權精神的具體實踐。

二、首創老少共學模式 善水國中小正式成立

為照顧家庭功能不彰學生，本市運用梧南國民小學遷校後之舊校區，規劃設置具「暫時替代性功能」的「住宿型」學校，以「生存、生活、生命」為方向／主題，結合本府社會局辦理之長青快樂學堂課程，體現「老少共學」教育理念，讓年輕學子與長青長者共同學習。

善水國民中小學奉准於 105 年 8 月 1 日成立。9 月份進行課程規劃，預計 10 月份提出申請實驗學校，將成為全國第一所老少共學實驗學校。

善水國中小預計 106 學年度招生，國中 3 班(各年級 1 班)，國小 2 班(混齡方式編班)，共 5 班，每班以收 5~8 人為原則，最大容納量 40 人，先行招收單一性別之中輟學生。結合學校、家庭及社會資源，有效安置輔導中輟之虞的學生，引發其學習動機，體會學習樂趣；也透過增加世代間的接觸機會，讓學生與長者能因認識而瞭解，因瞭解而關懷，因關懷而社會行動，適應社會環境，逐年降低中輟人數，增加復學率，減少青少年偏差行為。

三、籌組青年事務審議會

「青年事務審議會」參考臺中市議會運作規模，邀請優秀青年代表，以新時代年輕人的角度，對市府提出創新建言，落實審議式民主精神，讓年輕人聲音被市府、甚至國家清楚聽見。

第 1 屆臺中市政府青年事務審議會於 105 年 8 月 22 日至 8 月 26 日召開第 1 次青年議會，設置有民政、財政經濟、教育文化、交通地政、警消環衛及都發建設水利等 6 個委員會，提供青年代表對市政建言和想法的交流平臺，透過雙向溝通，讓政府可以了解年輕

世代的意見和期望，達到定期與青年有約之目標。

參與第 1 屆青年議會青年代表，有大專院校、高中職及來自各行各業優秀人才，其中除擔任各校社團重要幹部外，亦有醫師、律師、里長、鋼琴演奏家、執行長、青年加農、藝術家、社工師、工程師、農委會百大青年、農村青年等優秀青年，在各領域中都有很傑出的表現，在本次會議中發揮長才，提供市政最好的建言。

四、首創成立春暉教育輔導團

為強化校園反毒、營造無毒校園，本局率全國之先成立春暉教育輔導團，其使權責統一，並著力於教育宣導、諮商輔導及教學課程、教材教法、多元評量之教學研究，提供學校一個教學資源、諮詢輔導與經驗分享及意見交流之平臺。

另鼓勵優秀教育人員加入輔導團運作，並考量實況，訂定輔導團作業要點及獎勵措施，確保團員之權利義務，以促進春暉工作推動，更能將藥物濫用防制中「教育宣導」、「清查篩檢」與「春暉輔導」等三級預防工作導入常態運作。

五、辦理本市各國小一年級學童心臟心電圖檢查

為避免學童猝死意外發生，本市 105 學年度針對國小一年級學童進行心電圖檢查。篩檢過程透過具高度專業小兒心臟科醫師執行，提供本市國小一年級學童最完善的照護，維護本市國小一年級學童的身體健康。此項檢查分成兩階段篩檢

- (一)初步篩檢：先實施「心臟病自覺症狀問卷調查」，瞭解學生是否為已知或未知之個案，由得標廠商派員至各學校辦理心電圖檢查。心電圖檢查結果需由小兒心臟科醫師進行分析判讀。
- (二)複檢：經判讀發現異常者，安排小兒心臟科醫師至個案學校進行身體理學檢查，再次判斷，並作成生活管理及轉介醫療建議，俾利學生前往醫療院所進

行後續追蹤治療。

本項檢查，初檢、複檢工作均於學校內完成，免去家長奔波之困擾，複檢結果確定異常者，小兒心臟專科醫師現場即開立轉介單，俾利學生及家長可持轉介單直接前往醫療院所進行後續追蹤治療。

六、首創「偏鄉聯盟學區制」，翻轉偏鄉教育

本項政策因為考量偏鄉區域難以招聘與留任專長師資，造成城鄉師資落差，長期下來也造成弱勢學生比率逐年增高，希望透過鄰近學校策略聯盟方式，一次補足「聯盟學區」專長師資以提升學生學習情況，目前有三學區八所學校辦理此項計畫，分別為外埔區的馬鳴國小、鐵山國小、安定國小；東勢區的成功國小、新成國小及石角國小以及霧峰區的峰谷國小及光正國小。預期效益說明如下：

- (一)各校特色不同，可以互補不足，資源共享及減少開發成本。
- (二)穩定偏鄉專長教師，協助發展學校特色課程及多元社團。
- (三)有效提升偏鄉學生的學習興趣與成效以增進偏鄉學校的競爭力。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廣設國小附幼，提升公私立教保服務據點數

審酌目前學前教育非義務、非強迫教育，且依地方制度法第 18 條、第 19 條規定，學前教育之興辦及管理為地方政府權責，爰有效規劃完善的育兒環境，以保障幼兒接受適當教育及照顧，提供優質、平價、普及、近便之公共化教保服務為當前本府必要之作為。

評估目前本市公私立幼兒園設立據點數約 3：7，因近 7 成本市家長須以私立幼兒園為主要幼兒托育場域選擇，本市除首創規劃 2-4 歲學前教育補助方案，減輕家長育兒負擔外，同時配合中央政策規劃以公、私立幼兒園收托據點數比率 4：6 為規劃目標，利用國

小可利用空間設立幼兒園或採公私協力方式，委託優質公益法人廣設公辦民營幼兒園，結合公共資源，達到 0 至 6 歲幼托照護一條龍，照顧不間斷。

二、成立實驗教育複合式園區及研發中心

本局將於東勢高工舊校區成立實驗教育複合式園區，兼容十二年一貫公辦民營學校、實驗教育研發中心及實驗教育相關團體，提供完善實驗教育師資培育制度，初步投入約 3,000 萬元，拆除舊有危樓並開放可用空間，整體規劃實驗教育所需內容，包括園區入口意象、綠地及可供民眾使用之場域，未來將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分期分年興建各項軟硬體設備，以豐富、完善本市整體教育資源，同時整合東勢的好山好水及在地文化，提供學生優質的教育環境及場域。

三、推動國立高中職改隸及青年希望工程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神為就近入學，協助孩子適性發展，目前本市轄內共有 17 所國立高中職及 22 所私立高中職，行政督導權隸屬教育部，為促進十二年國教推動過程中事權統一，本市轄內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教學校改隸本市，長遠來說對於本市整體教育發展深具意義與重要性。

教育部於 105 年 7 月 27 日函報行政院並副知本府，有關教育部主管之臺中市轄內 39 所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特教學校，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改隸、移轉本府。

本局 105 年 8 月 12 日已完成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座談活動，面對面解答學校疑惑並了解需求。各校師長對於本府對於改隸工作的慎重與細膩給予肯定，配套用心，師生安心。

目前正進行本局各科室業務承辦項目彙整移交分析、法規研修及預算編列，並將持續與國教署進行經費協商以達成改隸共識，以提升整體教育品質為目標。

本局將成立高中職科，與國教署進行業務移交，

完成法規編修與增修，以及拉平市立高中經費人力。以 5 年 50 億預算規模，依各校發展需求，提供個別化資源，協助改隸後高中職均優質化發展，提升大臺中優質之教育環境。

國立高中職改隸本市後，行政體制事權統一，中等教育學校資源整合，打通教育體制「任督二脈」，可實踐 12 年國教政策就近入學目標，且本市技職教育體系將更為完整，鏈結國高中技藝課程、技職院校職群與產學合作，促進產學訓用人才培育政策推動，更可促進市立國中小、市立高中、國私立高中職與大學間橫向與縱向聯繫，建立設備資源共享機制，全面提升本市各級學校教育品質，讓本市子弟能「優質教育在臺中，安心就業在臺中，美滿生活在臺中」，透過教育為本市奠定文化經濟永續發展的根基。

四、持續推動老舊校舍更新

(一)老舊校舍整建

本局盤點本市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預計向教育部提報清水國小等 19 校 28 棟老舊校舍整建計畫。屬高震損校舍部分，將向教育部提報「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 年度)」(專案計畫)爭取預算辦理；其餘校舍提報 107-109 年度一般性補助款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計畫，持續整建老舊校舍。

(二)耐震補強

有關待補強部分，為維護學校師生校園安全，預計向教育部提報「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 年度)」(專案計畫)，爭取預算辦理老舊校舍補強整建工程，以加速提升校舍耐震能力。

(三)校舍補照

無照校舍業於 105 年 1 月完成相關評估，已擬定計畫將循預算程序提報辦理，預計 106 年開始進

行設計、107至109年辦理改善工程暨申請使照作業。

五、全面檢視校園跑道

為配合校園開放暨友善校園政策，提供學生、民眾安全無虞且良好的運動及休閒活動場所。規劃自106至108年，逐年編列預算，針對市屬學校跑道損壞嚴重者，補助經費修繕。

六、持續興建國民運動中心

臺中市近年持續推動體育活動，積極設置多座國民運動中心，提供民眾多元運動設施完備運動空間，打造臺中市成為運動城市。

目前初步規劃朝馬、中正、南屯、長春、大里、潭子、豐原、北屯、太平等國民運動中心，以提供符合都會市民健康運動與生活需求之運動空間。

其中朝馬國民運動中心以羽球為主力項目，打造符合國際賽事標準的羽球場；中正國民運動中心以水上運動為主力，提供符合國際標準規格的溫水泳池與跳水池，包括2座深2公尺的比賽池、訓練池及1座深5公尺的跳水池。朝馬國民運動中心及中正國民運動中心預計分別於105年底及106年初辦理試營運，在完成試營運並改善相關問題後將正式開放營運，其餘各座國民運動中心將持續推動興建，完工後陸續開放供民眾使用。

七、推動小巨蛋興建計畫

本市巨蛋體育館經盤整北屯區各項重大體育建設，檢討場館定位、基地條件及市民需求，整合行政資源，原計畫興建北屯國民運動中心，將併入巨蛋體育館興建計畫，結合室內籃球館，於北屯區文教7用地推動執行，並考量區域發展完整性，納入鄰近公25用地一併規劃為「三合一」的國際性大型室內綜合體育館，包含一座可容納約1萬2,000人之多功能室內場館，並提供健身房、舞蹈教室等設施，未來將採BOT方式開發興建，以吸引民間資源及專業營運團隊投入。

除可提供多種球類、體操、跆拳道、柔道等多項運動項目之國際比賽與練習使用之外，場地亦可滿足包括展覽、集會、各式表演活動之需求，成為臺中市最重要的體育、展演與休閒的重要景點。

八、籌備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

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將是本市舉辦的第一個國際性綜合運動賽事，將以「East Asia: Young & Green」為主軸，打造一個強調青年人為主體、環保綠能為主軸的青年運動會。此次賽會，除了我國之外，還有中國、北韓、香港、日本、南韓、澳門、蒙古及關島等國家或地區，預估將有 1,500 名選手參與。

此次賽會預計於 2019 年 8 月 24 日至 31 日舉行，比賽包含 14 種競賽種類：水上運動(游泳、跳水)、田徑、羽球、籃球(3 對 3)、足球(5 人制)、柔道、桌球、跆拳道、網球(網球及軟式網球)、沙灘排球、保齡球、武術、輕艇及自由車。

為配合東亞青年運比賽場地，4 座新建場館均依規劃工程進度持續進行，其中，中正、朝馬及洲際棒球場多功能運動中心都將於 105 年完工；而北屯網球中心則預計於 106 年完工，希望能讓選手儘早使用場地訓練，發揮主场優勢，贏得佳績。

另外，為了讓此次賽會成為全體市民參與的盛事，將透過核心價值論述、形象識別系統設計、吉祥物及代言人選拔、官網臉書多媒體露出、贊助廠商座談會、青少年奧林匹克研習營、學生徵圖比賽等方式，提升本賽會及本市之行銷，擴大參與。

伍、結語

《親子天下》雜誌於 105 年 8 月 28 日公布 2016 年全國各縣市教育力大調查結果，臺中市在教學力及弱勢關懷兩面向皆為全國第一，總體排名全國第一！

本次調查結果顯見臺中市對教育公平與多元的投資與重視，本著對「人」的尊重與關懷，打造臺中成為以「學習」

為本的希望城市，提升孩子的未來競爭力，積極「營造優質校園、發展多元教育，架構人文城市、打造運動首都」。

教育力是國家競爭力的穩固磐石、是城市文化力的源泉活水。臺中市將持續關懷弱勢，推動各項以學生為主體的優質多元教育政策，讓孩子都能夠在最具創意、活力的教育環境中快樂學習，實踐幸福教育，點亮孩子的未來。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志誠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志誠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105 年業務施政重點，乃秉著文化平權與文化資源共享的理念，並以「5 兼顧 1 優先」——城鄉區域兼顧、傳統現代文化兼顧、庶民菁英文化兼顧、在地化國際化兼顧、多元族群文化兼顧以及青年文創優先為前提，創造市民幸福感及藝術文化新活力，啟動臺中文化城之文藝復興，期臻於「整座城市都是圖書館」、「整座城市都是博物館」、「整座城市都是美術館」、「整座城市都是大舞台」之理想境界。

過去，文化局團隊群策群力，以創新效率的思維，用最少的經費做最多的事，積極深耕基層文化土壤、擴大藝術文化參與，扎根社區、校園，扶持在地藝術家、創作者、表藝團隊，已獲得不少亮麗成果，創造了不少「全國第一」的紀錄。未來，我們也將更加努力，締造更多更響亮的「臺中第一」文化藝術品牌。

志誠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臺中首座文學館，帶動文化發展

為使歷史建築永續保存、留存大臺中地區文學發展軌跡、呈現時代的精神與面貌，並彰顯在地文學家的成就，規劃設立「臺中文學館」，兼具文學典藏、展示、推廣與文化休閒等功能，作為本市的文學教育及展示場域，俾完善保存大臺中文學發展史面貌。

「臺中文學館」展示空間工程於 104 年 5 月 2 日開工，已於 105 年 4 月 27 日報竣，並於 5 月 23 日辦理初驗，7 月 5 日辦理複驗，初驗複驗業確認皆全數改

善完成，並於 7 月 18 日辦理正驗，7 月 29 日辦理複驗，105 年 8 月 26 日全面開館。館舍共分 6 棟，空間規劃包含常設展區、主題展區、研習講堂、兒童文學區、主題餐飲區及行政區。各館舍以展覽、研習、推廣為主要用途，透過多元活潑的展示手法及互動裝置，達到文學教育與文化休閒之目的。館舍因深具建築美學與歷史氛圍，已成為文化觀光的新亮點。

常設一館以空間情境呈現臺中作家文學性及社會性及臺中文學發展概況。常設二館展區主題分為臺中文學地景、臺中文學旅行、將文學地圖轉譯成為文學地景舞台，或呈現臺中文學活動之重要場域。主題展區首場以臺灣文學史上著名普羅文學家，也是以文學創作實踐社會運動理念的最佳典範的楊逵為主題，展示內容分為「楊逵文學路」、「春光的世代蔓延」、「春光的暖房」、「楊逵的臺中地景書寫」等，透過展覽，讓大家更了解楊逵的生命與文學。其他館舍分別為文學主題餐廳、研習講堂、行政區及兒童文學區。

全館自 105 年 3 月至 8 月提供民眾平日假日預約導覽、假日定時導覽共服務導覽 79 場次，已服務人次約 1,784 人。自 7 月起至 9 月下旬，陸續辦理開館慶系列活動，包括陳明章老師音樂班、「妖怪創作坊」、「臺中作家青年力系列講座」、「臺中文學館名家講座」等；戶外活動則有 8 月 20 日書包音樂會、8 月 27 日文學音樂會-遇見文學大師，及 9 月份每週末各一場文學館開喜音樂會。訂於 11 月 5 日配合花都藝術節辦理文學跨域-南管唱新詩活動。全國第一場扶持在地作家的「臺中文學市集」秋季號已在 8 月 26 日登場，叫好叫座，未來將依春夏秋冬舉辦季節性市集。

臺中文學館之文學主題餐廳未來營運 OT 的前置作業，已獲財政部補助 81 萬 1,657 元，自籌 16 萬 6,243 元，計 97 萬 7,900 元。已委託專業廠商進行可行性評估，於 105 年 3 月 14 日辦理公聽會、會後修正可行性評估報告，5 月辦理先期規劃審查作業，7 月成立甄審委員會與工作小組，於 7 月 6 日辦理招商座談會、7

月 14 日舉行招商文件審查會，8 月 2 日前完成上網公告招商作業，目前正進行為期一個月的公告招商階段，並已辦理 2 場招商說明會(8 月 12 日、8 月 18 日)，訂於 8 月 31 日截標日後進行招商甄審作業。

二、城市文學，繽紛多呈

(一)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舉辦「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系列活動」，延續 104 年廣受好評的「百師入學」系列演講。邀請 100 位作家及各領域專業人士，至國高中、大專院校、圖書館、文化中心舉辦講座。105 年加強跨界合作，邀請音樂家、藝術家、媒體人等各領域資深專業人士演講。特別強調轉型正義思潮、食安問題、臺灣文史關注等議題，邀請立委林昶佐、導演李崗、林靖傑、田中實加、食安專家譚敦慈、媒體人張翠芬、流行歌手荒山亮等。讓大臺中山、海、屯的民眾能親炙各領域創作者的風采！活動時間從 105 年 4 月至 11 月，分成「初夏講堂」、「仲夏講堂」、「秋季講堂」三個時段。初夏講堂從 4 月舉辦至 6 月，共舉辦 34 場講座；仲夏講堂 7-9 月，共舉辦 28 場，秋季講堂訂於 10 月至 11 月舉辦。

「公車文學家身影猜謎」為全臺首創，目的在於將文學推廣至民間及宣傳臺中在地文學家，讓文學可以更貼近生活。104 年推出後引起不小的迴響，創新的文學行銷手法深受民眾肯定！首先於 105 年 5 月 15 日推出刊登呂赫若、洪醒夫、白萩、甘耀明 4 位文學家身影的公車車體廣告，六條路線、二十臺公車，載著文學家的身影在臺中市的山、海、屯、市區「趴趴走」，跑了三十萬公里路程，行銷臺中作家，也推廣城市閱讀。。同時舉辦猜謎抽獎活動，於 105 年 6 月 8 日舉辦謎底揭曉記者會，刊登路線行駛至 105 年 7 月 15 日止。

「文創賞詩文」訂於 9 月 1 日推出，與知名飲料店「一手私藏世界紅茶」公司合作，將臺中 15 位在地知名詩人作品設計成凍飲瓶貼，推出全國首

創的「詩人紅，茶」凍飲瓶，發放飲料店家使用，增加詩人作品流傳廣度，使詩人的創作更為活化。

- (二)「我的初書時代-臺中作家第一本書」出版與特展，網羅葉榮鐘、楊逵、姜貴、孟瑤、陳千武、楊念慈、齊邦媛、趙天儀、白荻、丘秀芷…等四十位臺中在地作家，涵蓋日治、老、中、青四個世代，邀請作家回顧、尋覓隱於心中的悸動，或邀請專人撰稿，譜寫不為人知的創作心情，構成一篇篇珍貴且獨一無二的「第一本書史」，並同步於 105 年 4 月起在臺中文學館辦理特展，除了展出書本、作家身影與介紹外，也同時展出部分作家書房、作家手稿等資料，讓第一本書的企劃與推廣不只在平面呈現，更可透過實際翻閱書籍、走訪觀覽的互動方式，達到推廣臺中文學的目的。

三、藝術亮點

藝術亮點計畫至今已邁入第 13 年，是鼓勵大臺中地區各類型業者提供藝文工作者展覽、發表以及讓民眾親近參與文化活動的藝文場所，不僅提供在地藝術工作者創意揮灑空間，也兼具培養藝文人才及增加藝文參與人口的功能。

105 年度活動規劃如下：

(一)推廣活動

6 月 5 日(星期日)於臺中文創園區辦理「打開藝術視界! 藝術派對」; 假日活動共 2 場，6 月 18 日(星期六)於紅磚民歌餐廳藝文展演空間辦理「聽見懷舊的樂章 心靈音樂會」、7 月 16 日(星期六)於永豐銀行興大分行辦理「午後的美好時光 露天藝文饗宴」，業已辦理完竣。

(二)串聯活動

臺中市藝術亮點業者於 10 月至 12 月委託辦理「跨·域—藝術亮點x2016 花都藝術季」活動，於 5 月 16 日辦理審查會議。結果依序為活力文化咖啡館…等 10 家提供 59 場活動，委辦經費共新臺幣 50

萬元整。另包括主動辦理(非委辦)亮點福宴國際創意美食等 3 家提供 14 場活動，共 13 家亮點辦理 73 場活動。

(三)申請收件

105 年度申請收件自 7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 25 家業者投件，8 月 9 日召開書面初評，通過書面初評者共 21 家、於現場勘驗複評前補件後予以通過者 2 家、未通過者 2 家，於 8 月 31 日至 9 月 2 日辦理現場勘驗複評。

(四)揭牌儀式：訂於 105 年 10 月 25 日於新增亮點辦理。

四、媽祖文化專車

自 4 月 23 日至 5 月 29 日規劃從 4 個藝文中心出發，共安排了 25 班專車，共 1,000 人次，分別為樂興線、福康線、萬山線、豐神線及新屯線等五個活動路線，發車地點為葫蘆墩文化中心、港區藝術中心、大墩文化中心及屯區藝文中心等地，參訪的 12 座百年媽祖宮廟包括了大甲鎮瀾宮、臺中樂成宮、臺中萬春宮、北屯南興宮、南屯萬和宮、大庄浩天宮、梧棲朝元宮、豐原慈濟宮、社口萬興宮、大里杙福興宮、大肚萬興宮及新社九庄媽分別參訪新社九庄媽、大甲鎮瀾宮、臺中樂成宮、南屯萬和宮、大庄浩天宮、大肚萬興宮、梧棲朝元宮、社口萬興宮、臺中萬春宮、豐原慈濟宮、臺中南興宮及大里杙福興宮等宮廟及文化景點，讓民眾以文化體驗方式領略宮廟文化及媽祖文物之美。

五、2016 南屯端午木屐節，創意木屐齊步走！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配合南屯區公所，協助辦理 2016 南屯木屐節系列活動。南屯端午木屐節 105 年以創意木屐踩街為特色，表演震撼大鼓秀結合木屐踢踏舞，以及獨樹一幟的木屐服裝秀。

活動現場並有鯪鯉旗幟、鯪鯉御守等文創產品，也蒐集來自世界各國不同材質、樣式、功能的木屐，展出各國特色的彩繪木屐牆，營造臺中特有的端午節慶文化，並為 106 年城市特色行銷接軌國際。當天參

與活動表演踩街人數約 1,800 人次，彩繪木屐牆及祈福牆展期 6 月 10 日至 6 月 23 日參觀人次約 2,300 人次，合計 4,100 人次。

六、綻放文創新視界 行銷「創意城市生活首都」形象

(一) 2016 創意臺中

創意臺中 Creative Taichung 是臺中每年度辦理的文創設計展演活動，透過不同主題呈現臺中優秀的文創成果，提供市民各種貼近生活的體驗與感官享受。「2016 創意臺中」以「Somewhere in Time」為主題，活動主軸說明如下：

1、文創商品主題徵件競賽

以「花與工藝」主題融合本市風格或特色進行生活用品之設計為主，徵選出代表本市或本活動之文創商品，並搭配「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以呈現本市花卉特質之工藝生活用品作為徵件主軸。經過最終決選，選出 40 件原創優秀作品，更將於優秀作品中擇優進行量產，協助青年創作者。優秀作品將於主題成果展中進行展示。

2、設計師駐村創作及設計師工作營

105 年的創意臺中不限於在地情懷，加入了更多的國際交流，邀請多位臺灣知名設計師及國際知名藝術家，包括：國際知名設計師陳永基先生、國際藝術家 Michael Vincent Manalao 邁克爾文森特法納洛、新生代傑出工藝設計師周育潤先生等，於 8 月期間在清水眷村文化園區進行駐村創作，並舉辦設計師工作營，帶領學生就地取材創作裝置藝術作品，用現地素材創造，融入整個眷村環境，展現特殊的美感。

3、主題成果展

訂於 9 月 8 日（星期四）至 9 月 25 日（星期日）於清水眷村文化園區辦理上述成果展，並於 9 月 11 日辦理開幕記者會及文創商品徵件競賽頒獎典禮，另搭配一系列周邊活動，如大師設計講座、

園區探尋活動、工藝 DIY 體驗及假日音樂會等。

(二)105 年臺中市文化創意產業輔導計畫

成立本市文創諮詢推動辦公室，透過辦理人才培訓課程、專家諮詢、協助業者爭取政府補助或貸款等深度輔導，並媒合本市設計師與文創業者，藉以輔導、扶植本市微型文創業者，打造本市為青年創業之基地，吸引青年根留臺中，為本市留住優秀文創人才，並為「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做人才整備；另外召開本市文化創意產業推動委員會，集結本府文創相關局處會，共同研議本市文創政策，以及文創資源整合等。

相關期程：

- 1、於 6 月 3 日在臺中文創園區辦理「文創資源說明會」，彙整本市及中央相關資源及優惠方案，並針對本年度相關文創輔導計畫進行說明，共計 56 家業者參加。
- 2、於 7 月 13 日至 8 月 25 日辦理文創人才培訓課程，共計 8 堂課 21 小時，內容包括基礎課程、進階課程及計畫寫作實務課程等，總計參與人次約 400 人。
- 3、於 7 月 19 日辦理設計媒合審查會議，該會議係為提升本市文化創意產業之發展，藉由提供設計服務方式，協助本市在地文創相關業者創新、轉型，落實文創商品開發，共同發展本市文創產業新亮點。共計 21 家業者提出需求，14 家業者參與當天提案簡報，原預計甄選 10 家申請單位與符合需求之設計媒合團隊進行媒合，後經委員審查結果決議 11 家通過，3 家修正後通過，並酌予補助相關設計經費，共計補助 74 萬。
- 4、於 7 月 11 日召開本府第五屆文化創意產業推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三)2016 臺灣文博會臺中主題館

活動展期自 4 月 20 日至 4 月 24 日共 5 天於臺

北華山 1914 文創園區，共規劃 20 個展位 120 平方米展位，21 家本市設計公司、工藝師、文創業者參與，臺中主題館以「大器臺中」為主軸，開展後總計吸引 3 萬人次以上民眾參與，除了一般民眾外，更有來自美國、法國、英國、澳洲、香港等海外買家洽商，創下歷年最多國家詢問，展覽期間舉辦展品分享會活動與民眾互動，讓業者有更多機會與民眾互動、面對面溝通品牌理念。臺中館為本次華山展區中最熱門、最受歡迎的展位，大獲參觀民眾好評，成功行銷「創意城市 生活首都」、「大器臺中」之形象，獲得最大的參展效益。

臺灣文博會臺中館參展廠商現場洽商及訂單數計百件（96 件），展期訂單約新台幣百萬元，未來預估訂單數計 675 件。計有倫敦、中國大陸、美、德、丹麥、日、韓、泰國、新加坡等買家及市場接觸，促成各式客製化合作、設計服務、商品寄售、合作通路、展覽及知名度提升。

(四) 2016 巧聖仙師文化祭--臺中工藝職人展

配合本府「2016 巧聖仙師文化祭」文化局規劃「臺中工藝職人展」自 5 月 21 日（星期六）至 6 月 5 日（星期日），於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展出，展期共計 16 天，文化局規劃 60 平方米，超過 21 家本市設計公司、工藝師、文創業者參與。臺中工藝職人展以「發揚魯班精神」為主軸，並協助勞工局佈展工藝達人得獎作品，讓整體展覽精彩程度大幅提升，開展後總計吸引 3 萬 5,000 人次以上民眾參與，除了臺中在地居民外，還有來自香港、馬來西亞、大陸等等外地遊客，讓魯班精神有更多機會傳遞與發揚，工藝職人展為本次巧聖先師文化祭中最熱門、最受歡迎的活動之一，大獲民眾好評，成功行銷「創意城市 生活首都」、「魯班精神」之形象。

(五) 東京國際禮品展 Tokyo International Gift Show

為日本最大之專業禮品展，每年春秋兩季在日

本東京國際展示場所舉辦，約有來自 21 個國家，2,551 家公司參展，104 年參觀人數為 19 萬 0,269 人，日本當地買主計 18 萬 6,144 人(佔 97.83%)，其他海外地區買主計 4,125 人，專業買主數量眾多。此展會在亞洲歷史悠久且具有代表性，是台灣禮品進入日本市場的良好管道，在此展會中可見到各方業界齊聚一堂，不僅是廠商及買家尋求合作的重要平臺，並且同時在此掌握市場脈動及流行趨勢。為協助本市業者開拓國際市場，訂於 105 年 9 月 7 至 9 月 9 日，規劃由本局徵選本市優秀文創業業者率團前往日本東京國際禮品展參加。徵展簡章業於本年 6 月 2 日(星期四)公告，徵展至 6 月 16 日(星期四)止，並已於 6 月 8 日(星期三)召開徵展說明會，6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辦理審查，6 月 28 日公告入選名單。共計七家廠商入選包括：唯光科技、立積實業、木匠兄妹、陳彫刻處、首傑藝術、愛心進行銷設計、鴻雁休閒事業。

七、文化專車推動文化觀光

(一)文化專車

為帶領民眾認識臺中市的藝文寶藏，讓民眾養成藝文欣賞的興趣，本局自 100 年起便持續辦理「臺中市文化專車」活動，以專車的形式引領民眾造訪本市藝文景點，如藝文中心、地方文化館、社造點、藝術家工作室、古蹟、歷史建築、在地藝文團隊及文創聚落等。

105 年臺中市文化專車活動分兩梯次辦理，期間為 3 月 26 日至 7 月 3 日，共有 8 條路線、50 車次、2000 個參與名額，每車皆安排專業文史導覽人員隨車講解當地文史故事，並有表演藝術體驗或藝文 DIY 體驗。

(二)媽祖文化專車

為了讓更多民眾參與、親近媽祖文化，105 年「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舉辦期間，臺中市政府文

化局特別安排了媽祖文化專車，在 105 年 4 月 23 日至 5 月 29 日早上 9 時 00 分-下午 5 時 00 分共安排了 25 班專車，5 個活動路線，共 1,000 個名額，分別於葫蘆墩文化中心、港區藝術中心、大墩文化中心及屯區藝文中心發車，除參訪本市 12 座百年媽祖廟外，更可親身體驗舞獅、陣頭、北管文化及有趣的 DIY 體驗活動，跟著媽祖悠遊臺中。

八、「百變媽祖遊臺中」-媽祖大型公仔裝置暨文創成果展」

2016「百變媽祖遊臺中」將 2015 年「媽祖公仔設計徵件比賽」名家及社會組優勝作品年製作大型公仔，搭配臺中景點情境場景，透過互動，體驗「百變媽祖遊臺中」，特展納入媽祖水彩徵件、媽祖隨香影像及紀錄片等影音，共同企劃策展，以常民化、生活化、趣味化方式，推廣媽祖文化。希冀藉由媽祖大型公仔裝置展及系列活動特展，將年輕創意注入傳統文化，藉由舉辦公仔裝置展暨及系列活動特展，拉近與民眾距離，透過主題意象塑造及宣傳活動，提升節慶品牌知名度。「媽祖大型公仔裝置展」自 8 月 27 日（星期六）起至 9 月 25 日（星期日）展出，媽祖水彩徵件、媽祖隨香影像及紀錄片等影音，則自 8 月 27 日（星期六）起至 9 月 11 日（星期日）展出。

九、鼓勵視覺藝術創作、形塑優質創作平台

（一）辦理 2016 臺中光影藝術節—城中城

本活動為本市知名的國際級文化活動，歷年來共吸引了 100 萬以上參與人次，105 年活動時間為 6 月 18 日至 7 月 24 日，並為配合「城中城再生綱要計畫」，活化本市舊城區，特別規劃以清朝臺灣省城舊城門為題，於大北門原址（臺中公園自由路及公園路口）設置高達 4 公尺的城門互動裝置，並於臺中公園望月亭及其他城門原址 7 處，設置意象裝置藝術，吸引市民探尋歷史風華。更特別設置「舊大墩光影街區」，邀請藝術家與民眾協力創作，並結合光影藝術點亮中區巷弄。「3D 光雕投影秀」於 105 年

7月15日至7月17日每天晚上6時30分至10時於臺中公園日月湖演出，邀請到榮獲 MINATOPIUCA 港光建築投影冠軍的澳門團隊共同設計，並與本市重量級表演團隊「九天民俗技藝團」進行光影互動演出，以精彩炫目的3D光雕秀、磅礴震耳的鼓藝表演及華麗動人的舞蹈，達成跨界與跨地域的完美合作。本次共吸引30萬人次參與，有效帶動人潮進入舊城區，進而帶動整體觀光發展。

(二)辦理市政大樓藝術廊道，提供藝文展示空間

為美化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公共空間，提供洽公民眾與本府同仁優質視覺饗宴，將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A棟）、文心樓（B棟）兩棟各樓層公共空間規劃為「藝術廊道」，有可掛置約200件美術作品之牆面，另有125座玻璃展示櫃可供立體作品展示，開放受理藝術創作者或藝文團體申請辦理各項平面或立體美術類作品展覽，並輔以本局策辦或配合本府相關單位辦理之藝文展示活動，提供民眾豐富的藝術欣賞活動，活絡本市藝文發展環境，營造國際級之文化藝術城市。臺灣大道市政大樓藝術廊道自105年4月至8月止展出包含「王紹宇個展-作品而已別無它物」、「原點—藍偉憲平面設計展」、「全國兒童聯想畫歷年得獎作品回顧展」、「曾榮泰師生創作展」、「微觀中的宏觀-曾榮泰油畫創作展」、「李文武木雕展」及「群英十三友聯展」，總計參觀人次約2萬9,000人次。

(三)臺中市公共藝術設置及推廣

本局依據文化部「公共藝術設置辦法」，推動本市各公有建築物與重大公共工程以工程經費1%辦理公共藝術設置與相關活動。自105年1月至105年8月共審議通過8件設置計畫書、核定8件徵選結果報告書並完成16件公共藝術作品設置案及6件教育推廣結果報告書備查，105年本市共計新增29件作品。

(四)辦理塗鴉示範區，形塑城市街廓新景象

本局自 98 年 9 月起，規劃街頭塗鴉示範點，以合法、開放的創作空間，提供塗鴉創作者自由創作的平臺，藉由藝術化呈現來扭轉市民大眾對塗鴉的負面觀感及刻板印象，使塗鴉創作成為城市公共藝術的一部份，增添臺中市藝文新風貌。目前有：建國北路一段(近崇倫街口水泥牆)、太平區旱溪東路一段與精武路交接處防洪牆以及中科路與高速公路交會處(中科路橋橋墩下)等 3 處塗鴉區。

(五)百變媽祖遊臺中—2016 彩筆畫媽祖水彩徵件、隨香影像及紀錄片展

2016 彩筆畫媽祖水彩徵件鼓勵民眾以水彩藝術創作之形式，續寫表現媽祖宮廟建築、文物與民俗活動之美。105 年度作品徵件於 5 月 30 日至 6 月 13 日辦理收件，共徵得 1,221 件作品，並評選出 106 件得獎作品，於 8 月 27 日至 9 月 11 日在本局港區藝術中心中央畫廊展出。

(六)第十五屆彩墨新人賞，培植彩墨創作人才

為發掘更多更具潛力的年青藝術家，塑造本市文化藝術特色，本局持續策辦「彩墨新人賞」，自 3 月 1 日至 5 月 10 日辦理公開徵件，經初、複審後，評選出特優獎 1 人、新人獎 5 人、佳作獎 6 人、入選 15 人。得獎人作品於 7 月 30 日至 8 月 17 日在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大墩藝廊(五)、(六)及動力空間展出，總計參觀人次 2 萬 4,904 人。

(七)清泉崗 藝術後勤計畫

由本局首次主辦的計畫型公共藝術，內容涵蓋藝術工作坊、大型公共藝術集體創作及公共藝術季，希望透過藝術深入社區、民眾參與等互動模式，在社區散播藝術種子。公共藝術在臺灣已經走過二十幾個年頭，有別於實體性藝術品設置，這次以創新的藝術季形式辦理，自 105 年 5 月開始，以清泉崗為基地，結合狗尾草、紅土等地素材，邀請藝術家和社區民眾集體創作。10 月 9 日至 11 月 6 日藝術

季期間將展示前期擾動社區成果及精采的空間裝置作品，邀請民眾透過參與公共藝術系列推廣活動，落實公共藝術精神。

(八)黑名單的故鄉情 「畫我山川-鄭自才油畫創作展」
港區藝術中心展出

「畫我山川-鄭自才油畫創作展」自5月7日起至5月29日止在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展出，油畫家鄭自才1936年出生於臺南，在其生命歷程中，他用兩種方式表達他對臺灣土地的愛，六十歲以前以行動捍衛臺灣的主權、獨立與尊嚴，六十歲以後用筆畫出臺灣母親的脈動、色彩與溫度。本展共展出110幅代表性作品、充滿氣勢磅礴的獨特風格。1994年以來，鄭自才在臺灣這塊土地上四處行走，感受到臺灣的山親、海親、人親，並把這份對故鄉熱愛的澎湃情感，用豐富的色彩表現在畫布上，都是鄭自才親臨這塊土地、回饋這塊土地的最好成果。總計參觀人次共9,759人次。

(九)扶植優秀藝術創作者及文化團體

本局為加強本市文化藝術發展，補助文化團體或個人在本市公開場所舉辦之視覺藝術活動，自4月至8月共計補助22個團體及3位藝術家，提供市民更精彩豐富的藝術饗宴；另為扶植本市團體辦理徵件比賽，自4月至8月共計補助2個團體辦理徵件比賽，廣拓藝術多元創作活動。

(十)籌設光復藝術村

為辦理本市第一處文化景觀霧峰光復新村省府眷舍活化再利用，以光復新村為基地，進行藝術進駐計畫。105年辦理藝術村之房舍修繕，預計於9月開工，將以藝術聚落的形式，進行藝術創意聚落之規劃，結合摘星青年與藝術進駐相關資源，辦理藝術展演系列活動，活絡藝術創意基地。

十、發展文化創意產業，活絡藝術文化氛圍

(一)徵選在地傑出演藝團隊，培植優質團隊行銷藝術臺

中

本局編列地方配合款，加上文化部補助經費，辦理本市傑出演藝團隊徵選與獎勵計畫，以培植優質團隊永續經營及充實創作能量。105年共28個本市立案團隊參加徵選，經過嚴謹評選，共有10個團隊入選，這些團隊在創作能量和品質上的優異表現，充分彰顯臺中市之所以能為臺灣中部藝文重鎮地位的力量來源。

105年於4月辦理評選會議，6月於大墩文化中心辦理授證儀式，為提升傑出演藝團隊發展體質及行銷宣傳廣度，規劃諮商輔導團、培力課程及參訪活動，並結合2016臺中花都藝術季辦理傑出演藝團隊匯演計畫，亦積極拓展外縣市行銷，參與2016中彰投苗藝術季、臺南臺中雙城計演出等，期能提升團隊營運效能，厚植臺中藝文實力，形塑在地文化特色。

十一、建設藝文發展場域，打造文化藝術城市

新興藝文場域永續經營—圓滿戶外劇場

本局為永續經營圓滿戶外劇場，不僅規劃舉辦了多場藝文表演活動，也將場地妥善管理開放租借予民間單位辦理藝文活動。自95年8月至105年8月，共計舉辦288場各類型藝文表演活動，吸引超過3,770萬人次進場觀賞演出。

十二、策辦多元性、主題性、在地性展演活動

(一)2016臺中樂器節

「2016臺中樂器節」包含「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及「臺中樂器節」兩部分，「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業於7月29日及31日在新民高中藝術中心辦理完畢，共吸引13個國家46名選手參賽；「臺中樂器節」業於8月6日及7日在后里運動公園辦理完畢，整體活動包含愛樂舞臺、愛秀舞臺、競賽舞臺、樂器展示區、樂器醫院及樂器工廠等。

(二)2016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

2016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系列活動規劃自 105 年 2 月 12 日（農曆正月初五）於新社九庄媽登場，接著 2 月 22 日（元宵節）大甲鎮瀾宮擲筊確定大甲媽遶境進香日期，並以「百年宮廟風華」及「元宵晚會」揭開序幕後，在 4~6 月隨著各區媽祖遶境進香活動辦理「起駕戲」、「觀禮臺」、「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暨巡迴展」、「媽祖文化專車」等各項藝文活動。105 年著眼於藉媽祖文化節扶植在地表演團隊，並讓民眾欣賞優質藝文演出，以傳統戲曲及在地藝文表演團隊演出為主，安排臺中在地表演團隊到 12 間宮廟演出，讓媽祖信仰回歸文化核心，成為最具臺灣味的文化節慶。

1、百年宮廟風華

自 2 月 12 日（年初五）起於新社九庄媽、大甲鎮瀾宮、南屯萬和宮、臺中樂成宮、大庄浩天宮、社口萬興宮、大肚萬興宮、梧棲朝元宮、豐原慈濟宮、臺中萬春宮、北屯南興宮及大里杙福興宮等 12 座宮廟辦理傳統戲曲及在地藝文表演團隊演出，共計 12 場次。

2、大甲媽祖起駕戲暨觀禮臺活動

於 4 月 4 日及 4 月 6 日大甲媽祖起駕前分別邀請「新藝芳歌劇團」及「明珠女子歌劇團」演出起駕戲，為媽祖遶境暖場表演獻藝，向媽祖表達祝賀聖誕之意。並於起駕日當晚（4 月 8 日），在大甲搭設觀禮臺，安排眾多臺中表演團體演出，讓市民共同欣賞並了解媽祖起駕及陣頭文化。

3、2016 彩筆畫媽祖水彩徵件比賽暨頒獎典禮

自 102 年首辦已建立口碑，收件數年年增加，鼓勵民眾以水彩藝術創作之形式，表現媽祖宮廟建築、文物與民俗活動之美，以增進民眾對媽祖文化之認識，並為傳統宗教民俗文化賦予精緻藝術的內涵。105 年收件時間自 5 月 30 日至 6 月 13 日止，並分大專院校及社會組、高中(職)組、國中組、國

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國小中年級組（三、四年級）、國小低年級組（一、二年級）等 6 組，已於 7 月 20 日公布得獎名單，於 8 月 28 日（星期日）上午 10 時 30 分於港區藝術中心大廳舉行頒獎典禮，得獎作品並於 8 月 27 日至 9 月 11 日在港區藝術中心展出。

4、2015 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

以「2015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辦理的「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於臺中市藝文空間巡迴展出，已於 104 年 12 月 19 日至 105 年 1 月 17 日於港區藝術中心、1 月 19 日至 2 月 29 日於豐原藝文館、3 月 2 日至 5 月 1 日在童綜合醫院及 5 月 3 日至 7 月 3 日在大里仁愛醫院展出。

5、媽祖文化專車

自 4 月 23 日至 5 月 29 日期間週末從 4 個文化中心出發，分成 5 條路線，28 車次，提供 1,120 個名額，分別參訪 12 座宮廟及文化景點，更可親身體驗舞獅、陣頭、北管文化及有趣的 DIY 體驗活動，讓民眾以文化體驗方式領略宮廟文化及媽祖文物之美，於專車上並安排隨車導覽人員，沿途介紹媽祖文化故事，參訪點之宮廟或文化景點則請廟方或邀請當地文史工作者導覽解說。

6、媽祖原創劇本徵件及委託製作演出

104 年全國首創以「媽祖」為主題，鼓勵全國民眾以臺中媽祖的故事為架構創作原創劇本，並委託本市傑出演藝團隊「國光歌劇團」製作傳統藝術類優勝作品《媽祖的眼淚》，已於 5 月 7 日晚上於南屯萬和宮演出；由「小青蛙劇團」製作兒童戲劇類特優作品《小魚小魚海中游》，已於 4 月 1 日晚上於圓滿戶外劇場演出，另，現代戲劇特優作品《夜曙行旅》，已隨大甲媽祖遶境活動展開拍攝作業，將於年底舉辦播映活動，以期媽祖的文化創意作品更加豐富。

7、「臺中迓媽祖」紀錄片巡迴播映及推廣活動

以 104 年拍攝「臺中迓媽祖」紀錄片為基礎，內容包括大甲媽祖遶境進香、新社九庄媽遶境、萬和宮老二媽西屯省親遶境、萬和宮字姓戲、旱溪媽祖遶境十八庄、梧棲走大轎及大庄媽北港進香回鑾遶境。已於年初起於本市圖書館及文化中心播映，於 7 月 16 日起於臺中樂成宮、大甲鎮瀾宮、大庄浩天宮、南屯萬和宮、新社鎮安宮及梧棲朝元宮辦理播映活動；並訂於 8 月 27 日起於港區藝術中心、嶺東科技大學、臺中科技大學及靜宜大學配合規劃播映及講座推廣共 5 場次，經由專家學者或文史工作者帶領，以領略在地民俗之美。

8、媽祖大公仔裝置藝術展覽

以 104 年「風吹千里尋媽祖~媽祖公仔設計徵件比賽」得獎作品及邀請名家設計，包括公仔設計達人李永丞、國際跨域藝術家周瑞萍及新銳設計師施淳皓、蕭又展所設計的結合創新思維與藝術感之公仔共 4 組，製作媽祖大型公仔、開發特色文創品，規劃於 8 月 27 日至 9 月 11 日在港區藝術中心舉辦裝置藝術展覽，透過主題意象塑造及宣傳活動，提升節慶品牌知名度。

9、迓港藝•迎媽祖•HOT 陣頭

為傳承及保存民俗文化，已於 5 月 7 日（星期六）於港區藝術中心邀請 10 組優秀藝陣團隊，以遶境港藝中心賞藝陣及定點演出方式，呈現精緻藝陣文化，讓民眾認識臺灣民俗藝術文化，體驗臺灣宗教文化的精神與感動。

10、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

全國首創媽祖文化徵文，透過徵文比賽，徵集隨媽祖遶境進香的生命感動短文，並結合資深攝影家蔡明德先生拍攝媽祖遶境進香照片，出版圖文專書，收件日期自 4 月 1 日至 6 月 15 日止，徵文文體為散文，字數為 1,500~2,000 字，已於 7

月 13 日公布得獎名單，共有 30 件作品得獎。

(三)2016 臺中兒童藝術節

臺中市兒童藝術節自 2007 年起，每年皆規劃在兒童節期間舉辦活動，尤其縣市合併以來，活動場域擴及山海屯各地區，藉由這樣的活動，激發小朋友對藝術的興趣。也希望藉由這種親子共同參與的活動，凝聚家庭成員間的感情，帶給孩子美好的回憶。

2016 臺中兒童藝術節活動邀請日本動物樂團、紙風車劇團、大開劇團、小青蛙劇團、頑石劇團、童顏劇團、極至體能舞蹈團與聲五洲掌中劇團等優質表演團隊，自 4 月 2 日至 5 月 22 日深入山、海、屯、城區，包含大里運動公園、圓滿戶外劇場、后里內埔國小、大甲體育場、中心演藝廳及社區場地進行 29 場免費巡演，共計 4 萬 5,851 人次參加。演出深入至各社區，透過一系列活動，落實本府「文化平權、藝術下鄉」的理念，也帶給所有兒童自小紮根美感的藝術環境。

(四)2016 校園巡迴藝術表演活動

「巡迴校園藝術表演活動」至今已辦理 10 年，主要是利用學校課外活動或課輔時間，於每年 4-6 月及 9-11 月安排本市團隊進校演出，推動文化與教育之結合，落實文化扎根，從「小」做起之理念，培養學子們參與多元文化活動，也提供本市演藝團體演出之平臺。為顧及城鄉差距之文化資源分配，演出區域擴及偏遠之學校，讓偏遠地區學子們能夠有更多欣賞藝術表演的機會，105 年增加場次，共計排定 37 所學校，37 場演出，時間自 4 月 1 日至 11 月 23 日止。目前已辦理 24 場次，共計 1 萬 0,440 名學子參與。

(五)2016 臺中街頭藝人甄選活動

臺中市自 2002 年舉辦街頭藝人甄選以來，已邁入第 14 個年份，累計至今已有 1623 組街頭藝人，

分為表演藝術類、視覺藝術類及創意工藝類三種類別，這些城市藝術家為大臺中的街頭藝文活動注入豐沛的活力。

本局亦於 6 月 24 日(星期五)10:00-18:00 加辦臺中監獄街頭藝人徵選場次，並於 6 月 22 日辦理相關徵選說明會，提供受刑人考照機會。

(六)2016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活動已邁入第 13 年，每年選擇市民聚集的廣場、公園等公共空間舉辦音樂會，讓藝術主動走入市民生活，為因應本市即將舉辦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本府文化局鼓勵各提案公所策劃以花為主題，結合各區生態、產業、文化等地方特色之演出內容。105 年活動計 29 區公所提案入選，6 月 3 日(星期五)至 9 月 30 日(星期五)期間辦理共 29 場音樂會。

十三、視覺美學篇與表演藝術篇

(一)辦理「2016 藝術新聲—十校畢業生推薦展」活動

「2016 藝術新聲—十校畢業生推薦展」由本局大墩文化中心主辦，陳一凡教授統籌策劃，105 年 4 月 16 日至 5 月 4 日於大墩藝廊(一~六)及動力空間展出。展覽以跨校、跨學院、跨地域之藝術創作為主，結合臺灣北中南藝術相關系所畢業生之創作，除展現各校畢業生創作風格與特色，達到校際交流與藝術推廣之功能，亦為這些當代藝術的生力軍開展更廣闊的發聲平臺。本屆參展共 10 校 12 系，177 位優秀創作者，展出作品涵蓋繪畫、彩墨、雕塑、工藝、複合媒材、新媒體藝術等等，呈現多元併發的當代藝術風貌。展覽參觀人數約計 5 萬 4,000 人次。

(二)「典美·藏藝—大墩美展 20 年首獎特展」

作為臺中市重要藝術藏寶庫的大墩文化中心，自 72 年成立以來，陸續透過價購、捐贈與競賽等管道，共典藏有 461 件臺灣重要美術佳作，其中經由競賽而獲典藏者，即為享譽國際之「大墩美展」獲

獎作品。

此次配合典藏室修繕設置竣工，又逢大墩美展屆年 20，特將歷年典藏之大墩美展精品悉心整理，策劃推出大規模的「典美·藏藝—大墩美展 20 年首獎特展」，展出第一屆至第二十屆大墩美展首獎與大墩獎之作品，包括油畫類、水彩類、水墨類、工藝類、書法類等共 105 件大作，於 105 年 6 月 18 日至 7 月 6 日在大墩藝廊(一)~(二)與動力空間，呈現眾相經典，如實傳遞時間流移累積的藝術美感與文化厚度。本次展出共吸引參觀人數約 2 萬 3,715 人次。

(三)辦理「105 年度臺中市當代藝術家聯展」活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自 105 年 8 月 20 日起至 9 月 7 日止，在大墩藝廊(一~三)、(五~六)及動力空間展出「105 年度臺中市當代藝術家聯展」。共邀請 246 位臺中市當代藝術家共襄盛舉，包含墨彩、書法、膠彩、篆刻、油畫、水彩、版畫、雕塑、美術工藝、攝影等十大類，透過多元媒材創作，發揮獨到的巧思。本次展出吸引參觀人數約 3 萬 5,000 人次。

(四)賡續辦理多元展演活動，充實並提昇市民精神生活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持續舉辦藝文展覽及表演活動，提升本市藝文人口比例，並推廣藝術欣賞及美學教育，以達鼓勵藝術創作，落實文化紮根之目的。

表演藝術方面，105 年 4 月辦理「大墩兒藝嘉年華」蘋果劇團兒童戲劇欣賞節目、童玩遊戲及親子跨界音樂饗宴，激盪小朋友用腦思考能力，同時紮根「藝術教育」，親子藉由參與活動，欣賞藝術之美，陶冶藝術氣息。另於暑假期間辦理「大墩表演藝術節系列活動-樂 fun 藝夏」一系列展演活動，參加人數約計 2,400 人次。

十四、文化深耕與推廣篇

(一)歡慶佳節，舉辦端午節、母親節及七夕系列活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 105 年 6 月 5 日舉辦端午

節活動，由金曲獎「最佳戲曲曲藝專輯獎」得主李靜芳老師率領大墩文化中心研習班學員，演出「夢中愛人」，透過詼諧的劇情、逗趣的角色互動與民眾同歡，提前感受端午節氛圍，同時展現研習班授課成果；另，於105年5月8日辦理「花漾媽咪親子麵包花DIY」活動，於8月6日舉辦七夕活動「心心相映—皮雕鑰匙圈DIY」，透過齊心協力的DIY手作活動，傳達人與人之間的濃密情意。一系列節慶活動參與人數約計850人次。

(二)文化藝術講座廣邀專業人士分享文化生活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每個月舉辦文化藝術講座，邀請臺灣文化藝術各領域工作者，與民眾互動分享自身創作、研究與生活經歷，將文化藝術的美好自然地引進民眾的生活中，引領參與民眾從生活中真切的感受藝術與文化創意的樂趣。105年4月至8月分別邀請職場圖文插畫家馬克暢談網路創意與生意、民俗專家林茂賢的臺灣民俗開講、金馬獎最佳動畫導演宋欣穎漫談京都印象及司馬中原老師分享靈異見聞及靈異經驗等，以透過講座分享的方式，提供民眾豐富的知識饗宴，延續傳遞文化的精神。本系列講座參與民眾人數可達1,500人次。

(三)舉辦創意藝術市集活動

為提供本市藝術創作者展現創意之平台，並提供民眾多樣性優質休閒活動，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每個月的第三個星期六下午在本市草悟道木作吧檯北側廣場（誠品百貨至全國大飯店間）辦理創意藝術市集，現場展示陶藝、彩繪、金工、木雕、紙藝、手工娃娃、環保創意回收資源再利用等各類手工藝品及DIY現場教作。105年4月至8月共辦理5場次，參與人次約計3萬7,248人次。

(四)開辦藝文研習活動

為提昇市民藝術欣賞興趣及激發學習動機，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辦理藝文研習班，課程內容涵蓋

美術、音樂、舞蹈、戲劇及工藝等類別。藝文研習活動於 104 年秋季開設 120 班，學員約 2,074 人，另於 105 年春季開設 105 班，學員約 1,896 人，普獲民眾喜愛。另為激發學員學習動機，勇於嘗試創作展現成果，105 年 4 月至 8 月於大墩文化中心文物陳列室(三)舉辦藝文研習活動成果展共計 4 場次，展出期間參觀人數約達 3 萬 800 人次，讓民眾在感受藝術創作之餘，同時有寓教於樂的效果。

十五、葫蘆墩文化中心活動

(一)視覺美學篇與表演藝術篇

1、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

「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兼顧資深前輩與中青新秀，為中部地區歷史最悠久且深具影響力的美展盛事。作品類別涵括油畫、水彩、膠彩、水墨、書法篆刻、工藝及應用設計、雕塑、攝影等八大類。臺中縣市合併前已辦理 22 屆，100 年縣市合併後至 105 年已邀請 209 位傑出美術家參展，每位藝術家皆出版畫冊專輯、以市長名義致贈獎座、請專人拍攝藝術家影音紀錄片及網路藝廊、舉辦志工培訓、教師及公務人員研習、藝術家導覽等推廣活動，二十餘年來鼓勵在地藝術家持續創作，為藝術創作構築絕佳的展示舞臺。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辦理至今第 6 屆，展出者包括：施永華(書法)、張亦足(水墨)、林先茂(雕塑)、蘇仁彥(書法)、林順孝(油畫)、塗文超(水墨)、劉雪娥(膠彩)等 7 位，更可看出接力展所散發的藝術能量。迄今舉辦的 4 檔接力展共吸引 2 萬 1,210 人次參觀。

2、臺中市前輩藝術家林清波油畫回顧展

為表彰臺中市前輩藝術家林清波對藝術界的貢獻，特別於 4 月 15 日至 5 月 15 日，辦理「一生的知己-林清波油畫回顧展」。本次展覽共吸引 4,312 人次參與。

3、李榮烈竹藝師生聯展，青竹化為繞指柔

李榮烈老師一生與竹子結緣，傳承竹藝技術長達半世紀以上，教授學生無數。本次邀約歷年授課竹藝研習班，包含國立傳藝中心、臺中農會、鹿谷小半天、工藝研究中心、文資局、南投文化局、霧峰、草屯國中及臺中監獄等各班別，共 88 位學生，近 200 餘件作品一同參展，共吸引 1 萬 1,003 人次參與。

4、國寶藝師廖瓊枝 親授藝生演出王魁負桂英

本局主辦的「2016 葫蘆墩藝術季」系列活動，以「臺灣傳統戲曲」為主題，於 8 月 27 日週六晚間邀請國寶級廖瓊枝所屬的薪傳歌仔戲團，帶來傳統文戲「王魁負桂英」。廖瓊枝女士曾以此劇於法國演出，並獲得天籟美音之稱號。睽違 16 年後繼續至葫蘆墩文化中心登臺，新一代的歌仔戲學員汪亭瑩、江孟逸接下傳承的棒子，分別演繹王魁與桂英的角色，兩人要以優美的身段與精彩的戲文，征服臺中傳統戲劇愛好者的心，共計 600 人觀賞。

5、「藝遊葫蘆墩」就要給你看好戲

大開劇團為中部唯一於 94~105 年連續十二年獲選文化部「國家扶植演藝團隊」，並於 101 年榮獲本局首屆表演藝術「金藝獎」。89、90、91、93 年四年獲選為臺中市傑出藝術團隊，並獲選為臺中「二十號倉庫」駐站藝術團體；表演場次數百場，累積觀眾人次數十萬人，戲劇教學活動百餘場，特別策劃「藝遊葫蘆墩」系列活動，包含「藝遊夢劇場」、「藝遊兒童戲劇營」、「藝遊戲劇工作坊」、「藝遊大戲院」。

(1) 藝遊夢劇場

為了充分活化本局葫蘆墩文化中心的空間，於 105 年 4 月 3 日、4 月 10 日、4 月 17 日，早上自 10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在演講廳規劃三場小型生動活潑的說故事互動劇場的演出及示範

教學，讓大、小朋友可以看到精彩有趣的說故事劇場演出之外，更透過示範教學與演員互動作角色扮演、故事接龍等劇場遊戲。

(2) 藝遊兒童戲劇營

於7月25日至7月27日暑假期間設計三天密集的兒童戲劇夏令營，結合戲劇、美術、舞蹈等的戲劇課程，與小朋友一同渡過炎炎夏日。透過肢體開發、聲音開發、想像力與專注力練習等各種劇場遊戲，啟發孩子多元興趣。另外還有歌舞體驗、說故事劇場、排練等課程，帶領小朋友發揮創造力，呈現好玩有趣的故事。

(3) 藝遊戲劇工作坊

本局葫蘆墩文化中心與大開劇團主辦「2016藝遊葫蘆墩」，暑假期間特別規劃「藝遊戲劇工作坊」，活動時間為7月30日及31日二天，在豐陽國中舉行，讓大家實際體驗戲劇魔力。

(4) 藝遊大戲院

105年8月20日辦理兒童歌舞劇「好久茶秘密」系列經典劇碼《名偵探阿隍》，於本局葫蘆墩文化中心演奏廳演出，藉由觀賞正式的劇場演出，開拓社區親子的藝術欣賞視野及興趣。相關系列的演出得到表演藝術聯盟及文化部駐館計畫之支持，吸引逾1,500人次之民眾走入劇場。

6、「2016葫蘆墩藝術節」系列活動~端陽豐華

本局主辦的「2016葫蘆墩藝術節」系列活動，第一場次活動配合端午節慶，於6月10日週五晚間邀請掌中劇天王級「阿忠布袋戲」，以及當紅台客嘻哈「UNDER LOVER」兩大知名團隊，帶來「端陽豐華」主題展演，同時安排豐富有趣的親子闖關與文青市集等週邊活動，帶給民眾特別的節慶體驗，共吸引4,800人次參與。

7、熱鬧暑假- 創意研習及家庭日活動

葫蘆墩文化中心為迎接暑假來臨，舉辦了一連

串研習活動，包括樂暑假兒童藝文研習活動、暑期嗨翻天-得來速才藝小學堂，從空氣科學班&觀察達人班到手作DIY，精采有趣的課程讓小朋友有豐富的學習經驗。

葫蘆墩文化中心更於7月16日變身水上樂園，在戶外廣場設置海盜船、怪物卡車、KITTY貓跳床、巨無霸趣味兒童碰碰球、極限賽車及恐龍水樂園、水槍PK賽等多樣大型有趣的戲水設施，開放小朋友們免費參加，本次活動參與人次約6萬4,800人次。

十六、港區藝術中心活動

(一) 節慶系列篇

搖滾廖添丁慶端午，傳藝跨界搖滾，跨域藝文更精彩端午佳節港區藝術中心於6月5日晚間邀請臺中在地優質演出團隊-聲五洲掌中劇團、老諾樂團開演清水義俠傳奇「搖滾廖添丁之櫻花美人香」，用掌中劇說傳奇故事，用搖滾樂演掌中劇，用清水的傳奇故事與在地搖滾音樂，穿梭在古文化與今潮流中，更結合陣頭表演形式，精彩串連。活動共吸引1,296人次參與。

(二) 藝文活動篇

1、好有藝思藝術節

在演出活動方面，每年本局港區藝術中心辦理之好有藝術表演藝術活動，自103年度辦理第一屆「好有藝思」表演藝術節，引進多元的優質團隊進駐演藝廳演出，吸引更多的人走進演藝廳，注入熱情與活力。105年度規劃以「劇場·說我們的故事」為主軸，邀請三檔不同型態的表演藝術節目，包括：臺灣說唱藝術界的翹楚—相聲瓦舍《賣橘子的》；結合打擊樂與戲劇表演，重現臺灣三〇年代氛圍的「自由擊《甜蜜三零》」；以及改編臺灣兒童文學前輩作家林鍾隆日文繪本作品的「偶偶偶劇團《南方小島的故事》」。演藝廳並定期受理國內外表演團隊

申請演出，105 年度音樂、戲劇、舞蹈等共辦理逾 110 場演出活動，吸引近 3 萬人次觀賞。除此之外，並邀請國內優質表演藝術師資，辦理戲劇營隊、劇場講座，厚植本市藝文實力。

2、「一曲高山流水—許文融創作展」展現東方人文新視界

現任建國科技大學教授兼美術館館長許文融老師，透過書寫所呈現出來的東方意象—「線條」作為他水墨、複合媒材及雕塑等不同形式媒材創作上的連結，將他的內在情性與精神貫穿於作品之中。這些作品將於 3 月 19 日至 5 月 1 日展出。

此次在港區藝術中心展出作品達 129 件吸引 1 萬 1,984 人參觀。

3、清風樓藝術進駐，打造藝術與地方對話平臺

港區藝術中心「清風樓藝術進駐」計畫於 102 年開辦，104 年 9 月辦理第二梯徵選，共計 8 組藝術工作者目前進駐於中心清風樓空間，一樓文創工作者每週六日常態開放，二樓工作室開放使用至夜間 9 時，提供具潛質藝術工作優質創作展演平臺。105 年 3 月起進駐計畫更結合「假日小願藝樹市集」與街頭藝人展演的媒合，於清風樓前廣場以文創工藝市集、藝術工作室、街藝演出的群聚效應擴大活動規模，打造樂活休閒藝文空間。4-6 月期間辦理「大手牽小手-攜手藝起來」藝術教育計畫，由各組藝術工作者回饋免費名額，中心規劃具特色之藝文體驗半日小旅行，邀請本市及海線地區(優先受理)學童參與，共計辦理 17 梯次，459 人次受惠。7 月 2-3 日首次辦理「清風樓藝術進駐工作室共同開放日」活動，推出 25 場次近 500 個名額各式體驗活動與藝術流浪交流計畫讓民眾更了解進駐計畫內涵。105 年 1-7 月期間，各組藝術工作者共辦理各類手作體驗、教學、導覽、座談會、創作示範、影片欣賞等活動計 484 場次，吸引觀眾參與達 1 萬

0,748 人次。

4、假日藝賞~港區藝術中心定目劇場，海線首創

港區藝術中心於海線地區著名觀光景點，105年首創海線地區定目劇場，以戲劇為主，舞蹈音樂為輔，每週日下午固定於戶外名留廣場開演，民眾可免費入座欣賞。第一季(1-3月)以在地文化為主軸，邀請聲五洲掌中劇團演出清水義俠《Q版廖添丁》、清水劇團演出《最美麗的地方》故鄉高美濕地的故事，深獲民眾好評。第二季(4-6月)適逢「2016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辦理期間，特以媽祖為主題，邀請妙璇舞蹈團演出敘事性舞蹈《媽祖出巡》、小青蛙劇團演出兒童劇《老二媽傳奇》，宣揚媽祖文化與母性之美。1-6月共計辦理20場次，吸引5,002觀賞人次。定目劇場推出以來廣獲民眾好評，除讓民眾更瞭解與欣賞多元的藝術表現，體驗不同形式的演出，並鼓勵積極參與藝文活動，也讓表演走出劇場，創造出更多的藝術作品來豐富大眾生活。

5、魔力活寶秀卡戲，跟著小丑闖關過兒童節

港區藝術中心於兒童節連假4月3日邀請米爾可劇團的8位歡樂小丑，演出小丑魔術賽、雜技PK與精彩的小丑泡泡對決，另規劃有趣闖關遊戲，挑戰成功就可獲得精美造型氣球。此外特別設置4月限定版「白浪淘淘沙坑遊戲區」，全日精彩活動吸引1,235人次參與。

6、2016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迺港藝·迎媽祖·HOT陣頭

配合2016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的舉辦，港區藝術中心於5月7日盛大舉辦「迺港藝·迎媽祖·HOT陣頭」陣頭匯演活動，除邀集全國10大優秀藝陣拚陣，更首次由梧棲浩天宮神偶、哨角隊、執士隊等帶領藝陣團隊於港區藝術中心園區外進行遠境展藝後進入園區內觀禮臺輪番上陣演出，包

含鼓陣、舞龍陣、舞獅陣、官將首、神偶團等多元形式內容一次完整呈現，另分送平安餅、開放民眾稜轎腳，進一步彰顯媽祖文化與臺灣陣頭藝術之美，民眾熱烈響應，全日活動吸引 4,500 以上人次參與。

7、2016 港藝清風茶宴首部曲&二部曲—千人茶會、賞荷華會

「2016 港藝清風茶宴首部曲-千人茶會」為相關茶會活動自 2014 年以來首次全部改至戶外辦理，以凸顯園區優美的亭園水榭環境，並全面開放免費參加。活動於 3 月 26 日、27 日盛大展開，規劃有特色茶席品茗茶共 69 席(近 800 個席次)、友茶宴百席(邀友 2 人 3 人成席贈友茶禮)、大壺泡奉茶、手工揉茶體驗 100 名、路寒袖茶講座及吳德亮茶說 100 名、薛蓓媛老師工筆畫展與開幕式系列演出活動，上演千人共飲盛況，2 日活動參與計達 2,188 人次為歷年最高。續於 6 月 26 日規劃「港藝清風茶宴二部曲-賞荷華會」，邀民眾登台賞荷、聆樂、品茗茶。由 20 位專業司茶人在中心九曲橋展茶藝，活動設有日茶與夜茶二場次，日夜品賞不同風情。除備特選茶飲更有應景荷花餐點與現場南管、揚琴古樂演奏，吸引近百人共赴盛宴。運用港區藝術中心園區美景優勢，於視覺藝術、表演藝術此二發展主軸外，進一步發展茶道文化美學特色，打造優質美感藝文生活體驗。

十七、屯區藝文中心年度邀請展「失靈的機制-黃銘祝創作個展」

於 105 年 5 月 7 日至 6 月 26 日在展覽室 A 舉辦。黃銘祝為現任長榮大學美術系系主任。以水彩創作聞名於藝壇，早期創作「腳踏車」與「狼狗」系列具有鄉土色彩作品。中年轉向內探索個人心底聲音，也向外探討社會價值與環境變化，近年更結合複合媒材及新媒體應用，「失靈的機制」是從接二連三

的社會新聞事件，例如「都更案」、「食品安全」、「太陽花學運」、「洪仲丘操到熱衰竭猝死案」、「課綱修改」、「國土保育」等問題，以藝術創作的方式重新對環境、宇宙的思索，是一種入世的關懷，共吸引 9,499 人次參觀。

十八、持續推廣表演藝術藝文活動

屯區藝文中心以表演藝術為主，為提供屯區民眾優質的藝文演出，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期間之活動，詳述如下：

(一)2016 上半年假日廣場系列活動－屯區生活節

從 3 月 20 日(日)起至 5 月 22 日(日)共計有 5 場次與五大主題，共計 15 組表演團隊舒活登場，每場次搭配不同生活主題，從民歌、交響樂、舞蹈、戲劇、雜耍、特技等一連串的生活街頭風，及周邊手作文創區，帶領民眾一同「品味藝術，享受生活」！活動參與人次約 1,600 人。

(二)屯區藝術季：戲胞小學堂-校園巡迴演出

屯區藝文中心 4 月 9 日(星期六)至 5 月 21 日(星期六)辦理《屯區藝術季：戲胞小學堂-校園巡迴演出》，邀請「小青蛙劇團」演出《鄉下老鼠進城去》、《金斧頭銀斧頭》兩場精采好戲，並規劃戲劇體驗活動，讓小朋友能從遊戲中體驗戲劇的迷人之處，並在演出中以豐富、多元又有趣的互動方式，帶領小朋友更親近表演藝術。活動參與人次約 5,950 人。

(三)2016 音樂舞蹈藝術節系列活動

於 5 月 7 日(星期六)至 7 月 17 日(星期日)，安排 5 場音樂舞蹈類表演於屯區藝文中心演藝廳或戶外露天劇場演出。除各種形式的音樂表演外，更增加舞蹈等肢體動作的精彩表演，以不同表演型態跨界演出，吸引更多人投入藝文欣賞的行列，以融入屯區藝文中心的藝文空間，希望帶給欣賞者不同的樂聽感受，營造美麗的、難忘的藝文欣賞環境。活

動參與人次約 2,469 人。

(四)2016 屯區藝術季-戲胞藝起來

活動於 7 月中至 8 月底期間，邀請金枝演社演出 2 場售票戲劇節目(7 月 16 日(星期六)《仲夏夜夢》、8 月 27 日(星期六)《可愛冤仇人》)，並於 7 月 31 日(星期日)在實驗劇場辦理 2 場《大家來歌舞》戲劇教育推廣活動。藉由本活動的辦理，將戲劇表演的推廣以豐富、多元的形式，帶領觀眾深入戲劇。

十九、持續推廣藝術營、講座、研習班等藝文活動

(一)2016 輕夏藝術營系列活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為迎接小朋友們的歡樂暑假，規劃小朋友的暑期藝文課程「2016 輕夏藝術營」系列活動！為提供多元藝文學習機會，推廣青少年藝術教育，於暑期辦理藝術營系列活動，結合迴旋紙飛機、飛天骨牌、油畫、輕黏土、漫畫速寫、陶笛、烏克麗麗、直笛、魔術、摺紙等主軸，規劃一連串活潑有趣的藝術研習課程，吸引許多小朋友熱烈參與，共吸引約 240 人參與。

(二)屯藝生活美學講座

邀請來自不同領域的學者專家和民眾共同分享生活當中的各項經驗，或配合本局屯區藝文中心重要展覽舉辦講座，提升民眾人文素養。本活動自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共計辦理「楊賢英講座：生活智慧王～居家空間收納藝術」、「張純吉講座：從生活壓力找到生命活力」、「李麗慧講座：男女大不同～從性別差異談兩性溝通」、「賴仁淙醫師講座：耳鳴，是救命的警鈴」、「百師入學～馮光遠：當文化人往政治的泥淖前進」5 場講座，共 487 人次參與。

(三)屯藝藝文推廣研習班

規劃各項藝文推廣研習教育亦是重要活動項目。自 105 年 4 月至 105 年 8 月，於本局屯區藝文中心藝享空間舉行有「羊毛氈水壺套」、「鋁線編織

—鳥語花香」、「鋁線編織—古典藍」、「微笑Pizza」、「小羊皮證件套」5場研習活動，共165人次參與。

(四)親子繪本故事屋活動

說故事與閱讀，長久以來一直就在親子互動過程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藉由多元的說演故事活動，以故事為橋樑，啟發孩子閱讀的興趣，激發孩子無窮的想像力與創造力。本局屯區藝文中心自105年4月至105年8月間共舉行12場活動，計有362人次參與。

二十、精彩民居摘星山莊 打造為傳藝教育基地

市定古蹟摘星山莊於清同治10年(西元1871年)起建，至光緒5年(1879)完工，在現存的臺灣傳統民居建築中，以「無處不雕，無處不書，無處不畫」著稱，故有臺灣民居之首的美譽。

摘星山莊委由大器內蘊文創藝術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委託營運事宜，引入食養文化、傳統工藝體驗、雅集講座活動，並輔以文化創意商品展售等，借助民間企業經營模式，推廣古蹟建築藝文，培育本市文化涵養，打造成為一處隱身於臺中郊區之指標性傳藝教育基地「傳藝書院」。期望能帶動地方觀光發展。並且將配合勞工局—摘星青年築夢臺中計畫，讓12個有志青年進駐山莊裏頭創業，成為一個文創的基地，因此除了讓更多民眾欣賞古蹟昔日光彩外，也會因為文化創意產業的加入，讓摘星山莊成為極具地方特色的休閒場域，成為本市重要文化觀光景點之一。

二十一、清水牛罵頭文化園區化身為「拍瀑拉文化基地」

牛罵頭遺址於95年5月30日依法公告，位於鰲峰山原陸軍清水營區內，係臺灣中部地區新石器時代中期文化的代表，是以在地地名作為命名，亦為國內第一個「命名遺址」，其出土陶器以紅、褐色繩紋陶為主；石器的類型常見的有斧鋤形器、石刀、石鏟、網墜、石片器等農、漁獵

用具。

臺中市清水區鰲峰山上牛罵頭遺址文化園區第3、4號棟館的經營管理，於105年7月委託臺中市牛罵頭文化協進會營運，營運權期限為五年，並成立「拍瀑拉文化基地」籌備處。將規劃主題策展、導覽解說及販售文創商品等，致力讓園區成為一座結合保存、研究、展示、教育、推廣、文創等六大功能的人類史前博物館。

二十二、參加國際組織，提昇國際文化交流與能見度

「世界歷史都市聯盟」是非政府組織，1994年由日本京都市發起，由世界各地重要歷史城市所組成，其會員城市代表皆為各城市市長，截至2016年3月，總計有來自63國110個城市會員參加。臺中市是亞洲第27個城市會員，透過該聯盟會員的文化交流，將增進臺中市與國際社會聯結，提升臺中市的國際能見度。

成為「世界歷史都市聯盟」成員後，臺中市將與來自世界的歷史城市分享經驗和心得，增進對不同國家及文化的了解和尊重，為保存和維護城市歷史資產共同努力。臺中市也將善盡「世界歷史都市聯盟」會員責任，例如提高預算，做好文化資產修復、維護管理及再利用；將個別的歷史文化資產串連成線狀，或以街廓型式，推動都市再生及歷史文化保存；並加強行銷歷史文化資產，充實臺中市的觀光能量。

二十三、清水公學校日式宿舍群修復 作為多元教育場域

清水公學校於1897年(明治三十年)在清水舊文昌祠舊址成立，歷經4次更名才成為今日的清水國小，是老一輩清水人最重要的歷史記憶。由於校舍與宿舍群位置位於清水最重要的文教區域，且其建築型態保存良好，足以展現昭和時期家屋建築的重要特色。

清水公學校日式宿舍群目前由清水國校負責

維護管理，修復後將規劃為多元教室，計有鄉土教室、生活教室、藝文教室、音樂教室、舞蹈教室、餐廳或文創空間等供學生學習的場所。

二十四、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及新建

(一)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

本局積極爭取教育部經費，進行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工程，102~105 年期間，共獲經費 4,080 萬元補助款，截至 105 年 8 月，已完工有大肚分館、南區分館、西屯分館、烏日分館、神岡分館、大里分館等 6 所圖書館，進行工程招標作業中有大甲分館、大雅分館等 2 所圖書館，另外潭子分館、北屯四張犁分館及梧棲分館等 3 所圖書館進行規劃設計中，並預計於 105~107 年 3 個年度，再挹注經費，以進行既有圖書館空間全面改造，為市民們營造更舒適溫馨的閱讀環境。

(二)持續辦理圖書館新建工程

1、北區分館新建工程

北區分館因舊有建築物老舊、空間狹小不敷使用、藏書量容納空間不足、且耐震強度不足，已不符公共安全，為滿足民眾圖書閱覽需求並帶動閱讀風氣，利用原基地辦理拆除重建，建造一座符合各項空間需求之現代化圖書館。

本工程於 103 年至 105 年編列總經費 6,000 萬元，於 104 年獲編室內裝修及傢俱設備經費 600 萬元，工程於 103 年發包並施工，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之現代化圖書館，營造良好閱讀氛圍，提高圖書館服務品質之目的。

館舍設備(室修及傢俱)採購案已於 105 年 2 月完成發包簽約；圖書館工程已於 105 年 3 月完工，並於 7 月 22 日驗收合格，館舍設備配合工程完成進場施作，於 105 年 8 月 9 日完成履約，目前持續辦理驗收及圖書館搬遷事宜，訂於 105 年 10 月開館啟用營運。

2、西屯區溪西分館新建工程

西屯區溪西(筏溪以西)地幅員廣闊，現有約 14 萬人口，緊鄰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轄內機關學校林立，目前永安里、協和里設有圖書館，但規模甚小空間狹窄，且無擴建腹地，已未能符合民眾需求，故有必要於該區興建一設備完善並兼具文教特性之圖書館。

本工程於 103 至 105 年編列總經費 6,000 萬元，委託建築師辦理建築設計規劃及主體結構工程招標，工程於 104 年 11 月開工興建地上 3 層之現代化圖書館；並依 105 至 106 年獲編經費 3,000 萬元，於 105 年度簽辦委託技術服務採購案，辦理室內裝修、空調及傢俱等設備規劃設計並發包工程。

裝修及傢俱工程配合主體工程施工，新建分館預計於 107 年 2 月竣工，後續將永安、協和二圖書館資源整合至西屯區溪西分館新館舍，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期可滿足該西屯區域之需求並帶動周邊整體發展。

3、南屯區李科永紀念圖書館興建工程

因本市圖書館數量普遍不足，尤其在 16 萬人口數之南屯區居民僅有一所南屯圖書館，係本市閱讀資源最為匱乏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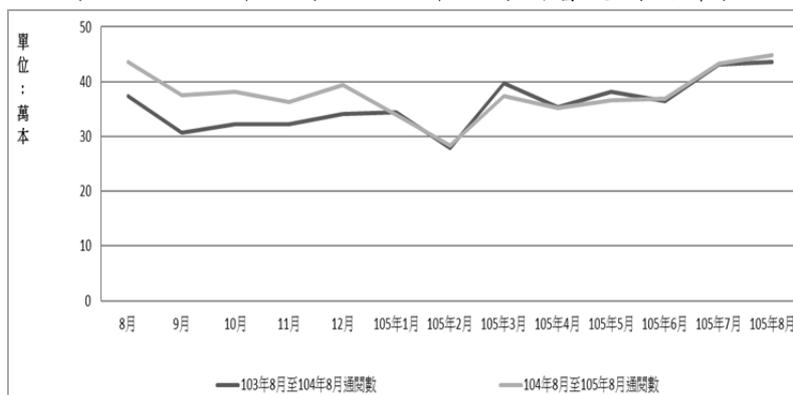
本案由李科永後代李鵬雄等仕紳出資經費約 9,000 萬元，辦理規劃設計、發包及施工等設備(含機電、空調、電梯)，俟於建築主體結構完成後捐贈臺中市政府。後續再配合由 105 至 106 年獲編經費 3,000 萬元，於 105 年度簽辦委託技術服務採購案，辦理室內裝修、周邊景觀含植栽、法定停車等設備規劃設計並發包工程。

裝修及景觀工程配合主體工程施工，新建紀念捐贈分館預計於 107 年 2 月竣工，提供南屯地區舒適之公共閱讀使用空間，作為服務本市市民閱讀環境及終身學習的最佳場所。

二十五、通閱預約取書服務

本市 29 區 45 個通閱圖書館預約取書服務，實施迄今大幅提升圖書館資源使用率，經統計「圖書通閱」服務 104 年 8 月至 105 年 8 月之月平均量為 37 萬 7,977 冊，相較於 103 年 8 月至 104 年 8 月同期月平均量 35 萬 7,930 冊，成長率達 5.6%，反映出有許多民眾肯定通閱取書服務之便利，也活化各館圖書資料之流通。

表 1 104 年 8 月至 105 年 8 月圖書通閱統計表



二十六、辦證服務

中市圖自 105 年 6 月 1 日起，將個人卡借閱冊數從原有 15 冊提升為 30 冊，並且推行家庭卡暨團體卡。

家庭卡係以家庭為申辦單位，為鼓勵親子共讀而設計，家庭成員可共同使用，可借閱冊數為 60 冊，家庭可依自身的閱讀習慣，靈活運用家庭卡。另外，團體卡部份，係為推廣團體閱讀風氣，鼓勵設籍於臺中市之各級機關學校、社區、企業團體等申辦，可借閱冊數為 500 冊。統計 6 月 1 日至 9 月 11 日止，家庭卡辦證數計有 1,062 張，團體卡辦證數計有 264 張。105 年 4 月底起中市圖與戶政共推新生兒借閱證(N+e)，統計 4 月底至 8 月 31 日止，共辦理 6,044 件幼兒卡。

二十七、充實本市各區圖書館館藏，提升本市擁書率

為提升本市人均擁書率及閱讀競爭力，本局圖書採購以最短交貨時間、最優折扣數及從優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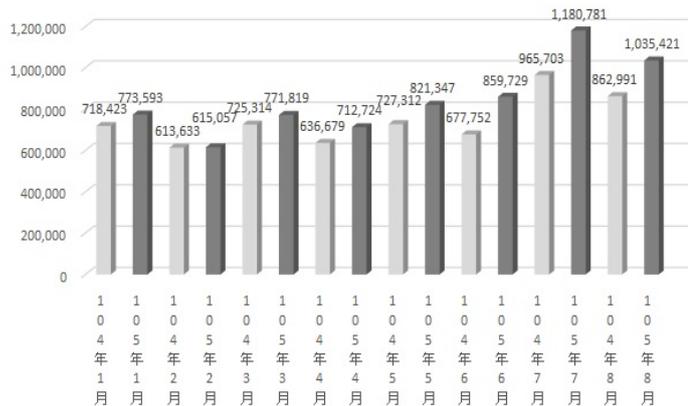
目原則為採購指標辦理年度購書專案，查 104 年採「公開招標複數決標最低標」及 105 年採「異質採購最低標」方式辦理集中採購，且以分批交貨方式取得最新圖書並快速分區交貨。104 年本市 28 區購書經費共計 5,276 萬元整(含教育部補助款 278 萬元整)，累計全年購書總量達 25 萬 7,333 冊/電子書 1,043 冊，截至目前全市總館藏量至 104 年底共計 392 萬 6,782 冊(含中外文圖書、期刊、視聽資料及電子書)，經查本市 104 年底(依據民政局網站)人口數達 273 萬 8,131 人與同期 103 年人口數 271 萬 9,835 人相較驟增 1 萬 8,296 人；爰以本市擁書率 104 年(1.43)與 103 年(1.38)相較明顯成長 0.05(冊/人)。

二十八、悅讀服務 750，圖書館延長夜間開館

臺中市立圖書館自 105 年 2 月 16 日起，有 34 間分館實施延長夜間開館服務，開館時間從早上 8 時 30 分至晚上 9 時，每日開館 750 分鐘，讓借還書、通閱取書、期刊閱報、自修室閱覽等服務時間較以往每日增加 3.5 小時，此舉便利白天上班族群、學生族群能於夜間利用圖書館，滿足民眾閱讀需求，已提升民眾到館率與圖書借閱率。

圖書館閱讀推廣活動不僅在白天進行，多數分館已在夜間規劃辦理各種活動如讀書會、閱讀講座、親子活動、電影賞析等，讓民眾可參與符合他們作息時段的閱讀活動，享受閱讀樂趣，提升市民的閱讀風氣，增進圖書館服務效能，希望藉此讓臺中成為名符其實的閱讀友善城市。

表 2 104 年與 105 年每月總借閱冊數比較表



二十九、電子書資源購置及推廣

電子書不受時間和地域限制，讀者可以隨時享受數位閱讀之便利性，因此本局持續逐年增購或租用電子書(含期刊)，104 年底增購 335 種 1,340 冊電子書及電子期刊，目前累計電子書冊數已達 1 萬 4 千餘冊 105 年度也編列 80 萬電子書採購經費，近期即將辦理採購程序，同時接受國家圖書館經費補助中區資源中心(葫蘆墩分館)購置了 374 種共計 1,496 冊電子書資源，持續擴大電子書數量及種類，民眾在電腦和行動載具上就能體驗線上及離線閱讀樂趣，此舉不僅改變讀者閱讀方式，更可擴大接觸館藏範圍及增加閱讀量。

另外，市立圖書館也與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合作推廣達 160 多種數位資料庫，內容包含期刊、繪本、語言學習、報紙、自然科學、影音資源等數位資源。

三十、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

為從小培養閱讀習慣，形塑學習型社會，本局規劃 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活動，並於 7 月 31 日於本市各圖書館同步啟動 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贈書儀式，當天準備 2 萬份禮袋予本市 0 至 5 歲嬰幼兒，內含專家推薦幼兒圖書，還有「閱讀從 0 歲開始」父母手冊及「適合寶寶看的書」閱讀手冊，為提供家長

認識小小孩學習成長過程及閱讀資源之重要指引。8-10 月間圖書館以帶狀串聯方式舉辦父母講座、親子讀書會、親子閱讀營、說故事等活動，帶動親子共讀從家庭作起，透過本活動讓民眾享受到愛及閱讀樂趣，除可累積知識，並讓孩子充滿幻想與創意，從幼兒聽故事到閱讀，讓閱讀成為臺灣下一代的基文化素養。活動持續辦理中，至 7 月底累計參與人次約 1 萬 5,000 人次。

參、創新措施

一、文學出版—以文學交織出臺中文化城新貌

透過多樣性文類的出版，以多元面貌呈現大臺中作家的專長與成就，提供良好的文藝創作環境，鼓勵更多優秀人士參與耕耘，展現大臺中文學風貌，激發在地文學的認同感。

(一)《臺中文學史》是臺中縣市合併後臺中地區文學史的全新著作，乃知名學者廖振富、楊翠兩位教授嘔心瀝血之作，兩位學者以深刻的在地認同及專業知識合力編寫完成。在架構上，本書突破文學史著作以時間為主軸的寫作模式，採取雙軌書寫架構，建構兼具史觀及議題性的臺中文學史：前半部依時間排序，以「口傳時期」、「清領時期」、「日治時期」及「戰後迄今」四大階段建構歷史感；後半部以「族群」、「性別」、「兒童文學」及「臺中地方書寫」四大主題勾勒臺中文學的多元樣貌。該書採「雙軌架構的文學史寫作，為全臺首見」。

(二)「臺中文學地圖」專書及地圖於 104 年 12 月出版發行，以臺中作家生命史之角度書寫臺中地景，透過文學家與臺中土地的情感介紹臺中文化的肌理，推展成為文學走讀、臺中輕旅行或文化公車活動之素材藍圖，促進文化觀光效益，未來更將建置臺中音樂地圖、美術地圖……系列專書等，同時用數位化方式呈現，以整體建立臺中城市雲端文化面貌，其追尋作家足跡的創意亦是獨步全臺。

二、文史及文獻暨研究出版

- (一) 「臺中地區人權口述訪談紀錄暨出版計畫—白色恐怖時期」，係以臺灣自 228 事件發生後至 1987 年政府宣布解嚴為止，調查臺中地區有關白色恐怖政治迫害案件，主要透過對政治受難者或其家屬的口述訪談紀錄，出版臺中市的人權歷史專書。另將製作主題影音 DVD 光碟隨書附錄，以留下完整之臺中市人權口述訪談紀錄。
- (二) 「臺中學」出版計畫，係認為城市發展是具有永續性且包羅廣泛，改制直轄市的臺中，應以嶄新的人文視野呈現在地的文化、地景、產業等面貌，爰規劃「臺中學」出版計畫，主題包含美術、文學、民俗宗教/民間信仰文化、表演藝術、多元文化、地景環境/文化地景、產業、建築、社會脈動、飲食文化、文化資產等。105 年度編列預算 600 萬元，預定出版 5 本書籍（主題分別為：林獻堂、臺中公園、清水、葫蘆墩圳、珍奶文化），藉由具代表性的指標為專書主題，以發掘本市具有本土性、獨特性的特色，提供民眾了解在地文化，並引發學者專家對「臺中學」的調查與研究。

三、2016 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系列活動—讓文學種籽遍地開花

本局舉辦的「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系列活動」，包括：「百師入學」系列演講、「公車文學家身影」、「文創賞詩文」，讓大臺中的閱讀風氣，更加豐富且蓬勃發展，三項活動都是全國僅有備受文化界矚目。

「百師入學」系列演講，邀請 100 位文學作家及各專業領域人士，深入大臺中，包含大學、高中、國中、四大文化中心及區域圖書館等地，舉辦文學演講座談等活動，邀請的文學家橫跨詩詞、小說、散文、母語文學等文學類型，網羅全台老、中、青及新生代作家。105 年將加強跨界合作，邀請音樂家、藝術家、媒體人等各領域資深專業人士演講。讓大臺中山、海、屯與城區的

民眾能親炙各領域創作者的風采，開啟探索文學美好的可能性！活動時間從4月至11月，分成「初夏講堂」、「夏季講堂」、「秋季講堂」三個時段。

「公車文學家身影」(活動期間5月15日至7月15日)選擇四位臺中知名文學家—洪醒夫、呂赫若、白萩、甘耀明，將其身影刊登於公車車體廣告上，讓文學家的身影在臺中市的各角落、山海屯市區到處趴趴走。並舉辦猜謎抽獎活動，提高民眾參與度。

「文創賞詩文」(訂於9月1日至9月30日舉辦)將結合詩人作品與身影圖像，推出全國首創的「詩人紅，茶」凍飲瓶，並於9月2日辦理「詩人紅，茶」呷涼聊天會，使詩人的創作更為活化，增加流傳廣度。

四、徵文比賽活動—文林大會讓創作多元化

(一)臺中文學獎徵文活動

105年舉辦「臺中文學獎」，獎項包括文學貢獻獎及文學創作獎二大項，其中，文學創作獎細分為小說類、散文類、新詩類、童話類、青少年散文類(含國中組及高中職組)及母語歌詩類(臺語組及客語組)。

文學獎舉辦至今已五屆，每年都有上千件的作品參與徵件，來稿相當踴躍，除台灣，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美加、紐澳、德國等國家地區均有收到投稿件數，這使得文學獎兼具在地與國際化。105年主題為「文學辦桌，好膽就來！」，取文學創作類別豐富、內容精采，結合文學在辦桌般的熱鬧舞臺上發光發熱作為本次主題意象。徵件活動共收到來自國內外1,213件作品，再創新高。各類獎項評選結果日前出爐，文學創作總計68人獲獎，文學貢獻獎則由「國民作家」劉克襄獲得，訂於10月8日在臺中文學公園舉辦頒獎典禮。

(二)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活動

「2016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除了活動外，為了豐富相關活動的內涵，搭配媽祖的隨香遶境活

動，也舉辦全國第一次的「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

於4月1日至6月15日辦理徵文收件作業，並於8月13日舉行頒獎典禮，共有30件作品得獎。透過徵文比賽，徵集隨媽祖遶境進香的生命感動短文，並結合資深攝影家蔡明德先生拍攝媽祖遶境行腳照片，出版圖文專書，為媽祖文化留下文字與影像的紀錄。

五、臺中舊城生活節

延續104年辦理「舊城生活節」活動成功的熱度，105年的「舊城生活節」以雙十流域為軸心，輔以鐵路高架化後的綠空鐵道軸線，將活動擴展至整個城中城範圍，以「行」為主題辦理主題特展，「步行」、「講座」和「大地遊戲」為推廣舊城的方式，配合為期2天的假日音樂市集，期待將「舊城生活節」打造為臺中市獨有的文化生活節品牌，響應「創意城市 生活首都」的城市意象。

臺中舊城生活節活動105年將擴大辦理，於10月8日至10月24日以雙十流域為軸心辦理各項文化活動，串聯藝術亮點、摘星計畫及街區職人…等，在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以「臺中散策」為主題特展、搭配中區周邊景點辦理「舊城街道偵探」、「舊城文化講座」、「生活時間軸」等推廣活動，以及為期2天的「綠空鐵道音樂祭」、「新日子市集」，以多元活動持續擾動街區，展現創意街區動能，並引領臺中市朝向「創意城市，生活首都」邁進。

詳細活動內容包括：「創意活動-探索消失的戲院」等等。

六、2016 創意臺中

主題成果展延續104年，持續於清水眷村文化園區辦理，首度辦理文創商品主題徵件競賽，以「花與工藝」主題融合本市風格或特色進行生活用品之設計為主，徵選出代表本市或本活動之文創商品，並搭配「2018 臺

中世界花卉博覽會」，以呈現本市花卉特質之工藝生活用品作為徵件主軸。經最終決選，選出 40 件優秀原創作品，更加擇優進行量產。另外邀請多位國際設計師及新銳設計師於 8 月期間在清水眷村文化園區進行駐村創作，並舉辦設計師工作營，帶領學生就地取材創作裝置藝術作品，用現地素材創造，融入整個眷村環境，展現特殊的美感。於 9 月 8 日（星期四）至 9 月 25 日（星期日）將上述成果於清水眷村文化園區進行主題式策展，讓民眾感受本市豐沛的創作能量。

七、2015 白冷圳地景裝置藝術展—九庄媽地景藝術及倒虹吸管迷宮裝置藝術

本項展覽為「白冷圳文化節」系列活動之一，特別邀請顏名宏與徐啓盛二位知名藝術家以九庄媽信仰與倒虹吸管為理念，並融合新社文化歷史、生態景觀、農業特產等文化發展與在地特色結合，量身打造二件專屬於新社地區的藝術品，自 104 年 10 月 10 日起至 12 月 6 日在新社高中旁停車場及旁邊花田同時展出，參觀者透過與作品間的互動來產生各種不同的體驗樂趣，用藝術詮釋新社地區人文特色，象徵九庄媽巡迴繞境的保護家園，也彰顯白冷圳工程的偉大精神，並出版《呼嚕嚕，呼叫磯田謙雄》兒童繪本書，行銷文化節，總計參觀人數達 7 萬 5,833 人次。

八、臺中，花想起—臺中故事景點裝置藝術特展

為儲蓄「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之能量，配合 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活動，於 105 年 7 月 11 日至 8 月 12 日進行徵件，並已評審完畢，將於 11 月 2 日至 12 月 11 日在臺中放送局、臺中市役所與沙鹿電影藝術館共三個場館，設置以臺中故事為核心的裝置藝術，為「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強力行銷。

九、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攝影比賽

為紀錄臺中花都藝術季活動，同時增進民眾參與，舉辦「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攝影比賽」，希望藉由鏡頭捕捉臺中花都藝術季之美，紀錄獨特魅力風采，為臺中

市文化發展締造新頁。

105 年度攝影比賽展覽內容規劃為 40 幅得獎作品展出。訂於 10 月 14 日至 11 月 15 日進行徵件，並於 12 月 8 日至 12 月 15 日在市府大樓惠中樓 1 樓中庭展出。

十、出版《臺中美術地圖》，建置臺中城市藝術風貌

臺中市美術發展從史地發展及人文背景而言皆是臺灣之重心，歷來人文薈萃，文風鼎盛。

為保存並推廣流傳美術發展，規劃在地藝術資源盤點，規劃於 105 年 12 月出版《臺中美術地圖》，以散文書寫本市具代表性、不同領域、不同地域之藝術家，並隨書附贈一張地圖，將藝術家蹤跡譜寫分布於臺中市，供讀者深度踏查訪尋。希望藉由出版「臺中美術地圖」，鼓勵在地美術創作與發展，深度書寫美術文化，推廣臺中美術史、藝術家作品與創作地景，整體建置臺中城市藝術風貌。

十一、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媽祖原創劇本得獎作品製作演出」、「媽祖大型公仔裝置藝術展」、「臺中迓媽祖」紀錄片巡迴播映

「2016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持續配合臺中 12 間百年宮廟遶境活動，辦理大型傳統戲曲及表演團隊匯演，並著眼於邀請臺中在地表演團隊演出，藉媽祖文化節活動扶植在地藝文發展，也將 104 年首創以「媽祖」為名舉辦的媽祖原創劇本徵選得獎作品，分別拍成電影《夜曙行旅》、製作兒童劇《小魚小魚海中游》及歌仔戲《媽祖的眼淚》演出，並規劃媽祖大型公仔裝置藝術展、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臺中迓媽祖》紀錄片巡迴播映及推廣計畫、「迺港藝·迎媽祖·HOT 陣頭」藝陣匯演、媽祖文化專車、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等活動，透過多元的展演方式及文化平臺，將媽祖文化推展至國際舞臺，吸引世界各地的文化朝聖者來臺中體驗民俗信仰之美。

十二、臺中花都藝術季

「臺中花都藝術季」是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2015 年起推行的的重要文化政策，為厚植在地藝文，培養在地人才、在地團體合作，將大臺中地區打造為文創重鎮，提供優秀藝術人才發揮創意，並整合相關藝文資源，展現藝術跨界合作豐富多元的重要平臺。

2016 年將擴大為花都藝術季，以「跨域、翻新」為主軸，凸顯表演藝術的在地性及多元性，創新演出形式及價值，超過 200 場活動，自 10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日，結合四大文化中心、圖書館、表演場館及文化資產等推廣藝術教育，擴大城市文化交流與合作觸角，給予市民質精深刻的藝文體驗。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所規劃的節目類型繁多，舉凡地景藝術、遊行踩街，舞蹈、展覽、音樂、街頭藝人等種類也都含括在內，希望建立專屬臺中的藝術季品牌，透過相關活動的舉辦，打開跨界合作的可能，活絡文創產業，將活動臺中、文化城市的形象推向國際社會。

十三、臺中東亞流行音樂節

首次舉辦的「2016 臺中東亞流行音樂節」，以市長的重要政見為藍圖，也是本市首度舉辦國際性音樂節，邀請來自東亞不同國家藝人與團體演出，結合流行、搖滾、嘻哈和電音、民歌等多項時下最夯的音樂元素，自 9 月 3 日開始，連續 3 個週末，在圓滿戶外劇場、梧棲運動公園和葫蘆墩文化中心廣場等地演出，多達 40 組來自東亞，包括臺灣、中國、日本、韓國、香港、澳門、內蒙古、沖繩等 8 個國家和地區的歌手和團體，以「在地+國際」的表演，透過國際交流，強化在地音樂團體的主體性與影響性，並藉由活動累積成功經驗，建立臺中城市品牌，結合 2018 世界花博與 2019 東亞青運加以行銷，讓大家聚焦在臺中這個流行、年輕、創意的城

市，有別於南部墾丁春天吶喊，北部貢寮海洋音樂祭，希望打造臺中成為流行音樂蓬勃城市。

十四、網路藝廊、葫蘆墩博物館讓家成為博物館

本局葫蘆墩文化中心首創以線上博物館的理念，開辦網路藝廊與「葫蘆墩博物館」，民眾在家只要動動手指輕鬆上網，就可以欣賞文化中心當下展出的各類藝術家傑作，以及「葫蘆墩博物館」八大類約 2,300 件的藝術創作品，讓民眾到文化中心欣賞藝術作品，從此不需要舟車勞頓，只要點選網路藝廊或葫蘆墩博物館，利用豐沛的視覺文化藝術資源，於家中盡情享受悠遊藝海之樂。

十五、創新服務 線上場地租借查詢系統啟用

葫蘆墩文化中心網站已於 105 年 8 月增置線上場地租借查詢功能，可供申請單位上網查詢檔期租借狀況，申請者可逕至中心網站/便民服務/場地租借/場地租借查詢項下檢視各場地使用狀況，場地使用情形公開透明，為創新便民措施。

十六、「2016 臺灣美術新貌獎」不分類別、不拘媒材、不限年齡，呈現臺灣當代藝術新面貌

「臺灣美術新貌展」自 2000 年籌辦以來已邁入第 16 個年頭，港區藝術中心在 2016 年將參賽條件做了改變，從以往的 35 歲以下年齡限制，改為不限年齡；而「平面」與「立體」每年輪流徵件的方式也被打破，以不分類別、不拘媒材、不限年齡之三不，象徵一個新的「新貌時代」之到來，顯示這個獎制要呈現臺灣當代藝術新面貌的企圖及決心，並正式更名為「臺灣美術新貌獎」。

參賽條件與媒材類別的跨越與打破，無非是想鼓勵臺灣有志於藝術創作者，不論年齡老少、創作媒材的不同，皆應持續地追求自我在創作上的勇於突破及創新。

2016 年的參賽作品媒材的運用豐富多元，從油彩、壓克力、水墨、版畫，複合媒材的紙膠帶、木

板、絲襪、毛線、鈕扣，到數位影像空間裝置、陶瓷互動裝置、錄像、攝影、多媒體動畫等，可以一探臺灣當代藝術創作形式的繁複面貌，既滿足觀看者的需求，又同時考驗著其對於媒材類別快速轉換之下，思維模式的嫁接與重組。

打破年齡、創作類別的界線，不受任何框架所拘限，接納更多元的藝術表現方式，這樣的轉變與開放，讓 2016 年的收件總件數高達 254 件，為新貌創辦以來歷年最高，展出期間也吸引近 1 萬 5,000 人次參觀，期待藉由本展，使臺灣當代藝術開出更生猛有力的花朵，結出年年如新的面貌之果。

十七、2016 藝高膽大·港藝街藝大賽，城市藝術家於港藝競演

街頭藝術表演跳脫傳統空間，走入人群與各大街小巷，每個生活場域皆可為表演舞台。港區藝術中心廣闊的戶外空間正是尋藝的最佳場所，為鼓勵優秀街頭藝人，並推動多元表演藝術的發展，105 年首度辦理「2016 藝高膽大·港藝街藝大賽」，除藉以彰顯街頭表演藝術者及團體的展演實力，更提供發表創作舞臺。活動於 7 月 24 日至 9 月 18 日期間每週日上午 10 時 00 分至下午 4 時 00 分，由街頭表演藝術團隊帶來各具特色的表演節目，包含歌唱、魔術、口技、丑劇、雜耍等多元形式演出；9 月 25 日(星期日)更進行 10 組以上街藝大匯演及自我推薦秀，現場更將開放民眾投票選出 5 名最佳人氣獎，得獎者可獲獎金各新臺幣 5,000 元，活動期間港藝將化身街藝嘉年華場景，估計將吸引 3,000 以上人次參與。

十八、「眾書成城一百萬新書·再造文化城」募書計畫

為喚起市民城市共榮感，臺中市文教基金會 105 年 6 月起發起「眾書成城一百萬新書·再造文化城」募款購書計畫，號召民眾、企業團體、出版社等單位響應捐書購書活動，期以實際行動激發市民

對本市圖書館的認同感，以及對提升本市閱讀風氣的重視，讓閱讀成為全民運動，期能集結民間力量共同為城市文化的茁壯努力，冀以豐富本市圖書館藏書，增進本市人均擁書率，快速躋身全臺最具城市競爭力之文化城市。

十九、開卷有益，臺中好讀書

為擘劃書香臺中新藍圖，開創閱讀新想像，以回應民眾對閱讀需求之日益增加及新興數位產品對於閱讀的改變，臺中市立圖書館特別規劃「開卷開運-中市圖借書抽大獎活動」，希望藉由鼓勵市民辦證及借書，讓閱讀成為一種時尚，一種生活態度，讓閱讀成為臺中市文化底蘊最重要的基石。

活動自 105 年 6 月展開，為期 18 個月，分別為「天天讀好書，月月抽好禮」、「幸福閱讀榜」、「觸動心底，閱讀金句獎」三項活動，並積極藉由各式行銷模式，提升臺中市整體辦證率及借閱率。相關活動臺中市民的肯定與支持，越來越多分館假日可看見親子一同借書閱讀的場景。活動統計至 6 月份借閱冊數為 85 萬冊，較 104 年同期成長 27%；7 月份借閱冊數為 118 萬冊，較 104 年同期成長 22%，我們希望藉由活動的推廣讓閱讀成為家庭生活中重要的樂趣。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籌設「文學步道」，增添城市文學氣息

「文學步道」規劃於柳川東路上，自立街及四維街之間，為一以「文學」為主題之步道，以石磚或木作等媒材做成詩文碑林的藝術作品。藉由呈現臺中知名作家作品，成為文藝綠帶及人文新景觀，進一步展現本市對文學家的重視，並達到自然與人文結合的深度城市行銷目標。

本案預估經費 1,100 萬元整，訂於 105 年進行規劃設計作業，106 年執行工程發包。全案預定於 107 年完工後啟用，未來結合臺中文學館及文學步道，形

塑中西區藝文地景新亮點，帶動中西區文化、觀光多角化發展。

二、「臺中文化地景詩」編印出版計畫，從臺中市各行政區中精選 50 個文化特色景點，邀請 50 位詩人透過對景點的感知，進行詩文（涵蓋中文、臺語、客語）創作並編印成圖書，透過文學與地景交融，期以行銷臺中豐富的人文與地景特色。

三、持續推廣文學扎根、深化，展現臺中文化城風貌

為提升民眾對文學的興趣，「臺中文學館」在 105 年 8 月份開館時，除了辦理開館慶講座活動，也在 9 月份的週末舉辦文學音樂會，11 月則將配合花都藝術節辦理文學跨域劇場展演-南管唱新詩。開館後，平日館舍除了用以陳列並展示臺中在地文學家的作品，也設立專區專門介紹文學家的成就，並希望藉由該館的成立培養出更多的文學家。

每年持續辦理臺中文學獎徵文活動，除了著重向下扎根及推廣文學書寫風氣，此外，也要讓文學種子更加重視在地性的色彩，讓文學創作展現多元的視角，鼓勵市民參與文學創作，帶動城市文學發展。

同時，為拉近各區文化差距，亦將持續辦理「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百師入學」活動，讓文學的種子從小扎根，深入民眾的日常生活，培養民眾對於文學欣賞能力及創作之熱誠。

「城市是文化的容器，文化是城市的靈魂」，文化展現於生活、環境及歷史等方面，而文化的面向甚廣，文學則是許多藝術創作的根本與表現。因此，為繼續深耕文化，讓文學種子向下扎根，符合臺中身為文化城的期許，將持續辦理各項閱讀活動、講座、文學版出版及推廣文學創作風氣。

四、2017 臺中百年會 X 舊城生活節

本計畫將藉由設計各項主題行銷活動，慶祝即將到來的 2017 年臺中百年會，整合臺灣鐵路局「臺中古蹟車站落成 100 周年紀念」、經發局「臺中市第二市場

百年慶行銷活動」、民政局「百年七媽會系列活動」、文化局「臺中舊城生活節」、「臺中市文化專車—舊城線」及本市其他相關百年活動，帶入「文化城中城」再生主題，希冀藉由有效多元的媒體宣傳，擴大百年議題並點燃本市下一個百年盛世。

(一)臺中古蹟車站落成 100 周年紀念系列活動

1917 年(大正 6 年) 3 月 31 日第二代車站竣工的臺中古蹟車站由日本建築家松崎萬長設計，為日治時代一座仿西方文藝復興時代驛站風格的建築物，亦是日本政府於明治維新運動下的產物。臺中古蹟車站的建築風格與總統府(日治時期之台灣總督府)相同，其最醒目的特徵為中央屋頂為山牆式，並飾有華麗的勳章飾，白色洗石子環帶圍繞與紅色磚面相襯，帶有濃厚的文藝復興巴洛克風格。

迄今百年的臺中古蹟車站，見證了臺中市鎮的發展與臺灣鐵路史的進化，為臺中市的著名地標，其位居山海線經濟動脈之要隘，帶動了中部地區的多方發展，不僅是大眾運輸的脈絡點，亦為貴賓迎送之據點，以及當地節慶活動的最佳場所。

(二)臺中古蹟車站落成百年儀式暨記者會

於 106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舉辦臺中古蹟車站落成百年儀式，藉由文史資料調查，將火車站重新布置成百年前的樣貌：掛著木箱叫賣火車便當的小販、幫旅客擦亮皮鞋的鞋童、戴著大盤帽的火車站長、咖搭咖搭的幫旅客們剪票…，穿越時光的蟲洞，讓全民一起體驗百年前盛況。

(三)臺中古蹟車站建站百年主題特展

訂於 106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開展，展期至 4 月 16 日(星期日)，以臺中火車站站長室與總務室作為展示空間，以記憶的廊道展示鐵道的歷史和新生，並與區公所配合辦理火車站寫生活動，包括水彩、素描、攝影、影像紀錄，以現代性思維記錄我們的時代，做為下一百年的特藏。而特展的高潮則

在與台鐵局彰化車站鐵道博物館合作，收集與鐵道相關的文物，吸引台灣及日本鐵道迷共襄盛舉。

(四)綠空鐵道音樂祭

於106年4月15日(星期六)至4月16日(星期日)舉辦為期2天的綠空鐵道音樂祭，以月台或相關意象作為表演舞台，鐵道設計作為觀眾席，邀請臺中/中部在地歌手、樂團演唱離別、鄉愁與希望，如玖壹壹、吳志寧、奇哥、銀巴士、農村武裝青年、林強…等。並邀請知名樂團及歌手演唱切合活動主題的曲目，如羅大佑(火車)、雞腿飯樂團(可愛老火車)、滅火器樂團(悲歌)、舒米恩(一路向東)…等，讓連續舉辦2年的綠空鐵道音樂祭成為臺中在地音樂祭品牌。

(五)綠空鐵道市集—百年技藝傳承與創新

於106年4月15日(星期六)至4月16日(星期日)，配合綠空鐵道音樂祭舉辦為期2天的創意市集，邀請臺中在地傳統產業職人，重現上個百年的創新，如糕餅、雕刻、布庄…等。另招募臺中在地青創業者、摘星青年、藝術亮點、街頭藝人等，秀出下個百年的創意，如精工銀飾、文創小舖、文青咖啡店…等。

(六)臺中古蹟車站與舊城新生系列講座

於106年4月舉辦臺中古蹟車站與舊城新生系列講座，邀請知名作家、文化人講述臺中古蹟車站的歷史記憶；專家學者講述本市綠空鐵道計畫、翻轉舊城區的概念與展望。

(七)百年城區小旅行及鐵道偵探—穿梭在歷史與未來間

於106年4月舉辦百年城區小旅行，在專業導覽的帶領下探索火車站周遭景點，包括第二市場、萬春宮、台鐵宿舍群、糖廠、人工湖、東協廣場、老戲院及城區內的文化資產。另規劃一整天的鐵道偵探遊戲，從臺中古蹟車站出發，以破關、集寶的方式提升活動樂趣，讓參與民眾在遊戲中漫遊舊城

區。

五、2016 臺中眷村文化節

眷村是特殊時空環境下的重要歷史見證，繼 104 年本府重新辦理本市眷村文化節頗獲好評後，105 年以本市刻正推動相關眷村文化保存與活化據點為標的，在節慶活動中捕捉逐日消逝的眷村生活感，藉由民眾參與了解地方特色。

2016 臺中眷村文化節活動地點分布本市清水眷村文化園區(清水區)、眷村文物館(北屯區)及忠義村大家書房(大雅區)等地，活動內容包容眷村生活感裝置藝術、眷村美食體驗及紀錄片影展、市集與眷村文化相關展覽等；希望讓來訪的朋友遊走其中，能喚起普遍的生活記憶與共鳴。

六、籌設臺中市立美術館

臺中市立美術館(下稱本館)之成立為市民及藝文專業人士所期待，館內 105 年度編列 500 萬元典藏經費，預計典藏本市老中青三代作品及國內外重要現代、當代藝術家作品，期盼型塑本市美術發展政策之願景；另亦將以其國際級、國內首屈一指之優異空間條件，成為本市藝文展演之重地與領先指標，並成為當代美術領域競相策展之城市，期進一步與國際接軌，打造城市行銷之具體優勢。

本館目前已成立籌備處，並進一步邀聘 17 位美術館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成立「臺中市立美術館籌設委員會」，共同研擬未來規劃與營運主軸；另亦邀聘 30 餘位各類型藝術家成立「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典藏審議委員會」，期協助本館典藏國內外重要藝術品，俾利本館藝術研究之需，進而促使本館成為大眾接觸現代與當代藝術之最佳場域。

七、籌設光復藝術村

為辦理本市第一處文化景觀霧峰光復新村省府眷舍活化再利用，以光復新村為基地，進行藝術進駐計畫，結合藝術、人文與生態，發展為藝術創意基地。

配合本府「摘星青年築夢臺中」計畫範圍房舍共計 39 戶 70 單元進駐。並預定於 11 月底結合視覺藝術、表演藝術、文學、社區及文創等各科資源辦理 1 場保溫活動。

八、臺灣數位文化中心—整個城市就是一個智慧城市博物館

本中心將於 112 年於水湳智慧營運中心成立，定位為主導臺中市數位文化政策之機構，結合數位資源、文化、文創、產創、環境、教育、觀光等概念，以「開放資料」為原則，規劃開放臺中市政與文化記憶等相關數位資料，並進行產學研策略合作、規劃國際創新創業及低碳智慧示範區、串連中臺灣教科文相關館所，建立共享數位資源。同時，與清翠園及中臺灣電影中心連結，共同帶動觀光效益與區域發展，將成為中臺灣最大的數位典藏資料庫，打造臺中為「智慧城市博物館」。

九、太平買菸場再利用內部裝修工程

太平買菸場位於臺中市太平區東平里東平路 464 號，創建於民國 44 年，見證太平區菸葉產業發展，直至民國 83 年裁撤，並已於 102 年 7 月 3 日公告為歷史建築。

太平買菸場現由本局文資處進行建築修復工程，內部預計規劃菸葉演繹區、陳庭詩紀念館、旅遊服務中心、在地藝文展區及辦公室，將展示太平區菸葉發展歷史、已故太平區在地藝術家—陳庭詩之藝術作品及生平，並有其他藝文展覽及研習活動活化太平買菸場，期望能帶動屯區地方藝文發展。

十、辦理 105 年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傳承優質筆墨文化

為發揚與推展書法教育，透過比賽方式吸引學童認識書法藝術，傳承優質的筆墨文化，本府文化局自 95 年開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以臺中市各公私立國中、國小學生，以及戶籍在臺中市而就讀其他縣市的

國中、國小學生為參賽對象。105 年「105 年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將於 9 月 1 日至 9 月 10 日開放徵件，並於 10 月 23 日在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地下樓研習教室進行決賽，訂於於 11 月 20 日上午 10 時在大墩文化中心地下演講廳辦理頒獎典禮。

十一、臺中彩墨藝術節及國際彩墨藝術大展，形塑特色藝術節慶

「2016 第十五屆臺中彩墨藝術節」於 9 月 10 日至 10 月 2 日展出一系列相關活動，105 年以「魚類」為活動主題，除規劃「2016 國際彩墨魚類藝術大展」外，並舉辦「魚樂彩光科技互動裝置」、「地景裝置藝術」等多項活動元藝術活動，展現豐富的彩墨創作內涵，激盪出「彩墨思維·創意城市」！

十二、大墩美展賡續推動國際美術競賽與文化交流活動

2016 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覽訂於 9 月 28 日至 10 月 31 日在馬來亞大學美術館 (University of Malaya Art Gallery) 展出，並於展覽首週辦理開幕式，106 年則規劃於韓國進行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覽。

第 21 屆大墩美展徵選墨彩、書法、篆刻、膠彩、油畫、水彩、版畫、攝影、雕塑、工藝及數位藝術等 11 大類別作品。有來自全球五大洲多達 1,738 件作品參賽，經過嚴謹公正的評審作業，評選出 224 件得獎作品，並於 105 年 11 月 12 日起至 11 月 30 日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大墩藝廊(一)~(三)、(五)~(六)及動力空間辦理展出。將於 11 月 12 日下午 2 時 30 分於本市中山堂舉行盛大頒獎典禮。

十三、策辦多元性、主題性、在地性展演活動

(一)2016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

1、「臺中迓媽祖」紀錄片推廣活動

以 104 年拍攝「臺中迓媽祖」紀錄片為基礎，

內容包括大甲媽祖遶境進香、新社九庄媽遶境、萬和宮老二媽西屯省親遶境、萬和宮字姓戲、旱溪媽祖遶境十八庄、梧棲走大轎及大庄媽北港進香回鑾遶境。已於年初起於本市圖書館及文化中心播映，並於7月16日起於各宮廟辦理播映活動。8月27日起將於港區藝術中心、嶺東科技大學、臺中科技大學及靜宜大學配合規劃播映及講座推廣共5場次，經由專家學者或文史工作者帶領，以領略在地民俗之美。

2、媽祖大公仔裝置藝術展覽

以104年「風吹千里尋媽祖~媽祖公仔設計徵件比賽」得獎作品及邀請名家設計，包括公仔設計達人李永丞、國際跨域藝術家周瑞萍及新銳設計師施淳皓、蕭又展所設計的結合創新思維與藝術感之公仔共4組，製作媽祖大型公仔、開發特色文創品，規劃於8月27日至9月11日在港區藝術中心舉辦裝置藝術展覽，透過主題意象塑造及宣傳活動，提升節慶品牌知名度。

3、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

透過徵文比賽，徵集隨媽祖遶境進香的生命感動短文，收件日期自4月1日至6月15日止，已於7月13日公布得獎名單，共有30件作品得獎，規劃於8月舉辦頒獎典禮，並結合資深攝影家蔡明德先生拍攝媽祖遶境進香照片，出版圖文專書。

4、媽祖原創劇本製作電影演出

104年全國首創以「媽祖」為主題，鼓勵全國民眾以臺中媽祖文化的源起、故事、特色等為架構原創劇本創作，除了兒童戲劇類得獎作品《小魚小魚海中游》，以及傳統戲劇類得獎作品《媽祖的眼淚》，已分別委託小青蛙劇團及國光歌劇團製作成兒童劇及歌仔戲演出外，電影劇本類得獎作品也已隨105年大甲媽祖遶境活動拍攝成電影《夜曙行旅》，將於年底在電影院播映。其內容以大甲媽祖遶境為

經，一群年輕人拍設計紀錄片為緯，巧妙地將九天八夜的徒步旅程，織成每個人突破自我難關的成長歷程。

(二)2016 藝術 Long Stay

藝術 Long Stay 為推動藝術文化扎根工作，以多樣豐富的藝術內容進入校園及社區，著重與民眾互動及參與體驗，拉近民眾與藝術的距離。105 年度轉型並擴大計畫規模，邀請本市演藝團隊「大開劇團」，以「跨界」為題，從 9 月到 12 月於臺中各區之校園及社區推廣演出，並規劃戲劇工坊、示範演出、戲劇講堂、跨界創新音樂劇及老少陪伴看戲計畫五種類型的戲劇體驗活動，每種類型環環相扣，藉此串連臺中各個年齡層的民眾皆能一同輕鬆愉悅地親近及感受表演藝術之美，並將劇場藝術及人文關懷帶進臺中各區，促進藝術扎根及在地文化發展。

(三)2016 臺中爵士音樂節

臺中爵士音樂節自 2003 年開辦，在政府單位與民間企業合作下，引介逾百名國外優秀爵士樂手來臺，同時邀請國內具知名度之樂手或樂團，在公共藝文空間辦理演出，搭配多元化之周邊活動，成為臺中市重要的文化活動之一。

2016 臺中爵士音樂節訂於 9 月 30 日至 10 月 9 日在市民廣場、草悟道、清水區公所前廣場、大里運動公園及豐原田心公園等地擴大辦理，屆時將邀請國際及國內優秀好手一起共襄盛舉，讓臺中市民能夠欣賞悠閒的爵士情調。

(四)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

為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造勢暖身，臺中花都藝術季以亞維儂藝術節等國際級藝術節為藍圖，期望將大臺中地區打造為文創重鎮。

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為本府第四季亮點活動，預計除本局規劃之各類展演活動及環境裝置外，亦將納入花海、花毯及各局處相關活動。活動期程為

105年第四季(10月至12月)，核心區間自10月14日(星期五)至12月31日(星期六)。辦理方向內涵以「跨域·翻新」為主題，分為表演藝術、裝置藝術、踩街遊行、街頭藝人匯演、演出徵件、視覺藝術、花都奇想兒童劇、小舞臺接力秀及藝術亮點等八大類型，超過200場活動，包括美聲天后海莉、紙風車劇團、Enra光影舞團、大開劇團、文心森林公園及四大文化中心裝置藝術展等等……，展演場地則有臺中國家歌劇院、四大文化中心、圓滿戶外劇場、古蹟、藝術亮點……等63處場地，要讓臺中成為遍地開花的藝文城市。

(五)第五屆臺中市表演藝術金藝獎

於2012年啟動的臺中市表演藝術金藝獎，業已辦理四屆，主要表彰致力於臺中市表演藝術領域之保存、傳承、發展及創新，並具重大貢獻或優良事實者，並透過公開頒獎典禮，頒予得獎者獎金40萬元與獎座乙座。105年本局將繼續辦理「第五屆表演藝術金藝獎」，訂於7月至10月辦理徵件及遴選作業，12月辦理頒獎典禮，讓得獎者除了實質的獎金回饋之外，更得到實至名歸的無上榮耀，更希望以此激勵表演藝術者，能在表演藝術之路上，走得更長更遠，甚至躍上國際舞臺。

(六)2017臺中市傳統藝術節

2017傳統藝術節配合106年農曆春節期間於各文化(藝術、藝文)中心四處辦理，營造傳統節慶氛圍。活動規畫邀請在地、外縣市優秀表演團隊演出，並搭配藝術市集及春節應景DIY手做體驗等活動，以傳統藝術為根基，融入新的創意美感。期藉由活動辦理，讓市民於農曆春節期間有個休閒及藝術的行春好去處。

十四、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文化藝術展演活動

花博文化藝術展演活動將以臺中文化為基礎，首先著手人文歷史重要課題的研究調查，再邀請在

地及國內外最優質的演藝團隊，策劃藝術特展，並且結合在地藝文、產業、生態、觀光等領域在地各種資源，擴大文化參與，強化花博的人文厚度。

展演活動將以在地文化為底蘊，配合花博各項計畫，於花博園區辦理，再擴及臺中各地系列活動，辦理項目如下：在 105-108 年度每年辦理花都藝術季踩街遊行，以踩街遊行提前為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宣傳暖身；開、閉幕典禮展演大型表演活動；劇場演出計畫；花博園區戶外表演活動，預計在多個戶外空間，展現在地表演團隊藝術能量，厚植演藝團隊展演實力；策展暨展示計畫，結合在地人文特色，如「土地孕育出的藝術-當楊逵遇見陳庭詩」等主題，設置戶外大型環境藝術特展；臺中故事文化景點特展，於臺中放送局、市役所、沙鹿電影藝術館等地設置臨時性裝置藝術；文化擴大參與計畫，以花博主題擴大結合公部門及民間資源等，鼓勵各方資源投入參與；依法設置公共藝術，以多元面向展現本市人文精神；百花詩集，邀請知名詩人作家，出版以花為主題的詩集。

以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活動結合文化藝術，塑造優質城市形象，營造國際展演舞臺，成就人文永續發展。預計在花博期間向國際各界展現臺中多元的藝術光采，並達到傳達臺灣文化形象之目標。

十五、歡慶佳節，舉辦中秋節音樂會、重陽節演唱會及聖誕節舞蹈表演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訂於 105 年 9 月 11 日舉辦中秋音樂會，邀請優秀演藝團隊「聲動樂團」及「海風樂團」現場演出，藉由真情樂音，傳達佳節祝福，與民眾一起度過熱鬧溫馨的中秋；105 年 10 月 1 日舉辦「往日情懷—南方二重唱演唱會」，邀請南方二重唱進行懷舊歌曲演唱，讓聽眾重溫昔日的曼妙樂章。另於 105 年 12 月舉辦聖誕節舞蹈表演活動，

邀請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兒童舞蹈研習班學員進行舞蹈演出，透過曼妙的舞姿，與民眾共同徜徉於佳節歡樂氣氛。

十六、規劃辦理多元主題講座

105 年度規劃辦理之講座主題多元，講師陣容堅強，邀請知名西洋音樂 DJ 余光暢談西洋經典流行樂，及身體與 39 根鋼釘共存金剛芭比林欣蓓與大家分享她殘而不毀的生命力，藉由講座提供民眾豐富的知識饗宴。

十七、策辦花都藝術季大墩文化中心展演活動

(一)滿城花似錦—花藝裝置大賞

於 10 月 14 日至 12 月 18 日在大墩文化中心大廳展出「花蝶共舞」大型裝置藝術，以臺中地區生產之花卉、植栽作為主要媒材，民眾參與創作的彩繪蝴蝶吊掛裝置於花叢間，呈現彩蝶舞花間的視覺意象。素材除永續使用並注重環保再生概念，大量使用臺灣特有的竹子做為竹藝編織架構，並以臺灣特有的絲瓜布、竹葉以及保特瓶做成大型蝴蝶、蛹意象，並透過天井自然光及下方刻意投射燈光，在白天及夜晚均可呈現花蝶共舞繽紛色彩之微妙變化。

彩蝶裝置利用「陶瓷」製作、妝點成，像走秀般一隻一隻的紛飛飄舞，最後攏聚成一大花束，所有想像裡的蝴蝶都現身在大墩文化中心大廳。「蝴蝶」具有美麗、幸福的象徵，蝴蝶捧花的美景，不僅呈現蝴蝶飛竄流動的一種浪漫氛圍，亦創造一個供民眾參觀可以合影的美麗回憶。

(二)花 YOUNG 臺中—小舞臺接力 SHOW

10 月 29 日起臺中花都藝術季期間，於大墩文化中心親子廣場舉辦，開放本市高中職以上學校表演藝術類社團申請節目演出，以表演藝術匯聚大墩的精神、接力演出象徵愛與傳承，提供年輕世代表演藝術作品發表平台，鼓勵表演藝術的實驗性與多元

性。本活動參與民眾人數預計可達 6,000 人次。

(三) 臺中花都藝術季-城區踩街遊行

訂於 105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4 時至 5 時 30 分舉行，以「街頭藝人」為主題進行踩街，繞行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旁的復興建成營區空地及周邊綠園道，路線總長約 650 公尺。該路線為南區一完整綠園道，人口密集地區，平日多為附近住民休閒、運動、閱讀場域；假日更為親子或家庭聚會賞花和參加圖書館活動等之場所。踩街遊行邀請 10 至 15 個街頭藝人及表演社團進行行進間表演。

十八、第 24 屆全國聯想創作畫比賽

本活動自 1992 年創辦至今已邁向第 24 年，從一個原本地方性的美術比賽，擴大成為全國性的大型比賽，每年競賽皆吸引近 15 萬學童參與，使得該競賽活動成為國內首屈一指年度兒童藝術教育成果驗收之場域。

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分初賽及複賽，參賽學童限小學 1-6 年級，初賽宣傳版圖由中部五縣市(苗栗縣市、臺中市、彰化縣市、南投縣市、雲林縣市)遠至離島地區(金門、澎湖地區)，本屆比賽活動期程訂於 105 年 9 月底至 11 月 7 日辦理初賽徵件，12 月 20 日辦理複賽暨頒獎典禮，106 年 4 月至 12 月至本市各國民小學、公立醫院、火車站等各機關學校辦理得獎作品巡迴展，106 年 5 月出版畫冊。

十九、「2016 葫蘆墩藝術節」系列活動~爵色豐華

本局主辦的「2016 葫蘆墩藝術節」系列活動，第二場次活動於 105 年 10 月 30 日週五晚間邀請爵劇影色舞團，以及瓊瑤舞蹈團兩大知名團隊，以秋季爵士藝術為主題意象，帶來豐富的表演節目。

二十、花都藝術節系列活動-后里踩街遊行及花滿山城花藝裝置大賞

(一)山城「花現藝術節踩街遊行」於 105 年 10 月 16 日

上午在后里區盛大舉行。包括兩馬、薩克斯風、樂隊、舞蹈、太鼓、扯鈴等，從三光路鎮安宮前集結，沿路繞行福音路、四村路、民生路、平安路、文化路(途經后里圖書館)、民生路及文明路，終點於后里運動公園定點表演。

- (二)「花滿山城」花藝裝置大賞 105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12 月 18 日止於葫蘆墩文化中心戶外廣場展出，搭配演奏廳及大廳玻璃外牆裝置藝術，形塑一個環境對話的場域，讓民眾更加體認花卉城市的美好，感受花卉圍繞的熱鬧氣氛，歡樂迎接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

二十一、107 年為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 30 周年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經營 28 年，107 年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將屆滿 30 年，擬辦理 30 回顧展，邀請歷屆得主回顧一同走過的光榮歷史，並進行聯誼交流會。

二十二、QQ 杜侖原舞曲慶中秋

2016 港區藝術中心在中秋節邀請了原舞曲文化藝術團，以阿里山鄒族、泰雅族、阿美族等精彩原住民舞蹈，邀民眾體驗原鄉文化感動，透過搗巴侖(麻糬)活動慶豐收、祈安康，並邀請現場民眾一同共舞，用舞蹈拉近彼此距離，分送應景 QQ 麻糬與民眾歡度中秋佳節，活動吸引 1,000 以上人次參與。

二十三、「清水廳遊藝趣」，創藝繽紛，打造親子優質藝文生活

「2016 清水廳遊藝趣」計畫，以主題影展、故事劇場、主題講座、藝術話家常等 4 大主軸規劃多元形式內容，於每週六、日固定於清水廳辦理，成為假日的常態性藝文活動，鼓勵親子共同參與優質藝文生活。

二十四、藝文研習課程長期經營，豐富民眾藝文生活

港區藝術中心每年廣續辦理美術工坊假日手作、藝文研習班、寒暑假藝術營隊等研習活動，廣邀中部地區藝術、文創及生活美學領域優良師資，常態性開設3個月1期之藝文研習班，全年開設70個班別，計1,200以上人次參與，鼓勵民眾透過藝術學習打開更深度的生命體驗；美術工坊假日手作課程每季規劃主題性原創手作課，讓大小朋友親近藝術享受創玩樂趣。另於寒暑假期間邀請優質知名表演藝術團隊開設藝術營隊，藉由專業團隊帶領學童領略表演藝術深厚內涵，廣獲民眾好評。

二十五、太平買菸場修復再利用工程持續推動

「太平買菸場」創建於戰後民國44年，為當時公賣局辦理鑑定、購買菸葉的場所。

目前歷史建築太平買菸場由太平區公所管理，現況環境與建築本體，均於後期有所增修改建，本局基於文化資產保存職責所在，並期使歷史建築能儘速提供安全的再利用空間，因此於105年1月完成規劃設計，修復工程業於105年7月10日開工，並將於106年3月前竣工，後續將進行展示規劃設計，期未來提供當地一新興文化據點。

二十六、臺中市舊城區修復再造 誕生臺中城市博物館與文資中心

市定古蹟臺中州廳及歷史建築大屯郡役所及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等建築文化資產，係前臺中市舊城區，也是中部地區的政治經發展中心，更是日治時期的主要行政與經濟發展區域，擁有許多歷史場域與文化襲產在區域範圍內。

本局以前臺中市行政中心臺中州廳與大屯郡役所為中心，納入其附屬建築群的完整歷史空間場域，目前刻正辦理「歷史建築大屯郡役所及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及「市定古蹟臺中

州廳」的修復工程事宜，活化再利用亦規劃作為「臺中城市博物館」及「臺中市文化資產研究、推廣中心」等文化場域。該區的修復及再利用規劃也獲得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2 億 1,000 元的經費補助，文化歷史場域的再造計畫進行，期能達到活化再生，促進中區的再發展。

二十七、臺中刑務所官舍群歷史空間再造 塑造「幸町新創遊園地」

歷史建築「臺中刑務所官舍群」為日治時期 1903 年 3 月臺中監獄遷建至西區現址後，陸續興建供職員或眷屬住用之宿舍群，包含奏任官舍、判任官舍等，為臺中市區少數完整保存不同階層及型態之宿舍，且建築年代含括日治中、末期及戰後初期宿舍建築形式發展，歷史悠久，內涵豐富多元。

本局目前刻正辦理「臺中刑務所典獄官舍及浴場」及「臺中刑務所官舍群」的修復工程事宜，並也獲得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8,334 萬元的經費補助，預訂於 108 年年底完成。

將來初步活化再利用以全區包括歷史建築「臺中刑務所官舍群」、市定古蹟「臺中刑務所典獄長官舍」、市定古蹟「臺中刑務所浴場」、歷史建築「臺中刑務所演武場」等建物，再結合周邊『臺中綠空鐵道軸線計畫』，營造日治時期「町」的氣氛，幸福感的體驗，塑造「幸町新創遊園地」，並作為綠空鐵道之起點服務園區，成為臺中市之文化創意、歷史空間發展之新亮點。

二十八、研議臺中市文化資產信託基金機制 開拓文化資產保存資源

隨著政府對文化資產保存的落實及民眾愛護鄉土的意識提高，臺中市被指定的文化資產數量亦日益增加。相對的，政府與文化資產所

有權人應負擔的任務與財務也日趨增多。國外行之有年績效良好的文化資產保存國民信託制度，透過公民參與模式將文資保存工作回歸到常民認同，凝聚民眾小錢聚沙成塔的資金來源，為文化資產保存提供更多元與專業服務，亦使具紀念性的、集體共同記憶及有價值的文化資產得以保存下來。目前刻正辦理「臺中市文化資產保存信託基金可行性評估」案，已完成國內外案例蒐集與探討，並規劃將前述內容於 10 月 31 日前辦理 4 場講座與民眾分享，期望藉此能了解臺中市文化資產保存的較佳方案，也呼籲民眾一起守護臺中市珍貴的資產。

二十九、全市圖書館導入自動化設備

市立圖書館將購置 RFID 無線射頻辨識及自動借書機等設備至尚未導入之圖書館分館，藉由提升民眾借書的自主性與便利性，創造更友善的閱讀環境。

三十、建置網路線上辦證便民措施

為加速民眾辦證效率，市立圖書館將增設網路線上辦證機制，此項便民措施不僅能立即啟用數位資源(電子書)服務，亦能縮短民眾親臨圖書館辦證等待時間，期以提升城市閱讀風氣。

伍、結語

文學的沃土透過閱讀的耕耘，可以涵養出偉大的文明城市。所以本市積極致力於培養市民的文學蘊涵，透過閱讀推廣以提升市民文學素養，具體的做法有：出版各種文學作品、建置文學館及在地文學展示空間、營造處處是文學的友善環境…等。此外，推動多元化的文學推廣活動，更積極規劃活化大臺中地區的在地文學，擴大養成文學閱讀人口，讓大臺中成為人文薈萃之都。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新聞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卓冠廷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冠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工作的鼎力支持與鼓勵，協助本局各項業務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秉持創意、生活、數位、行動四大方針及民意需求，在全體同仁努力下，持續推展有線電視數位化、培植影視產業、行銷宣導市政建設、培養流行音樂文化及增進媒體聯繫等相關業務。藉由辦理影視、音樂、動漫、電競、糕餅等多元文化動、靜態活動，豐富市民生活，更與文化部合作「結合 ACG 製作之中臺灣電影中心計畫」，推動本市成為臺灣影視產業核心與動漫產業重鎮。

在此提出 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5 年 4 月到 105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持續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保護消費者收視權益，製播優質中臺灣旅遊節目

(一)依據 NCC 公告 105 年第 2 季數位化資料，本市裝設數位機上盒普及率已達 96.28%，高於全國平均值 92.87%。本局為維護收視戶權益，如因數位化轉換而影響收訊，本局要求業者從寬認定，並依定型化契約規定，以延長有線電視收視、收視費用退費做為斷訊期間之補償。

(二)為確保有線電視節目品質，本局設置 24 小時有線電視頻道側錄系統，持續監測有線電視節目及插播廣告情況。

(三)規劃製作 20 集，每集 25 分鐘之「勇闖中臺灣」第二季節目，透過主持群清新、大方親切形象，搭配行走中臺灣體驗，真實呈現出地方文化特色，藉此提升觀眾對中、彰、投、苗四縣市觀光資源的認識及印象。節目內容以中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特色景

點及活動、社區營造、美食小吃等面向深入報導為主，節目將於中彰投苗四縣市公用頻道播送。

二、輔導電影片映演、錄影節目帶等業者，落實公安稽查與分級辦法執行

(一)為保障民眾公共安全及保障消費者權益，落實分級管理規定，本局持續辦理公安聯合稽查及不定時臨場查驗。本市計有 12 家電影片映演業(1 家停業中)，本期間共計查察 16 家次，尚無違反電影法情事，惟針對消費者保護部分，5 家電影片映演業者販售之禮券，記載內容不符合相關規定，已發文請電影片映演業者限期改善，另涉及建築、消防及衛生等事項，其相關查察結果已函請各權管機關錄案追蹤。

(二)積極輔導轄內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出租業者設置專區、專櫃或加封套方式陳列限制級出版品或錄影節目帶，且不得提供或租售未滿 18 歲青少年閱覽、購買，業者如違反規定，即依法核處。

三、加強平面媒體不妥廣告及新聞查處

(一)加強管理平面媒體分類廣告，本期間檢送疑似色情不妥廣告 47 則，移請本府警察局依規查處，以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二)針對平面媒體刊登不妥廣告，經警方查獲有性交易犯罪事實者，依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 33 條第 1 項規定裁罰刊登色情廣告媒體，本期間無裁罰案件。

四、協助國內外劇組拍攝，促進本市影視產業發展

(一)建立劇組單一協拍窗口，由本局協拍人員採機動性、橫向聯繫整合公私部門資源，讓影視業者拍攝更順利。105 年截至 8 月 14 日止本局共協助 74 部影視作品，其中電影 19 部、電視劇 9 部、短片 2 部、畢業製作 8 部、廣告 23 部、電視節目 6 部、MV 4 部、網路劇 3 部，總計協拍件次達 236 次，相較於 104 年同期 209 件次，成長約 14%。

1、編撰臺中影視勘景專書及建置臺中影視產業支援中心網站，提升影視服務健全度

勘景專書將提供本市各景點詳細資訊，方便劇組快速尋找場景，中英對照文字利於國外劇組查閱本市協拍服務；支援中心網站則將臺中影視政策資源整合，提供影視協拍、場景簿等相關資訊，透過資訊公開透明及網站無邊界的全球化特性，讓更多國內外劇組瞭解本市影視政策訊息，促進本市影視產業發展。

2、協拍服務：電影「武魂」

日本淺井惠子女士為紀念丈夫淺井哲彥在台灣發展空手道事蹟籌拍，記錄臺灣空手道發展歷史；本局於去年迄今積極協助劇組拍攝場景需求，提昇互動合作能量，增進國外劇組至本市取景拍攝意願。

3、協拍服務：電影「賽鴿探戈」

李啟源導演執導，男女主角為王陽明與陳庭妮。本局除協調借用建國市場外，更積極促成本市飯店提供優惠讓劇組入住，使劇組感受到本市對於推動協拍服務不遺餘力。

4、協拍服務：電影「青禾南高」

由鈕承澤導演監製，為臺灣與中國大陸劇組籌組合拍之影片。為應大型劇組拍攝需求重現當代場景，本局協調劇組於本市歷史建築「臺中刑務所官舍群」全區巷弄、刑務所演武場取景拍攝。

(二)補助及獎勵影視產業

為鼓勵國內外劇組來臺中拍攝電影及電視劇，本局每年編列 3,000 萬元補助金，經公開評選後補助在臺中拍攝之影視作品。本局辦理 105 年上半年第一梯次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案，補助 5 部優質影片，包括電影「大佛普拉斯」、「賽鴿探戈」、「幸福路上」、「山的那一邊」及紀錄片「二七部隊」；下半年第二梯次補助案，自 6 月 27 日至 7 月 25 日公開徵件，計有 9 家業者投件，經外聘影視學者專家

初審後，有 7 家業者通過，8 月底召開影視委員會進行複審。期望透過電影及電視畫面將臺中的熱情傳遞到全世界，並藉由補助劇組的食衣住行活絡臺中產業，創造更多的經濟效益。

(三)辦理優質電影首映、特映及主題影展活動

- 1、105 年 5 月 11 日協助電影「傻瓜向錢衝」至本市特映，邀請導演、製片分享拍片心得，以及宣導影片背後傳達的精神，以腳踏實地與專心致志的態度拼搏人生，才不會留下遺憾，現場觀眾反應熱烈，大獲好評。
- 2、105 年 7 月 5 日至 7 月 28 日在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一樓中庭辦理「白克導演的一生」特展，藉由白克導演生平與其在電影產業的貢獻，提倡人權的重要性並促進影視文化之推廣。
- 3、105 年 7 月 30 日舉辦電影「只要我長大」感恩回饋特映會，邀請導演及主要演員一起共襄盛舉，現場超過 1500 名的民眾一同欣賞電影，該片除獲本局補助外，更勇奪 105 年臺北電影獎百萬首獎、最佳劇情、最佳導演、最佳新演員、最佳剪輯 5 項大獎，並榮獲第 46 屆義大利 Giffoni 兒少影展 Premio CIAL per l'ambiente 特別獎 (CIAL Prize for environment)。全片超過 80%在和平區環山部落取景，以原住民小朋友的觀點道出部落的各種現狀，深入關懷原住民議題。
- 4、105 年 8 月 5 日至 7 日，補助公共電視於本市舉辦「2016 臺灣國際兒童影展全國巡迴」，精選「黃色小鴨要回家」、「靈犬出任務」、「無悔的青春」等世界各國得獎強片放映，拓展兒童的國際視野，紮根影視教育，培養多元親子共同觀影體驗。

(四)推動協拍服務法制化

105 年 7 月 6 日修正發布「臺中市政府補助及協助拍片取景辦法」，將原條文精簡，使內容更簡明易懂；再者，服務對象除了原有的影視業者外，更納

入獨立製片和學生製作；此外，新增條文特別首創全國先例以自治條例位階針對「協助拍片服務」予以法制化，將協助劇組「會勘場地」、「借用場館、設施或設備」、「臨時路權」、「封閉道路」等常見的協拍服務項目都涵括加入，更訂定市府自行管理的公共設施、場館租金減免原則，以降低業者拍片成本，提供影視創作者更友善的協拍服務。

(五) 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動畫下鄉趣

105 年本局主辦「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延續本市地區電影巡迴放映活動，以「動畫下鄉趣」為主題，於原臺中縣各區均至少放映 1 場次；原臺中市各區則合併 2 行政區放映 1 場次。自 7 月 15 日至 9 月 24 日舉辦合計 25 場次，目前各場次參與民眾平均達 500 人次以上。放映前，邀請動畫老師講解動畫產業或影片賞析，放映後則進行摸彩活動，以寓教於樂方式推廣電影動畫產業，促進文化下鄉、落實文化平權發展，實踐市長「消弭城鄉差距」之施政核心價值。

(六) 持續舉辦學校電影巡迴放映活動

往年本局辦理校園電影賞析活動，邀請影視人員、學者等進行映後座談，均獲得師生的熱烈迴響，105 年持續舉辦，規劃精彩片單及講師，活動預計於九月起跑，巡迴國中小、高中職 25 所學校。

五、「臺中國際動畫影展」立足臺中邁向世界

(一) 為幫助動畫影展暖身，規劃「臺中動畫派—認識動畫的 15 堂課」，辦理動畫賞析、名人講堂、動畫工作坊計 15 場次，邀請臺灣動畫產業人員進行專業講座、放映國內外優秀動畫影片及實作動畫教學，全部活動約 1,500 名額，開放報名後一天內即額滿。

(二) 為延續 104 年動畫影展熱潮、擴展民眾觀影視野，本局於 105 年 10 月 13 日至 21 日在知名影城辦理第二屆「臺中國際動畫影展」，並規劃「臺灣動畫影片競賽」及「國際影片觀摩展」。

- 1、「臺灣動畫影片競賽」以臺灣最高額動畫獎金 50 萬元作為號召，本屆徵件競賽已於 6 月 30 日截止，共吸引 362 部優秀作品投件，初選共計 48 部作品入圍，除將在影展期間播映外，10 月 21 日將於閉幕典禮進行頒獎，由國內外資深動畫專家決選揭曉各項大獎。
- 2、「國際影片觀摩展」105 年共挑選來自 25 個國家、近 200 部精采作品，規劃 6 大主題（共 53 場次，其中 2 場次為非售票場），分別為「臺灣動畫」、「影展大觀」、「逐格動畫」、「華人動畫」、「焦點導演」及「國際長片」，官網已於 8 月中旬上線，於 9 月 15 日開始售票。

六、成立「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

- (一)於 105 年 7 月 11 日正式成立，105 年 7 月 19 日辦理揭牌儀式。基金會由市長擔任董事長，並敦聘許多資深影視界前輩及企業代表出任董事，監製李烈、製片黃志明、導演瞿友寧、影評人塗翔文、臺灣電視劇製作產業聯合總會會長林錫輝、威剛科技董事長陳立白、中陽集團董事長張異昌、麗寶集團董事長吳寶田等共計 13 名董事；另由財政局長出任常務監事，由主計處長及林益堅會計師擔任監事。
- (二)基金會規劃置執行長 1 位、副執行長 1-2 位，及行政組、影展組、協拍組，每組含組員 3 位及組長 1 位，共計 15 人。在尋覓合適執行長期間，暫由具豐富影視產業經歷的副執行長吳蓓琳女士代理執行長，率領行政組 2 位、影展組 2 位執行各項業務。
- (三)未來基金會將以影視推廣交流及成立影視專業協拍中心為主要任務，並規劃研擬完善影視投資等相關輔導計畫、與國內外指標性影展及影視產業進行影視推廣交流，提高本市國際影視能見度。

七、持續推動「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計畫

「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計畫囊括位於水湳經貿園區之「中臺灣電影中心」；以及位於霧峰區之「中臺

灣影視基地」，其新建總預算額度分別約為新臺幣 12.7 億元及 7.8 億元。

「中臺灣電影中心」設計規劃有電影放映、資料典藏和多功能展演及商業營運等功能，並與文化部合作推動「結合 ACG 製作之中臺灣電影中心計畫-ACG 文化實驗室」計畫，將提供部分空間予文化部使用，進行 ACG 主題的展演、典藏和數位互動體驗，讓電影中心成為中臺灣各項影視活動、特色影展、藝文表演等之固定展演場域，並積極扮演形塑影視、動漫等相關產業之創新研發的重要推手。

「中臺灣影視基地」規劃以「水景拍攝」作為基地定位主軸，規劃包含全臺唯一人工造浪池、深水池、全臺最大攝影棚、工作坊和劇組住宿空間等設施，並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招商公告，期能順利引進優質民間專業營運團隊進駐，帶入影視專業技術、設備、人才和相關服務，結合完善的硬體設備以及靈活且專業的技術支援，吸引國內外劇組前來臺中拍片；此外，影視基地同時提供產學合作管道，引進業師，培植在地影視專才，帶動本市拍片風潮。

- (一)「中臺灣電影中心新建工程」業委託本府都市發展局代辦，並配合水湳經貿園區再定位，以「智慧、低碳、創新」為主軸進行設計調整，105 年 6 月 22 日本府第 260 次都市設計審議，同意修正後通過；105 年 8 月 3 日經細部設計預算書第 3 次審查會議審查決議修正後通過，目前持續進行相關書圖之設計修正及建築執照申請作業，預計 105 年底完成工程發包，107 年底完工。
- (二)「中臺灣影視基地新建工程」業委託本府都市發展局代辦，並於 105 年 5 月 17 日審查通過細部設計預算書圖後辦理工程發包及相關證照申請和審核作業，現正辦理工程上網公告與各項招標事宜，預訂於 105 年底前動工，107 年中完工。
- (三)「臺中市中臺灣影視基地營運移轉案」係依促進民

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規劃將「中臺灣影視基地」之相關設施委託民間專業營運廠商經營，並帶入專業技術人員、設備以及影視相關服務，提供國內外劇組及影視相關科系學生一應俱全的拍攝實務支援，促進產學合作；已完成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作業，現正進行招商公告作業中，預計 105 年底前評定最優申請人。

- (四) 105 年 6 月 30 日林市長拜會文化部爭取落實「國家級影視實拍基地（中臺灣影視基地第二期）」計畫並獲文化部支持，目前市府將持續向國防部爭取釋出適宜之閒置用地，規劃建置大型國際級製片場域，搭配霧峰中臺灣影視基地第一期規劃，以室內攝影棚拍攝與戶外實景搭設相輔相成，打造完整影視拍攝場域。

八、促進市政建設成果宣導成效

- (一) 市政月刊《臺中好生活》目前索閱點成長至 6,447 處，使市政刊物接觸之讀者更加廣泛；除有「市政 APP 專欄」介紹最新市政配合重大市政活動宣傳；另邀集專欄作家們以臺中元素為題材提供生活好觀點。
- (二) 每月委託康百視雜誌社編印發行之「臺中訊息快遞」，以中英雙語行銷本市旅遊景點、藝術人文及特色餐飲美食等城市優質生活環境。
- (三) 以即時發布完整及正確之資訊、新聞稿或刊登廣告企畫拍攝影片等方式宣傳本府重大施政，迅速回應輿論關注的重大議題。
- (四) 《臺中新聞》市政月報每月發行 9 萬份，透過報紙形式提供市民關心的市政建設等最新資訊，105 年網路曝光數月平均達 200 萬次，更擴大全國性效益。目前藉由夾報、網路、粉絲專頁、雜誌專區、電子報等管道，達成有效市政宣導成果。

九、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宣傳

- (一) 配合花博重大建設期程及資訊發布相關新聞與波段

宣傳，提升民眾對花博認識並增加參與感。

- (二)為使花博宣傳更為聚焦，辦理核心價值論述案，針對相關產、官、學專家進行質化訪問，並進行量化分析，找尋大多數市民認同之花博核心價值設計 Logo，發想 Slogan。
- (三)積極籌畫花博社群網站上線、花博主題宣傳活動、花博校園大使等活動，預計於 10 月前後舉辦。
- (四)利用報紙、雜誌、電視、廣播、網路及戶外媒體等媒宣採購等媒體管道，規劃宣傳策略及內容，預計下半年將有大量花博資訊露出，吸引民眾參與花博行銷行列。

十、2019 年東亞青運宣傳籌備

東亞青年運動會將於 2019 年 8 月 24 日盛大開幕，此為本市首次舉辦奧運體系賽事，本局製作東亞青運宣傳影片及手冊，於 105 年 7 月在北京舉辦之第 34 屆東亞運動會總會(EAGA)理事會議暨特設委員會上播出及發放，展現本市籌辦東亞青運之努力與成果。另外，配合 2016 年 8 月里約奧運之舉辦，於電視頻道託播東亞青運宣傳影片，讓全臺對體育有興趣之民眾接收到「2019 東亞青運在臺中」的訊息，加強宣傳力度。未來除了透過國內媒體，更將結合國際及網路宣傳，達到以舉辦東亞青運行銷臺中、展現臺中發展成果之目標。

十一、運用有線電視及廣播媒體管道拓展市政行銷層面

- (一)於群建「臺中大小事」、大屯「臺中大未來」、大千電台「臺中市政廳」、望春風電台「新聞.com」、全國廣播「哈啦聊市政」、好事 903 電台「好市政發聲」製播市政宣導節目，安排機關首長接受訪談；另外也不定時安排各機關首長於各廣播電臺接受訪談，暢談相關業務，加強與市民溝通。
- (二)於各大廣播電臺即時口播宣導市政活動，迅速提供市政資訊；並製播市政宣導廣告，宣傳市政訊息，促使民眾瞭解政府作為。

十二、市政願景館營運管理

市政願景館受理機關、團體申請導覽解說業務，本期間總計 50 個團體申請導覽解說，參觀人數 5,872 人次。為豐富願景館內容，館內原文創商舖區(合約到期已撤展)近 30 坪空間，現供本府各機關策展使用，4 月份至 7 月份由新聞局展出「臺中-影視友善城市」展示影劇協拍相關成果及合作電影作品放映；8 月份展出原民會策畫之「原住民族文化產業特展」展示原住民手工藝品、服飾及特有產品。另外，市政願景館刻正由都市發展局重新規劃中，預計 105 年 11 月份發包動工，106 年 7 月份完工。

十三、建立多元、數位化輿情收集與回應機制

為瞭解目前民意趨勢，每日彙整各早報、晚報之新聞，並隨時於網路收集最新即時新聞，透過電子郵件、通訊軟體傳送本府各機關。除可作為政策擬定與實施之參考外，亦可即時回應，使民眾獲取最新且正確之資訊；另收集主要電視臺新聞報導及網路社群民意輿論之大數據之內容，以利掌握即時輿情。瞭解市民對重大市政議題的回應趨勢，作為後續政策擬定及修正之參考。

十四、發布市政新聞、照片強化市政行銷

為使市民隨時瞭解本府各機關施政成果、目標，透過本府網際網路全球資訊網，發布機關首長重要市政行程、新聞稿、照片、錄音檔、影像等新聞素材，供媒體記者參採，期間已發布 2,173 則新聞稿。

十五、彙整本市週末活動訊息

本局彙整各機關週末活動訊息，除公布於本府網際網路全球資訊網，亦透過本府 LINE 官方帳號發送訊息，如遇活動因故停辦或延期，均會即時更新，以利民眾掌握各項活動的辦理情形。

十六、善用本府 LINE 官方帳號宣傳本府施政

隨智慧型手機逐漸普及，本局管理之本府 LINE

官方帳號已有 62 萬多名好友，已成民眾獲取市政訊息之重要來源。本局透過 LINE 以文字、網站連結、圖片與影片等形式，平日發布停車資訊、週末活動、施政目標、施政成果等訊息，而颱風來襲期間也發布停班停課、活動異動等訊息，期間共計發布 92 則，使民眾能隨時隨地掌握最新消息。

參、創新措施

- 一、為扶植本市影視產業邁向國際化，成立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引入民間專才，發揮輔導綜效

為厚植本市輔導推動影視產業發展能量，引進專業人才，成立「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目前工作重點為檢視與重整本市現有影視資源，積極洽談國際影展合作。105 年 10 月將與臺灣女性影像學會共同舉辦「臺灣國際女性影展」，亦正與「酷兒影展」洽談合作事宜，並主動爭取國內知名影展「臺灣國際紀錄片影展」、「金馬奇幻影展」及其他指標性影展與臺中觀眾見面。

- 二、擴大辦理第二屆臺中國際動畫影展，促進國際交流，提升市民參與程度

臺中國際動畫影展邁向第二屆，影展放映場次從 104 年的 41 場增加到 53 場；影展作品部分，由 155 部增加到近 200 部的作品；國際影展部分，邀集全球 25 個國家的動畫長片、短片作品，預計邀請 8 位以上的重量級動畫影人參與影展活動，促進臺灣與國際影人的交流與合作。

除了影展規模擴大之外，國際合作方式也更加多元化，本屆影展將與亞洲代表的中國美術學院、歷史悠久的克羅埃西亞薩格勒布國際動畫影展(Animafest Zagreb)簽署合作備忘錄；規劃「臺中動畫派-認識動畫的 15 堂課」，規劃動畫賞析、名人講堂、動畫工作坊計 15 場次，邀請臺灣動畫產業人員進行專業講座、放映國內外優秀動畫影片及實作動畫教學，讓更多喜愛動畫的學生能夠參與影展活動；引

入「移動故事屋」系列作品，加強推廣動畫影片，特別設計移動故事屋，由專人介紹故事及動畫給小朋友，完美跨界動畫、表演與劇場三大領域，推出適合親子家庭共賞的節目。

三、與文化部合作推動「結合 ACG 製作之中臺灣電影中心計畫」

為扶植國內動漫產業，本府與文化部合作推動「結合 ACG 製作之中臺灣電影中心計畫」，成為凝聚國內外動漫產業優秀人才與作品交流育成之平臺，園區預定地位於本市「中臺灣電影中心」，本府預計提供約 13,220.6 平方公尺供本計畫使用。修正後之計畫文化部已於 8 月 11 日函送行政院轉國發會審查。未來園區空間規劃臺灣動漫典藏圖書館、創作產製中心、展覽互動區、ACG 內容體驗區等。在軟體部份，文化部將與本府規劃系列活動，如國際動畫影展、大型動漫博覽會，及動漫創作者交流平臺、原創劇本比賽、城市意象改造等。

四、2016 無懼音樂祭採非售票方式擴大舉辦

105 年市府與浮現藝文展演空間共同合作「2016 無懼音樂祭」於 105 年 8 月 27 日、28 日於圓滿戶外劇場、文心森林公園首度採非售票方式擴大舉辦，為響應即將在 11 月登場的「搖滾臺中」音樂季，挑選 8 組「搖滾臺中」徵件入選樂團表演，並廣邀臺、日、韓、中、泰等國內外知名樂團演出，另打造四大主題舞台結合動漫、偶像、搖滾樂等跨域演出，並加入文創、NGO 市集、特色美食區等。宣揚本市「創意城市、生活首都」的理念，讓更多在地歌手與樂團願意來臺中演出，促進多元音樂文化交流，進而豐富民眾生活品質。

五、阿薩斯青銅雕像草悟道登場

本局與暴雪娛樂 (Blizzard Entertainment) 公司合作，特別打造《魔獸爭霸》中「巫妖王阿薩斯」4.5 公尺高銅像，105 年 7 月 25 日於西區草悟道亮相。

目前市府致力推展 ACG 產業，即動畫 (Animation)、漫畫 (Comics) 與遊戲 (Games)，阿薩斯雕像現落腳臺中，未來必能吸引眾多國際觀光遊客，對臺中城市行銷產生極大助力及效益。

六、2016 搖滾臺中音樂季活動

自 2008 年起舉辦的「搖滾臺中」，多年來已發展成國內最重要的都會型搖滾音樂盛會。105 年市府編列 700 萬元擴大辦理，於 105 年 6 月底至 8 月首度舉辦「出發」原創專輯徵選比賽，邀請民眾投稿選出代表臺中在地的歌曲，共吸引 209 組創作者、246 首原創作品報名，除臺中在地的報名作品達 120 多件外，更有來自澳門、泰國、香港及日本等不同國家地區創作者參與徵選。最終經由跨領域、多元且專業的音樂評審群進行評選後，評選出最後入選錄製專輯的 9 首原創作品，希望透過每年專輯的徵選與專業製作過程，逐年累積臺中市珍貴的文化資產。

七、105 年臺中招商論壇暨行銷

105 年 7 月 15 日舉辦「105 年臺中招商論壇」，本府經濟發展局局長呂曜志以「敲磚東協經貿契機新臺中」為主題發表演說，市長並與財訊雜誌創辦人謝金河、臺灣經濟研究院景氣預測中心主任孫明德、臺灣網路暨電商發展協會秘書長程九如對談。本次論壇聚焦在宣傳本市招商優勢與優惠，以及本市如何支持中央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獲得與會人士熱烈支持。

八、企劃出版臺中糕餅專書

臺中自古以來擁有良質美米與甜美清水，醞釀出深厚的糕餅文化，臺中太陽餅、土鳳梨酥、老婆餅及老公餅及奶酥餅，都是宣傳臺中糕餅的最佳推手。為了向海內外觀光客宣傳臺中深厚的糕餅文化，特編專書做為推廣工具促進糕餅產業發展。目前進行至採訪與資料蒐集階段，預計 105 年 12 月完成並舉行新書發表會及分享會。

九、拍攝影片行銷政策與市政建設

(一)為有效管理停車秩序推出「臺中女孩的完美通勤計畫」 Part 1、Part 2

透過主角小資女孩的視野，讓民眾瞭解火車站前及中友商圈機車停放區域及收費方式。

(二)河川整治計畫—「柳川動畫懶人包」(柳川整治工程之過程與進度)

共拍攝兩支宣傳影片，一支以輕鬆詼諧劇情的微電影，描述民眾懷念過去柳川風華，以及整治完工後的美好期許；另一支影片則運用豐富動畫搭配「懶人包」，說明柳川整治的規劃與期程，主體工程預計105年底前完工。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持續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達100%，並結合數位化推動各式服務

有線電視100%全數位化營運，輔導業者強化各式服務，目前本市約50萬戶轉換為全數位化，有機會成為六都第二個達成數位化100%的城市，本局除督促業者加速數位化進程，並輔導業者提升寬頻網路速率、新增高畫質頻道、建構數位化平臺等雙向主動式服務，讓身為生活首都的市民享受更多便利的服務。

二、協同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扶植本市影視產業邁向國際化

影視發展基金會成立的近期工作目標為檢視與重整本市現有影視資源，吸取影視專業知識與經驗；邀請國際專業人士進行交流或開辦工作坊、講座傳授經驗，積極規劃設計於本市適當空間設立藝術電影院。

中期目標是積極參與國內外指標型影展或市場展，提升影視產業國際知名度，並整合產官學界資源，建立拍攝製作、放映推廣、國際交流等全方位面向，打造具備臺中特色之國際電影節。

長期目標則是結合臺灣專業影視基地園區，完整建構本市成為臺灣影視產業核心。

三、設立中區藝術電影空間

為再現臺中市舊城區榮景並落實推廣影視產業發展，本局刻正與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合作活化翻新舊城區建物，推動於中區中山路73號設立文青藝術電影空間。目前由本局偕同該基金會持續向文化部、國有財產署循國有財產租用程序申請辦理；為縮短後續規劃時程，本局及該基金會已提前著手委請建築師著手進行評估經費概算、建築法規檢討、未來空間裝修規劃等事宜。後續將持續辦理整體建物設計裝修、規劃營運等前置作業，以期待在2017年於該地點舉辦藝術電影特映等影視活動。

四、打造臺中市成為臺灣動漫產業重鎮

本局將推動一系列動漫相關軟硬體建設，軟體部分，持續辦理臺中國際動畫影展，深耕臺中於動漫產業之國際知名度及影響力，並邀請臺灣動畫產業人員進行專業講座、放映國內外優秀動畫影片及實作動畫教學，扎根動畫教育，延伸影展辦理效能。另規劃於106年度辦理大型動漫博覽會，型塑動漫城市印象，爭取市民認同；硬體建設部分，則與文化部合作辦理「結合ACG製作之中臺灣電影中心計畫(106年-111年)」，從多方著手，為國內動漫產業注入新的能量，型塑臺中成為國家發展ACG產業之推動核心。

五、加強網路行銷策略，擴大市政行銷層面

媒體型態改變，民眾使用網路媒體比率逐漸增長，本局除現有電視廣播等宣導管道外，並加強於網路上的推播行銷，拍攝幽默逗趣的微電影與運用簡單易懂的動畫行銷優質政策；另配合運用公共汽車在大臺中街道行駛的優勢，刊製公車與計程車車體廣告，並搭配擁有人潮聚集優勢的候車亭、火車站、高鐵站與捷運站燈箱定點廣告，多向結合以擴大市政宣導成效。

六、建立並擴大本局影音資料庫

隨網路科技與社群網站發展，民眾對訊息接收偏

好，已從文字轉至圖像甚至影音。為因應影片需求增加，本局配合首長行程所攝錄之影音資料，除提供新聞媒體使用，亦儲存於本局影音資料庫，平日逐步累積、擴大影音素材，俾利後續能提供足夠資料予本府各機關與媒體，提升行銷市政之成效。

伍、結語

本局業務方針為創意、生活、數位、行動。未來將結合本市地方文化創意辦理活動；豐富民眾的流行音樂、電競動漫、影視娛樂等生活；充分運用網路數位工具，扮演市府與民眾間的雙向溝通橋樑；積極行動聯繫市府各機關，推展影視、流行音樂及動漫產業，達成「創意城市、生活首都、數位互動、行動市府」之目標，型塑臺中成為影視、流行音樂、動漫、遊戲產業的國際友善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